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蒋介石逃台前发出的最后通牒令

 **E-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蒋介石逃台前发出的最后通辑令

上篇

(1948年11月—1949年2月)

引子

沙沙的秋雨打在黑色轿车的挡风玻璃上，淋漓的雨水遮住了司机的视线。雨刷左右不住划动，玻璃上仍是模糊一片。

坐在后座的南京市警察局长尤大维的心比雨刷跳得还急，不住拍打司机的椅背催促：“快！快！”

轿车正开到新街口，这是南京城最热闹地带。十字路口四周那些高大建筑物笼罩在一片雨雾中，像一群穿着灰衣黑袍的送葬人。他妈的！真悔气，出门净碰上不顺利的事。新街口广场完全被人群、车流堵塞，挤得水泄不通。那些黄包车、三轮车、大马车加上破汽车在左冲右突。广场中心又有一辆绿篷布的军卡车抛锚在那里，卡住了“咽喉”……喇叭声、马达声、叫喊声响成一片，那混乱劲比徐蚌会战从前线溃退的景象还要糟。

任你喇叭掀得山响，人们对你这辆警察局长的轿车根本不予理睬。东窜西奔的行人，横穿过马路，照样从汽车夹缝中挤过去。一个检破烂的流浪儿还在玻璃窗外朝局长大人做了个鬼脸，“呸！”地吐了口唾沫。

“小讨饭，你找死哟？”司机掀下窗玻璃，朝流浪儿吆喝了一声。

“算了，快开车吧……”警察局长仰身叹了口气，沮丧地说。

他心情十分恶劣。刚才还在那间宽敞、暖和的办公室里处理公务，却被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打断了。他习惯地仰身靠在皮圈椅上，把一条腿搁在拉开的抽屉里，慢条斯理拉长了声音：“喂——哪里哟……”

像针戳屁股，他霍地从椅子上跳起，在柚木地板上啪地并拢双腿，像一根木桩呆立着。嘴里只是一个劲儿地答应：“是！是……委座，卑职马上赶到……”

不用说，这电话是蒋介石从总统府亲自打来的。尤大维一撂下电话，就心急火燎驱车出发了。

总统亲自召见，情况非同一般。尤大维的心一下揪紧，身上感到寒毛凛凛，坐进轿车里，才觉得街上的秋风秋雨是这样凉意袭人，他懊悔早晨出门时没穿那件军大衣。

此去总统府是吉是凶，难以逆料。说不定警察局长这位置保不牢，还有生命之虞。早晨那个老家伙临出门甩下的一句话就是个不祥之兆，不啻乌鸦叫。

这天大清早，尤大维刚跳下床，一位白发银须的老者，拄着龙头拐杖，气冲冲闯进了警察局长家的客厅。他指着已经一夜没合眼的尤大维狂叫乱吼：“我、我只给你三天时间……无论如何要将凶手捉拿归案。否则、否则……我要叫你好看……”

这老者何人？胆敢用这等口气训斥堂堂的南京市警察局长。

此公，夏令正是也。

夏令正在国民党中虽算不上开国元勋、三朝元老，但国大代表、参议员、总统府国策顾问等桂冠，他轮流在头上戴。什么会议、什么场合，他都以不同头衔去出席。在国民党上层中颇有几分影响，据说蒋介石有时也让这老头子三分。

就在前一天，夏令正家的男佣人阮小二突然在门房间被人暗杀。在这多事之秋，夏令正犹如惊弓之鸟，吓得非同小可。硬说是有人企图谋害他，“项庄舞剑，意在沛公”嘛。他向警察局长提出了强硬的要求：立即侦破此案，

查明凶手，并确保他的人身安全。

尤大维心里直发毛，知道此公不好惹。如果此案不迅速侦破，必然引火烧身，夏令正一定会去找蒋介石。那时，不要说警察局长这顶乌纱帽，就是脑袋，能不能继续留在脖子上也难说。

不祥的阴霾，如眼前的风雨遮住了警察局长的视线。红灯！十字街口又亮起了红灯。糟糕，尤大维心中又格登一下，又一个不祥之兆。唉——他软瘫地倒在车椅上……到总统府只这么一点路程，汽车已足足开了半小时。没按时赶到，这位喜怒无常的委员长不火冒三丈才怪呢。尤大维的额头不禁沁出了冷汗。

位于黄埔路国防部大院后面的小院里，曾经不可一世的蒋介石，正面容阴郁，没精打采地半坐半卧在官邸客厅的藤椅里。他用右手支撑着瘦削的下巴，用漠无表情的双眼，半开半闭地眯望着庭院绵绵不断的秋雨。

这庭院挺幽静，没有市井的喧嚣、没有缭乱的色彩、没有躁动不安的人群，唯有一片绿茵茵的草坪和浓密高大的法国梧桐树。现在经过一夜秋风秋雨，金黄的梧桐叶子飘落在绿色的草坪上，很像法国巴比伦派风景画家的一幅名画。

蒋介石多少次在这幽静的庭院里散步，闭目养神；多少次携着宋美玲的手在这里回忆逝去的美好岁月；又多少次望着西天的晚霞憧憬未来、思索国事。就在这官邸的客厅里，他接见过多少党国要人，召集军政大员，制定重大决策。可是这一切，随风俱灭。桃花流水杳然去，他又显得如此无可奈何……

这天早晨，秘书捧着一叠还飘着油墨香气的报纸，轻手蹑足地从蒋介石身后走过，悄悄地将报纸放在他旁边的茶几上，然后又不动声色地离去。他怕惊扰总统的思绪。

蒋介石慢慢张开眼皮，缓缓地立起身来，活动了一下四肢，伸伸懒腰，作了几次深呼吸，然后从茶几上随便拿起一张《新闻报》，不经意地瞄了一下。

一个粗体黑字的标题，蓦地映入他的眼帘。他把报纸凑近眼前，专注地看了起来。

猛地，这位总统像一只被激怒的狮子，顿时大发雷霆，叫喊道：“来人，快把南京警察局长给我叫来……”

像是官邸丢下一颗重磅炸弹，侍从们一下拥进客厅。一个个吃惊地望着蒋介石，不知发生了什么事。

总统府军务局长，也就是紧随总统的侍从室主任俞济时，对总统最近一时期发火已司空见惯了，不动声色地向蒋介石走去，殷切地问：

“先生，有什么事？”

“你看、你看，南京城里居然发生这等事……”

蒋介石一只手拿着刚出版的《新闻报》，报纸在簌簌抖动，另一只手拼命地在报纸上拍打着。

俞济时机敏的眼睛往报纸上一瞥，马上明白是怎么一回事。

报纸的头版二条位置，刊登着一张带黑框的女人半身照片。

照片上的女人年方二十七八岁，长得秀媚漂亮，颇有股诱人魅力。照片右边有一行引人注目的标题：《谢梦娇小姐暴尸湖畔遭暗害》。

谢梦娇，总统府的人谁不知道她是蒋介石的外事秘书、英文翻译。怎么会一夜之间卧尸湖畔呢？

报纸的记者为了使这则花边新闻更具真实性与可读性，对如何发现死者谢梦娇作了一番妙笔生花的描述：

（本报讯）昨日凌晨4时许，一名纱厂女工下夜班回家，途经玄武湖畔，忽见湖边石椅上倒有一人。该女工藉熹微晨光，上前打量，禁不住吓得魂不附体，原来椅上是一具血肉模糊女尸。

报案后，警勋闻讯赶来，查验死者身上这张照片和身份证件，证实死者为谢梦娇小姐。目前，此案正在调查之中。

俞济时心中一块石头落地，脸上神色也马上缓和不少。本以为军事上有什么重大战况，原来是为了一个女秘书之死。

“怪不得有人议论，不爱江山爱美人。堂堂民国总统，竟为一个谢梦娇被杀而暴跳如雷，也真是……”

“为一个女人大动肝火，值得吗？实在不可思议。”

身边的几名侍从人员心里在嘀咕，慢慢扶着蒋介石坐回到藤椅上。

蒋介石仍是余怒未息，气喘吁吁，继续吼叫：“快！快让南京警察局长来见我。不！我要亲自打电话给他……”

俞济时只得把电话机递了过来。

“这是怎么一回事，你知道吗？”

当尤大维气急败坏赶到总统官邸，一脚踏进客厅，蒋介石看也没看他一眼，就随手把这张《新闻报》狠狠地摔到他面前。

尤大维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毕挺毕立在蒋介石面前，一副诚惶诚恐神情。乘蒋不注意，悄悄用手抹去额头汗珠。待他捡起地上报纸，看清地上的照片，马上明白是怎么回事，知道总统召见的原因，他一下定心不少。哦，原来叫到我这儿来是为了这个……他连忙稳定一下情绪说：“报告总统，这件事我知道。”

“这件案子是谁经办的？”

“我亲自主办。”

“凶手抓到了吗？”

“还……还没有。因为局里昨晚才接到报案……”

“我不管你是昨晚报案还是今天……我问你，有线索吗？”

尤大维知道对蒋介石不能撒谎，否则后果不堪设想，只能老实回答：“还……没有。不过……有可能是共产党所为……”

尤大维对后边这句补充很得意，以为一定会迎合蒋介石的胃口。谁知蒋介石反而被激怒，顿时拍案而起，指着尤大维的鼻子，骂道：“饭桶，你……你就知道共产党……不，这是一起谋财害命案，未必就是共产党干的……”

警察局长吓慌了，睁大双眼：“谋财害命？！”

蒋介石也发觉自己说得太直露了，连忙掩饰地转过身去，说：“这，你就不必问了。在没有弄清真相之前，自然也不排除共产党的可能性。”

这下，更使尤大维如堕五里雾中，一下摸不着边际。他不知总统的话是什么意思，但又不敢动问。

“我再问你，黄仲洲有消息吗？”

“报告总统，还没有。”

“俺，你要加紧侦查，知道吗？”

蒋介石的口气缓和不少，竟在客厅踱起方步来。

“是。”尤大维的目光仍随着蒋介石的步子游移不定，小心地观察他每

一声足音的分量，估摸着自己的命运。

黄仲洲，南京博物馆的少将馆长，三天前，突然失踪，杳无讯息。也是蒋介石亲自发布命令，全城戒严，查找此人。一时兴师动众，大街小巷布满军警宪兵，挨家挨户查户口，还是人影杳然。尤大维大惑不解，心中老梗着这个疑团。他身为南京警察局长，也不敢动问总统这样查找是何种目的。

踱着、踱着，蒋介石再次将脸上余怒点旺，脸色非常难看地转过身来，直冲着尤大维吼道：“你们警察局是干什么的……我问你，黄仲洲的女佣被杀是怎么回事？栖霞岭4具士兵尸体是怎么回事？鸳鸯园发生的又是怎么回事？还有杨丽兰，她现在究竟在何处？你说，你说哟……”

连珠炮般怒问使蒋介石脸色铁青，嘴唇苍白，气得像是要第二次吐血。

尤大维倒抽一口冷气，身体如堕进冰窟……完了！这下肯定完了，今天恐怕再也出不了这间客厅。24小时之内，南京城连续发生6起大案，老头子能不火冒三丈吗？这也委实难怪他……在这党国风雨飘摇之际，六起案件，像在石头城上空投下六枚重磅炸弹，怎

能不闹得满城风雨，人心惶惶。作为南京市的警察局长能逃脱罪责吗？

“总统，我该死，我有罪，我对不起党国……”尤大维吓得面如土色，向蒋介石连连请罪，差一点没双膝跪地、磕头求饶。

谁知蒋介石却没有从嘴里吐出一个“杀”字。一双神思恍惚的眼睛凝望着天花板，呆怔怔地说：“好吧，事已如此，我命令你尽快查明谢梦娇被害的真相，迅速找到黄仲洲的下落，把这几桩案件一一查清，向我报告。否则……”

否则，意味什么？警察局长自然明白。

警察局长离开总统官邸，一路上心烦意乱，摸摸脖子上的脑袋，还在。他仰靠在人造革的车椅上，浑身像是瘫痪一般。真是不走运！好不容易当上南京市警察局长，想不到会遇到这么多麻烦事儿。

他“啪”地打着打火机，点上一支“三炮台”香烟。他眯缝眼睛在冥思苦想，想从这一连串事件中理出个头绪来。可脑子里浑浑沌沌，如一团乱麻，根本无法理清，思绪也如眼前烟圈晃晃悠悠在飘散……

他长长地叹了口气。看来一切都坏在这个漂亮女人身上。他不光见过谢梦娇的照片，也见过她本人。毫不夸张地说，这是他一生所见过的女人中令他最激动的一个。只是碍于她同戴笠和蒋介石的特殊关系，不敢对她抱有非分之想。

对！一切从谢梦娇身上开始，把她的来历身世调查明白，说不定会发现破案的线索。这个妖艳而神秘的臭女人，本局长对你毫不感兴趣哩，去你的吧！

尤大维掐灭了烟，又一叠声拍着司机的椅背：“快快回局里去。”

话音未落，新街口十字路口交叉处又亮起了红灯，轿车来了个急刹车，差点儿把局长大人的脑袋撞出一个大红包。

这是 1948 年深秋的一个夜晚。整个南京城笼罩在浓重的夜色中，显得分外昏暗、阴沉。马路上几乎空无一人，只有警车和宪兵巡逻队的三轮摩托不时呼啸而过。

一座座楼房黑灯瞎火，一扇扇窗户像瞎了眼的盲人，悲凉无助地望着苍穹。唯有城市东南角的南京博物馆异乎寻常：岗哨林立、荷枪实弹、如临大敌。

这座建筑物像个辉煌的宫殿，吸取了东西方建筑的精华。地上是柳桉木的拼花地板，还铺着新疆吐鲁番地毯。四周墙壁全是用木板镶围。天花板上挂着水晶吊灯。

一间间收藏室里，陈列着五光十色的文物、珍宝、古玩、字画，不少都是价值连城的稀世珍品。大多是从北平故宫博物院运到南京来的。现在，这些文物古董已从收藏室的柜子、橱子里搬出，装进了一只只铁皮箱子。

黄仲洲装完重要的一箱字画，一着手表已过午夜 12 时，就吩咐助手回宿舍休息。他自己锁上保险门，熄灭所有的灯，就回到博物馆后边的一幢小楼。

他推开房门，一股温馨的气息和异香扑面而来，使他精神为之一爽。这是他装饰高雅的住所，经过一番精心的布置，每件家具、每个摆设都像是精美的艺术品。看出来家庭主妇是位很会收拾、安排的女人。

妻子白玉婉已洗过澡躺在床上，身上散发出法国肥皂高雅的芳香。她紧披着一件粉红的丝绸睡衣，不但掩不住丰满的乳峰，连大部分光滑丰腴的胴体都裸露出来。确实，白玉婉的身体是无可挑剔的，本身就如同一件艺术品，在柔和的灯光下有一股令人不可抗拒的魅力。黄仲洲虽然已经同她结婚 10 多年，但每当见到她这样极其自然地躺在床上，总忍不住要扑上去对她亲吻一番。白玉婉也决不拒绝丈夫每晚从办公室回到房间对她的一番爱抚，每次都显得无比妩媚动人地伸开双臂去迎候丈夫。

“丁零零……”床头柜上的电话机突然响了起来。

是谁呢？这么晚还打来电话……

黄仲洲很不情愿地松开怀中的妻子，伸出手抓过床头柜上的电话听筒：

“喂，哪里……”

对方一句回答，就使黄仲洲神情大变，嘴里一连串的“嗯嗯”声。

“是，我立刻就来。”黄仲洲放下电话，脸上不无激动神色。

“是总统打来的？”敏感的白玉婉已猜到这是谁打来的电话。“深更半夜还叫你去？有什么事这般紧急……”

“喂，你早点休息吧，我去一下就来。”黄仲洲关切的望了妻子一眼，伸手摘下衣帽架上那件发来不久的少将军衔的呢子军服，小心地穿在身上。

黄仲洲走出博物馆大铁门时，一辆崭新的美国“凯迪拉克”高级轿车已停在门口。他认得出，这轿车是美国总统送给蒋介石的礼物。用这轿车来接他，实在使黄仲洲受宠若惊。这辆车对别人来说，不要说是坐，就连看也要离得远一点。

车子飞快从南京闹市驶出，空荡荡的马路很少有行人，只见一幢幢黑乎乎的房子很快向后退去。黄仲洲心里很不平静，脑海里闪过他追随这位总统的一幕幕往事……

早年，黄仲洲在国立艺专读书，专修绘画专业。他有一位表兄在蒋介石的侍从室做事。黄仲洲在南京没有什么亲戚。星期天、节假日常同表哥去玩玄武湖、燕子矶，平时也常通电话。表哥发现黄仲洲聪明、能干，有心想提携他。

一次，表哥突然打来电话，话筒里声音显得很激动、亢奋：“仲洲，你想见见蒋先生吗？”

“哪一位蒋先生？”

“蒋介石哟，我们侍从室都习惯称呼他为先生……”

“去见他？！”黄仲洲感到很意外，不由得激动起来，“怎么个见法？”

“后天蒋先生要在中央训练团对学员演讲，我可以带你进去……”

“好哟，”黄仲洲一冲动，就满口答应了，“后天一早我到你住的回龙桥宿舍来。”

尽管当时社会上流行着对蒋介石的种种说法，但黄仲洲认为他是一个了不起的人物，不愧为青年领袖。去见见自己崇拜的人，是求之不得的机会。去！谁知，在宿舍走廊碰到了同学石亦峰，他遏止不住内心的喜悦对他说：“亦峰，后天去明孝陵野外写生我不去了，你代我向潘先生请个假。”

“为什么？你要去哪里？”

他就神秘地压低声音附着对方耳朵说：“去见蒋介石，听他的演讲……”

“什么？”石亦峰大为吃惊，马上斩钉截铁地说：“你不能去！”

“为啥？”

“不能去就是不能去。仲洲，你要听我的忠告。”

石亦峰是他们班的班主席，在同学中很有威望。黄仲洲也很听他的话，两人有很深的友情，可称莫逆之交。

那时，校园里形成了关心国事的政治气氛，越来越多艺术系学生从谈论艺术至上、服饰发型、女人和性……转向谈论国家民族的命运。因为天空已弥漫着战云，日本不久就要侵略中国……

石亦峰来自浙江金华农村，经常在同学中悄悄宣传马列主义，认为只有共产党才能救中国。还常把一些油印的地下刊物给黄仲洲等同学传阅。黄仲洲受他的影响，思想也比较激进。虽然明知他可能是中共地下党员，还是乐意和他接近。

现在，听他一番劝阻，也觉得自己太鲁莽了。去见蒋介石，听他的演讲实在没必要，这一去，就意味着他的政治倾向倒向蒋介石一边了。同学们会对他怎样看法呢？他犹豫了，终于没有去成。

几天后的星期日，黄仲洲在莫愁湖茶室同表哥一起喝茶，表哥很生气地责备他：“你怎么可以失约！那天害我为了等你，自己都迟到老半天。蒋先生还问我为什么迟到……”

“真对不起！那天我有课，请假请不准。”黄仲洲信口撒了个谎，心里却老大过意不去。表哥对他是一片诚心的，怎么能让人家为难。

“你干脆退学算了，到侍从室来当文书。”

“这……”黄仲洲犹豫了，半天回不上话。

到侍从室干事，无疑是个美差。别人是求之不得，可他有表哥举荐。他一下离开艺专，实在有些舍不得，因为不光画室里有那么多西洋名画和希腊的石膏像，还有他朝夕相见的初恋情人白玉婉。

“表哥，我同父亲商量一下再说，好不好？”

黄仲洲出身书香门第，对父母极尽孝道，事事要请示父亲，父命他从不违抗。父亲一生从事文物考古研究，很看不起官场追名逐利这一套。因此，他写信给父亲，说自己准备退学跟表哥到侍从室谋事，父亲没作正面回答，只在“梅竹笔”上墨汁淋漓地写了一副对子：

遂涉宦途，贪求官位非汝家素愿

育德习文，报效国人乃吾儿宗旨

表兄仍不甘心，清明节时带黄仲洲到夫子庙去游逛。见算命测字的摊位不少，表兄就拉他到一个算命瞎子面前算算未来的命运。

算命瞎子胡诌了一通，“生死由命，富贵在天”，竟排出八个大字：“生正逢时，命该富贵。”黄仲洲心中一阵暗喜，只好说出父命难违。岂料算命瞎子把竹牌一拍：“嗨！自古忠孝本难全哟……你如果固守父训，那就活活地把眼前的锦绣前程丢掉了……”

黄仲洲一听，真以为自己命运该富贵，就一反家训，第二天向艺专校长递交了一份退学申请，再给父亲发了封家书，就跟表哥走进了侍从室的大门……

“嘎吱”一声，“凯迪拉克”停在总统官邸门口。

黄仲洲急匆匆下车，忐忑不安地向会客室走去。

客厅灯光明亮，穿着裘皮长袍戴狐皮帽的蒋介石，已在客厅等候。

“仲洲兄，你来了。”

蒋介石伸出那双修长干瘦的手，黄仲洲连忙双手迎了上去。两双手都没有握紧，显得软弱无力。

黄仲洲吃惊不小，他追随蒋介石以来，虽有多次见面，称他“仲洲兄”，还是破天荒第一次。他惶恐地竟忘记了往日的礼节，连忙立正、敬礼，准备问候几句。可惜蒋介石已掉转屁股向一张宽大沙发走去，没有看见他这副温驯劲儿。

“好好，坐，你请坐。”蒋介石朝旁边沙发一挥手。

黄仲洲恭恭敬敬坐到小沙发上，正面瞅了蒋介石一眼，心里暗暗地叹息：“两个月没见，他怎么变得如此这般……”

蒋介石明显地衰老了，目光呆滞，神情抑郁，布满皱纹的脸颊毫无光泽，皮肉都松弛下来，仿佛几大战场的惨景，都集中反映到他这张脸上。几年前那种不可一世的神气，已不复存在。难怪美国大使司徒雷登给美国国会的报告里说：目前蒋氏已经成为一个疲乏的老人，迟早不可避免地将被解除职务……

“仲洲，今晚让你来我这儿，影响了你的休息，实在是事情重大，中正不得不这样。”蒋介石略做思索，便打开了话匣子。

“哪里，哪里！总统日夜为党国操劳，我又算得了什么。总统有何见教，尽管吩咐吧。”

“好，很好！”蒋介石凝神想了一下，就直勾勾望着这位部下：“仲洲兄，我已决定撤离南京。”

“撤离南京？！”黄仲洲既感到惊愕，却又在意料之中。但他又不敢再说什么，怕自讨没趣。他望着蒋介石那张神情沮丧的脸，心乱如麻。

“我们撤出南京去台湾之前，必须做三件事。”

黄仲洲惊恐地望着蒋介石一眼，忙问道：“哪三件事？”

“人才，是党国之本。要尽量动员他们去台湾，像竺可桢、张其昀这样

的著名学者，我已派经国去杭州做工作，这是第一件。库存的黄金、白银、物资不能留在大陆，我已手谕汤恩伯要不惜一切力量运往台湾，这是第二件。至于第三件嘛，故宫博物院以及其他文物单位珍藏的全部文物，也要运往台湾……仲洲兄，我今晚召你来就是商量这件事。”

未了，蒋介石终于说出今晚请他来的本意，难怪如此礼贤下士。要把文物运走，黄仲洲早有预感，装箱就是待运，只是事先不知具体的地点和计划。

“仲洲兄，金银易得，文物难求。你掌管的文物都是万金难换的稀世国宝哟！”

见蒋介石这么强调，黄仲洲连连点头：“是，是！总统……不过我势单力薄，恐难担当此重任。”

“不！我不是让你去完成全部文物的运台工作，只是让你去押运一批文物精品。这批精品要懂行的人去押运，我考虑再三，非你莫属。”

黄仲洲说不出话来，久久地呆愣着。因为在蒋介石的心目中，他是一个精通古董、熟悉文物的行家。

一天，黄仲洲送一份公文到蒋介石的书房。只见他正悬肘握管练字，一支大号湖笔在纸边一方大砚台上濡湿了几下。黄仲洲瞥了一下砚台，不禁脱口而出：“唷，这方砚台还是前清的遗物哩。”

蒋介石冷冷地斜视他一眼，很不以为然的说：“做太小看它了！这是唐代大书法家颜真卿所用的传世珍宝，怎么是清朝的东西，哼！”

黄仲洲不服气地拿过砚台，上下左右端详了一番，仍坚持说：“不，这方砚台是清代模仿颜真卿那方《梅竹图》砚台制造的……”

蒋介石见他这么认定，也就惊疑地望着黄仲洲：“你有何根据说明这方砚台是仿制品？我请很多名家鉴定，都说是颜真卿的真品。”

黄仲洲一听蒋这样问他，一下来劲了，就滔滔不绝地讲述起来。

“据史书记载，唐代大书法家颜真卿是有一方《梅竹图》砚台。图上有三枝青竹十二片竹叶，三株梅枝九朵绽开的梅花，争奇斗艳，交相辉映。当时唐代一位大画家看后摇摇头说：‘可惜颜真卿的才华，并非像此梅花那样全部显露出来。’他在《梅竹图》上轻轻用刀雕刻了一下，一朵含苞待放的梅萼跃然砚上。后人以为是谁不小心凿破的，所以历代仿制《梅竹图》砚台时，往往忽略了这一点。而这一点正是识别真伪的症结所在。”

蒋介石完全被这一席话折服了，他重又拿起砚台看了一下，点点头说：“你说的有道理，过去我也怀疑过是贻品。你，你这方面学问是向谁学的？”

“父亲。”黄仲洲恭敬地说，“家父黄省悟是这方面有点名气的考古家、鉴赏家。”

“哦，我知道，我知道。”蒋介石连连点头，索性字也不练了，同黄仲洲聊起字画方面的学问来。

从此，蒋介石把黄仲洲调到南京博物馆去从事文物研究和情报工作，专为蒋介石收集名贵的古董字画。每当有古董贩子送来珍宝古玩，蒋介石都对黄仲洲笑笑说：“你开个价吧。”

蒋介石越来越倚重黄仲洲，让他担任私人文物秘书，而后正式任命他为博物馆长。每当他自己或陪同外宾参观博物馆，都要黄仲洲在一旁讲解。

从此，对黄仲洲来说，蒋介石是他在人世间最值得尊敬的人。但他也不断提醒自己，他的任务只是帮助蒋介石管理好这批国宝，政治方面的事少介入。这点，也正合蒋介石的胃口，这个风度翩翩、有艺术气质的馆长越来越

讨得蒋的欢心，所以破格委任他为少将馆长。

现在，黄仲洲心里自然明白“非你莫属”的真正内涵。蒋介石让他押运这批文物精品去台湾，他能推辞吗？本身谈话就充满命令意味。他只得强自镇定地问：“总统，你准备让我什么时候出发？”

蒋介石抬头望了望窗外黑魆魆的夜空，心情沉重地说：“现在南京城几乎随时都可响起枪声……战局已不允许我们再拖延了。三天之内，必须将这批珍贵文物运出南京。具体事项到时有人会协助你的。”

“是。”黄仲洲立起身来。他想起白玉婉还在床上，说不定尚未安睡，“总统，时间紧迫，我得马上回去准备。”

“别急，你坐，还有事与你商量呢。”蒋介石喊住他。

黄仲洲只得从命地重新坐回到沙发上，眼巴巴望着蒋介石。

“仲洲兄，为了使你的行动方便，我已决定让你的夫人先去台湾……”

“什么？叫我的内人先去台湾？”黄仲洲脱口喊叫起来。

“对，这完全是出于对你们安全的考虑，不知你意见如何？”

黄仲洲做梦也没想到，蒋介石会对自己来这么一手。

凌晨3点钟，黄仲洲回到家里。精疲力竭地用钥匙打开门，走进客厅，发现所有房间的灯还都亮着。白玉婉仍穿着睡衣坐在靠背椅上，伏案在写什么。

自从黄仲洲走了以后，白玉婉在床上就不曾阖过眼。结婚10多年来，她已习惯在丈夫怀里才能睡熟。没有丈夫的搂抱，不接触他的身体，她就会突然惊醒，如失去坚强的依托，心里会产生一种莫名的恐惧。

近来，这种不安全感在她心里越来越强烈。只要黄仲洲不在她身边，她就会整夜睡不熟，惊恐地望着室内的每扇门窗。每一声细微的响动，都会吓得她大叫起来。

她原以为南京是首都，是全国的中心，应该是最安全的地方。更何况她和黄仲洲又住在门卫森严的博物馆内，有一幢极其宽敞、舒适的别墅。这套房子楼下有一个不小的客厅，毗连着厨房、餐室，楼上又有两间相通的卧室，还有一间雅致的书房。一进门，就给人一种悠闲、安全、富足的感觉。可现在，白玉婉越来越感到南京城战云压顶，充满了战争气氛。连这高墙深院内的小别墅也有一种恐怖之感。房子越大，恐怖感也就越强。

黄仲洲被叫走后，白玉婉索性从床上坐起，伏案为丈夫誊抄那部即将交付出版的《中国古代文化研究》的论文专著。听到开门声和脚步声，她回过头来朝丈夫一笑：“仲洲，你回来了，我一直在为你提心吊胆……”

“婉，你还没睡？”

见到妻子，黄仲洲也有一种如释重负之感，家庭毕竟是最安全的地方。一股幸福的暖流在身上回旋，他提着的心猛地放了下来，冲动地一把抱住白玉婉细软的腰肢，像紧抱住一只救生圈，不住地在她热乎乎的脸颊上狂吻着，眼里溢出热辣辣的泪水。

“婉，我的婉……”他动情地喊着，像是绝望的呻吟。

“仲洲，总统找你去，有什么急事吗？”白玉婉扳开他的脸，含笑询问他。

“没，没什么……”他仍把脸偎藏到她微微隆起的上腹部。

细心的妻子从黄仲洲一进门的神态中就发现了什么，她是个敏慧而细心的女子。她仍不放过，委婉而执拗地问：“仲洲，有什么事，你可别瞒着我，好吗？”

黄仲洲看到妻子一双深情的眼睛，目光再也闪避不开，良心也不许他说出谎言。他久久地望着眼前这位善良温顺的妻子，只得老老实实他说：“婉，我现在不能不对你说实话，你听了别伤心……”

白玉婉猛地从黄仲洲双手搂抱中挣脱出来，惊愕地抬起头，望着黄仲洲满脸痛苦的表情。

“有什么，你就快说……”

“婉，总统已下达命令，让我押送一批文物去台湾……”

“啊——什么时候出发？”

“三天之内。”

白玉婉脸上表情一变，愣住了，小嘴微微张开……呆了半晌，她苦笑一下，转而安慰丈夫说：“仲洲，你一个人走我不放心，我陪你一起去。”

“不……你已没有时间陪我一同走了……”

“为什么？”白玉婉闪着美丽而哀怨的眼睛，声音发颤地问。

“天亮之后，你……你就得动身飞往台湾。”

“啊……”这下白玉婉完全惊呆了，大张着小嘴久久说不出话来。

她的眼前好像升起一阵白雾，慢慢扩散。房间里的一切东西看不见了，黄仲洲的脸也看不清了……要不是绵软的手无力地抓住椅子背，说不定她就会晕悠悠地倒在地毯上。

黄仲洲连忙抱着她身体，不住地摇晃，叫喊：“婉，你怎么了？你别这样！千万别这样……”

白玉婉半晌才喘过气来，慢慢睁开眼睛，痛苦地摇着头说：“我没什么……只是想不通，怎么会这样呢……”

“婉，这是迫不得已的事。”

“不，”白玉婉积压在心里的过度悲伤，迸发出大声尖叫，“我要找总统去，我一定要与你一同去台湾。”

“这是不可能的……”黄仲洲极度失望地摇摇头，“你不能去找总统，那后果将会不堪设想。”

白玉婉终于领悟了丈夫说话的深意和为难的处境。她是个善解人意的女人，向来体贴丈夫，从不肯使他为难。既然现在已大势所趋，她也就不再坚持了，苦笑了一下说：“好吧，我听你的，先去台湾……我在那儿等你……你一定要来哟！”

黄仲洲终于忍不住了，两串泪珠沿着脸颊哗哗地流淌下来。他紧紧地抱住白玉婉，一个劲喊着：“婉，我爱你……我离不开你哟……”

白玉婉也紧搂丈夫的脖子，不断回吻丈夫，一边吻，一边轻声喊：“仲洲，我也同样……深爱你，离不开你哟……”

在南京上流社会中，每当谈起美满婚姻，很多人不约而同总是以黄仲洲和白玉婉为例。在人们心目中，他们确是天造地设的一对情人，心心相印的一对伴侣。

今夜，两人相搂相偎在一起，感情又像新婚那样炽烈，因为别离在即，更感到难分难舍。虽然他们俩已到知天命的年龄，相偎在一起已很少有年轻时那样销魂，那样狂浪。但是，他们夫妻之间爱得却更深沉，更炽热，互相之间谁也离不开谁。

一阵激情过后，两人并排斜躺在床上，彼此沉思默想着，回忆过去的甜蜜生活，想象着未来不知是何种命运……真像一场恶梦突然降临到他们身上。

“婉！”黄仲洲轻轻叫了一声，“你必须答应我一件事，天亮了，我送你去机场时，你不能哭，千万不能哭。”

“不，”白玉婉把头斜倚在丈夫的肩上，撒娇地说，“这一条我做不到。我感情脆弱，到时控制不住自己，我不能不哭。”

“不行！这一条无论如何要做到。作为丈夫我请求你这样做。”

白玉婉斜睨了他一眼：“要不，你就别送我了。”

“我怎能不送呢？”黄仲洲很认真地说，“一定要送你。”

这一夜，这对夫妇经历了一生中从未体验过的感觉。这只有在生离死别时才会有这种特殊感情。

分别时候终于到了。白玉婉提早起床，穿戴整齐，收拾好行李，把家中的事一一交代给丈夫。连冬衣放在哪个箱子，夏扇搁在哪个橱顶都一再关照。

黄仲洲真不理解为什么这些家庭琐事白玉婉竟也再三叮嘱。

黄仲洲也早早起床，在房间里转来晃去，似乎没什么事情可做，就准备下楼去烧早餐：“婉，快5点了，我去给你烧早点。”

白玉婉一把拉住他：“不，还是我来。”

“婉，你别动手！今天早餐我一定要亲自做。你就让我破一次例好吗？”

黄仲洲之所以这样做，或许是为了尽一次丈夫微不足道的责任，对妻子表示小小的报答；也或许是为了避开白玉婉的视线，不让她发现自己眼眶中的泪水。

半个钟点后，黄仲洲托着一盘早点从楼梯上来。盘子里有白玉婉最喜欢吃的糖余蛋，还有两杯牛奶。这是白玉婉怎么也没有想到的。

“仲洲，你还真能干！”妻子夸奖丈夫说，“这样，即使我去了台湾，你一个人在家也不至于饿死。”

两人坐在安乐椅上，一边吃着糖余蛋，一边啜饮着牛奶。不时举起杯子，像是以奶代酒，作无声的道别与叮咛。

这真是令人断肠的一天。

从机场送行回来，黄仲洲迅速把自己锁进了书房，心中万般痛苦。人去楼空，白玉婉往日的音容笑貌已成为梦幻……房间里处处透着妻子不在的凄凉。一种寂寞、孤独、阴森甚至可怕的气氛，笼罩着这座小楼，笼罩着黄仲洲的心。

这座博物馆是个禁苑。全副武装的卫兵二十四小时在站岗、巡逻。墙上装有电网，还有严密的警报系统，即使是黄仲洲的亲友，或政府的要员，没有特别邀请和准许，是不能进入这博物馆的。

多少年来，他已习惯这儿的气氛和环境，觉得别有一番情趣。白天，他关在一间间收藏室里，欣赏这个，鉴定那个，像一个百万富翁在浏览自己的满屋珍宝。晚上，回到家中那幢小别墅，或同白玉婉一起欣赏每天从世界各地寄来的艺术画册，或坐在拼花木板镶嵌起来的豪华书房，一边悠悠地吸着烟，一边写他的考古论文，这真是人生的赏心乐事。更何况有白玉婉这样一尊美神，日夜陪伴在身边。

可现在，一切全打乱了，全破灭了……案头，仍放着白玉婉那张朴实无华的照片，她仍在微笑地望着丈夫，但这笑容里似有几分哀怨。照片下，就是白玉婉帮他誊抄的文稿……睹物思人，黄仲洲一下经受不住，竟伏在照片上泪如泉涌，把压抑在心头的痛苦全发泄出来。

“婉，我为什么要让你先走啊……明明是蒋介石的安排，可我为什么要瞒你……我知道你想哭，又为什么一定不让你哭……我是个无能的丈夫啊……”

他不住地用拳头捶打着书桌……在机场，白玉婉确是强忍着眼泪，同送行的人含笑告别，还同几位太太拥抱、碰脸。但最后同丈夫告别时，她忍受不住了，红红的眼圈里突然溢出晶亮的泪水，嘴唇也开始颤抖起来……

眼看撕心裂肺的嚎陶大哭要从白玉婉嘴里冲口而出，她会猛地倒在丈夫的怀中甚至昏厥过去……黄仲洲一见情况不妙，连忙急速转过身，大步离开舷梯，低着头用手帕掩住嘴巴鼻子，再也没回头看妻子一眼……

黄仲洲多么想在这间夫人陪伴自己多年的书房里放声痛诉一番心中的痛苦和心酸，然而不能啊……一连串令人恐怖的念头闪过脑海，耳畔似有一个声音在提醒他：时间紧迫，容不得你再这样多愁善感了，必须考虑如何应付

眼前的现实，赶紧部署下一步。

只有三天，这博物馆里的一批国宝就要运到台湾。从此，五千年文明的精品将流落海外……运还是不运？这可是一个举足轻重的问题啊！它关系到国家和民族的利益，作为中华民族的子孙，的确要深思熟虑啊！

黄仲洲知道自己肩上的责任有多重大。蒋介石之所以要他亲自押运，一来是信任；二来也是有把他作人质的意思，把他和这批宝贝紧紧捆绑在一起。宝在人也在，宝亡人亦亡。因为他对国宝的秘密知道得太多了，蒋介石是不能让他离开这批文物的。所以要他随宝前往台湾。而且要白玉婉先去，这不是明明把她也作为人质吗？

真的去台湾，黄仲洲知道自己也不会有好日子过。这批国宝万一有个闪失，蒋介石首先会拿他开刀。他知道这位委员长喜怒无常的性格，几年接触下来他已深深领教，真是“伴君如伴虎”啊……

可是，不随这批国宝去台湾吧，蒋介石也决不会放过他，他恐怕很难逃出他的手掌心。白玉婉已被迫去台湾了，这分明是变相的绑架！再加上这几天突然加强警卫，名是为了保卫博物馆，实是在监视他。自己像个罪犯被人看守起来，他感到十分气愤。

黄仲洲一下心如乱麻，进退失据，在书房里惶乱地走动起来，却苦于一时想不出好办法……

突然，他的目光瞥见书柜顶上挂的那副父亲遗像，不觉走到像的下方仰起头，以内疚与悔恨的心情凝望着他老人家。

这是父亲六十大寿拍的照片，是他死后黄仲洲请南京新街口最好一家画像馆放大画成的木炭画，镶上红木玻璃镜框。

画像上的父亲，皓然银发，一副黑边眼镜，一张坚毅、睿智的脸庞，显得无比威严，令人肃然起敬。

从少年时代起，黄仲洲对父亲的一言一行，无不唯命是从，视作人生信条。只是最后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他公然违背了父亲的教导，弃文从政，活活气死了老父亲……

悔恨哪！真是难以弥补的悔恨。只有到今天，他才深切体会到父亲书写的那幅对联的深意。他是不应该投奔到蒋介石门下来的，否则也不至于落到目前这样尴尬境地。如果当时继续念完美专，同白玉婉结了婚，或专心从事艺术事业，或到学校授课，两人跟着父亲学习考古与研究文物，说不定今日也取得了相当成就，成为社会的名流。这样，父亲也不至于郁愤而死……

黄仲洲抬起泪眼，似乎还看到父亲眼神中对自己的埋怨和责备。他的心一怔，好像父亲在严词提醒他：不该押送国宝去台湾楼梯上响起了脚步声，来人是小车司机陆奎之。

“黄将军，我知道这几天您公务繁忙，恐怕随时要用车，所以想整天来上班，免得你临时再叫车……”

陆奎之这几句发自内心的话，使黄仲洲有几分感动，或许他正处于两难境界，内心十分矛盾苦闷，身边没有一个人可商量。现在见陆奎之在身边，又如此真诚，黄仲洲心一动：对！何不找他商量商量呢，或许能想出一个好办法。

他就用试探的口吻对陆奎之说：

“现在时局发展很快……南京不一定能久呆了……将来有一天我要离开南京，或许去台湾，你能跟着我一起走吗？”

陆奎之一听，脸上立即出现为难神色，说：“黄将军，我家有妻儿老母，我一走叫他们如何活哟……”

“这倒也是……”黄仲洲颇为同情地说。平日里，他听陆奎之谈起过家庭艰难的境况。

“黄将军，我们为什么要到台湾去呢，那不是流落到海外吗？何不留在大陆……一个人总是在本乡本土好，你说是吗？”

“那当然啰，我又何尝想离开家乡……”黄仲洲怔怔地望着父亲的肖像，“可是现在我是身不由己哟……”

陆奎之见黄仲洲的话出于真心，就走近身来，悄悄地说：“黄将军，如果你真想留在大陆，办法我倒有一个。”

“什么办法？”

“你不是认识石亦峰吗？可以去找找他。”

“石亦峰？找他？”黄仲洲失声喊叫出来。

“对！那一次你去苏北收集文物，落到共产党手中，不是石亦峰将你救出来的吗？”

“你，你怎么知道？”黄仲洲立即警觉起来，变得十分严肃。“你忘掉啦，是我开车陪太太找石先生的哟……”

“哦——”黄仲洲的神经马上松弛下来，心想自己竟把这么重要的事忘掉了。

“黄将军，我觉得石先生是个仗义的好人。在这危急关头，你何不去找找他呢。听说你们过去还是老同学、好朋友……”这倒也是个办法。黄仲洲望着眼前这名司机，心中渐渐有了主意。

三

黄仲洲的汽车开出博物馆大门，就看见不远有个穿黑大衣的人，装着在看墙上五花八门的广告和招贴纸。一见汽车开出，他就

跨上停在墙边的自行车，开始尾随跟踪。

黄仲洲知道，自从他进入这个博物馆，一直都有人跟踪。他出门访友，有人尾随；他和白玉婉上戏院、电影院，后排往往有一双的人的眼睛，连他俩去玄武湖畔散步，也总有一两个人在不远处的椅子上或树荫下监视他。虽然他们都穿便衣，但一看到那双贼兮兮的眼睛，那鬼鬼祟祟的神情，便肯定不会错。

轿车一出路口，陆奎之就拿出他全副本领、高速地在马路的车辆人群中左冲右绕，很快把跟踪的自行车甩在后边。傍晚空气很凉爽，黄仲洲打开车窗深深吸了一口气，控制住内心的惊惶与不安。

黄仲洲故意到夫子庙去闲逛了一下，然后坐车在街上兜了几个圈子，最后才来到南京城外的十字街。这地方算不上热闹，却也不冷清，可谓闹中取静。

十字街尾，有一家经营字画古玩文物商店，座落在一排破旧的房子中间。石亦峰公开的身份是商店老板，他经营的字画在南京城小有名气。南来北往的过客，也常慕名而来，在他店中选购一些字画。石亦峰白天几乎都在店堂，除了接待顾客，还当众挥毫即兴写字作画，所以，生意分外兴隆。

汽车正要驶进十字街口，一直盯着车前反光镜的陆奎之突然喊叫起来：“黄将军，后面有一辆车，像是在跟踪我们……”

坏了！黄仲洲急忙回头一看，果然有一辆轿车跟在后面，始终不慢不快保持一段距离。黄仲洲的心一沉，连忙说：“试探一下。”

陆奎之马上领会，立即将车开进一条平时几乎没有车辆通行的小巷。谁知，后面这辆车也紧咬不放，尾随而来。

看来是盯梢无疑了。黄仲洲当机立断作出决定，悄声对陆奎之说：“现在不能去石亦峰那儿，我们回博物馆去。”

那辆车一直跟到博物馆后，见黄仲洲进了铁门，才掉头离去。

壁上的时钟在“滴答滴答”走动，时间在一秒一分地流逝过去，整整一个下午，黄仲洲显得分外焦躁，几次想独身前往去找石亦峰，可轻轻撩起窗帘往楼下看，都瞥见有几双陌生的眼睛在死死盯住这座小楼。出不去，怎么办？黄仲洲真是心急如焚。

门铃响了，黄仲洲连忙去开门。门外站着警卫班长，一个粗鲁的矮个子，肥猪般脸上有一对小眼睛。他笑嘻嘻地说：

“黄将军，借本书看看好吗？我们替你看门太无聊了。”

“我这儿没有你要看的书。”黄仲洲很不客气地拒绝。

可是这个矮子不待邀请就走进房来，贼溜溜地往房间内东张西望。

“黄将军，听说有人要把你劫走，有这回事吗？”

黄仲洲心一怔，马上脸一沉，摆出将军架势：“什么？哪有这种事，谁敢如此大胆？”

“我也是听说的，随便问问，黄将军，你别发火嘛，嘿嘿。”他只得陪着小心。

从他那种刁钻古怪的目光中，黄仲洲察觉到这是个圈套，是在进行变相

的盘问。难道他们得悉什么风声了吗？还是捕风捉影的一种怀疑……看来如果要出逃，现在已到了紧要关头。

将近傍晚，正当黄仲洲急得如热锅上蚂蚁团团转之时，天空突然下起滂沱大雨。风，猛烈地摇撼着街面上的梧桐树，刮得黄叶铺满地面。雨水砸在地面上，溅起一片白茫茫雨雾，几米外就看不清人身，只有隐隐绰绰的影子。

有了！这真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黄仲洲急中生智，连忙叫来服侍自己多年的女佣吴妈。

“先生，有什么事吩咐？”

“吴妈，你快把这衣服穿上，再戴上我的帽子。”

黄仲洲从衣帽架上摘下自己平时穿戴的衣帽，再从床底拖出自己一双旧皮鞋，要吴妈赶快穿上。

吴妈大惑不解：“先生，这……这是干什么？”她莫名其妙地睁大双眼。

“我的车子在楼下。”黄仲洲立刻吩咐道，“你赶快上车，上车时不要同任何人讲话，更不要让别人看见你的真面目。”

吴妈领悟了，默默点点头。

黄仲洲又从衣柜拿出一件雨衣，将吴妈从头到脚包得严严实实，只留出两只眼睛。

“叭—叭—”小汽车的喇叭响了两声。铁门拉开了，轿车激起路上哗哗的积水，消失在风雨中。

“冬冬”，黄仲洲的手在十字街的字画店门上轻轻敲了几下。还是黄昏时分，十字街每家店铺都已关上排门。空荡荡街巷行人稀少，只见一片白茫茫雨水在路灯下闪着幽光。

黄仲洲是趁自己的轿车开出铁门，甩掉跟踪者，悄悄从后门溜出来的。他换上了学生时穿的旧衣裤，把一顶鸭舌帽拉得很低，然后打着一把大油纸伞，跳上一辆三轮车，急匆匆赶到这里。

雨点在伞上沙沙地响着。门开了，从店铺内透出明亮的灯光。

开门的是一位中年妇女。这女人长相不俗，打扮也很得体，一双眸子犹如寒星，未启口先是三分笑。她扫视了黄仲洲一眼，马上露出不欢迎的神态。

“先生，你找谁？”

“石亦峰先生在家吗？”

“对不起，你找错门了。”

这女人随手想关门，一张纸条已塞进她手中。

这女人关上门，立刻上楼，将这张纸条交给了正在楼上守候的石亦峰。

石亦峰展开纸条一看，大吃一惊。

亦峰兄：

今晚我有要事与你相商，半小时后，我在你门外街口的电线杆下等候。

浪屿

“浪屿”是黄仲洲在国立美专求学时曾经用过的笔名。

“黛玉，来者不善，你知道他是谁吗？就是博物馆少将馆长黄仲洲，白玉婉的丈夫。”

“啊——是他，他来找你干什么？”这个叫黛玉的中年妇女，就是石亦峰的妻子，他们同是中共地下党员，这字画店就是他们的一个联络站。

“黄仲洲怎么知道我在这里？”石亦峰望着手中的纸条，闪动着机敏的眼睛。他用火柴点燃纸条，很果断地说：“黛玉，快！立刻销毁所有文件。”

“这是为什么？”沈黛玉惊愕地问。

“别问了，你马上离开这里。”石亦峰站了起来，“他认识我，可不认识你，你快走！”

“那你呢？”

“我已无法脱身。你赶紧走吧，把这儿的情况尽快报告上级……”

不是冤家不碰头。这黄仲洲的突然出现，使石亦峰不得不作好应变的准备。因为他与黄仲洲的恩恩怨怨已经二十载了。每当回忆起他与黄仲洲的关系，就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有欢乐更多是痛苦。虽然这些往事已随着时光流逝，但记忆还是不断在脑海浮现……

在艺专，黄仲洲与石亦峰既是一对好友，又是一对情敌。共同的志趣和理想，使这对同窗成为莫逆之交。同样，为了同一个姑娘，他们也卷入一个可怕的爱情漩涡。这爱情漩涡差点使石亦峰和黄仲洲同时毁灭。

一切全是由于白玉婉引起的。

20年前的一个晚上，黄仲洲气冲冲地闯进石亦峰的卧室，大声问：“听说你喜欢白玉婉？”

石亦峰一听毫不激动，故意装得漫不经心地回答：“何止是喜欢，我是真心爱她。”

“什么？”黄仲洲瞪大双眼，“亦峰，你不是开玩笑吧？”

“婚姻大事，岂可儿戏。”石亦峰更加一本正经。

“亦峰，你知道我早就爱上了她，现在感情上难以和她分开。”

“我也是。非她莫属。”石亦峰一点也没有隐瞒和让步的意思，那么高傲地向他微笑。

黄仲洲望着眼前这张情敌的脸，恨不得一拳揍过去。就是这个平时最要好的同学，即将毁掉他一生的幸福。

是啊，自古爱情都是自私的，谁肯做出这种牺牲呢？爱情，真是个奇妙的精灵，可以拯救人，可以使人聪明，也可以使人变得愚蠢。

黄仲洲就变得十分愚蠢，他竟向情敌苦苦哀求：“亦峰，看在同学和好朋友的面上，求求你收回那颗爱心，成全我与她的爱……行吗？”

可以想见，这种恳求理所当然遭到石亦峰的拒绝。两个刎颈之交，顿时成了冤家仇人。

不久，又发生了一件事，更把他们的关系推向深渊。

一天晚上，黄仲洲约白玉婉去看美国电影。走进她的寝室，白玉婉刚去浴室洗澡，走得匆忙，忘记了锁门，黄仲洲就习惯地进屋等她。

床上胡乱摊放着白玉婉的衣服，发散出少女特有的香气。桌上也随便地堆放着书籍、画册和素描作品。

黄仲洲顺手抽出一张素描，放在床上仔细地看起来。这是一张少女的人体素描，以优美的姿式斜躺在卧榻上。一头乌黑的秀发披在白玉般的背上，高高隆起的两只乳峰似含苞欲放的出水芙蓉，两条白藕般的大腿交叉相叠，更显出腰部的柔韧和臀部的丰满……浑身上下无不发散出青春和活力，确是令人迷醉、令人销魂。

“好美啊！”黄仲洲禁不住发出由衷的赞叹。

黄仲洲盯着这幅画看了好一会儿。看着，看着，忽然感到这个人体似乎很熟悉，不像从哪本画册临摹来的，肯定是模特儿写生。这模特儿是谁呢？学校里早向社会招考人体模特儿，男的已选中了好几个，女的一个也无人来

应试。

由于脸部画得粗略、模糊，也就看不清是谁。黄仲洲正要把画稿放回原处，又顺手翻转一看，边角有一行木炭写的小字：“玉婉写生，亦峰画于金陵4.2”。

“啊——”一股热血猛冲脑门，顿时使黄仲洲脸若猪肝，一股无名火在他胸中燃烧，烧得他全身通红。石亦峰哟，石亦峰，你这个混蛋，竟敢如此侮辱我和玉婉，我黄仲洲不报此仇誓不为人……黄仲洲咬牙切齿，恨不得将此画撕得粉碎……转而一想，还是从桌子上拿起了一把剪纸刀，冲出房门要去同石亦峰算帐。

他正走到房门口，刚好白玉婉洗完澡回来。湿漉漉的黑发闪闪发光；湿润的皮肤更显得白皙、丰腴。

过去，只要一见玉婉在门口出现，黄仲洲就会兴奋不已；现在却是满脸怒气扭过头去，鼻子一哼。

“你怎么了？”白玉婉笑盈盈地问，“准备走？咦，你拿刀干什么？”

“问你！”黄仲洲恶狠狠地冲着她大吼，“竟干出这种不要脸的事……”

白玉婉不知发生什么事，茫然不知所措。一直走回到桌边，一看揉皱了素描，才完全明白黄仲洲发这么大火的原因。她意识到事态的严重，连忙走过来拉住他的手：“仲洲，你别误会，听我解释……”

“滚开！”黄仲洲粗暴地把她的手甩开，似怒狮般狂吼，“我要找他去算帐，同他决斗！”

说着，他拿着裁纸刀冲出了房间。

白玉婉一看情况不妙，赶紧走出寝室，站在门口叫住了黄仲洲：“仲洲！你回来——你如果胆敢去动石亦峰一根毫毛，我就立即死在你的面前……”

一向被黄仲洲视为世界上最温顺柔情的白玉婉，今天也柳眉倒竖，杏眼圆睁了。黄仲洲惊呆了，头脑也一下冷静下来，只得快快地回到房间。

“仲洲，我决没有发生什么事，请你相信我……在你面前，我可以对天发誓……”白玉婉双眼泪水晶莹，几乎要哭出来了。

如果在往日，只要白玉婉蹙蹙双眉，黄仲洲就会低声下气讨饶。现在，他仍气呼呼坐在椅子上，一把抓过这张人体素描往她面前一丢：

“有了这个，你还作如何解释？既有这一步，难保没有第二步……”

像一把灰撒在白玉婉明艳动人的脸上，她顿时变得异常阴沉、灰暗、沮丧。她表情变得极其痛苦复杂，浑身在战栗，嘴巴在颤动，泪水哗哗地流淌下来……

“仲洲，……”她的声音一下暗哑，“如果你，你不相信我……那我马上同你结婚，为了表示我的真诚和纯洁……我是一个清白无辜的姑娘，我是爱你的哟……”

说着，她放声大哭起来，扑倒在黄仲洲怀里。这下如春潮决堤，把黄仲洲心中的疑虑、猜想全一冲而光。他也紧紧搂住白玉婉，狂热地吻她、叫喊她：“婉，婉……我是多么爱你……你原谅我吧……”

白玉婉是艺专出了名的“校花”，全校男生都把目光盯向她，其中也有教师。对搞艺术的人来说，面对这样一位维纳斯般的女性，谁能不动心呢？很多人被她神不守舍，黄仲洲和石亦峰更被她搞得神魂颠倒。

而在白玉婉的眼中，黄仲洲和石亦峰各有才气，在爱情的天平上，她很难把他们分出高下。她之所以没有明确表示，是出于一个少女的矜持。哪个

女孩子不喜欢同时有几个男性追求呢。

风声传到白玉婉父母的耳朵里。作为女儿婚姻的主宰，父母认为石亦峰家境清贫，而黄仲洲出身名门，自然竭力主张白玉婉同黄仲洲结为夫妻。这样，白玉婉心中的天平，自然向黄仲洲倾斜……只是不肯公开表露自己。现在被黄仲洲一激，就把她心中的隐秘激出了口，公开宣布了与黄仲洲的结合。

黄仲洲大喜过望，在这场爱情的角逐中，终于战胜了石亦峰，把这尊美神夺到手。

就在不久之后的春假，黄仲洲和白玉婉在南京结婚。婚礼在六国饭店举行，场面极为豪华。白玉婉父亲是苏北大财主，为女儿能找到这样一位年青、英俊的贤婿而庆幸，于是不惜钱财大办酒席。黄仲洲的父亲也从杭州赶来，看到媳妇如天仙般美貌，而且富于艺术才能，对人又很贤淑、温和，自然也很欣喜。

艺专师生都应邀参加婚礼，一时诗书画布置满整个新房。婚礼后，他们双双到庐山去度蜜月，顺道游览了不少名山胜水……两人日夜沉醉在柔情蜜意中，体会着从未有过的乐趣。

等到他俩回到南京的新居，白玉婉特别约石亦峰到莫愁湖边一家小饭馆吃饭。两人在八仙桌两边面对面坐下，白玉婉望着石亦峰没精打采的脸和凌乱的长发，心里感到很愧疚。凭良心说，她也很爱他，也曾经考虑过同他结婚。但现在再也不可能了，一切都已经成为过去。

“你不会生我的气吧？亦峰。”白玉婉仍温柔地望着他，充满友善的笑容。

“一切发生得太突然了……想不到一夜间你已成为黄夫人……”石亦峰的目光不无怨艾之情。

“算了，事情既然这样定了，我希望我们仍然是好朋友。”白玉婉真诚地伸过手来，“你同意吗？”

石亦峰凄然一笑，只得随便地在她手上一握：

“我希望这样……只恐怕你的那位先生不会同意，他不像你，我深知其为人……”

白玉婉感到很奇怪，闪着天真而明慧的眼睛：“怎么？他有什么问题吗？你要坦率地告诉我，好吗？”

石亦峰颇费踌躇地沉吟了半晌，才缓缓地喝了一口酒说：“其实，你并不十分了解黄仲洲。他这个人很不一般，今后你会知道的。”

两人都沉默了，气氛十分难堪。石亦峰为了打破僵局，长吐了一口气，举起酒杯：“好吧！既然事情已无可挽回，那就祝福你们婚姻美满。我只希望你经常提醒黄仲洲，一个人千万别出卖朋友，出卖自己的灵魂……”

白玉婉也举起了酒杯，“我会经常提醒他的，决不忘记你的忠告……你是我永远值得信赖的朋友……”

白玉婉知道石亦峰提醒的是什么，她没有把话讲透，就扭转了话题。

这以后不久，黄仲洲和石亦峰先后退学，一个进了侍从室，一个去了苏北。

四

一支黑洞洞的枪口，对准路灯下那个打雨伞人的脊背。

黄仲洲回头一看，连忙说：“亦峰兄，不要开枪……”

“啊——原来是黄先生！”石亦峰拖长了声音收回手枪，“这么大雨，不怕淋坏了守候在这房子周围的弟兄们吗？”

“亦峰兄，你误会了，我没有那个意思，更没有带任何人。”黄仲洲艰难地用伞挡住斜风细雨，路灯下只见他已是满脸雨水。“这不是说话的地方，能让我去你店里说吗？”

石亦峰分析黄仲洲不像是在欺骗，也就同意了。他在前头开了门，打开了走廊昏黄的电灯，领着黄仲洲从一条吱嘎作响的木楼梯走上阁楼。当两人在一张破旧的书桌边的柳条椅上坐下时，黄仲洲连句寒暄的话也没有，就开门见山地说：“亦峰兄，今晚我有一件重要的事同你商量，才如此冒昧来访。”

石亦峰哈哈一笑：“黄将军现在是党国要人，我乃一介贫民百姓，能同我商量什么呢？”

“不瞒你说，是陆奎之叫我来的，他说这件事只有找你商量才有办法。”

听说是陆奎之介绍的，石亦峰逐渐消除了戒备，并站起身来，给自己青瓷茶杯中冲满了水，也给黄仲洲泡了一杯龙井茶。

“仲洲兄，你找我有什么事？”

“我之所以雨夜来访，实在是情况危急。蒋介石昨晚下令，要我将一批重要文物押送台湾，你说怎么办？”

“哦——有这等事？”石亦峰沉吟着，一下不知说什么才好。心想，这个多年不见的黄仲洲，今晚突然出现，是善是恶、是真是假，实在令人捉摸不定。蒋介石把这样重大使命交付他，他却来向我通报情况，这不是太反常了吗？难道这里面有诈，不能不小心从事。

正在这时，静静的十字街突然响起了马达声。石亦峰心里一阵紧缩，立即本能地站了起来，从窗帘缝隙向外窥看。

接着，楼下响起了敲门声，石亦峰反应敏锐地从腰里拔出了手枪，对准黄仲洲胸膛：“说！是不是你领来的？”

“不、不，”黄仲洲惊慌地摇摇着双手，“不是，决不是……我怎么能再于这种丧天害理、出卖朋友的事呢？亦峰兄，你要相信我

听到敲门声很有节奏，符合联络暗号，石亦峰这才放下心来，下楼去开门。

上来的是陆奎之。他开着车载着吴妈在市内兜了好几个圈子，把那些跟踪者好好戏弄了一番，才回到博物馆。一看黄仲洲不在，估计已到石亦峰这儿来了，这才开着空车绕道来到十字街。

经过与陆奎之简要的对话，石亦峰这才相信今夜黄仲洲来找他绝非圈套，而是事关重大，十万火急！他这才压低声音说：“仲洲兄，这批重要文物既然是国宝，你决不可把它运到台湾，而要交回到人民手中……何去何从，你要慎重选择，千万不能成为千古罪人啊……”

正当黄仲洲和石亦峰在十字街这间小阁楼紧张商量如何处置这批重要文物时，总统官邸的书房也是灯火彻夜通明。秃了顶的蒋介石正坐在那张大办公桌后面，面对着一大叠文件在苦思冥想。

最近一年真是不走运，无论是前线来的战报，还是各地上报的公文，都

是令人懊丧、泄气。使这位苍老、憔悴的总统真有身心交瘁之感，觉得大势已去，无力挽回。

现在面对的是一次海盗式的冒险。如果这个偷运国宝计划成功了，不光逃到台湾有一定的反攻资本，就是对他本人的后半生也就有了保障。如果这个计划砸锅，那就前功尽弃，一切全玩完了。

他坐在皮圈椅上，陷入了深深的思索。他不是担心这批国宝不容易运，而是担心委托的人不可靠。蒋介石考虑问题不能不算周到，他总是举一反三，从不同方面考虑问题，考察不同的人。

书房的门轻轻推开了，响起一个优美动听的声音：“报告总统，可以进来吗？”

“请进。”蒋介石回过头来，露出了破碎的牙齿一笑，“你不是已经进来了吗？”

进来的是他的英文秘书谢梦娇，一个绝顶聪明和美艳的女人。

“总统，这是今天美联社的通讯和重要文章。”

她把一叠文件放在蒋介石的办公桌上，嫣然地朝他一笑：“总统，您到现在还没休息，真是为党国操劳，太辛苦了。”

从她的语言神态，看出她进出总统办公室是很随便的，可以自由自在，不拘礼仪。

在极度疲惫的状况下，看到这样一个绝色美人，听到她这样舒心可人的话语，不觉使蒋介石的精神为之一振。他抬起头，笑吟吟地望着眼前这位英文秘书，老天哟！真是造物主有眼，居然给世界带来这么一个尤物，让一个女人长得如此漂亮，真是梦中的娇娘哟。

她的体态完全像美国画报中的时装模特儿。脸庞明艳动人，像是永远在向人微笑，再加上又善于打扮，服装始终是最时髦最新潮的，所以，具有一种摄人魂魄的风姿。

蒋介石伸了伸懒腰，严峻的脸色平缓下来，心情似乎变得好些，他指了指桌边的皮沙发：“请坐。”

谢梦娇大大方方地坐到椅子上，笑吟吟地望着他，没说什么话。在蒋的身边工作了一段时间，她已摸熟总统的脾气。对这位权倾一时的大人物要彬彬有礼，但又不能显得卑躬屈膝；在他面前不能多嘴饶舌，但又不能冷漠拘谨。

“最近，你父亲给你来过信吗？”

“谢谢总统的关心。”谢梦娇露出一口漂亮的牙齿，“前几天刚刚来过信，还让我代他向总统问候呢。”

蒋介石很得意地笑了笑，拉拉身上的长袍：“你父亲是我得意的学生，他忠心耿耿为党国，是个难得的人才。上个月我派他去台湾，这是我很重要的一步棋啊。”

什么棋？谢梦娇没有动问，显出一副淡漠的神情。她就是这样一个女人，同她无关的事，她决不感兴趣，显得出奇的冷淡、骄矜，常常不闻不问。也就是这种性格，深得戴笠和蒋介石的欢心，觉得搞机要工作最需要这种个性。更何况她对父亲毫无感情，他不喜欢别人在她面前提及她父亲，即使总统也同样。

“梦娇，你父亲去了台湾，你干爹已为党国殉职，在大陆你已无亲人，我想安排你最近去台湾，让你们父女团聚，共享天伦之乐……怎么样啊？”

“不！”谢梦娇没等蒋介石说完，就喊叫起来。她蓦地从沙发上一跃而起，气呼呼地说：“我不想去台湾，我请求继续留在这儿工作。”

这使蒋介石感到惊愕，望着她：“这，这是为什么？你对待父亲怎么能这样……”

“我恨他，恨这个曾是我父亲的人。”谢梦娇毫不掩饰她对父亲的不满和仇恨。

她之所以恨她父亲，是因为她5岁时死了娘，父亲不到两个月便同另一个女人结婚。从此，把她视同包袱，完全丢给了姥姥。谢梦娇不知道什么是童年的欢乐，更不知道何谓父爱、母爱。从很小时候开始，她就对父亲那种粗俗的举止和无聊的谈吐极为反感。她更讨厌父亲那暴躁的脾气，一发作起来就大吼大叫，特别发起酒疯更是拍桌打凳，暴跳如雷。她永远不会忘记孩提时代的记忆：每逢酒后，父亲十有八九要打骂母亲，骂她是“黄脸婆”、“老母狗”，动辄就抓住她的头发，朝她脸掴巴掌，打得她脸颊一条条大红手印……那时谢梦娇年纪小，只会惊恐地躲到桌子后边，睁着惊恐的眼睛，听着母亲一声声惨叫。到了后来，她就会上去拉，死死地拽住父亲的手，有一次，甚至发狠地朝父亲手背咬了一下，气得父亲把她衣服脱光，用藤条抽打了一顿，可她居然没有哭一声，只是无声地流眼泪。

谢梦娇出生在陕西米脂县一个破落地主家庭。一方山水养一方土地，每个地方都有自己的特产，不管这地方有多穷困。米脂这个陕北偏远县份，不是以产小米著称，而是以出美人闻名。这个绰号叫“白牡丹”的谢梦娇，竟是陕北穷乡僻壤一个大屁股、大奶子农妇的女儿，不知道内情的人还以为是哪一個国外大明星的私生女呢。谢梦娇能到蒋介石身边工作，是得力于他的干爹戴笠。那是抗战胜利不久，蒋介石身边需要一名英文秘书，既可作他的翻译，又可每天为他呈递英文资料的译文。

堂堂一国领袖，物色一名翻译有何困难。但不知为什么，一连挑选了好几名，蒋介石总觉不满意。不是嫌缺乏风度，就是嫌对方口音不好听。其实，蒋介石本人的英文水平也有限，几句日常对话也是从他夫人宋美龄那儿学来的，而且还带着浓重的浙江腔调。但他对秘书的口语要求却非常严。

消息传到戴笠耳中。正在日夜考虑如何报效总裁的戴笠灵机一动，决心忍痛割爱，把自己身边最漂亮的助手谢梦娇奉送给蒋委员长。戴笠叫来了谢梦娇，那天，谢梦娇上身穿一件储黄色的皮茄克，下身套一条紧身的黑色马裤和一双蒙古的马靴，同一头乌黑的长波浪烫发十分相配，有一股军人的飒爽英姿。

她进了戴笠那间幽深、阴沉的办公室。戴笠正坐在转椅上，笑嘻嘻地打量她高挑、匀称的身材，像在鉴赏故宫博物馆那尊明代烧制的特大花瓶。

“你近来过得怎么样，梦娇？”

“马马虎虎。”谢梦娇朝他嫣然一笑，“只是太单调、沉闷，那些男人们成天色迷迷盯着我，好像恨不得将我一口吞下，真是……”

“谁叫你长得这么漂亮呵。”戴笠把桌上放着的一只进口的化妆匣轻轻推到谢梦娇面前，“宝贝，这是我给你的一件小礼物，喜欢吗？”

谢梦娇接过这只精致的化妆匣，细细地打量了一下，嘴角溢出笑容：“真的给我？听说这种美国进口的化妆匣国内只有蒋夫人身边有一只。”

“现在你不是也有了么？”戴笠伸出手把她拉到身边，“宝贝，你怎么感谢我呢？”

“怎么感谢？”谢梦娇抿嘴一笑，闪电般在戴笠额角含情脉脉地吻了一下，“给你一个最神圣的吻！满意了吧？”

戴笠的额角立刻出现一个淡淡的红色唇印……。

戴笠显得有些亢奋，气喘吁吁地打开了那只美丽的化妆匣：“宝贝，你来看……”

啊，那里面装的全是进口的口红、胭脂、香水和其他的化妆品、正宗的舶来品。她双眼一亮，说话的声音都有些颤抖：“你，干么这样破费，一次给我买这么多？”

“我还嫌少呢。”在她的明眸里，戴笠又一次看到这种感恩的表情。他很会利用女人的各种心理，给予这样或那样的施舍，然后索取几倍甚至几十倍的报酬。然而眼前这个女人将给予他的，会是以前所有女人的总和。戴笠故意叹了一口气，“只怕今后我想奉承你，还怕巴结不上了。”

谢梦娇是个机敏的女人，马上觉察到话中有话，闪着明亮的眸子问：“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我谢梦娇不是个忘恩负义的人。你待我好，我一辈子不会忘记干爹的恩情，一辈子不会离开你……”

“我也这么想，希望永远和你在一起……可是……”戴笠似乎动了真情，显得心事重重。

“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谢梦娇不解地问，“只要有你在，我终生不会离开你身边。”

“是啊，你对我真心实意，我知道。可现在有一个人更需要你……”

“谁？”谢梦娇大声地问，“这世界上除了你还有谁？”

“委员长，蒋先生。”

“什么？”谢梦娇一听，委实吃惊不小。“他？”

“委员长身边需要一名英文翻译，苦于物色不到合适人选。我，我就举荐了你。”

“委员长的英语翻译还会轮到我？”谢梦娇显得有些不相信地说，“蒋夫人不就是现成的最好的英语翻译吗？”

“夫人是夫人，翻译是翻译，两者不能等同……”

“干爹，你怎么能推荐我去呢？”

戴笠只好解释：“梦娇，我有今天，全是托总裁的栽培。我与你都受恩于总裁，今天，他身边需要人，我能不忍痛割爱吗？”

戴笠紧紧搂住她的纤腰，把她拉到自己身边，让她坚实富有弹性的腹部贴着自己的脸颊，然后抬头仰望她。只见她正低垂着粉脸，深情地注视着自己，露出一一种感激涕零的表情。

两人一下都讲不出话来，仿佛感到一切解释都是虚伪的，全是作假。彼此心情都很复杂，各自话儿在胸口无法说出来。

作为谢梦娇来说，一下能进总统府到蒋介石身边工作，不啻是天大的喜讯。特别对她这样一个女人来说，日夜梦想的就是荣华富贵、飞黄腾达，享别人享不到的福，去别人去不了的地方，希望成天有千百双眼睛盯着她，把她奉为至高无上的女皇。去当蒋介石的英文秘书，是过去想也不敢想的事，现在有这样的机会，能不去吗？可她又不能在戴笠面前表露得过于明显，反要装出一副恋恋不舍、怅然若失的样子。

而戴笠呢，心里也十分矛盾。把谢梦娇送到蒋介石身边，无疑是在委员长身边安放了一个耳目，今后可借谢梦娇嘴巴为自己多多美言，更可借助她

使自己扶摇直上。……但真要把她放走了，却又实在舍不得，她实在是不可多得的一个绝色美人，放在身边，不说别的，就是每天看上几眼，也是秀色可餐。所以他还真不忍心将谢梦娇献出去呢。

戴笠认识谢梦娇，是一次去西北视察工作时与之偶然邂逅的。这也是一种缘分。

那次，他去西安特工训练班视察，在大雁塔附近正要上汽车时，遇见了一个与他同在黄埔军校骑兵科同窗的老同学。晚上，这个老同学请戴笠在鼓楼附近一家最豪华的饭店吃饭，作陪的还有一个时髦的女郎。戴笠一进这间雅室，就被女郎明艳的娇容所吸引，目光不时瞟到她脸上。那女郎也毫无陌生羞涩之感，始终笑吟吟凝望他，但并不先开口。

等到两个老同学一阵寒暄过后，对方才指着女郎介绍：“这是小女谢梦娇。这位是我常提起的雨农伯伯、戴伯伯！”

“戴伯伯，您好！”谢梦娇这才大大方方地伸过手来。

握着这只绵软丰腴的手，戴笠细心地打量起眼前这个侄女。只见她身材高挑，双腿修长，体型丰美。特别那高挺的胸脯和富于弹性的臀部，对男人有一股不可抗拒的诱惑力。戴笠在特工方面是个铁石心肠的硬汉，可一接触到女人，就化作一腔柔情，变得儿女情长。

谢梦娇父亲深知老同学是个情种，想利用女儿作为自己升官进阶、飞黄腾达的本钱。尽管他知道自己女儿已不是处女，但他清楚女儿身上有着使男人神魂颠倒的特殊魅力。他要与老同学做一笔交易，为自己大赚一票。

戴笠自然对这样的安排心领神会。当晚，他就把这位侄女带回西安西城大楼，安排在相邻的高级客房内住宿。准备次日带回重庆。

夜半过后，新城大楼已夜阑人静，灯火阑珊。特地为戴笠准备的大弹簧床上猛地响起一阵吱吱嘎嘎的激烈响声……弹簧床摇晃得很厉害，连地板都在抖动。传到下面的警卫人员房间，还以为局座半夜出了什么岔。连忙拔枪冲到楼上，蹑手掂住在门外静听了一会儿，才知是怎么回事，会心一笑回到房间。

说不清是谁把谁引导在这张安乐床上，反正彼此都过了极其销魂的一夜。

第二天，谢梦娇就坐进了戴笠专用的那辆防弹轿车，从西安到重庆，进了外事训练班。

在训练班上，谢梦娇不仅以美艳，也以其超人的才华博得戴笠的无限欢心。戴笠曾当着学员的面夸耀说：“谢梦娇不愧为当今中国的女杰！”

自从戴笠把这只艳丽的“花瓶”献给委员长后，谢梦娇就在蒋介石身边担任了近三年的外事秘书兼翻译工作，同样得到蒋介石的信任和赞赏。由于戴笠的精心指点，也由于她自己的聪敏和机伶，很快摸熟总统的脾气，掌握他的性格特点。知道他什么时候情绪好，什么时候情绪差，他在想什么、需要什么、厌恶什么……谢梦娇都了解得清清楚楚。她熟练地利用蒋的情绪，及时把他需要的东西送上，没一丝一毫误差。有这样一位得体知心的女秘书在身边，蒋介石能不满意吗？所以对谢梦娇总是另眼相看，厚爱有加。

谢梦娇成功了！无论在戴笠还是在蒋介石身上，她都深深懂得：尽管男人可以权倾一时，征服世界上的一切，用权力、用金钱、用枪炮，但女人可以征服一切男人，只凭自身的一样东西。

但现在，蒋介石要命令她去台湾，她能说个“不”字吗？她立即来了个

180度大转弯，非常爽快地说：

“总裁，我服从您的安排。”

蒋介石露出了满意的微笑，望着眼前这位容光明艳的女秘书点点头：

“那好，不过……还有一项重大任务交给你。这件事，对党国对你都是事关重大，我认为选派你去最为合适。”

谢梦娇感到一种本能的惶悚，不知从蒋介石的嘴里还会吐出什么话来。只见这位总统从抽屉里拿出一张事先写好的手令，缓缓地推到谢梦娇的面前。

五

黎明时分，谢梦娇下班回家，穿着法兰绒大衣走出总统府大门。外面是疏星闪烁的寒夜，凉意袭人，但东方天边已泛起淡红的曙色。

冷嗖嗖的寒风吹拂面颊，使她丝毫没有睡意，头脑似乎分外清醒。这一切到底是为了什么，她尚在回味刚才总统同她的谈话……

“……这些年，我们秘密处决了一批共产党的首要分子。有关这些要犯的材料，必须马上转运台湾。这批材料由黄仲洲押送。为防万一，派你秘密跟踪监视，暗中保护黄仲洲，遇有情况，你有权处置……”

现在，她怀里就揣着蒋介石的手令。使她百思不得其解的是：既然是共产党方面的材料，肯定属于政治性质，为什么要让一个文物馆长去押送？难道也有文物价值？

蓦地，她脑海里跳出前几天军统局马天晓约她吃饭的情景。

那天，她接到马天晓的电话，约她晚上6点钟在鼓楼附近的绿园饭庄吃饭。她匆匆回家，在穿衣镜前刻意打扮修饰了一番。作为女人，她会长时间在穿衣镜前欣赏自己丰满的身躯和华丽的服饰。她永远不肯在男人面前穿戴得马马虎虎，始终要保持一种诱人的风姿。

等到她赶到绿园饭庄，已经7点多了。马天晓已心神不定地坐在角落一张桌边喝闷酒。看见谢梦娇像一只花蝴蝶般飘然而进，所有桌子边的人都朝她行注目礼，马天晓这才慢吞吞站起来，向她招手。

“对不起，我来晚了。”谢梦娇在马天晓身边坐下，嫣然一笑，“这几天侍从室事情特别多，老头子又老是有事，不让人跑开……”

马天晓对她的迟到毫不在意，又端起酒杯喝了一口酒：

“梦娇，我要离开你一段时间，要去执行一项重要公务……”

“哦，”谢梦娇还沉浸在相见的欢愉中，尚来不及作出反应，只是随便问了一句：“什么公务？要多长时间？”

“唔——”马天晓双手握着酒杯，目光呆滞地望着杯中微微晃动的酒汁，“这很难说……我也不知道……结果究竟会如何……”

这一来，谢梦娇心急了，她从对方的脸上看到任务的重要性，预感到这将是一项非常神秘的特殊使命。

“你快说！”她抓住马天晓的手轻轻摇晃着，“真急死人了！看你这个样子……”

“我奉上峰命令，要去临时执行一项特殊任务……”马天晓左右环顾了一下，“这是特级机密！非常对不起，我无法向你透露……”

“对我也保守秘密？”谢梦娇不满地噘起了猩红的小嘴。心中想着自己显要的身份。

“对。”马天晓耷拉着脑袋，“这是上峰的命令：执行此项任务的人对家属、妻子、情人也要严守秘密，否则军法裁决，格杀勿论……”

谢梦娇心中一阵寒慄，感到事态的严重。她和马天晓的关系，是情人？未婚夫？别人说不清，他们自己也说不清。她快快不乐地说：“这么说……我们只得暂时分手，一段时间不能见面了？”

“是的。”马天晓猛地抬起头，眼中泛起泪光，双手紧紧抓住谢梦娇羊脂玉一般的手，“只恐怕……我们从此就不再见面……”

“不，”谢梦娇轻声喊了一声，也算是安慰对方，“只要你还在南京，

我一定会想法来看你……”

“不要……”马天晓触电般松开她的手，惊恐地喊，“你千万别到博物馆找我……”

博物馆？！这又不是军火库、机要室，为什么不能去找？至少，谢梦娇知道了对方执行这项特殊使命的地点：博物馆。

两件仿佛毫不相干的事，忽然在谢梦娇心中产生一种联想。她似乎已触摸到一个神秘的计划，更产生一种窥探的强烈欲望。

走！上博物馆。谢梦娇终于对总统的话产生了怀疑，就不顾马天晓的“禁令”，决定去闯禁苑。

当她身影刚出现，守卫在博物馆门口的哨兵立即从岗亭走了出来，毫不客气地把枪口对准她。

“站住！干什么的？”

“我要找一个人，军统局的马处长马天晓。”她竭力装得满不在乎，还朝哨兵迷人地一笑。

哨兵朝她浑身上下打量了一番，感到很惊讶。这是什么地方！你这么个单身女子敢闯来找人？

“你是什么人？这儿不能会客。”哨兵粗暴地拒绝。

谢梦娇轻蔑地冷笑了一下，从衣袋里掏出了侍从室的“蓝派司”，朝哨兵一晃。

哨兵接过一看，更是吃惊不小。不知眼前这个女人究竟是何方尊神，只得拿起岗亭里的电话，向里面通报。

谢梦娇的突然来到，使马天晓非常吃惊。当他匆匆赶到门口，一看谢梦娇一副无所谓的样子立在门口，又气又急，说话也结结巴巴起来：

“梦娇，我不是……对你说过，叫你不要到这儿来，不要来找我……可你……”

“我还是来了，是吧？”谢梦娇倒显得从容不迫，毫不惊慌。“你还是赶快离开这里，快！”

“不！，我要进去看看，有什么不可以吗？”

话未说完，谢梦娇就顾自向里走去。马天晓只得和哨兵低声打了个招呼，就赶紧跟在谢梦娇屁股后面追了进去。

博物馆的外观并不漂亮，是民国初年建造的一幢三层楼的灰色建筑物。可是一走进里边就显出这座房子不凡的气派。

一条宽敞的雕花楼梯通向楼上，楼板是柚木的，明光银亮，还铺着紫红地毯。穹顶垂挂下巨大玻璃吊灯，把楼道照得如同白昼。

谢梦娇跟着马天晓走进二楼宽敞的展览厅和储藏室。只见一个个房间，全蒙着厚厚的丝绒窗帘，四壁全镶着深色的木板。一只只玻璃橱和木柜、木箱里，全是贵重的文物、古董，散发出一种久藏地下的特殊气味，显得古香古色。

现在，这些价值连城的文物俱已装箱，一只只大箱子凌乱地堆放在室内，显出大撤退的那种杂乱与惊惶。

“梦娇，我不是再三向你叮嘱：千万别来我这儿。你为什么还是来了呢？快走吧！快离开这儿！”

谢梦娇马上明白了马天晓不让她来这儿的原因，就故意一扭头，装出生气的样子：“好吧，我走就是，有什么了不起……”

她刚转身，面前已站立着一个人，脸孔铁青地冷笑道：

“不！不能走。马天晓，你难道忘记上峰宣布的纪律了吗？”

马天晓一听，吃惊不小，讲话的声音也发抖了：

“不不，汪处长，我不是故意的……”

谢梦娇也吃了一惊，见来人口气不小，来头挺大，心里也有几分惊慌，但表面上还装得若无其事的样子，冷眼望着他，脑子里飞快地思索对策。

“你是谁？”谢梦娇不客气地问。

“嘿嘿，你不认识我，我可认得你。谢小姐，委屈你了，我准备安排你休息几天。对不起，跟我走吧！”

糟了，肯定遇上凶神恶煞了。

“汪处长，一切全是误会。只怪谢小姐不了解情况。”马天晓慌忙来打圆场，“我替你们双方介绍一下，这位是总统府侍从三处的汪仁暄处长；这位是总统外事秘书谢梦娇小姐……”

汪仁暄，谢梦娇早已听说这个人物，实非等闲之辈。但她现在仗着手中有蒋介石亲赐的上方宝剑，也并不把他放在眼里。

“汪处长，你所说的要安排我休息几天，大概是想将我软禁起来吧？”谢梦娇冷艳地斜脱着汪仁暄，漂亮的鼻孔轻哼了一声，“不过、你还没有那份权利，至少现在还没有，懂吗？”

谢梦娇的话既酸又辣，呛得这位汪处长直喘粗气，他顿时怒火中烧。

“好，来人！给我将这个女人抓起来，快！”

一声吆喝，室内奔出几名大汉，准备对谢梦娇动手。

“谁敢动！”谢梦娇朝左右的人柳眉一竖，杏眼怒睁，毫不客气地对汪仁暄一瞪，“汪处长，你想动可以，但请你先打个电话给总统，征求一下他老人家意见，再下手也不晚嘛。”

这句话，把汪仁暄震慑住了，一时摸不准谢梦娇这句话的深浅，不敢硬来。他下颚的肌肉在不住抽搐。

谢梦娇见对方犹豫了，立即抓住时机，反而用话激他：“打哟！汪处长，这儿就有电话，你为什么不对总统讲哪？”

“打就打！”这下把汪仁暄逼得毫无退路，他只好硬着脖子当着众人面，拨通了总统府的内线电话。

“报告总统，我是汪仁暄……现在谢梦娇突然闯入博物馆……我们决定将她带走，可她要部下先电告总统……”

这个电话，显然使这位总统为难了。因为蒋介石决定将博物馆这批国宝偷偷运往台湾，除极少数人之外，不容许任何人知道。而且每个经办人也只知道自己所经管的那一部分，而不了解整个计划，博物馆属核心部门，只许少数人出入，凡擅自闯入者，一律先抓起来再行发落。这是蒋介石亲自下的手令。让谢梦娇监送一批共产党要犯的材料去台湾，实在是个幌子，真正的目的是要她监视押送这批国宝的博物馆长黄仲洲。这些事，都是蒋介石单线布置的，现在谢梦娇突然介入另一条线中，不就像电线走火，眼看就要发生短路，怎能不使蒋介石措手不及呢。

这位总统究竟在电话里对汪仁暄讲了些什么，谢梦娇不得而知。只见汪仁暄气呼呼将电话听筒摔到谢梦娇面前，满脸怒容地走谢梦娇接过电话听筒，话筒里传出了总统那硬梆梆的宁波官话：“梦娇哟，你今晚去博物馆，到底有什么事哟？”

“报告总统，”谢梦娇在电话机前也像在蒋介石面前那样笑容可掬，讲起话来轻声嗲气，“我与马天晓已相爱两年了，我一早想来见见他，你说可以吗？”

这一说，使旁边的马天晓也满脸通红，心惊肉跳，生怕这位漂亮的情人把自己也拖入一场无端的风波之中。

“哦——噢……”蒋介石一听梦娇这么说，似乎疑虑顿消，连连答应，“可以，可以，不过，你见过面就早些走，不要妨碍马天晓执行公务。”

“你听，总统都答应了，你们还慌什么？真是疑神疑鬼，疑到自家人头上了。”

谢梦娇把电话一搁，就在室内东看西瞧起来。马天晓也不好阻挡她，其他警卫早随汪仁暄走了。

原来这一晚，马天晓正同汪仁暄等人将最后一批贵重文物装箱。这些大铁箱外表颇不显眼，但封条却很吓人，盖有国防部鲜红大印，“军用物资，严禁检查。”

谢梦娇掀开了几只尚未贴封条的箱盖，只见那一件件既是她非常熟悉又令她非常眼红的贵重文物，正躺在箱内的稻草和谷糠之中……

谢梦娇作为英文翻译，过去曾多次陪外国人参观过这些文物，对其中有些古董的价值是心中有数。有几件在世界上是绝无仅有，难以用金钱估价，曾博得中外行家的啧啧赞叹……

躺在木箱里的这座“百鸟争鸣”的翡翠玉雕，有个外国古董商曾出价1000万美元求购。据说这是乾隆时从云南深山中开采到的一块巨型翡翠，三名艺人用了整整两年多时间才将这块翡翠雕刻成“百鸟争鸣”图。一百只鸟，形态各异，栩栩如生，栖息在一株枝叶婆娑的绿树中。

“天晓，这批东西准备运到哪里去？”谢梦娇试探地问。

“我也不知道，我只负责装运。”马天晓愁苦着脸说，“梦娇，如果你真心实意地爱我，就别再问我了，好吗？”

“什么？难道我没有真心实意地爱你吗？”谢梦娇顿时翻脸，面露愠色。

“不不！你是爱我的，爱我的，”马天晓只好朝她苦笑，“我的话不是这个意思……”

“不是这个意思，那是什么意思？”

其实，两人心中都清楚：谢梦娇只是把马天晓作为自己生理需要时的“替补队员”，几时真爱过他？今晚她来找他也为了探个虚实，验证一下总统的真正意图。现在到现场一看，马天晓不说，谢梦娇心中也清楚了。

“天晓，其实你不说我也知道，这批东西准备秘密装运到台湾，是吗？”

谢梦娇只不过是猜测和分析，但比马天晓所知道的实情还要准确。

“你、你怎么知道？”马天晓惊愕地望着眼前的情妇，啊——真是一个神秘莫测的可怕精灵。

谢梦娇哈哈一笑：“我还知道这批东西由黄仲洲负责押运，怎么样，是这样吧？”

“啊——”马天晓的嘴巴张得更大，显得有些目瞪口呆，“既然，你都知道了……我也不必瞒你了。这些箱子，明晚8时从这里启运，至于谁押送，我不清楚，你说是黄仲洲也有可能。不过你千万不能说出去，否则你我都……”

“别这样怕死！”谢梦娇在他脸上轻轻拧了一下，格格笑了起来。

她很高兴。马天晓说的时间和地点，正同总统交代她的不谋而合，看来完全是一回事。探测成功了，不虚此行。

“拜拜。”谢梦娇一扬手，离开马天晓向外走，高跟鞋清晰地楼梯上响起，像钢琴上滚过一串下滑音。

马天晓只得跟在她屁股后，把她送出博物馆大门。此时，整个城市天已大亮，但昏黄的路灯还在树荫中发出苍白暗淡的光。

回到住处，谢梦娇一肚子不高兴。早饭也不吃，就上了床，但是毫无睡意。她闷闷不乐地斜躺在床上，点燃了一支烟，边抽边思索着……

哇！老头子竟连我也信不过，把这么一个重大计划瞒着我，还叫我去押送什么共产党的材料，真他妈的骗人！谢梦娇在心中恨恨地说。

按蒋介石的命令去台湾吧，可以加官晋爵。可我一个女人，又能官至几品？从古到今，谋官的人还不是为了钱？这批宝物值多少钱？……谢梦娇随着袅袅的烟圈，开始权衡起利害得失来了……

一旦这批文物落到手中，虽说不能与蒋宋孔陈四大家族排座次，但一生荣华富贵不成问题了。尽管要把这批宝贝弄到手充满艰险，可是这些价值连城的古董太富于诱惑力了，太使她动心了。她一颗芳心剧跳不已，寝食不安，她陷入了一种奇特的亢奋状态。

干！她把半截烟往烟灰缸里狠狠一撒，坐了起来。她决定即便是掉脑袋，也豁出命干。“不成功，便成仁”，这句话已深深烙在她脑子里，成为她的行动准则。现在她一心想的就是要得到一切！

但是，靠她一个人的力量，断难办成这件事，不啻是“蛇吞象”。她需要几个得力的人为她效力，既用来对付黄仲洲，又可以把宝物夺到手。谁来为她冲锋陷阵呢？她脑海里闪电般映出一个个形象……凭自己的姿色，平日的交际，在“中统”、“军统”里找个把人容易的。但这个人不光要能帮助我办成此事，而且要今生厮守在一起，永远保持命运相与共这就难了。挑谁？谁是最合适的人选呢？谢梦娇开始在她所熟识的人中寻找一个既有能力帮助她，将来又可以成为丈夫的人。

她的内心经过一番紧张的活跃，一个周密的计划已在她心里初步形成。她推敲着这个计划的每一步，最终的目的是攫取到这批国宝，使自己成为中国最富有的人之一。

计划已定，决心已下，她就要不顾一切地去干，世界上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阻拦她。她拨动了床头的电话。

电话筒里响起一个男人宏亮的声音：“谁？”

“我，谢梦娇。”谢梦娇竭力把自己声音装得更迷人，使男人一听就能全身酥软。“照暄吗？好久没见了，你还记得我吗？我可是好想念你哟……”

“喔唷！怎么能这样说呢，我的大美人。”对方显得受宠若惊不能自己，“找我有何贵干吗？”

“没什么事哟。”谢梦娇格格笑了几声，“我今天心里很闷，想找你陪我吃一顿饭，肯赏光吗？”

“不胜荣幸。”对方喜出望外地喊，“好吧！晚上7时，在三元酒家吧！”谢梦娇搁上电话，她第一步棋下得很漂亮。

六

黄仲洲从石亦峰家出来以后，一直神情紧张，惴惴不安。一个人踉踉地走在小巷里，精神显得异常恍惚。

这种状态连他自己也吃惊，但又无法控制，似乎脑子已无法思考其他的事。他向来在同事中以坚毅、果断著称，但现在从他身上丝毫看不出来，只给人一副心力交瘁的印象。

虽说自己与石亦峰风风雨雨、恩恩怨怨已有二十载，但在这关键时刻，自己是能深明大义不记前嫌的。然而石亦峰又将如何对待自己，那就难说了。他能相信自己这番话吗？

这件事对黄仲洲来说，只能成功，不能失败，成与败关系着他的生与死。成了，他相信石亦峰的话，共产党会给他一条生路；败了，不仅石亦峰会误认是他设下的圈套，共产党饶不过他，而且蒋介石也绝对不会放过他。这样两面夹攻，他只有死路一条。个人的生死他可以听天由命，但他怎么对得起妻子白玉婉呢？她已被蒋介石作为人质押往台湾了。他这儿一出事，肯定她会在那边受连累。这样对得起爱妻吗？

虽然石亦峰和他详细地讨论了后天晚上“接货”的具体计划，但黄仲洲感到最难对付的是持枪押解的士兵。如果他在与石亦峰接头时，那些士兵不听他指挥，一旦冲突起来，那就会前功尽弃，酿成大祸，后果不堪设想。

这一想，黄仲洲又急得没了主张，惶惶然如热锅上的蚂蚁。他知道这一天多的时间，他将在十分难熬的痛苦中度过。他在这场极为紧张惊险的戏中扮演一名角色，而且还是主角，难保临场不出岔子，这真是比死都难受。怎样能摆脱这种困境呢？

他急中生智，脑海突然跳出一个人。此人叫孙大贵，是他的苏北同乡。这个孙大贵在南京城里颇有点名气，领着一帮苏北兄弟在码头上出卖苦力，被人称之为“苏北帮”。孙大贵长得人高马大，膂力过人，平日里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总喜欢为穷苦人出口气，所以自然而然成了“苏北帮”的领袖。当然，平时也干些偷鸡摸狗的勾当，但警察慑于他手下人多势众，不敢轻易惹他。

黄仲洲和孙大贵从小在一个村子里长大，尽管两家贫富悬殊，到了南京后，一个是官员，一个是苦力，平时也有些走动，在一起叙叙乡情。黄家有什么力气活，就叫孙大贵手下的人干，省力省事不少。

一想到这个穷朋友，黄仲洲似乎心里踏实粮多。

这晚，黄仲洲轻轻敲开了住在下关附近的孙大贵家的门。

这不是什么居室，而是临时搭建的工棚。黑洞洞的屋里，横七竖八躺着十来个弟兄。

孙大贵拉开门一看，见是黄仲洲突然登门，感到异常惊愕：“黄兄，深夜上门为哪般？”

这一声问，声如铜钟，立刻惊醒了熟睡的弟兄。一个个睁开睡眼从床上坐了起来，望着黄仲洲这个陌生人，只是不言不语。

这帮苏北人确是非同一般，一个个虎背熊腰，四肢发达，肌肉疙瘩叠疙瘩，似钢铸铁浇一般。

“诸位兄弟，恕我冒昧登门。”黄仲洲连忙用家乡话向大伙拱手招呼，“大哥也是苏北人，今晚有一件难事求各位兄弟相助，不知兄弟们肯帮忙

否？”

“黄大哥，有话直说吧。”孙大贵把黄仲洲向大家介绍了一下，“只要大哥看得起我们兄弟，同乡相帮，没说的，一定两肋插刀。”

“对、对，”几个汉子在床上也喊了起来，“大哥，吩咐吧。”

黄仲洲见同乡人这么仗义，顿时容光焕发，就把事情的原委告诉了大伙，把大伙听得目瞪口呆。

孙大贵一下也听不明白，就快人快语地说：“黄大哥，咱们是粗人，别的也听不明白，你就说你打算怎么办，我们一切听你安排。”

“好，我只是怕连累各位兄弟，对不起乡亲。”黄仲洲倒动了真情，感到非常为难，深深叹了口气，不好意思地一笑。

“说吧！黄兄……”孙大贵一叠声地催促，“这里都是同乡人，俗话说，亲不亲，家乡人，在同乡面前有什么不好说的？最多不过是家伙搬家，没什么大不了的。”

“对对！快说，快说！”大伙的目光都在催促他。

“好吧，弟兄们！”黄仲洲咽了一下口水，压低了声音说，“我决定将这批国宝交给共产党，已与南京地下党取得了联系。明天晚上8点半，在郊外湖山嘴叉路口接头……”

工棚里静得没一丝声音，谁也不先吭声，只是眼巴巴望着他们的头儿。孙大贵已明白大伙的心情，就很干脆地说：

“行！这没有多大难处。明天晚上我们兄弟帮你去接头，替你压阵！”

一股热流涌上黄仲洲的全身，他感激地向大伙拱手作揖，声音都有些哽咽了：“各位兄弟，这件事无论成功失败，我黄某永远感激大家。不过有一点务请大家留神，千万不能走漏一点风声，否则大家都要掉脑袋。”

这帮兄弟听了，一个个点头，非但没有丝毫胆怯的神色，反而一个个摩拳擦掌、跃跃欲试。

黄仲洲心中大喜，就把心中事先想好的方案告诉大家。

“请兄弟们帮忙，就是借你们的武功来对付几个押运的士兵。如果不首先制服他们，就要妨碍我们的手脚，很可能坏了我们的大事。”

“怕什么！”孙大贵血气方刚地说，“我们剁了他们。”

“不不，这批士兵只是执行差使，没有必要伤害他们的性命。”黄仲洲叮嘱大家，“这点务请各位兄弟注意手下留情。”

“那该怎么办？”

“依我看，既不能杀害他们，也不能放虎归山。”黄仲洲把深思熟虑的意见告诉大伙，“最好的办法是把人连同文物一起交给共产党处理，但这件事情有点复杂，我还没有想出妥善办法。”

岂料，孙大贵平日里是个粗人，在这个节骨眼上倒也粗中有细。他一拍大腿说：“有了，那年，我和未婚妻跟着师父在上海滩卖艺。我的未婚妻被黄金荣手下一个流氓看中，要将她抢去，我咽不下这口气，要同他拼命。谁料仇未报成，自身却落入魔掌，师父上门要人，他们为瞒过师父将我捆绑起来，嘴里塞着纱布，关进木箱。我在箱子里明知师父就在箱边，可动也动不得，喊也喊不出声……我想这个方法或许能用。”

“你说……把人关在箱子里？”黄仲洲觉得这个方法有些道理。

“对对，这方法可以。”其他人也纷纷点头赞许。只有一个大汉开玩笑地问：“关在箱子里不会把人憋死吗？”

“那担什么心，”另一个抢着回答，“只要留出一点缝就可以了。”

事情就这么商定了。黄仲洲去安排如何使士兵到时能乖乖就范，孙大贵去码头准备木箱，准备瓮中捉鳖。至于如何上车，上车后又如何请“君”入箱，每一步都做了周密安排。

剩下的是开车的司机如何打点，黄仲洲也有了安排。第一步，对他采取收买，收买不成，便摊牌，由陆奎之顶替上车开车。

回到博物馆那空荡荡的小楼，黄仲洲站在先父像前深深吸了一口气，心中在暗暗说道：“父亲，请原谅孩儿过去的的不孝，这次儿准备将功赎罪，做一次对得起祖宗对得起国人的壮举。”

黄仲洲又用双手捧起案头白玉婉的照片，深情地自言自语：“婉，你能原谅我吗？我现在的处境实在是出于无奈……我送你去机场时，我心中也预感到，从此你和我将永别了……当时我多么想拥抱你，同你抱头痛哭……可是不行啊，在我们身后，有多少双眼睛盯着我们，监视着我们的一举一动……”

人去楼空，现在黄仲洲可以对着爱妻尽情倾诉，泪水潜然而下，滴落在镜框上。可是爱妻远在台湾，能听得见吗？

谢梦娇约了魏照暄在“大三元”酒家吃晚饭。一见面时，双方的态度都显得不太自然。魏照暄半真半假地开玩笑说：“接到你的电话我真惊奇，居然你还会记着我。”

谢梦娇当然也感到有些尴尬。但她干脆把见面的意图捅明，不加粉饰，也不虚与周旋，“我请你来，是想同你合作办一件大事。此事非你莫属，其他人难以担当这一重任。”

“哦，这么看得起我？”魏照暄边脱大衣边开玩笑，“真是不胜荣幸。”

在饭桌上，谢梦娇把将要发生的一切告诉了他。魏照暄听了确实大惊，但一句话也没说。他一边吃饭一边思索着。谢梦娇一直紧张地注意对方脸上表情的变化，好几次谢梦娇感觉到他要说什么，但话到嘴边又吞了下去，只是闷闷地喝酒。

魏照暄是个非常精明能干的人，职业养成了他遇事谨慎的习惯，他不轻易表态，更多的是行动代替他的语言。所以谢梦娇从他脸上没有获悉任何态度，丝毫也没有。

直到他们吃完饭，谢梦娇提议上她那儿喝茶。魏照暄没有拒绝，默默跟着她来到寓所。

一进房门，谢梦娇就抑制不住内心的冲动，一头扑向魏照暄，紧紧搂抱住他，喘着气说：“照暄，我真想你！所以今天约你出来，共同商量这千载难逢的计划……”

魏照暄当然不会拒绝。身边有这样一位迷人的佳丽紧紧搂着他的脖子，一对坚挺的乳峰压得他胸膛透不过气来。魏照暄本来就是一个花花公子，一见到漂亮的女人便双腿发软，更何况他和谢梦娇曾有一段旧情，一起渡过好几个销魂的夜晚。这个女人给他过爱，带来过欢乐，曾使他激动得通宵难眠……同样，也给他带来过痛苦与失望……他为她曾付出过自己的全部感情……

魏照暄是国民党重庆训练班三期毕业生。该班成立于1939年，每期训练6个月，内容包括：谍报、行动、缉查等多种专业特工训练。

一个偶然机会，魏照暄与谢梦娇相识，各自为对方的美貌倾倒，大有相

见恨晚之感。

魏照暄仪表堂堂、风度翩翩，正值风流倜傥的青春年华。他有勇有谋、沉着干练，即使追女孩也不显得轻浮、肉麻。因而女孩子见了她，很少有不动情倾心的。谢梦娇也对他动过真情，因为她一旦见到有几分魅力的男人，那搔首弄姿，卖弄风骚的本领绝不比别人逊色。大有非弄到手不可的一种占有欲。

他们两人搞上以后，打得火热，确是如胶似漆，彼此从对方身上得到极大的满足。别看魏照暄表面上很冷峻，一到床上那青春勃发的激情，令这高大的米脂姑娘如醉如痴、快活得要发疯，几天见不到魏照暄，她就全身发怵，丧魂丢魄。

就在魏照暄在重庆训练班即将结业时，一天晚上，谢梦娇找到魏照暄的宿舍，敲开了他的房门。

“是你，有什么事？”魏照暄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照暄，结业后你不能留在重庆，要去外地。”

“为什么？”魏照暄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留在重庆能和你在一起不是很好吗？”

“不行，万万不行！”谢梦娇说话斩钉截铁，无论如何要听我的。”

“这是怎么回事？”魏照暄大惑不解，“前几天，你不是要我留在重庆，今天反倒不让我留下来。”

“别问了，不行就不行！”谢梦娇的声音非常阴冷可怕，他听了脊梁骨都发冷。

按照魏照暄平素自负的性格，无法忍受这种难堪的冷遇，非要抓住她的手问出一个所以然来不可。但他敏感到这中间一定有复杂的原因，不然谢梦娇脸上不会有这么一种哀伤悲壮的神色。他咬咬嘴唇痛苦地克制住自己，从齿缝里挤出两个字：“好吧。”

“照暄，我过去劝你留在重庆是为了你，因为我喜欢你。现在我劝你离开重庆也是为了你，因为我更喜欢你，不愿你受到伤害。”

“那为什么？”

“别再问了，照我说的去做，一定要离开这里。”谢梦娇猝然转身离开这间曾几度春风沉醉、幽欢偷情的宿舍。

魏照暄只得狠下决心，断然离开了重庆，同谢梦娇不告而别。

谢梦娇这么做决不是绝情，可谓是用尽心良苦。她是为了救助曾一度欢爱过的情人，因为戴笠最恨的是他所喜欢的女人，别人竟敢从中插上一只脚，他将绝不客气。现在谢梦娇正赢得他的欢心，岂吝魏照暄来拈花惹草。

谢梦娇得悉戴笠已经注意她同魏照暄的关系，派人在调查这个年轻人。谢梦娇急了，知道惹恼这个军统头目，什么可怕的后果都会发生的。她不忍心自己的情人惨遭毒手，就硬要他离开重庆。

魏照暄就这样莫名其妙地离开了谢梦娇，来到大上海。

在上海工作期间，魏照暄又因同一名上司的小老婆有染，差点死在上司的枪下，虽然经过这个上司小老婆的死赖活求，保住了一条小命，却被上司开除，离开了军界。

回到南京老家，这个年轻人竟然赋闲在家，当起了寓公。实在不甘于寂寞，就凭重庆训练班学到的一套本领，被一家大老板聘为私人保镖。

经过这一番事业上的挫折、情场上的失意，魏照暄变得潦倒不堪，越发

放纵自己。他私下收罗了一批散兵游勇，暗地里奸淫掳掠。南京民众痛恨这群人面兽心的乌合之众，给他们取了个“柳花镖”的浑号。在南京，女人们一听到“柳花镖”三个字，无不胆战心惊。

现在，一对情人又如火如荼地相抱在一起，重温旧梦。经过一番狂浪之后，两人赤裸着身体斜躺在床上，悠悠地吸着烟。双方都感到满足，补偿了四年的空白……彼此都回忆起当年在重庆的那些欢娱的时光，昔日的爱焰又在心底燃起……

经过几年的磨炼，魏照暄早已是个情场老手。他虽然比四年前黑瘦了些，但显得更成熟老练，更懂得如何赢得女人的欢心。他不敢用对付其他女人那种手段来对付谢梦娇，而显得极其细腻、温柔，几次使谢梦娇快活地呻吟……

魏照暄含笑地望着倒在他怀里的这个漂亮女人，嘴角溢出一一种得意神情。别看你平日那么高傲、冷峭，凛然不可侵犯，现在居然也像只乞食偷腥的馋猫，匍伏在我的膝前，南京上流社会的交际花，就这么回事……

“好，你到底要我干什么，说吧！”魏照暄感到满足地说。

“我现在需要你，”谢梦娇抬起头仰望着他，目光是那样热切，“需要你帮我完成这个宏大的计划。”

她只是把同他的亲热作为完成这个任务的第一部分。当她同他一谈起这个计划时，又变得异常冷峭起来。魏照暄最不喜欢她用这样的语气同他说话，但也没办法，只得脸色阴沉地听她谈着实施计划的每一个细节。

谢梦娇与魏照暄是天生的一对。两人都热衷于情欲、金钱和权力，他们都是强人。为了达到目的，可以不惜牺牲一切。现在如果这个计划实现，那他们就能成为这块土地上最富有的人之一，足令她周围的人羡慕与眼红。

天明时分，魏照暄穿好衣服离开了这座豪华的寓所，谢梦娇仍斜躺在暖烘烘的被窝里，细细地考虑着她的行动计划。成功，她将得到一切；失败，后果不堪设想。

到了上午9点多钟，她才懒洋洋地起来，在书桌上把行动备忘录的几个要点写在那黑色的记事本上，用的只有她自己看得懂密码。

最后，她再仔仔细细检查与推敲一遍，满意地放进了随身携带的银色手提包。

现在，一切准备工作都已就绪，“美女蛇”行动要开始了。这一切都是悄悄地进行，不要说博物馆长黄仲洲丝毫没察觉，就是很信任她的蒋介石也完全被蒙在鼓里。万万料不到他身边这个美丽的女秘书比他抢先了一步，断然采取了行动。

七

夜晚9时，按说时间并不算太晚。可是南京正处于非常时期，所以郊区公路上已显得空空荡荡，除了军用汽车不时驶过，很少有其他行人和车辆。西北风吹得落叶飒飒作响，似乎山影都在摇晃。

黄仲洲将军的汽车通行无阻地行驶在南京郊外的公路上。这是一辆崭新的美国“道奇”军用卡车，是最近的一批美援军用物资。车上挂着国防部的车牌，挡风玻璃上贴着“特许通行证”，免予一切检查。

车上整齐地放着几只大箱子。两边端坐着七八个彪形大汉，众星捧月般地围守着这几个大箱子。

当黄仲洲的汽车刚开出市区，寒风中早守候在城门边的谢梦娇就接到电话。她朝身边的魏照暄使了一个眼色：“上车。”

魏照暄丢掉烟蒂，向身后两个“柳花镖”汉子打了个响指，敏捷地钻进谢梦娇搞来的一辆“福特”轿车。

今晚，魏照暄没有穿平日最爱穿的那套藏青隐条西装，而是换上了呢子军服。这还是他在重庆特工训练班时，一次赌博赢了钱，一个川北的什么司令抵押给他的，没想到今天倒派上了用场。他的4个“柳花镖”同伙，也穿上了谢梦娇临时搞来的军衣。这个能干的女人，真是神通广大，考虑问题又那么周到。“今晚的行动，只许成功，不许失败！”她一再叮嘱魏照暄，并关照每一个细节。看来她是反复推敲过了。

“放心，一切都不会出问题。”魏照暄指着身边兄弟说：“和这几个弟兄，走南闯北，保过多少镖了，从未出过岔子。”

十分钟后，这辆黑色轿车已尾随在军用大卡车的后面。大卡车开着大灯，像两柄雪亮的长剑在公路上横扫着，一路呼啸而去。完全没料到有个小精灵般的黑色甲壳虫粘在身后，若即若离，紧追不舍。

茫茫夜幕中，前方出现了一个山岬。车灯照见了黑白相间的电线杆，电线杆上挂有一面小红旗。这是暗号，黄仲洲忙对陆奎之说：“停下，快停下！”

黄仲洲打开车门，探出头朝前后左右打量了一下，证实周围确实没人时，就伸手揸了三下汽车喇叭，然后又亮了三下车灯……

这时，山岬转弯处立刻作出反应，也“呜——呜——呜”响了三声喇叭，车灯也同样地亮了三下。不过这车喇叭声音有些暗哑，不很响亮。车灯光线也不强。

一辆木炭汽车拐过山嘴隆隆地朝黄仲洲的汽车驶来。车身破旧、灰暗，油漆都已斑驳不清，上面还隐约有“某某商行”的字号，不知从哪儿借来的。

驾驶员旁边，坐着一个目光炯炯的中年人，正警惕地注视周围可能发生的一切。他就是石亦峰。

石亦峰的汽车在距黄仲洲5米之外停了下来。几乎在同时，从各自车上都跳下三四名汉子，分别陪着黄仲洲和石亦峰向中间地段走来。

“亦峰兄，你们来了？”

“黄将军，我们来接应你了……一切都准备好了吗？”

“都准备妥当，箱子就在后面的卡车车厢里。”

“好，我们就动手搬吧！……”

这时，一辆黑色轿车风驰电掣地疾驶到跟前。从车上跳下了谢梦娇和穿军服的几名保镖，向两伙人大步走来，亮出了枪：“站住，不许动！”

黄仲洲不知出了什么事，来不及作出相应的反应，只是脸色苍白地呆立在那儿，战战兢兢地说：“你们……你们要干什么？”

“奉命检查。”谢梦娇故意趾高气扬地说。

“凭什么？”黄仲洲马上恢复自身平日那种威严，“你没看见车子的牌照和特许通行证吗？我是黄仲洲将军，知道吗？奉总统的命令押运这批物资去机场。”

谢梦娇毫无怯色地说：“我就是奉总统的命令前来检查你“你是谁，这么大胆……”

“谢梦娇。”

黄仲洲虽然没和这个大名鼎鼎的女人正式打过交道，但久闻芳名，更何况他已听说这次押运宝物去台湾，暗中监视他的就是这个女煞星。顿时，全身的血都涌上了脑门，黄仲洲紧张得心都要蹦出胸口。心想，如果让他检查汽车，发现箱子里的秘密，后果不堪设想。不行，得马上阻止她检查。

“这汽车、箱子谁也不能检查！”黄仲洲毫不客气地一挥手，“你们快散开，否则就不客气了。”

孙大贵等几个“苏北帮”已走上来，对谢梦娇动手。谢梦娇迅速作出反应，敏捷地掏出手枪，对准黄仲洲，大喝一声：

“不许动！”

静夜里一声喊，如一声霹雳，把在场的人都惊呆了。魏照暄也用枪对准黄仲洲身边的孙大贵。四支枪，对准黄仲洲和石亦峰的人马，使他们不敢轻举妄动。

自从枪这个怪物问世以来，拳脚刀剑就在枪口面前失去了原有威力。武功再好的人，也闻枪而栗。

黄仲洲和石亦峰事先约定：为了防止意外，发生不必要的误会，双方接头时都不带枪支。石亦峰虽说对黄仲洲有戒心，把枪悄悄藏在腰间，但此时此刻拔枪已来不及了。

谢梦娇像是得胜的将军，双手叉腰，神气十足地扭动着屁股，检阅部队一般在三股人马中间走动了一圈，然后撒娇般对黄仲洲说：“黄将军！告诉你手下的人，统统下车步行回去，把这辆卡车让给我们。快，快执行命令。”

黄仲洲气得快要发疯，脑袋浑浑沉沉，如堕五里雾中……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他想不通。莫不是走漏了风声，或者是老头子信不过我，派她一直在暗中监视、检查……

此刻，石亦峰也陷入异常尴尬的境地，满脸怒气地瞪着黄仲洲。他在暗暗思忖：这一切会不会是黄仲洲有意设计的圈套，勾引自己上钩，以报过去的一箭之仇……

谢梦娇这个聪明绝顶的女人已觉察到黄仲洲和石亦峰的特殊关系，他们在这儿接头绝非一般。她一看石亦峰的样子，不是商人，也非兵痞流氓之类……会不会是中共方面的人，一种职业的敏感使她猛然醒悟：莫非黄仲洲秘密通共，想把这批文物送交给共产党。对，要千方百计盘问一下，把证据搞到手。

“黄将军，总统派你押运文物去台湾是假，让我在途中除掉你是真。”谢梦娇得意的转动着手中小巧的勃郎宁手枪，“有人在老头子面前告发你与共产党有联系。是不是这样，你心里明白。怎么样？你想除掉几个共产党分子，换取老头子对你的信任，是这样吗？哈哈！”

谢梦娇虚晃一枪，正戳中黄仲洲的痛处，他不由得感到一阵惊慌。这，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哟，老天……

“先生，”谢梦娇又走到石亦峰面前，朝他送了一个媚眼，用阴阳怪气的语调说，“我虽然没见过你，但我知道你是什么人。现在，我可以告诉你，你中计了。不过，这位黄先生为了做得体面些，不会亲自对你动手……”

“不是，你胡说！”黄仲洲气得大吼起来。这个女人，怎么敢如此信口雌黄，“别信她的这套谎言……”

谢梦娇瞥了他一眼，仍用不阴不阳的口气对石亦峰说：“不信，你可以问问这位魏先生，他对情况最清楚。”

一直在谢梦娇身边的魏照暄，对她一时胡编的这套也感到莫名其妙。不过，这家伙头脑挺机灵的，连忙顺着谢梦娇的话茬，依样

画葫芦地说：“对对，不是黄先生布置我们，我们怎么会深更半夜赶到这儿来呢！”

什么？这个姓魏的家伙我根本不认识，不知从哪儿冒出来的瘟神，居然说来暗害石亦峰，这真是弥天大谎……但这时黄仲洲纵使满身是嘴，又如何能说清楚眼前发生的一切。

“哈哈……”谢梦娇突然仰天大笑，“这里山清水秀，让你们在这儿寻个归宿，倒是你们的福分，怎么样？”

一听这话，那几个“苏北帮”已吓得屁滚尿流。虽然一个个人高马大，但毕竟是乡下人，见世面不多。一听这个女人要结果他们，两只小腿直打哆嗦，有几个本能地想要逃命。

“这样吧？”谢梦娇装模作样地从怀里掏出一纸手令，“总统已授权处置你们。我做人历来以仁慈为本，不忍开杀戒。今天，我和你们往日无仇，今日无冤，何必狭路相逢，兵刃相见，我就网开一面，放你们一条生路。不过，姑奶奶有话在先，如果你们中间有谁想动武，可别怪我不客气。走吧！”

这一说，大伙像得了大赦令，几个“苏北帮”拔腿匆匆逃命去了。孙大贵也只好捅捅黄仲洲：“我们也快走吧……”“你们快上车，掉头开回去。”谢梦娇又对石亦峰说，“原路来，原路去，我决不追踪你们。”

石亦峰只得率领手下的人爬上这辆灰不溜丢的木炭车。眼看石亦峰的木炭车在山岬后面不见了，黄仲洲的人马也在公路稀稀拉拉的逃走了，谢梦娇才得意地一笑，把整个身体靠在魏照暄的肩膀上。她感到浑身疲惫，像从摔跤场上刚刚下来，被人宣布为冠军，获胜了。

谢梦娇立刻带领“柳花镖”那四个人，跳上了黄仲洲那辆军用卡车。她感到一阵轻松，缓缓地把身体斜靠在座椅上，偎依着魏照暄。不知是紧张还是不熟悉车子的性能，魏照暄手下的方向盘老是不听使唤，卡车在崎岖不平的公路上颠簸得很厉害。

“怎么回事？”谢梦娇朝他丢了一个媚眼，嗲声嗲气地问，“想什么呢？”

“想你呢！”魏照暄抽出一只手，在她大腿上捏了几下，“梦娇，我们不会上当吧，我担心别来一出‘狸猫换太子’。”

谢梦娇也在想着箱子里的宝物，经魏照暄一提醒，就顺水推舟说：“好吧……你大概是想看看这批宝物，也行，就在这儿停一下车，让你先睹为快，饱饱眼福。”

魏照暄刹住了车。他同谢梦娇跳下车，来到车子后面。车厢里，四名“柳花镖”汉子已抱着腿打起瞌睡，像四尊罗汉分坐两旁。一见那几只铁箱，谢

梦娇顿时兴奋得手舞足蹈，实在难以控制内心的喜悦。这几只铁箱正是前一天晚上在博物馆见过的，并且亲眼见马天晓往箱子装进最后几件宝物。计划成功了，这批国宝终于到手了，她抱着魏照暄的肩膀兴奋得喘不过气来。原先她只是把抢夺这一笔财产作为一次冒险的游戏，没想到这个计划果真奏效。

“这是什么？”

车厢角落还有两只更大的木箱，比藏文物的箱子还大还方。莫非还有其他宝物？谢梦娇不由得心中一阵暗喜。她连忙对魏照暄说：“先打开这两只箱子看看。”

这两只木箱封得严严实实。谢梦娇用手电筒朝箱子照了一圈，发现竟没有铁环、铁链，也没有铁锁。木板是临时用铁钉钉上的。

魏照暄用手扳了几下，扳不开箱盖。找了根铁棒，从板缝里插进去，一撬一扳，格吱格吱几声，箱盖撬开了。魏照暄用手电筒朝里照着，谢梦娇俯身朝箱内一看，不由得“啊——”地惊叫起来。

叫声惊醒了打瞌睡的几名镖客，本能地跳了起来，掏出了枪。

“什么事？什么事？”

只见木箱里不是什么宝物，而是两个穿军衣的士兵，四脚四手用麻绳捆得紧紧的，半卧半坐在箱中。嘴里塞着纱布，正在痛苦地挣扎。打开另一只大木箱，又是两条汉子。

“啊——我早知道是‘狸猫换太子’，你还不信……”魏照暄喊了起来，不无埋怨口气，“我们上当了！”

“什么？！”谢梦娇也吃惊地瞠目结舌。难道真的如俗话说，“眼睛一眨，老母鸡变鸭”？

她索性一不做，二不休，把5只小一些的铁箱统统打开。在手电的强光下，这才见到她朝思暮想的这批国宝……啊！为了把你们弄到手，我耗费了多少心机和时间，差点把性命也赔了进去。现在总算如愿以偿了……

“啊——这么多古董……”魏照暄也看得目瞪口呆，半天说不出话来。在此以前，他并没有把谢梦娇的主意过于认真当一回事，只是随便应付她一下，不敢相信真能成功。现在面对这些稀世国宝，他明白这场冒险的意义确是非同一般。他虽然不是古董行家，但在江湖上混久了，至少懂得这批文物的价值。

四名“柳花镖”汉子也在一旁看到箱子里藏的是什么。虽然夜色很浓，看不清这些古董的真面目，过去给人家保镖，除了卫护金银财宝，其中也有文物，但那些古董只有少量的几件，哪有这般大宗的成箱成箱装在一起。

“这古董只要一件，恐怕就够我们用一辈子了吧？”黑暗中，不知是谁颇有感慨地随便问了一句，没有人回答。但这句话触动了两个人的心事……

魏照暄心一动，连忙问谢梦娇：“你把箱子里的四个人怎么办？”

谢梦娇顿时脸色发白，方寸大乱，反问了一句：“你说怎么办？”

四个人仿佛四枚定时炸弹，对她构成了严重威胁。谢梦娇心里明白：一旦这四个人中任何一个对别人吐露出一句，那后果不堪设想。让他们活着回去，等于放虎归山，后患无穷。

就在谢梦娇和魏照暄掀开木箱盖子的一霎那，四名士兵见到他们，脸上立刻流露出两种截然不同的异乎寻常的表情，有的愤怒，有的喜悦，他们是在卡车开出南京城不久，被事先埋伏在路边的“苏北帮”抓住，装进早已预

备好的木箱内。

现在，这四名士兵没有落到共产党手里，却落到谢梦娇和魏照暄的手中。可他们自己却蒙在鼓里，不知面前是些什么人。反而将这个女杀手看成是希望和光明的女神，还以为她来解救他们，是他们的大恩人。

卡车拐进一个黑魆魆的山谷。此时夜色阴沉，周围死一般寂静。只有偶尔传来几声猫头鹰的凄厉叫声。

四名士兵被“柳花镖”的人连人带箱推下车来，又拖到一块洼地。

谢梦娇一一取出塞在他们嘴里的纱布，对他们宣布：“你们上了黄仲洲的当了，现在你们马上要去见阎王，我们不能让你们死得不明不白，共产党做事向来是光明磊落的……”

这下，四名士兵才知道眼前是共产党的游击队，马上要枪毙他们。那几个“柳花镖”的人已噤哩啪啦拉开枪栓，将子弹推上膛。于是他们连忙跪倒在地，一片求饶之声……

“好吧，”谢梦娇竟装出一副共产党人的口吻，“我们共产党人对反动派是决不会饶恕的……但看在你们上有老下有小的份上，可以在死亡前给父母妻儿留下几句话，至少让你们家人知道你是上了国民党的当，无辜地送了命……”

黎明时分，寒气还凝集在山谷的大地，几声枪响……四名士兵就这样不明不白葬身于山谷之中。

八

四名“柳花镖”的人处决了四名士兵，各自把枪插进枪套。在他们眼里，杀个把人像宰一只鸡那样无所谓。

谢梦娇似乎没有忘记死去的士兵身上各有10元大洋，那是刚才临刑前他们说出来的。为了押运这批货去台湾，上司给他们每人一笔不大不小的赏金。

谢梦娇逐一从死者身上搜出大洋，往每个“柳花镖”弟兄手里各放上10元，妩媚地一笑说：“上车吧！各位兄弟，今晚你们辛苦了。为了犒劳你们，每人10元大洋，各位到鸳鸯园开开眼界，怎么样？”

“什么？去鸳鸯园……”

“柳花镖”的人听了又惊又喜，一个个眉开眼笑，目光中马上流露出淫荡的神情。

鸳鸯园是南京最有名气的妓院，并非一般人都可以进去的。“柳花镖”的人虽然吃喝嫖赌乃家常便饭，但鸳鸯园却不敢轻易问津。有的一年难得去玩一回，有几个还从未光顾过，只能望园兴叹，咽咽口水。现在，谢小姐作东，带他们上那儿玩玩，一个个精神十足，手脚轻捷地跳上车厢，互相打闹取笑着。

卡车在暗夜中飞快行驶。坐在驾驶室里的魏照暄突然脸色阴沉地转过脸，恶狠狠地朝谢梦娇冷笑道：“你好大方，每人发10块大洋，又玩女人……”

“弟兄们辛苦一夜，让他们去乐一乐，有何不可？嘻嘻。”

“你不是最妒忌一个男人去玩女人吗？今天怎么啦？”

“那要看什么人，什么时候。”她突然亲昵地一把搂紧他的身体，在他壮实的脊背上抚摸着，“譬如说你，我就不答应，所以不给你10块大洋。”

“你给我算了吧！”魏照暄厌恶地推开了她，“别妨碍我开车，留神车翻到了山沟里去……哼，你还以为我看不出你的用意吗？醉翁之意不在酒……”

“我有什么用意，你说哟？”谢梦娇仍是轻声浪气在他身边说着，用散发着香气的头发摩挲着他的脖子，痒痒的。

南京城里的卖淫业乱七八糟，大多是地下妓院。有的是很破旧的民房，通过拉皮条的拉到客人，就在破木房、破板床上春风一度。

鸳鸯园是市中心一家高级妓院，三层楼建筑古色古香，雕廊画栋装饰华丽，一应设施俱全。嫖客们不光可在这儿宿夜，而且可在这儿饮酒吃菜、宴请宾客。只要你有钱，可在这儿尽情享受，一掷千金。上鸳鸯园来的不光是富商巨贾，还有不少达官贵人。妓院老板有恃无恐，从各地搜罗漂亮女子，供这批人穷奢极欲，所以鸳鸯园生意越来越兴旺。

谢梦娇领着“柳花镖”这伙人走进鸳鸯园。虽然已近午夜，灯火辉煌的客厅里依然热气腾腾、人声喧闹。一个负责接待的中年妇女穿着锦缎短袄，珠光宝气地迎上前来，把他们安排到红木太师椅上坐下。满脸堆笑问：“你们来啦，几位哟？”

谢梦娇指着四个镖客说：“四个。恐怕到这个时候，好的姑娘都挑光了吧？”

“怎么会呢，”这中年妇女屁股一扭，“我们这儿姑娘多着呢，全是第一流的，各有各的姿色，各有各的味道，嘻嘻……”

这四个镖客开头有些局促、惶恐，经这妇人一说，开怀大笑起来，露出

一副急不可耐的淫意。

“姑娘们，来哟——”

妇人一声，门帘一掀就走进五六个姑娘。有高有矮、有胖有瘦，穿戴虽不相同，但一个个都浓妆艳抹，打扮得非常俗气。她们朝着“柳花镖”这几个人挨个做媚眼，有几个干脆勾颈搭肩凑上前来。

“先生们，你们自己挑吧。”中年妇女咧嘴笑着，“其实哟，姑娘都一样，都是风月场中老行家，你们一试就知道……”

这四个镖客犹如饿猫见到腥鱼，顾不上挑拣，就每人拥着一个姑娘，随他们向房间走去。

“慢着！”谢梦娇喝住了他们，“只准玩一个钟点，不要没有个休止。一个钟点后到百花厅喝酒。”

镖客们欢呼着，姑娘们浪笑着，很快不见人影。

客厅只剩谢梦娇与魏照暄两个人，仍端坐在太师椅上。中年妇女仍殷勤地向魏照暄兜生意：“这位先生不挑个姑娘玩玩？”

魏照暄被刚才这番蜂飞蝶舞搅得目不暇接、心猿意马。现在被妇人一问，一下支支吾吾说不上话来。

谢梦娇不无妒忌与醋意地斜睨魏照暄一眼说：“这位先生哟……眼界高，这些姑娘都看不上眼。”

“哦——先生，您要什么样的姑娘呢？”

魏照暄心中有气，正好向谢梦娇反击，就指着她说：“我要的姑娘——起码比这位还要漂亮。”

中年妇人只得张口结舌，向谢梦娇讨好地说：“啧啧！这么漂亮的姑娘，南京城里也难找……这样吧，如果你们有兴趣，我就给你们开个房间……”

“呸！”谢梦娇啐了一口，朝魏照暄瞪了一眼，“别油嘴滑舌了，我们到百花厅去喝几杯吧。”

他们穿过客厅，沿着雕花楼梯来到二楼餐厅。

这百花厅确实名不虚传，玲珑别致，别有洞天。四壁用木板镶嵌，穹顶挂着不少宫灯，光彩熠熠，满室生辉。壁角的花架、茶几上放着不少盆花，姹紫嫣红，春意盎然。几名宛如天仙的女招待在端茶送菜，犹如彩蝶忙碌地穿梭于花丛之中。

他们在一张八仙桌旁坐了下来。开头送来几碟冷盘和一壶烫热的绍兴酒，两人就随意吃喝起来。

几杯酒下肚，魏照暄精神来了，情绪也高了，就打开话匣子。他端起杯子不满地朝谢梦娇冷冷地说：“你想在这儿……让我的几个弟兄去见阎王？”

谢梦娇阴险地一笑，脸上露出一一种令人难以捉摸的表情，使人毛骨悚然，她说：“我也是没法子才这样……这是为了我，也为了你。”

“你手段也太毒辣了……那就连我一起吧！”魏照暄猛地把酒杯放下，酒溅出杯外。

难堪的静默。谢梦娇用小巧的嘴抿了一口酒，控制了一下自己感情：“我怎能忍心害你？今晚所做的一切，我都是为了我们俩未来的幸福考虑，否则我又何必冒这么大的风险。照暄，从今往后我们俩人的命运紧紧捆在一起了，无论是福是祸，一损俱损、一荣俱荣，这点你难道不懂吗？”

“我懂，既然你不忍心害我，那何必逼我不仁不义。他们都是我的结拜兄弟，同患难、共生死，对天发过誓的哟！”

谢梦娇态度突然变得异常严肃：“我知道你最讲江湖义气，但想想，你这些兄弟平时吃喝嫖赌惯了，谁供养得起。只要有一个逼急了，把我们今晚的事捅出去，那时你我都是死无葬身之地。与其到那时悔恨，不如现在狠狠心。”

“你说，你准备为今晚的事杀多少人？”

“杀多少人？”谢梦娇不屑地一笑，“除了你，除了我，谁知道内情谁就别想活在世上，哼！”

“你，你太可怕了……”魏照暄直勾勾地望着谢梦娇，露出惊恐的神色。他不相信谢梦娇，这笔财产一到手，她就马上加害弟兄们。说不定她也会同样对自己下毒手……想到这儿，他越来越觉着恐怖，脊背上阵阵发冷。

“哈哈哈哈哈，”谢梦娇反而银铃般笑起来，“我可怕什么？又不会把你吃掉。我不是白娘子，你也不是许仙。照暄，其实人活在世上，该吃的吃了，该喝的喝了，该玩的玩了，活20岁，活80岁，还不是都一样，你说是吗？”

她再一次向魏照暄投来摄人心魂的媚笑，把手放在他大腿上轻柔地抚摸着……魏照暄纵有大丈夫那套义气，也只得默默地低下头去。

四个“柳花镖”在女人身上得到了充分的满足，才恋恋不舍地来到百花厅。

这真是一次盛宴。餐桌上放满了冷盘热炒，各种各样瓶酒任意取用。女招待开头就送上一大盘热腾腾的炒三鲜，接着是糖醋鲤鱼，虾仁炒蛋……几个镖客早已馋涎欲滴了。只见谢梦娇不慌不忙举起酒杯，朝他们一笑：“诸位弟兄，今晚辛苦了你们，现在为你们摆这桌庆功酒，请你们不要客气，一醉方休。来！干杯！”

镖客们迫不及待地举起酒杯同谢梦娇碰杯，叮叮当当响成一片。然后又把酒杯举向魏照暄：“大哥！来，干杯！干！”

这下，魏照暄不得不拿起酒杯同这几个患难兄弟相碰，但他脸上掠过一丝愧疚的阴云，竟不敢正眼望着他们。

谢梦娇怕夜长梦多，就带头仰起脖子把杯中的酒喝下。然后推推魏照暄的臂肘：“喝！快喝哟……”

没等魏照暄的嘴碰到酒杯，四个镖客已一口气把杯中的酒喝干了，根本来不及品尝酒的滋味。

见镖客们一杯酒下肚，谢梦娇的心也落了地。她从容地对大伙说：“我和魏先生有点事先走，你们尽管在这儿痛快地吃喝吧。”

“好！谢小姐，痛快！痛快……”

镖客们呼五吆六起来，有些不能自禁。谢梦娇就乘机拉着魏照暄匆匆离开了百花厅，赶去处理那批国宝去了。

“柳花镖”的弟兄们见头儿不在，谢小姐已离他们而去，越发肆无忌惮，狂吃滥饮，猜拳行令，甚至对女招待动手动脚，把她们拉过来灌酒、亲嘴……吓得这些女招待逃之夭夭，把餐厅的门一关，让他们在里头闹去。

第二天天刚蒙蒙亮，值班的厨师来上早班，推开百花厅的门一看，只见花砖地上横七竖八倒着四个汉子。开头以为他们喝醉酒，想扶他们起来，一拉，身体都是硬梆梆的，再一摸胸口，早已冰凉这下，厨师吃惊得非同小可，连忙叫来了老板。那几个曾陪他们过夜的姑娘也闻讯赶到百花厅，生怕连累到她们头上……

鸳鸯园乱成了一锅粥，围观者人山人海。艳闻一霎时传遍了南京城，大

小报纸的记者闻风赶来采访。

警察也很快赶到了，经过法医验尸，证明并非嫖妓伤命，而是吃了一种极毒的药物所致。老板娘和餐厅厨师、女招待当场被扣押，他们一个个连声喊冤：“我们鸳鸯园也好，百花厅也好，是为大家享乐而设，怎能故意害人呢？天理良心！”

清晨8点钟，苍白无力的冬阳才爬过高墙、透过林梢，照在国大代表夏令正公馆的花园中。

夏令正喝了一杯热牛奶，再加一碗麦片粥，就缓步走下台阶，来到小花园散步。夏公很懂得养生之道，他有个早睡早起，清晨在庭院散步打太极拳的习惯，数十年如一日坚持下来。

这个地方闹中取静。公馆的花园虽不大，但十分幽雅，花木馥郁，还有小小的假山和亭子，显得剔透玲珑。他沿着石砌的小径来到假山上的玻璃亭里。笼子里的鹦鹉不停地向他点头招呼：“早安！早安……”

一切如同往日那样宁静。腊梅昨夜已悄悄开放了，在清冽的空气中散发幽香。西北风刮下了不少枯叶，落满了小径。唔，阮小二怎么到现在还没起来？往常他是一早就起身，把屋里屋外打扫得清清爽爽。

夏令正在花园里慢慢地踱了一圈，又在小草坪上打了一套太极拳。太阳升得很高了，正照耀在古城的上空。城市又显得异常喧闹，高墙外传来汽车喇叭声和人的叫喊声。

咦，阮小二怎么到现在还不起床来打扫院子？哦，他昨晚有个朋友从远方来，很晚才睡觉……夏令正心里自问自答，不知不觉向大门口阮小二住的小屋走去。

这阮小二一向手脚勤快，早起早睡，今天怎么如此贪睡？难道生病了？夏令正心中顿生疑云，就快步来到他的小屋门口。

门窗紧闭。小屋毫无动静。

“冬冬冬！”夏令正敲了几下门，屋内没有反应。

“小二、小二！”他再叫了几声，仍无反应。

夏令正把门猛地一推，门开着。

床上黑呼呼地躺着一个人，屋里光线暗得看不清楚。夏令正就把木板窗拉开，让阳光透了进来。

夏令正转身再往床上一看，不由得惊喊起来：“啊——快来人……”

只见阮小二直挺挺躺在床上，满脸是血，呲牙咧嘴，双目怒睁，样子非常可怕……

手下的佣人闻声赶到了，一见阮小二被杀，感到既可怕又吃惊……阮小二平素一向纯朴憨厚，待人友善。自从来到夏家当杂工，从来不和人争吵结怨，他怎么会被人杀呢？全家的人都在议论阮小二的死因，想不通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夏令正被夫人扶回书房，坐在沙发上还有些心魂不定的样子，眼前晃动着阮小二那可怕的模样……这莫非是有人要向我下毒手，错杀了人？

对了！昨夜两点多种，好像是听到一声枪响……仿佛就在耳边，把夏令正从睡梦中惊醒……

“哪儿打枪？哪儿打枪？”他连忙推醒鼾声如雷的夫人。这位胖夫人揉着惺忪的眼睛说：“你肯定听错了……莫非是人家放鞭炮……”

夏令正想想也有道理。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夏令正这几天日夜在关注

前线战事，担心共军很快会打过长江……

现在，证明昨夜的枪声并非自己错觉，而实实在在有人朝夏公馆打冷枪。

夏令正一生从政，有很强的政治敏感性，遇事总要往政治方面考虑。阮小二的死，肯定是有人要加害于我……莫不是前几天在国大代表一次例会上，我举荐李宗仁出来当总统，触动了蒋介石的痛处，有人对我怀恨在心，派手下的人来谋害我？对！很有这个可能。夏令正这么一想，就怒气冲冲命手下的人抬着阮小二的尸体，来到南京市警察局报案。

警察局长尤大维已经接到夏公馆打来的电话，正要派警员去调查。没想到现在夏令正亲自把阮小二尸体抬上门来了。

这下使这位警察局长非常伤脑筋，夏令正这老头可是得罪不起的，如开罪于他，那他会闹得你天翻地覆，连蒋介石那儿也敢直进直出，何况警察局这小小衙门。尤大维连忙将夏令正请到客厅，递烟、送茶，陪尽小心地向他问候，并表示夏公馆出了这么件大事，他有责任。

“我要你立即侦破此案，交出杀人凶手，查明真相。”

“是是是。”尤大维慌忙点头不迭。

“我还要举行记者招待会，公布有人企图谋害我的真相……”

什么？这老头简直得寸进尺了。我有意抬举他一下，他还以为我真的怕他，可以为所欲为。事情还没调查清楚，他就认定是有意谋害他，还要举行什么记者招待会，实在荒唐！这是在给已乱纷纷的南京又增添风波……

尤大维虽心里这样想，但表面还得向夏令正陪着笑脸：“夏老，卑职一定全力以赴，争取尽速破案。”

“我命令你三天之内破案，三天，你看怎么样？”夏令正越说越来劲，到了气势汹汹程度。

尤大维只好强自压制自己，装出服从的样子：“三天就三天，我尽量在三天之内破案，这样总算好了吧？”

还真没有个完。次日一早，这个倚老卖老的家伙，又拄着龙头拐杖，闯进了警察局长的客厅，大吼大叫又闹腾了半响，逼着尤大维要火速破案。

九

阮小二是个一生不走运的男人。

他，出身贫寒，父母早亡。除了从小参加体力劳动，练就了一身发达的肌肉和强健的筋骨，其他方面就一无长处了。他生得个子矮小，貌不惊人，才不出众，有人就笑谑他同“水浒”里的武大郎差不多。

也许就因为这个绰号，给阮小二带来意想不到的艳福。一个大风大雪的夜晚，位于村口桥边的阮小二单身小屋，门被人撞开了。随着风雪刮进来的是一个衣衫褴褛的姑娘：“大哥，能收容收容俺吗？俺快要冻死饿死了……”

这是从河南逃荒过来的一个农村姑娘。自从那一年黄河花园口决堤以后，这一带几千里成了不毛之地，每年大量的难民向南逃荒。这个姑娘也是随同村的人逃荒来江苏，不小心与同伙失散了，成为风雪中一只孤雁。在天地间茫然无着，闯进了这间小屋。

真是“天上掉下个林妹妹！”阮小二甬说有多么欢喜。连忙煮饭烧汤给这个姑娘吃个饱，让她又饿又冻的身子复苏过来。

当晚，不光收留她在这间小屋，而且还拥进了热烘烘的被窝……这个河南逃荒女身体修长，细皮嫩肉，虽说生长在乡下，却没有体力劳动留下的任何印说经过一番梳洗，特别睡进了热烘烘的棉被内，身体转暖，又经过男人一番抚爱，浑身春回，遍体酥软，确是万种风情。这下可把阮小二喜欢得如痴若狂，真以为自己是在做梦，遇见巫山神女了。

没过几日，村里的人都知道阮小二雪夜得娇娘的佳话。有的羡慕不已，有的连呼可惜，叹息一朵鲜花插在牛粪里：“若不是阴差阳错，这般美的娇娘如何嫁得阮小二这小子呢！”不少人当着他俩的面议论。更有一见这河南女子就动心，暗中动手动脚了。

这女子那天晚上在饥寒交迫中钻进阮小二的小屋，只有求生的最起码要求。只要有个安身栖息之所，有一个能给她温暖和同情的人，她就心满意足了。所以那一夜，她根本没留意阮小二身材比她还矮小，面容比她丑陋，家中又穷，那一床棉被是又薄又破，是用很多块不同颜色的旧布缝成的。

现在，她在村庄住了下来，最初的那种幸福感已过去。看看人家的房子和条件都比阮小二好，看看人家的丈夫也比自己丈夫俊，人家婆姨反倒比自己丑。再听听人家议论他俩的婚事不相配，她的心活了，也认为自己是错配了鸳鸯。

尽管阮小二还是像新婚时那样千方百计讨好她，对她千种风情、万般柔顺，总是不合她心意。她很快对丈夫厌倦了，又吵又闹，最后甚至不许他上床。

阮小二无奈，只好出外去谋生计。这样，她独守空房，一腔春意，好不心烦。终于有一天，被镇上吴家的一位公子勾搭上了。这位吴公子是保安团的一名副官，论长相，论地位，胜过阮小二千百倍。你调情，我有意，两人一见钟情，从此便勾搭成奸。

婚内恩爱无人说，婚外艳闻传百里。这件事很快传到在外谋生的阮小二耳中，人穷，人格不贱。好歹阮小二也是个汉子，如何咽得下这口窝囊气。不过，耳听为虚，眼见为实，抓贼要拿脏，捉奸要捉双。阮小二人虽不出众，办事却还有心眼。一天夜里，他突然潜回家中，探个究竟。

也巧，这晚吴公子正和美娇娘赤身裸体在床上寻欢作乐……阮小二一见

火冒三丈，破门而入，举刀就砍。凭当时阮小二这股怒气，那吴公子不死也得残。但世上竟有这般负心女子，竟去帮一个野男人，夺下丈夫手中的刀，让吴公子从床边挂着的军皮带上掏出手枪。那夜，如果不是阮小二逃得快，恐怕那颗子弹早在他脑袋上开花了……

从此，阮小二浪迹天涯，在很多地方出卖苦力。最后有幸进了夏公馆，成了夏家的一名杂役。他也不再想自己那个没良心的妻子，隐姓埋名在夏家干活，忠心耿耿侍候夏老爷。

没想到，祸从天降，这样一个小人物，竟在一夜间遭到杀害。这和吴公子有没有关系呢？是不是也属与奸情有关的仇杀？

世界上没有办不到的事，即使再难办的案子，再难寻找的人，到了破案高手这儿，总会有个水落石出。

阮小二被杀案，着实令南京市警察局伤了一番脑筋，马不停蹄忙了一阵子。几天下来，侦查毫无进展。上头逼命，夏老头一天几个电话催问，令尤大维这位局座坐卧不安，也使一个个侦破高手如堕烟海，伤透脑筋。

嫌疑犯排出了几个，没有任何证据足以证明其中谁是谋杀阮小二的凶手。

“喂——尤局长，案子查明了吗？凶手是谁？现在何处？他为什么要对我们下毒手……”

一连串的电话催问，传来了夏令正咄咄逼人的声音，弄得这位警察局长瞠目结舌，心慌意乱，他一听到电话铃就心惊肉跳，连伸手接电话都不敢。

但是躲又躲不过，逃也逃不了，总得找到破案的线索，可以向上峰和这个讨厌的老头子交代。

于是，尤局长派出手下四处调查，凡是和阮小二有点瓜葛的人都问询到了。最后，来到了阮小二的家乡。没打听到凶手是谁，却听到这桩风流韵事……

“对，凶手不就是这个奸夫嘛……”警察局长一听大喜过望，连忙拍案叫绝，“这中间必有因果关系，只要查下去，定有个下落……”

这就是尤大维的高明之处，往往有别人想不到的绝招。否则，他也当不了南京市警察局长。

尤大维喜孜孜地到夏公馆登门拜访。夏令正很不客气地一见面就问：“案子破了吗？凶手抓到了没有？否则你不必来见我。”

“夏老，您别着急，案子已基本破了。从我现在掌握的情况来看，这桩凶杀案同你没有多大关系，很可能是一场误会。”

“误会，怎么个误会法？”夏令正一听，更是火冒三丈，“人命关天，你们却说是误会，真把办案视同儿戏，哼！”

“夏老，您别发火，听我说哟……”

尤局长就把所了解到的这桩奸情说得有声有色、活龙活现，当然，为了证明是情杀案，他还添油加醋，增加了不少情节。

夏令正听着、听着……也有些相信了。当然，他也希望这一切都是真的。如果凶手真是冲着阮小二而来，他的生命可安然无恙，处境也不存在任何危险。几天来一直悬挂在半空中的心，也可落地了。

“希望你们说的是真的。”这倔强的老头脾气好多了，脸色也和缓下来，“不过我要亲眼见到凶手和证据，证实他的目标是阮小二，而不是我。那我要向总统报告，给你们南京警察局请功。当然首功是你尤局长。”

“多谢夏老栽培。”尤局长见夏令正脸上警报解除，心里也感到轻松不

少。只要这个倔老头接受我的观点，此案就可以结束了，我也可以向上峰交差了，他想。

尤局长如释重负回到局里，连夜派车去阮小二家乡，把这个吴公子抓到南京。这个花花公子从温柔乡中被拖了出来，昏头昏脑不知自己犯了什么法。

警察局刚把吴公子投入大牢，办公桌上的电话响了。尤局长去接电话，拿腔拿调地问：“喂——哪里？”

“你是南京警察局长吗？”

“我就是，你是谁？”

“我看你这个局长是不想当了吧？平白无故乱抓人。你就不怕别人抄你的老窝？我看你是老寿星吃砒霜——活得不耐烦了，是不是？”

他妈的！谁的口气这么大，敢用这种口气对我说话。尤大维本想大骂，骂他一个狗血喷头。他定神一想，万一对方是一个有来头的，岂不是撞到枪口上了吗？只得很不高兴地问：“你是谁？”

“告诉你，我是军统局的，姓沈，名字嘛，你去问蒋校长吧。”

又是军统局，又是蒋校长，看来这家伙是有些来头的，否则吃了豹子胆啦，打这种电话。

“你有什么事，快说吧！”

“你今天抓的那个姓吴的副官，是我的外甥。你必须马上放人，否则，别怪我沈某人翻脸不认人，”

电话“喀嚓”一声搁上了。

这下，使这个警察局长左右为难了，不知如何是好。

军统局的沈大人来势汹汹，看来不是好惹的。他派手下一打听，原来这个打电话的人是军统局副局长。小小的南京警察局长，岂敢在军统局的太岁爷头上动土。

可是如果放了这个嫌疑犯，又如何向夏令正这个倔老头交待呢？难哪！向来是左右逢源的尤局长这下是进退两难，骑虎难下了。

正在尤局长绞尽脑汁无计可施之时，手下一个人急匆匆前来报告：“局长，我们又发现了新的线索？”

“哦——什么线索？”

“我们在阮小二住处发现了一张借据……”

尤局长接过借据一看，上面有几个歪歪斜斜的钢笔字：

“今借到阮小二贰佰元正，特立此借据。”

立据人 陈金灿 ×月×日”

这张借条能说明什么问题呢？尤局长端详了半天，不冷不热地问：“这就是你所说的新线索？”

“是。”

“这么一张借条顶个屁用！真是捡起鸡毛当令箭，饭桶！”

这个部下本想讨好局长一下，没想到报功不成，反讨了一个没趣，他只得悻悻然地说：“这是在阮小二身上找到的，说不定也有用处。”

这句话提示了尤局长，岂料你原先以为一张借条不足为凭，冷静一想，觉得这张借条大有文章可做。

他就按军统局那个姓沈的给他的号码，给他拨了一个电话。说明案子正在调查，你那个姓吴的外甥暂时不能释放，要他耐心等待几天。在电话里，他顺便谈到了从阮小二那儿发现了张借条。从尤大维这儿来看，无非是找个

借口说明他正在调查线索，谁知对方一听，哈哈大笑，欣喜若狂地喊：“尤局长，凭这个你就能把此案了结，可以向上面交差了。我预祝你高升呐！”

“什么！”

尤局长根本没想到用来搪塞的这张借据，竟然在姓沈的心目中产生这么大作用，就半信半疑地问道：“这一张借据，如何定人罪名呢？”

“尤局长，这你就不懂了。我虽然还没有弄清这张借据的来龙去脉，但这个陈金灿定同阮小二认识。而且借钱又发生在案发的当晚，借了别人的钱不想还，就杀人灭口，这不是顺理成章吗？”

经姓沈的这么一解释，尤大维觉得谋财害命完全可以成立。人家毕竟是军统，要害个把人轻而易举就能找到理由。这一手厉害！

“好，我立即去抓陈金灿，只要一抓到陈金灿，我就立即放出令甥。”

“别急。尤局长，古人云‘欲速则不达’，现在最要紧的倒不是去抓陈金灿，而是想法对付夏令正。”

“夏令正，”尤局长在电话里为难地说，“这老家伙可不好惹哟”对，这正是我沈某不让你马上撒鹰的道理所在。”

“依你说怎么办？”

“依我看，现在重要的是，凭这张借据，既要定陈金灿的死罪，又要让夏令正这老家伙口服心服。”

“如何让他服帖？”

“还得在这张借据上多做做文章……我想阮小二是个穷伙计，身边不可能有那么多钱，说不定是向夏令正借的。如果真是这样，那一切都好办了……”

又一天过去了。阮小二被杀案仍查无讯息。看来尤大维有意在拖延时间，拿一些无关紧要的线索来搪塞，夏令正心绪恶劣透了。

清晨，他不敢散步、打太极拳了，而是精疲力竭地坐在客厅沙发上闭目养神。手下佣人来报告，警察局的尤局长来见他。

“他又来干什么？无非是敷衍我，不见！”

他意想拒绝接待，但经夫人一再提醒，只得把尤大维接进客厅。

“夏老，我现在可以明确告诉你，前两天你把这桩凶杀案看得过分严重了。这不是一桩政治性案件，完全是一起谋财害命案。”

尤大维说起这件事一脸轻松的样子，看来案子是破了。

“凶手是谁？”

“陈金灿。”

陈金灿！这个名字好熟悉。夏令正马上想起了前几天发生的事……

那是阮小二被杀的当晚，阮小二突然到书房找到夏令正，支支吾吾地说：“先生，我有件为难的事想请你帮忙。”

“有什么事，你尽管说，只要我能办到，一定帮你。”

“我有个乡下朋友，这次与新娘一起来南京结婚。去中山陵游玩时，不小心钱包被人扒走了。现在身无分文，来向我借钱。我们从小是赤屁股朋友，不能不帮忙，但我拿不出这么多钱，想向先生借一些。”

“你要借多少？”

“两百元，不知道可不可以……”

“好吧。”夏令正很痛快地说，“你是我家的佣人，你的朋友也是我的朋友嘛。今天有难处，我理当相助。”

阮小二已有半年没回家乡了，今天见有同乡好友来，心里自然高兴，现在见主人又如此慷慨大方，真是千恩万谢，感激不尽，当即拿了钱，陪这对新婚夫妇喝了不少酒，一直谈到很晚。至于他们谈了些什么，这个朋友和新娘子什么时候离开，夏令正是不得而知的。

现在，警察局长说出了陈金灿的名字，夏令正才想起了那天晚上的事。

“这怎么可能呢……”夏令正摇头表示难以相信。“阮小二见他钱包被窃，向我借钱帮助他，还请他们夫妇吃饭，他们怎么可知恩不报反而杀了他。不可能，简直不可思议。”

“是哟，我也这么想。”尤大维附和地说，“可是事实毕竟是事实。我们已去陈金灿夫妻住的旅社侦查。据茶房证明，发案的当晚，他们夫妻俩连夜离开了旅社，而且当时脸色十分难看。”

“哦，真是人心叵测，难以预料。”夏令正叹息了一声，“怎么可以恩将仇报呢？天底下有这么没良心的人吗？”

“夏老，此案由我们警察局办理，您老不必费心了。只是结案需劳您老人家出具一张证明，说明那天晚上陈金灿确到你府找阮小二，还由您借钱 200 元，让阮小二给了陈金灿。”

“这没问题。”夏令正觉得情况确实如此，就当场用毛笔写了一张证明，看也不看就交给了尤大维。

夏令正万万没有料到，这一纸证明里却埋伏着一个罪恶的阴谋。

十

一辆灰黑色的囚车呼啸着经过市区，扬起烟尘，风驰电掣地驶向郊外一个铁丝网密布的高墙禁院。

双眼蒙着黑布的陈金灿和他的新婚妻子邓亚美双双押下囚车，被投进了黑洞洞的死牢。

审讯在突击进行之中……

“报告，”看守长面带难色地向前来督阵的尤大维如实禀报，“陈金灿死不供认自己的罪行……”

警察局长脸色非常难看，金刚怒目般训斥：“如何叫他供认，难道‘还要我’教你吗？”

“是，我明白了。”看守只得一个立正。他当然领悟警察局长话中的含意，所谓“明白”，无非是使陈金灿再增加一番皮肉之苦，逼他供认杀害了阮小二。

没有陈金灿的亲笔口供，仅仅凭着那些“借据”，不足判定陈金灿死罪。这样，如何向上峰交差，又如何能堵住夏令正这老头子的嘴巴？尤大维这位局长一时急得如同热锅上的蚂蚁，不知所措地团团转。这情景与其说是在审讯陈金灿，还不如说是在审讯他自己。

几个臂粗膀圆的汉子，按照看守长的吩咐，日夜轮番对陈金灿用以肉体摧残：皮鞭抽、大钳烙、坐老虎凳、灌辣椒水……逼他供认杀人罪。陈金灿是个铁汉子，自己没做过的事，如何能承认。

“说！快说！你究竟如何杀害阮小二？”

“你到底招不招，快从实招供！”

经过一昼夜的摧残与折腾，陈金灿虽然已遍体鳞伤、气息奄奄，供的仍是三个字：“我冤枉。”

尤大维急得满头大汗，气愤地把帽子往桌上一摔。这一摔，倒摔出一个好计策。咦，何不让陈金灿的妻子邓亚美协助“规劝”。

“把邓亚美叫来，让她规劝丈夫，叫他别再执迷不悟……”

于是，在警察局长的亲自策划和主持下，一幕“以情感人”的妻子劝丈夫的闹剧开场了。

邓亚美被押到刑审室。这个新娘子头发凌乱，脸色苍白，一对失神的大眼睛充满惊恐与忧虑，她怔怔地望着眼前的丈夫，一夜之间也将一个棒小子折磨得不成人样子……

有道是“一日夫妻百日恩”。邓亚美望着皮开肉绽、遍体鳞伤的丈夫，心如刀绞，泪流满面，她声音嘶哑地哭喊着：“你们……到底要我们供认什么哟……天哪……”

“哼哼，”警察局长冷冷一笑，“只要你们供认阮小二是你们杀的就行！”

“供认了……对我们怎么样？”邓亚美仍是一边哭一边喊，“不供认又怎么样？”

“供认了马上放你出去，陈金灿也可以免于一死。”警察局长阴险地一笑，“你们还可以夫妻团圆，去度你们的蜜月……如果还拒不招认，那只有死路一条……”

陈金灿虽然被打得眼冒金星，头晕目眩，警察局长的话还是句句听了进去。他提起精神喘息着说：“大人……你把话说颠倒了……没有我的招供，

又没有证据……怎么能定我的死罪……只要我招供了，你就马上可以判我死刑……是不是这回事？你这不是设下圈套……要我们钻吗？亚美……你千万别上当……”

警察局长颓丧地倒在扶手椅上，气得恨不得亲自上去用火烫的烙铁烧他的嘴巴。这家伙真是死硬分子，看来无法从他嘴里挤出一些他需要的口供。还是在邓亚美身上做文章吧，女人嘛，总是脆弱一些，容易打开缺口。

夜晚，女牢亮着光线幽暗的电灯。铁门一响，邓亚美借着昏黄的灯光看去，只见白天那个警察局长走了进来。他笑吟吟地来到邓

亚美的面前，无限温柔与体贴地说：“邓小姐，只要你在这上面按个手印，我就保你与你丈夫没事，平安出去，这样总算好了吧？”

一张预先写好文字的纸张放在邓亚美面前。她接了过来，瞪大双眼看了半天，不相信地问：“只要按个手印，你就让我们出去？”

“那当然，当然。我这个当局长的向来说话算数……你快按手印吧。”

按个手印还不简单！人人都会。即使我不按，人家也会按。每个人的手印还不都是一样吗？邓亚美就在狱吏递过来的红印泥上一按，一个鲜红的指印赫然出现在纸上。按完手印，她还舍不得似的再把这张纸看了一遍，然后被狱吏一把夺过，交给了警察局长。

尤大维把这张纸如同重要文件般装进了黑色公文皮包，如释重负般阴黠地一笑，又恢复了警察局长那不可一世的神气。

天哪！邓亚美虽然装模作样把这个按上自己手印的纸张看了半天，其实她一个字也没看懂。因为她大字不识，是个睁眼瞎。警察局长和手下的人就利用这点，炮制了一份等同于判决书的文件，轻易地换取了邓亚美的手印。

这份文件原文是这样写的：

我与丈夫陈金灿此次来南京度蜜月，在中山陵不幸丢失了钱包。于当晚去找同乡阮小二。阮在夏令正家当伙计，同意借钱，条件是我们回乡后立即归还。我们将200元钱借到手后，不想还钱，就乘阮不备，将他杀死，然后匆匆逃离夏公馆。以上情况属实，没有半句假话。

邓亚美

邓亚美满以为按了手印即可救出丈夫，谁知反而送了他的性命。当陈金灿看到这张“供词”，气愤得立即将它撕得粉碎。

“骗人，你们想用这个来骗我？休想，这是假造的，亚美根本不会写，也不会讲这种骗人的鬼话……”

陈金灿不相信邓亚美会做出这种事，所以把“供词”一撕了之。这份确实是“假”的，原件早已呈报到上头去了。

同陈金灿一起关在死牢里的还有一个杀人犯。这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大汉走过来，拍拍他的肩膀，同情地问：“兄弟，你是什么罪名被抓进来的？”

陈金灿斜瞟了他一眼，没有吭声。什么罪，自己也不知道。他本身就是没有罪的，那张“供词”完全是无中生有，是捏造。

“咳，小兄弟，别逞强了……这年头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关进这屋子里的都是死囚，等着挨枪子的份……”

“不，我要上告，”陈金灿仍理直气壮地说，“告他们乱抓人。”

“告？”络腮胡阴阳怪气地嘿嘿一笑，“天下乌鸦一般黑，向谁告去，老弟，还是横下一条心，不如同他们拼个鱼死网破。”

陈金灿一怔，惊恐地问：“怎么拼？”

“三十六计走为上计。”大胡子压低声音，神秘的同陈金灿咬耳朵，“逃得出，算我们幸运，逃不出，反正也是个死。上回我就是从这儿逃出去的，不然我哪能活到今天……”

“逃，怎么个逃法……”陈金灿自言自语地说，望着四壁高墙。

“只要你听我的，一切由我安排……保险你能活着出去。怎么样？”

陈金灿终于动心了，不无感激地说：“大哥，我一切听你的，如果能活着出去，一定报答你的大恩大德。”

“开饭了——”

随着铁门开锁的一阵哐啷啷啷声，一个提着两罐饭的看守走了进来，先是斜睨了大胡子一眼，然后把饭分别递给他们俩。

大胡子顺手塞给这个送饭人5块大洋。这名看守故作不解地问：“这是……什么意思？”

“交个朋友嘛，”大胡子咧嘴一笑，“人生在世，多行善，多积德，求你高抬贵手，怎么样？”

送饭人似乎心领神会，把5块大洋装进口袋里。出门时，他仍假惺惺地叮嘱了一句：“你们可要当心呵……”

牢房的门重又关上了，但没有上锁。

天色黑下来了。大胡子领着陈金灿逃出了死牢，向后门的围墙跟前奔去。

没有跑几步，就听见送饭人在后边大声喊叫：“有人逃跑啦，有人逃跑……”

四周围墙角的探照灯一下打亮，像一柄柄利剑扫射过来。警报器也“呜呜——”地嚣叫起来。

“呼呼呼……”一阵乱枪。陈金灿身中数弹，身子摇晃着，倒在血泊中。而大胡子去了何处，却无人知晓。黑夜，吞没了这个秘密。

从此，女牢里夜夜响起邓亚美这个疯疯癫癫女人的哭喊声：“我没有杀人，陈金灿没有杀人，我们冤枉啊……”

她哭喊一次，就遭毒打一顿，常常是皮鞭的呼啸伴着人的哭喊声。

那天深夜。谢梦娇处理完那批宝物和“柳花镖”几个弟兄后，就同魏照暄匆匆分手。握别时，她长长地打了个呵欠，显出十分疲惫的样子：“照暄，我实在困了，真想好好睡上三天三夜……”

“那到我家去睡吧。”魏照暄顺水推舟邀请她。

“哼，算了吧！你又想打我的主意？”谢梦娇朝他笑了一下，“今夜，我可没有精力，才不会上你的当……”

她扬起手，一声“拜拜！”就消失在黑暗中。

其实，她没有回家，而是趁着愈来愈浓的夜色，盘算着今后的日子，安排下一步行动，执行她的整套谋杀计划。她懂得，要想活下去，对于她来说，必须消除掉每一个可能威胁她的对手。其中最危险的敌人就是黄仲洲，因他最详知内情，如果向总统一报告，怀疑的目光马上会投向她。必须十万火急！捷足先登。俗话说，“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她心里燃烧着新的行动计划，悄悄地敲开了

黄仲洲家的后门。

女佣张阿囡以为主人回来了，急急忙忙来开门。她是一个头发已近花白的浦口江北女人，干活非常勤快、利索。自从来到黄家当娘姨，白玉婉几乎把整个家都交给她，从买菜到日常生活安排，这个张阿囡都干得井井有条。

黄仲洲对这个娘姨也很满意，把她当作家庭的成员。

“黄先生在家吗？”谢梦娇声音非常轻柔。

女佣望着门廊淡黄灯光下的这个天使般模样的女客，立即对她充满信任感。这样温柔善良的女人夜半来访，绝不会是打家劫舍的匪徒。

“黄先生不在家。请问有什么事哟？”

谢梦娇立刻装出慌乱的样子，压低了声音，并且左顾右盼：“有人要抓黄先生，你快告诉我，他去了什么地方？”

张阿囡虽然文化不高，办事倒还挺机灵的。尽管面前这位女郎是那样富有侠义心肠，她也不会轻易把主人的行踪告诉对方。

“小姐，我不知道主人去了什么地方……”

毕竟女佣说谎还不熟练，脸上一下就露出马脚。这怎能逃过谢梦娇这样精明的目光，她把戏演得更加维妙维肖。

“黄先生告诉过我：他去什么地方，只要问娘姨就知道……现在事情紧急得很，有人要害他，再不通知到他，就性命难保了……”

这么一说，女佣就呆若木鸡了。她喃喃地问：“黄先生真同你这么说过？”

“当然是真，我还能同你说谎吗？”

女佣再没有怀疑，慌慌张张地压低声音说：“他……他刚才来过电话，说这几天不回来了，暂时去……”

“去哪里？”谢梦娇向她投过来灼人的目光。

“去他……舅舅家。”

“他舅舅家住在什么地方？”谢梦娇拉起她手，“快，快带我去找他。”

女佣已被搞得晕晕乎乎，不知自己该不该走，只是惴惴不安地说：“那地方我也说不出……小姐，你可不能骗我哟！”

“我骗你干什么？”谢梦娇的脸一下阴沉下来，“这可是关系到黄先生的性命，只要你不骗我就好了……”

两个女人很快离开黄家小楼，出了后门，急匆匆朝黄仲洲舅舅家赶去。在街的拐角，谢梦娇突然发问：“黄先生的舅舅叫什么？”

“他！可是个大人物哩，”女佣一说，脸上就溢出光彩，“听黄先生说，他经常与总统一起开会……”

“哦，他叫什么名字？”

“姓夏……叫夏令正。”

“啊——是他……”

“小姐，你认识他？”

“不不，不认识，只听说过他的名字，是个大人物……”谢梦娇马上恢复了镇定。一双乌溜溜的眼睛紧紧盯着走在前面的女佣。

夏令正的家我知道，用不着这个女佣领路。但既然把她拉出来了，轻易让她回去，人家一问有什么人来找过黄仲洲，她一说出自己，不就露出马脚了……

可怜的女佣怎么也不会想到，当她说出这个名字时，竟是她生命的尽头。

穿过几条小巷，街口正有一个公共厕所。谢梦娇灵机一动说：“我要小解一下，你去吗？”

女佣跟着谢梦娇进了公厕。

她万万没有想到，一只手刚推开木板门，腰部就插进了一把匕首，来不及喊叫，背部、胸部就连捅数刀，一头栽倒在地上，血水流进了便池……

夏公馆的花园藤萝环绕，枝叶缠墙，显得非常深幽。夏令正毕竟是文人出身的政客，疏于防范。他做梦也没想到，有人会持枪瞄准这幢公馆。

这晚凌晨 5 时左右，一个人影轻捷地攀着铁栅墙，翻越进院子。小院只有主楼和门口的一所小屋。院子里一片黑暗，只有小屋亮着灯光。这条黑影就窜到小屋的窗前，向里边窥视。

窗帘并没有拉紧，留出很大的缝隙，从屋里漏出了亮光。借着屋内书桌上的绿色台灯的光，先看见了窗边的落地衣架，挂着一件赭黄色的呢子军衣……再朝床上望去，一个人正朝里躺着，蒙着头正呼呼大睡，发出很响的鼾声，震得玻璃都在轻轻抖动。

窗外的人影从怀里掏出小巧的手枪。枪口慢慢对准了床上的人……

“呼——”

这是消音手枪，只在花园里发出轻微的响声，像是冬眠的蛙在石头底下打了个喷嚏，一切重又恢复了平静。

枪手的射击水准绝对是超群的，一枪就中要害。床上的人不再动弹，鼾声也已消失。

这时，枪手转过脸来，室内的灯光勾出她迷人的侧影，原来就是谢梦娇。

刚才她听女佣说黄仲洲在夏令正家，更感到形势急迫。夏老头子同总统的距离太近了，随时可把风声传过去，必须尽快除掉黄仲洲。所以当她跳进夏公馆的院墙，看到小屋的灯光，特别是看到衣架上挂着的那件赭黄呢子军服，她毫不怀疑床上躺着的是黄仲洲。因为这种马裤呢的将校服，不是一般人可穿的。夏令正当然不会睡在小屋里，那还有谁呢？

谢梦娇自以为已经除掉了黄仲洲，心里一块石头落地。她悄悄地拉开边门，消失在黎明前的夜雾中。

其实，她大错特错了，被杀害在床上的根本不是黄仲洲，而是夏家的伙计阮小二。

这天晚上，阮小二陪陈金灿夫妇多喝了些酒，或许谈起了家乡的人和事使他兴奋，也或许从陈金灿夫妇的新婚，使他想起自己的不幸，这晚上他醉得大梦沉沉、睡意昏昏，根本没想到一颗子弹会钻进梦中……

祸起萧墙，祸根就在这套呢子军服身上，那是黄仲洲送给这个舅舅跟班的一套旧军服。没想到阮小二今天故意穿出来在同乡人面前炫耀一下，却枉送了性命。

停在南京郊外明故宫机场的去台湾夜航班机很快就要起飞。已经启动的引擎发出越来越响的隆隆声，震得大地都在颤抖。

坐在指挥塔里的调度室主任潘万里焦灼地站起来，朝大玻璃窗外望去，跑道上没见一辆车驶来，更不见黄仲洲的身影。这是怎么回事？

当日下午，军统局行动处长马天晓专门打电话来，要潘万里为黄仲洲晚上去台湾作好一切准备，还特别叮嘱一句：“这是总统的命令。”其实这是多余的，总统的命令早已下达。潘万里哪敢怠慢，连忙在特等舱里安排了一个座位。现在起飞时间已到了，机长已催促过几次，地勤人员也等得不耐烦了，机上乘客更在骂娘。这些人绝非等闲之辈，在这风声鹤唳的撤退时刻，去台的人员如过江之鲫，真是千金难买、一票难求。现在为了一个人耽误大家，他这个调度室主任如何负得起责任？

他只得抓起电话，打给马天晓。电话通了，接电话的是马天晓的小妾，说他不在，到一个叫汤白驹的朋友家里去了。电话再转到汤家，这个白驹先生竟说马天晓今晚根本没来过，经过再三询问，开头说不知道，后来搬出总统的命令，以贻误军情一切唯你是问，这个汤白驹才吞吞吐吐说出一个电话号码：“……你打到那儿问一问，看看他在不在。”至于那是什么地方，他始终不肯说。潘万里只得按这个号码拨号。

一拨就通。先是一个女人娇滴滴声音，然后才听到一个人的喘息：“我，我是马天晓，你是哪里？”

“马处长，我是潘万里……黄仲洲到现在还没有来，这是怎么搞的嘛，飞机已经要起飞了……”

潘万里也顾不得平日的礼节，在电话里毫不客气地责问。

马天晓这一惊非同小可，从女人赤裸的身体上滑下来，足足有三分钟不讲话。只听见听筒里潘万里的“喂——喂——”声……

这天晚上，马天晓在一个只有汤白驹知道的秘密地点与一个艳女玩得兴起。电话也是从这个女人手中很不情愿接过来的。没想到听到的竟是一个当头霹雳，黄仲洲没有按时去机场，这太可怕了！

马天晓心里非常明白，蒋总统为将这批文物秘密运往台湾，其用心良苦，不亚于指挥一个重大战役，他每条线都作了周密安排，各行其事，互不过问，所以今晚去机场也没有马天晓的份。现在，黄仲洲没在机场露面，那么这批文物呢？这可是性命攸关的头号大事。

马天晓吓出一身冷汗，把艳女热烘烘的身子一推，连忙下床穿衣服。

怎么办，报告总统，免不了一顿臭骂、训斥；不报告，此等大事他马天晓岂敢隐瞒。丢了官是小事，说不定哪座荒山上会多出一座新坟。

他只得战战兢兢向蒋介石报告：“黄仲洲没有去机场，现在去向不明……”

“什么？”蒋介石这一惊非同小可，也在电话里半晌不说话，然后爆发出一通怒骂：“你，你为什么亲自护送黄仲洲去机场，你坏了我的大事，不可饶恕，不可饶恕……”

“是，是……”马天晓只是一连声地点头认错，“我有罪，我有罪……但我没接到去机场的命令……”蒋介石一想，是自己没叫马天晓去机场的，只好改口说：“现在，我命令你立刻查明情况，向我报告！”

“是！总统。”

马天晓连忙赶往机关，兵分两路：一路由行动队长带领去黄仲洲的住处；一路由他亲自率领赶赴机场，看看是否能发现可疑的线索。

由南京飞往台湾的夜航班机虽然延迟了一个小时，还是在凌晨4时左右从明故宫机场起飞。骚动的旅客唾骂了一阵，总算安静下来，一个个倒在座椅上，很快进入梦乡。

和灿烂的朝霞一起，飞机降落在台北松山机场，银闪闪的机身映着耀眼的霞光。

早就静候在机场迎接黄仲洲的白玉婉，今天特意穿了一件白色的羊毛外套，脖子上系一条彩色绸巾，这是夫君最喜欢见她穿的服饰。

绸巾在晨风中飘拂。她笑吟吟地看着飞机徐徐在跑道上滑行，最后停在不远处，就随同一大群接机的男女老少向前奔去。

乘客们沿着舷梯依次而缓慢地走下飞机。开头不见黄仲洲，白玉婉并不在意。人已下来一大半，白玉婉有些急了，就挤到舷梯最前边，翘首望着机舱。那门口出现的每一张脸孔，都是陌生的。

白玉婉忍不住了，双脚已踏上舷梯。但机上的乘客已走空，舱门也随之闭拢。一种不祥之感油然而生。

她正想敲开舱门去问问机上的人，黄仲洲怎么没乘这架飞机来台北……

“请问，您是白玉婉女士吗？”

背后响起一个宏亮的声音。白玉婉回头一看，出现在她身后的是一位衣冠整洁，举止不俗的青年军官。

“我是白玉婉。”她诧异望着对方，从领章上认出他的身份是中校。

“我刚才接到南京方面的电话，要你立刻返回南京。”

“啊——”白玉婉惊呆了，“这是什么意思……说是我丈夫要来台北，现在却要我赶回南京？”

“其他情况我不知道，电话里也没有说。”青年军官显出军人的严谨和庄重，“只是要我通知你，马上赶回南京。”

白玉婉也不想再问了，懊丧地望着人已走空的偌大机场。

中校看了看手表：“白女士，去南京的班机还有近两个小时就要起飞。你还有什么事要办，可坐我的车回到住所收拾一下。这儿的乘机手续由我来办理。”

日当正午，白玉婉心急如焚的回到南京。当她走下飞机，望着头顶的太阳正高挂在紫金山上时，心里有一种空落落的感觉。

来机场接她的不是黄仲洲，而是侍从室的一位江主任。她早在台北上飞机时就有这种预感，在松山机场接不到丈夫，她就感到情况不妙，所以到南京她也不抱很大希望。

“黄仲洲怎么没有来？”她脸色苍白地嗫嚅着。

“白女士，你先别急，这不是说话的地方。”江主任竭力安慰她。

白玉婉怀揣一颗忐忑不安的心，坐进了江主任的车。开头，她还担心车子会把她载到一个神秘的地方，等待她的将是灾难和恐吓，没想到汽车一路驶过的都是她熟悉的街道。

当轿车驶进博物馆，停在她家那幢小别墅门前时，她情绪复杂地下了车。虽说离开黄仲洲、离开南京这个家只有几天，倒像是长达半个世纪。这几天，究竟发生了什么呢？

博物馆大门的岗哨不见了，换上了传达室的管门老头。博物馆那幢红砖房子都已门窗紧闭，钉上了一根根木板，贴着交叉的封条。院子里的杂草，几天下来像是长高不少，显出一种异样的破败荒芜气氛。

自己家的门虚掩着。推门进去，满屋狼藉不堪，看来已经有几批人来翻寻搜查过了。

“仲洲！仲洲……”白玉婉一进门就大声呼喊。明知人不在屋里，她也会本能地呼喊。

“别喊了，黄太太。”江主任劝说道，“黄先生不在家。”

“仲洲他……”白玉婉一阵惊慌，柔柔地问，“他怎么了？你快告诉我。”

“太太，你别心急。”江主任点燃了一支烟，嘴里浓浓地吐出烟圈。

“江主任，你能不能快点告诉我，黄仲洲到底在哪里？”白玉婉实在按捺不住了，一再催问。

“黄太太，仲洲兄一向受总统器重。昨晚总统让他护送一批文物乘机去台湾，结果在去机场的途中失踪。随车同往的四个押送文物的士兵葬身荒山……”

“啊……”白玉婉惊叫一声，双眼睁得老大，非常恐怖。“黄太太，你别担心，发现的尸体中没有仲洲兄。他肯定是去了别处，只是下落不明……”

“那他……会去何处呢？”白玉婉在发愣。

“是啊，我们正在四处寻找。总统对此事也非常关心。你去台湾，是总统安排的；让你回来，也是他的命令……”

白玉婉犹如五雷轰顶，只觉得天旋地转，泪水马上夺眶而出……江主任抬出总统，满想宽宽她的心，说明上峰十分重视此事，谁知道这一来反而加重她的疑虑，更感到事态的严重。老黄啊，老黄，明明是总统决定我先去台湾，你为什么硬说是你决定的？我要与你一起走，你为什么硬不让？在机场我多想哭哟，你又为什么不许我哭……

“太太，哭是没有用的。”江主任拍拍她肩胛劝慰道，“我知道你与黄将军感情笃厚，难分难舍，现在应想法找到他才是哟。”

“找他？”白玉婉不明白江主任的意思，“我上哪儿去找？”

“太太，你可以放心，总统亲口对我说，只要黄将军肯回来，带回这批文物，无论这中间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一概不予追究。”

“现在，我对这几天发生的事一无所知。仲洲也是下落不明、死活不清，我一个女流之辈，有什么办法可想哟！”

白玉婉说这些话有些懊恼，也有些气愤。你们把我的丈夫不知搞到什么地方去了，现在反而向我来要人，天底下有这种不讲理的事吗？

“办法倒是有的，我可以帮您想想。”江主任一副老谋深算的样子，不慌不忙地抽着烟，“只是不知黄太太肯不肯合作？”

“什么办法，你倒说出来听听。”

白玉婉不知江主任说出的会是什么样的办法，一时面带难色。

“不会使你太为难的。”江主任微微一笑，“会很体面地让你出现在众人面前。”

“那你快说吧！”

“黄太太，你的画不是画得很好吗？我让你在南京街头当众作画，让黄仲洲的南京好友在你身边观看，然后拍一张照片刊登在《新闻报》上。这样，黄将军看到你的照片，知道你已从台湾回到南京，我想他肯定会来找你

的……”

“这样做……行吗？”白玉婉沉吟着，一时拿不定主意。

这时，几名警察直冲进门，大声问道：“这是黄仲洲将军的家吗？”

江主任皱起眉头正想训斥，白玉婉抢着回答：“是的，我是黄太太。有什么事请同我说。”

“你家有个叫张阿囡的女佣吗？”

“有哟。”白玉婉惊慌地问，“她怎么啦？”

“她在公厕里被人杀死，已经好几天，请你马上去处理后事……”

白玉婉更是瞠目结舌，昏厥欲倒。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她走了才这么几天，家中居然会发生这么多风波和变故……

又是一个晴朗的早晨。夏公馆的铁门尚未开启，更觉院内花园的清幽。几只啾啾的晨鸟在枝头跳蹦，震落了叶子上的晶亮露水。

这时，沿着林荫道远远走来了一个身穿长衫的人。也许是早晨天气凉，他在脖子上围着一条白色丝巾遮住半张脸。

他来到夏公馆门口并未推门，只是从铁栏杆的围墙外，透过枝叶朝里观望了一番就准备离去。

边门开了，从里边闪出了马天晓。他一看这个穿长衫的竟是书画商人石亦峰，便紧紧追问：“嗨，石先生，这么早就上这儿来，什么事让你这么操心哟？”

石亦峰不禁一愣：马天晓怎么会在这里？莫非……他连忙含笑招呼：“嗨，马处长，您早！我习惯早睡早起，散散步来到这儿换换新鲜空气。”

“哦，你们文人墨客很懂得养生之道，好悠闲哟。石先生，最近书画生意不错吧？”

“唉！别提了，这年头洛阳纸贵，老百姓买米的钱都困难，谁还用钱来买我的字画哟。”

“这倒也是。”马天晓似乎忘记了他在这儿的使命，竟同石亦峰讨起近乎来，“大前年我结婚时，你画的那幅牡丹，我至今还挂在客厅，别人都说是妙品，哈哈！”

“马处长，你过誉了。雕虫小技，不值一提，还希望你多多赐教！”

“岂敢，岂敢！不过，最近我有个表妹要结婚，还想……真不好意思。”

“这话马处长就见外了，只要您看得起我。一句话，什么时间要？”

“不急，不急，十天半月都可以。”

两人就像兄弟一般在聊家常。石亦峰递给马天晓一支烟，旁敲侧击好似毫不在乎地问：“马处长，这几天公务很忙吧？”

“唉——别提了！”马天晓长叹一声，“皇帝好做，太监难当哟。”

“马处长遇到什么不顺心的事了？哦，不不，你们的公务我不便过问。”

“有什么了不起的！我们是老朋友了。”马天晓有气无处发泄，一股脑儿倒出来，“总统让黄仲洲护送一批文物去台湾，结果连人带东西全无影无踪……总统怀疑被共匪劫走，我看不见得。他们胆子没那么大，不敢在鼻子底下掏嘴里的东西，你说是吧？”

石亦峰心里虽一阵紧缩，表面仍装得不慌不忙，连连点头：“是的，是的！这么说……难道事前一点迹象也没有发现？”

“迹象倒是有一些。”马天晓似乎为了表功，更为自己开脱罪责，顺口胡吹了起来，“那天晚上，这批文物正在装箱时，有个女人突然闯进博物馆

来……当时我就想将她当场捉拿。可她一个电话打给总统，老头子竟然将她放了。唉！……”

“哦，总统对这个女人这么信任？”

“她来头大得很呢！在军统局谁不怕她？连老头子都说她是戴笠培养起来的中帼英雄——谢梦娇……”

听到这个名字，石亦峰欣喜异常。他便向马天晓告辞了。在这以前，石亦峰曾看到过埋伏在国民党机要部门的地下党员送来的一份绝密情报和一张女人照片。谢梦娇，就是她！一名神通广大的女特工……没想到今天无意中从马天晓的嘴中得到验证，一切都已明白了。

石亦峰立即把上述情况报告上级领导。只要牢牢盯住谢梦娇，就会知道这批文物的去向，也能查清黄仲洲的真实意图。中共南京地下党组织指示石亦峰：谢梦娇的情况有待进一步核对，石亦峰和同一小组的同志暂时停止活动。因为谢梦娇那天晚上可能认出了石亦峰，这样就有暴露的危险。

总统府侍从室三处处长汪仁暄为了捉拿谢梦娇，一夜未合眼，天蒙蒙亮才疲惫不堪地回到家中。

他像是输光了钱的赌棍，双眼布满血丝，露出既焦的又贪婪的目光，恨不得马上翻个本。他刚刚抓起一块蛋糕，想填填辘辘饥肠，突然床头电话铃响了，抓过话机一听是马天晓打来的：“汪处长，谢梦娇有消息吗？”

汪仁暄好不生气，将蛋糕往盘子里一甩，气冲冲地骂道：“谢梦娇又不是我的老婆和情妇，我到哪里找她去？”

给马天晓当头一闷棍！电话哑了半天，才听见他期期艾艾的声音：“不要这样嘛，汪处长，我们都是总统的学生，要精诚合作，尽快捉拿到谢梦娇。否则总统面前不好交帐。”

汪仁暄本来心里就对马天晓有气，那个装箱的夜晚，谢梦娇突然来看马天晓，他娘的你同情妇幽会走漏了风声，现在捉拿的责任却要落到我的头上。因为蒋介石命令必须在三天内把谢梦娇捉拿到手。他知道此话的分量，心里更是又急又气。早知道谢梦娇会来这一手，那天晚上你总统为什么对她又如此宽容。如果让我扣押起来，不是一切都没事了。

“汪处长，今天清晨，我在夏令正家门口，见到过一个人，他叫石亦峰，是个书画商人，会不会……”

“你是说他有嫌疑？”汪仁暄当即否定了，“这不可能！石亦峰这人我知道。他与黄仲洲为了争夺白玉婉，有不共戴天之仇，不可能有什么关系……马处长，现在你要全力以赴找到谢梦娇！目标要集中，不要东一榔头，西一棒槌地分散精力。否则，总统面前不好交代哪！”

“噢嚟！”对方似乎生气地把电话搁上了。

十二

一只细长白嫩的手指停在魏照暄家的门铃上。那涂有蔻丹的猩红指甲，揪动中间的按钮。

来访的是谢梦娇。她暂时没有离开南京，正住在一个秘密的处所，在暗中密切注意事态的发展。她知道自己现在的处境，要么就成为一个不可一世的女人，要么就彻底毁灭。所以她要弄清一切情况，否则她的心一天也不得安宁。她知道这件事太大了，总有一天要爆发的。

今天，她一早就从提包里，找出魏照暄留给她的家庭住址，决定冒险上他家去找他。目前，他是唯一可以合作的伙伴。当然，能合作多久，她自己也不知道，反正走着瞧吧。

她坐到梳妆台前，将自己精心修饰了一番。为了免得人一眼就认出她，特意将长波浪烫发换成一个高高髻髻，盘在头顶。既可使自己年龄变得老些，又不失华贵身份。人家从背影看，还以为她是四五十岁的贵妇人。鼻梁架起一副又宽又大的太阳镜，把她大半张脸遮住了，脖子上再围上一条美国朋友送的羊毛大披肩，很难让人认出她就是谢梦娇。

电铃响了很长时间，没有人来开门。谢梦娇立即预感到有一种不祥之兆，必须迅速离开。当她正准备扭头要走，门开了，走出一个年轻而美丽的女人。

这女人满身珠光宝气，一件十分合身的缎子旗袍紧裹着丰满而苗条的身子，更显出腰部的迷人和腹部的浑圆。白嫩的手臂上戴着副一般女人望尘莫及的钻石手镯。一切都是时髦女人的气派，显得既富有又粗俗。只是她刚刚还沉浸在甜梦中，是电铃吵醒她，女佣又出去买菜了，她才很不情愿地从床上起来开门，一脸恼怒的神色。

“你找谁？”她很客气地盯着谢梦娇问。

站在门外的谢梦娇，有一种说不出的失落感，直怪自己来得不是时候。眼前的一切，告诉她一个事实：这个时髦女人早已取代她的地位，占领了魏照暄的身心。谢梦娇做梦也没有想到，魏照暄在南京的家中，竟有一个新欢，这么些日子，他竟半句也没吐露……好一个魏照暄！她真是恨得咬牙切齿，但满肚子窝着火，却又不敢发作。

两个人对视了片刻，双方都已明白。这女人叫沈竹琴，她一见谢梦娇那副妖艳的打扮，也顿觉得自己受到侮辱，一霎时浑身毛孔都喷发出怒气，失去了女人原有的光泽。特别那头没有梳理的长烫发，更像蓬头狮子竖起了鬃毛。

“请问，魏先生在家吗？”谢梦娇轻声地问。

沈竹琴得知她来找魏照暄，只觉得整个脑袋在急速膨胀……不过总算还有几分涵养，没有马上将谢梦娇轰走。

“照暄不在家。”沈竹琴没好气地说：“你找他有什么事，能对我讲吗？”

谢梦娇一下难以回答。沈竹琴见谢梦娇支支吾吾，半天回答不上，心中更加猜疑。她脸上露出明显的嫉妒和醋意。

“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你大概就是照暄曾经在我面前提起过的谢梦娇小姐吧？”

“我是谢梦娇。请问魏先生到什么地方去了？”

“不知道。”话冷得就像面前这扇铁门。“你自己去找吧，他去什么地方，你肯定比我清楚。”

谢梦娇在心中骂道：好一个蠢货，聪明的女人何必明争暗斗。姿色和风度，是女人的资本。凭着自己天生的这副本钱，何愁魏照暄不乖乖跪在我膝下。可现在我没闲心同这个女人争风吃醋。谢梦娇不愿再讨没趣，立刻转身告辞：“不打扰了，我还有事。请你将这张条子交给魏先生。”

谢梦娇冷笑一声走了。沈竹琴展开条子一看，上面写道：

“魏先生：

我有急事找你。请你务必今晚来我处一趟，我等你。

知名不具”

“哼——”沈竹琴立刻将这张条子撕得粉碎，牙齿咬得格格响。

这张条子是谢梦娇早就准备好的。现在，与其说留给魏照暄，不如说是留给沈竹琴。这样一来，无意之中将沈竹琴拴在家中了。

谢梦娇早已料到沈竹琴会这样做，不会将这张条子交给魏照暄，今晚的约会肯定落空。

必须立即想办法，用电话去追寻魏照暄。魏照暄在南京有几个窝，已经把地址和电话调查得一清二楚。

号码盘转动着……谢梦娇只拨了两次电话，就听到电话听筒里传来魏照暄迷迷糊糊的声音：“喂，你是谁？”

这声音是那样含混、低沉，显然他还睡在床上，不知搂着哪个女人……

“我是梦娇，现在我想见你……”

“梦娇，你在哪里？你在哪里？”魏照暄在电话里大声叫喊起来。那晚分手后，魏照暄再也没听到谢梦娇一点消息。次日一整天，只要电话铃一响，他就冲过去抓起话筒，心中禁不住一阵剧跳……可每次都失望了，谢梦娇幽灵般地不见了，他不知会出什么事。想起前天晚上一连串情景，不断在他脑海闪现……他感到惊恐不安，他觉得这个女人，改变了他的一切……

也许谢梦娇的声音使魏照暄有些毛骨悚然，他顿时清醒了不小，声音也高亢起来：“我现在没空，正在睡觉……”

“算了吧！晚上去当夜猫子，白天别再昏昏沉沉了。当心有人将枪口对准了你……我们赶紧一起来想想办法吧……”

魏照暄一阵沉默，虽然是感觉到问题的严重性，稍顷，用恳求语调道：“好吧！你说吧，在哪儿见面？”

“我不想在城里见面。”谢梦娇语气十分急切，“最好去一个不大有人去的地方。”

“去哪里？”

“我们去一个别人想不到的地方。你知道廖仲恺墓吗？”

“知道，在中山陵旁边。”

“那我们一小时后在那儿见面。”

“等一等！一小时怕来不及……”

谢梦娇不等对方把话讲完，就把电话挂上了。

一小时后，林木葱笼、绿荫遮天的中山陵林荫道上，差不多同时出现了一男一女。两人会合后就臂挽臂向山谷深处走去，消失在寂静的山道拐角。

在廖仲恺墓背后，两人面对面地相视了一下，魏照暄满脸是忧虑的神色。

“你……怎么到现在还没有离开南京？”

“这种情况怎能轻易离开？”谢梦娇环视了四周，“这不是说话的地方，跟我到后面的山坳去。”

靠近紫金山脚有个凹陷的山坳，像个天然的防空洞。前面有一大片灌木杂草遮挡，别人很难发现里面，树后的人却可以看清路上的一切。

两人坐了下来，斜躺在草地上。谢梦娇本想首先诘问一番沈竹琴的事，向他兴师问罪。但又一想自己目前面临的是生死攸关大事，觉得再争风吃醋就无聊了。无暇兼顾那些男女之间的事情，就宽宏地朝魏照暄嘿嘿一笑：“你以为我不想离开南京吗？在南京我多呆一分钟就多一分危险。但现在还不能走，黄仲洲没有死，一旦在老头子面前吐露真相，你我即使走到天边，蒋介石也不会放过我们。因此，我决定再冒一次险。为我，也为你！”

“冒险？！”魏照暄一听，一股冷气直凉到脊梁骨，连连摆手，“你知道现在风声有多紧，我那几个弟兄在鸳鸯园死了以后，鸳鸯园已被警察查封，连我也差点被抓了进去，幸亏有沈竹琴爸爸出面作保，我才……”

听魏照暄提起沈竹琴，这下谢梦娇的醋意上来了，冷笑了一声：“哼！瞒得真牢哟，偷偷地金屋藏娇，还像猫儿一般在外面到处偷腥……”

魏照暄自知说漏了嘴，后悔已来不及。只得自我解嘲地说：“我也是身不由主，她父亲看上了我，我推也推不掉，嗨嗨……”

沈竹琴是南京一家大纺织厂老板沈万三的女儿。自从魏照暄当上沈万三的私人保镖之后，他的精明、强悍不仅博得了沈万三的喜爱，也赢得了沈竹琴的欢心。沈竹琴初中毕业就不想读书，辍学在家一心想当少奶奶。整天涂脂抹粉，打扮得花枝招展，按捺不住一腔春情。她也不管魏照暄过去有多少风流艳史和目前处境，一头栽倒在他怀里，主动委身于他。直到腹部渐渐隆起，这才发觉情况不妙，不得不告诉父亲。沈万三对女儿娇宠惯了，只得随她，把魏照暄招为女婿，希望他死心塌地为沈家卖力效劳。于是，像模像样为他俩举办了婚礼，并把魏照暄擢升为纺织厂副经理。

现在，谢梦娇望着魏照暄，仍充满爱恋之情。然而木已成舟，过去的一切再也无法挽回。她即使想和他结婚，现在也不可能了。于是她很大度地对他惨然一笑道：“事情既然已经发生，我这个人向来不强人所难。照暄，你真的很喜欢沈竹琴吗？”

“喜欢。”魏照暄只得承认，谨慎地控制着语气。他与沈竹琴刚刚度完蜜月，正处于春江水暖之时。更何况沈竹琴又是个十分风骚的女人，在男人面前从来不掩饰自己炽烈的性欲。

谢梦娇忍不住瞟了魏照暄一眼，看上去他新近憔悴多了，似乎老了许多。她忍不住话中有话地说：“世界上最漂亮、风流的女人，男人也总有玩腻的时候。再说，家花不如野花香哪……你说对吗？”

贪色无厌的魏照暄听到这挑逗性的话，顿时胸中春心荡漾。他望着暖洋洋的阳光下，谢梦娇那白皙的脖颈和敞开的胸口，像是渴极了的狐狸见到水灵灵的葡萄垂涎三尺。他忍不住一把搂过她的脖子，在她猩红的嘴唇上吻了一下。

“瞧你这猴急样子！”谢梦娇在他脑门上戳了一下，“急什么，今天请你来总不会让你白跑一趟。”

谢梦娇媚眼一扬，丹凤眼里无限风情，灼得魏照暄一颗心早已溶化了。

谢梦娇满怀柔情，轻轻地拉住魏照暄的手，似乎很深情地说：“照暄，我永远都不会忘记你的，你是我唯一可以信赖的朋友。这件事情希望你永远保守秘密！不管我是死是活，你都不要对别人说。只要我活着，你什么时候想起我、需要我，就来找我。我永远等着你……”

这几句话更勾引起魏照暄的欲望，他忍不住在她身上抚摸起来。谢梦娇很冷静地推开了他，望着他说：“照暄，如果我冒险失败了，只求你到时候送我一只花圈，到坟上来看看我。”

魏照暄怎么也没有想到谢梦娇也有这般柔情，顿时抑制住狂热的情欲，冷静地说：“你准备冒什么险？”

“这你就别问了。”谢梦娇抿嘴一笑，“到时我会告诉你的。照暄，为了我，也为了你，我决定再去冒一次险……我已作好不成功便成仁的准备，现在我找你来，只求你答应我一个要求……”

“梦娇，我的心意你还不了解吗？有什么要求，尽管提出来吧，我答应你。”

“如果我大难不死，还能活下来……”谢梦娇直勾勾望着他，“照暄，那时你不会负我吧。”

“梦娇，相信我，不会的。如果真有那么一天，我就与沈竹琴离婚。”

“真的？”

这下轮到她主动了，毫不犹豫地主动投身于他的怀中，一切是那么自然。魏照暄虽是情场老手，也不得不惊叹谢梦娇的魅力。无论是身体，无论是手段，确实无可挑剔。她的每一个艳笑，都使他神魂颠倒；她每一下亲吻，都使魏照暄体验到一种从未有过的刺激与欢愉。使你不可抗拒地投入，整个身心都在燃烧。

魏照暄经历了一生从未有过的疯狂体验，在旷野里、在草地上、在明晃晃阳光下……最后他心满意足地仰身倒在草地上，望着头顶的绿树和叶隙中筛下的耀眼阳光，慢慢品尝与回味刚才那销魂的享受。

谢梦娇整理自己的衣服和头发，也望着远山幽幽地说：“照暄，你如果真的爱我，即便我死了，也会在九泉之下保佑你幸福。”

“你死了，我还能幸福什么呢……我即使天天守在你坟上，你又怎么知道呢？”

“人死也能复活。”谢梦娇神秘地一笑，“即使我已长眠地下，只要你爱心不变，肯同沈竹琴离婚，那时准会有一个比沈竹琴更漂亮的女人出现在你面前……”

“你别说笑话了，同我讲这种天方夜谭的故事……”

“你不相信？”谢梦娇低垂着眼睑笑望着他，“等着吧！生活中常常会发生意想不到的事。不过，你一定要记住，必须在离婚之后，否则漂亮女人不会来到你身边。”

“好吧！”魏照暄也逢场作戏起来，“我一定按照你吩咐的去做。”

“走吧！”谢梦娇把他拉了起来，催促他下山。

现在，谢梦娇还有更多的事情要做。她要精心演出一场骇人听闻的人间话剧，自己就是剧中扮演的主角。现在仅仅只是序幕，好戏还在后头呢。

天色渐渐黑了，袅袅的暮霭在城市上空环绕，朦朦胧胧、游游荡荡，像一张无形的网撒向这座石头城。今夜，真不知南京城里又会发生什么事。正如当时很流行的《古怪歌》中唱得那样：“往年的古怪少呵，今年的古怪多……”

天刚黑，魏照暄到家不久，汪仁暄便带着几个便衣，直向魏照暄家扑来。

汪仁暄已在总统跟前立下“军令状”，发誓要在三天之内抓到谢梦娇。他倾巢出动，在南京所有车站、码头和通向城外的道路全都设了岗、布了哨，

把整座南京城监守得像铁桶似的。

现在，他凭着特别灵敏的嗅觉来找魏照暄。几年前在重庆，他就听说过魏照暄与谢梦娇的风流轶闻，知道他们关系不一般。

魏照暄一见汪仁暄来到，浑身一震，心里十分吃惊。心想：来者不善，善者不来，黄鼠狼上门，难道嗅到什么气息了吗？是不是他与谢梦娇在廖仲恺墓后的山坳幽会，已被他捕捉到蛛丝马迹……他感到精疲力竭，只得强打精神，强装笑脸招呼道：“仁暄兄，什么风把你这个大忙人吹到这里哟？”

“魏老兄，听说你与沈小姐喜结良缘，我一直没空前来祝贺。现在，我们兄弟不请自到，登门贺喜来了，欢迎吗？”

事情来得突然，不知有何用意，魏照暄一下有点招架不住。只得叫沈竹琴来，见见汪仁暄，以便挡一阵子，缓和一下气氛。

沈竹琴正为早晨发生的事在生闷气。一见魏照暄回家，正欲追问他最近同谢梦娇这个女人有什么瓜葛，阵势刚一摆开，就被汪仁暄冲乱了。只得笑容可掬地出来招待汪仁暄和他手下的弟兄。

“魏老兄，今晚你没事吧？我们来陪你玩几圈怎么样？”

汪仁暄从皮包里取出一副麻将牌，“哗”地倒在桌子上。

这声音使魏照暄不寒而栗。你今晚哪儿是上家玩牌哟，明明是监视我嘛！刚才同谢梦娇在城门口分手时约定，晚上再见一次面或通一次电话……好，现在被人盯上了，肯定是她遇到麻烦。梦娇哟，梦娇，你可千万别上我家，那是自投罗网哟。

“你去休息吧。”魏照暄望了望沈竹琴，示意她去睡觉，免得搅和在一起更麻烦。

汪仁暄一下拦住沈竹琴：“不不，嫂夫人也同我们一起玩玩，我与你打对。”

坏了！看来对方早已有安排。汪仁暄颇有心计地紧靠电话坐下。魏照暄无奈地只好舍命陪君子。

牌局打得十分沉闷，只听见哗哗的搓牌声和偶而冒出来的：“碰”“吃”…这简直是死亡的游戏，“啪、啪”地折磨着人的灵魂。魏照暄不时出错牌……

还好！幸而谢梦娇一晚上没有出现。到了12点多，突然茶几上那只电话铃响了，汪仁暄抢先抓起了话筒。

“你是魏先生吗？”电话里嗡嗡响着，“我是滨江旅社茶房。有一个叫谢梦娇的小姐吩咐我们：如果她12点前不回旅社，就让我们打电话告诉你她出事了……”

十三

电话铃一响，几个人同时跳起来。

接完电话，魏照暄已在一旁听得分明，顿时脸孔白得像一张纸。

“谢梦娇失踪了，不知出了什么事。”汪仁暄目光盯着魏照暄，“她或许对你说过一些什么，能提供一点线索吗？”

“不不，她什么也没对我说过……”魏照暄显得异常慌乱。

“魏老兄！”汪仁暄的脸一下变得异常冷酷、凶厉，“那就跟我到滨江旅社去走一趟吧。”

魏照暄只得跟着汪仁暄等一行人走出家门。他们迅速赶到滨江旅社，门灯亮着，里面人群骚动。不少已经睡下的旅客，也起来很关心地谈论这个漂亮女人与刚刚发生的特大新闻……

汪仁暄来到帐房间，把茶房叫了进来，像是审讯犯人一般问道：“谢梦娇什么时候来店住宿的？”

“我……我不知道。”

“今晚什么时候出去的？”

“不知道。”

“她同一些什么样的人在一起？男的，还是女的？”

茶房仍是可怜巴巴地摇着头说：“长官……我真的不知道哟。”

茶房一问三不知，使汪仁暄大动肝火。他一拍桌子，厉声道：“你，包庇女逃犯，还想装糊涂，我枪毙你……”他忍不住就一巴掌打过去。

“长官，饶命啊。”茶房扑通跪倒在地，不住求饶，“我真的不知道……”

“蠢货，那你怎么知道这张条子？”

旅店经理匆匆跑来，一把拉住汪仁暄的手：“长官，你别打了，他真的不知情。这个电话是我叫他打的……”

“那你怎么知道谢梦娇的留言？”

“看！”经理手里拿着一张纸条，“我们是按这张条子上写的话，给魏先生打电话。”

“这条子是怎么来的？”

“我问过店里所有的人，谁也不知道这条子是怎么来的。它只是在晚上七八点钟时放在柜台上……”

这一说，汪仁暄顿时傻了眼。这真是无名纸条，好似从天外飞来…他望着店门外那黑沉沉的夜空，此时此刻又到哪儿去找谢梦娇呢？她跑了、溜了，还是故意躲藏起来？反正连影子也不见。

三天内捉住谢梦娇，对总统来说是嫌太长，而对汪仁暄来说，实在太短、太短。现在，两天已过去了，虽然第三天还没有来到，天一亮，也就是最后期限了。此刻，汪仁暄已没有心思去考虑如何捉拿谢梦娇。他是在想如何向总统交代。

汪仁暄浑浑噩噩不知什么时候回到家里，也不知几点几分钟上床睡觉。反正他倒在枕上就睡着了，又是急骤的电话铃把他吵醒的。

一看床头的闹钟，已近上午10时。他很不情愿地拿起电话听了一下，是马天晓打来的。

“汪处长，你知道了吧，谢梦娇有下落了……”

这一来，把汪仁暄的瞌睡虫赶跑了，连忙凑近话筒喊叫：“什么？谢梦

娇有下落，她人在哪儿？”

“在警察局的停尸间。”

“啊——这是怎么回事？”汪仁暄紧抓电话筒不放。“为什么不抓活的，而将她击毙？”

“不是我们打死的，是被人害死的。你难道没看今天的报纸吗？”

“什么报？”

“南京各大小报纸都登了这条消息……”

汪仁暄马上叫勤务兵拿来了今天早晨出版的《新闻报》。《新闻报》头牌二条刊出了一个风姿绰约、仪态万千的女人照片。这不是谢梦娇吗，正是她。照片边上是一行非常醒目的通栏标题：

“谢梦娇小姐暴尸湖畔遭暗害”下面是一段简短文字报道此事发现的过程，最后是目前此案正在调查中云云……

“他妈的！”汪仁暄破口大骂，“这些记者为什么不先向我们报告一声，只知道抢头功。”

他自知迟到了一步，肯定会受到总统呵责。赶紧去警察局调查详情，或许还能在总统面前开脱几句。

他一迭声催促勤务兵准备好车，自己连早点也不吃，就跳上轿车向南京市警察局急驰而去。

警察局已成为全市新闻中心。各报刊记者、社会各界人士都来这儿打听事实真相。军、特、宪、警更不用说了，汪仁暄见马天晓也在这儿，他的电话就是从这儿打到汪仁暄家的。

警察局长已招架不住，一概谢绝接见，把自己关在局长室里。汪仁暄和马天晓去敲门，他不得不让他们进去。一个是总统府侍从室，一个是军统局，都不是好惹的。更何况汪仁暄还是尤大维的同学。

“唉！老兄，这件事你为什么不多早些打个电话给我呢？”汪仁暄一进门就埋怨，“这下使我们很被动，总统正命令我调查谢梦娇的下落。”

“我怎么知道你在经办此事。”尤大维愁眉苦脸摊摊手说，“我已经被这件事搞得焦头烂额，现在还不知凶手在哪儿呢……”

尤大维向他们介绍此案发现的经过，同报纸上基本相同。

……今天凌晨4点钟左右，一个纱厂女工下班经过玄武湖畔。由于她年老体弱，身体实在疲累不堪，就想找个地方休息一下。正好看见柳树下有张木长椅，就走了过去。她正欲坐下，才发觉椅子上躺着一个人，头上盖着一张报纸。

老女工本想不坐，但四周实在没有可坐的地方，长椅子也空出一截，她就不管三七二十一坐了下来。休息下一会，体力稍有恢复，准备走了，心想躺着的人在露天睡觉，清晨天凉，容易受寒。就轻轻推推说：“起来吧，别在这儿睡了，天气凉……”

椅上的人毫无反应。老女工顿时产生疑心，壮着胆子去揭对方脸上盖着的报纸。揭开一看，顿时魂飞魄散，昏倒在地上。

原来椅子上倒着一个女人，身体已经僵硬，一张血肉模糊的脸，被人砍了很多刀，脑壳破碎，脑浆四溢，惨不忍睹……

天渐渐亮了，人们闻讯纷纷赶来。警方接到报案后，也迅速赶到现场，将女尸运走，并对现场作了勘查记录。那个老女工也被救醒，作了初步讯问。

法医立即对女尸进行技术鉴定，结论是：他杀。死亡时间：当晚12点左

右。

警员从死者身上发现两件能证明其身份的遗物：一本谢梦娇在军统局工作时的证件；一张她与魏照暄半年前在中山陵的合影。这样，死者系谢梦娇，可说是明白无误了。消息不胫而走，新闻记者们抢先发了这条消息……

谢梦娇这张军统局的“派司”，马天晓一看就知道这是真的。这种“派司”一般人敢伪造吗？更何况这个谢梦娇，军统局谁人不知，何人不晓，至于这张她与魏照暄的中山陵合影，又在南京城爆出一大桃色新闻。

谢梦娇这个南京上层人物中的绝色佳人，谁不想染指，谁不想近身，只因为她原先是戴笠的情人，现在又是总统的女秘书，多少人觊觎已久，就是无法接近。现在猛听说谢梦娇猝然暴死，又同魏照暄这小子有绯闻，一个个在叹息之余，又免不了发点醋意。而她的猝死，肯定同风流韵事有关……于是，各种猜测、各种传闻，成为南京各大小机关当天最热门话题。很多官员把公文撂在一边，津津乐道谢梦娇的各种逸闻艳史……

魏照暄也是从早晨报纸上获悉谢梦娇惨死湖畔的消息。他在吃惊之余，并不十分感到奇怪。因为昨天中午在廖仲恺墓后边的山坳草地上，她已向他吐露要去“冒险”的讯息，他精神上已有所准备。现在看来这险可谓大矣，她居然以生命作为代价。

警察局派人来到他家中，出示这张照片：“魏先生，这张照片可是真的吗？”

“是真的……”魏照暄只好搭拉着脑袋说。

“好！那跟我们到局里去一趟！”警察毫不客气地一拍枪套。

“干什么？”魏照暄惊慌地问。

“去辨认尸体，究竟是不是谢梦娇。”

“去吧！你这个枪毙鬼……”沈竹琴一边哭喊，一边捶打丈夫的脊背，“你去同那个死鬼在一起吧，我要同你离婚……离婚……”

魏照暄被带进了灯光昏暗的停尸房，全身毛骨悚然，只感到脊背阵阵发冷，一直冷到骨子里。

“你看，是谢梦娇吗？”

“不错，是她。”

魏照暄一眼认出谢梦娇身上那件衣服，正是昨天与他约会时所穿的。

“你知道她身上有什么特征吗？”

“特征？”魏照暄一下给问住。

“譬如说，她身上有什么伤疤和斑点，黑痣之类……”

“痣？！”魏照暄脱口而出。

“对！她有什么痣吗？”

痣，有。他见过谢梦娇乳头边上有赤豆大一颗痣。可这能说出来吗？一说出等于把他俩的事曝光了。

“没，我没见过……”

魏照暄被带进审讯室。警察局长亲自审问。魏照暄理所当然成为重点嫌疑犯，尤大维怎能轻易放过。

“魏照暄，你知道是谁杀害谢梦娇小姐的吗？快从实招来！”

“我不知道。”

“你知道谢小姐是党国的重要公职人员……”

“我知道，我知道。”

“案情发生时，你在哪里？是不是在现场，不许说谎。”

“我不会说谎。”此刻魏照暄显得十分镇定，“昨天晚上我一直在家，半步也没有离开。”

“谁可以证明？”

“我的太太，沈竹琴。”

在场的人忍不住笑了起来……

“你的太太作证不算数！”尤大维气得大吼，“你别耍花招。”

“那还有，总统府侍从室的汪仁暄处长也可以作证。他昨晚一直在我家打牌……”

“胡说，汪处长怎么会在你那儿打牌呢？纯属谎言。”

“不信，你可以去问他。”魏照暄叫屈地喊了起来，“他昨晚确实带了兄弟们在我家……”

正在幕后旁听的汪仁暄也叫苦不迭，没想到他竟帮了魏照暄大忙。否则魏照暄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掉罪名。

一个阴风冷雨的下午，石亦峰去参加谢梦娇的追悼会。

追悼会在国防部某个礼堂举行。前来参加的人不少，其中不乏军政要员。谢梦娇生前交际广泛，现在她死了，怎能不来表示一点心意，送一对挽联或一只花圈，在她灵前三鞠躬。当然有的人纯粹是抱着好奇心理，来看看热闹。

谢梦娇遗体放在鲜花和花圈丛中，经过美容师的一番修整，基本恢复了原先面目，只是脸色惨白，一副戚容。

追悼会是根据总统的指令召开的。蒋介石训示：现在党国正处多事之秋，政局不稳，人心浮动，所以不许再公开追查谢梦娇的死因。立即让新闻界发布消息，谢梦娇是被共匪所杀，党国决定隆重召开追悼会，以示对她一贯忠诚的表彰。

石亦峰穿着薄呢长衫，戴着时髦礼帽，一副书画商人派头，很容易就进了会场。在这种场合，各界人士相杂，都是为了悼念死者，很少彼此相问。

石亦峰前来参加，主要是为了探个虚实。因为中共南京地下党得到情报：蒋介石密令黄仲洲、谢梦娇将一批重要文物送往台湾，这确有其事。现在情况复杂，这批文物突然失踪，估计尚未运出大陆。关键是找到黄仲洲和谢梦娇这两个核心人物。黄仲洲找他联系，把这批文物交给地下党，看来并非有诈。但中间怎么会杀出一个谢梦娇打乱了整个计划？他们两人究竟有没有联系？石亦峰始终有一种被人愚弄的感觉。必须弄清事实真相。

现在，黄仲洲下落不明。谢梦娇又突然遇害身亡。为了证实，他怎能不到现场亲眼看一看呢？石亦峰冷峻的目光越过花圈，落到谢梦娇身上，心里在想：好一个“巾帼英雄”，怎会落得如此下场。是谁杀死她呢？又为何要杀她？却又把罪名推到共产党头上。这中间是不是包含着罪恶的阴谋……他满脑子都是疑问。

原军统局的一个头目在有气无力地念着悼词。他想把自己的声音念得低沉些、悲痛些，没想到反而怪里怪气，像刚阉过的公鸡啼叫……

马天晓站在最前排。他回过头来看时，似乎发现石亦峰也来了。但等他再转身去仔细辨认，石亦峰已不见影子。

谢梦娇已按照总统指令给予厚葬。警察局长尤大维从墓地回来，以为这下可喘口气，休息一下。一连几天，为接二连三的突发性案件奔波，把人搞得精疲力竭、魂不守舍。虽然几个案件的凶犯并未抓获，但案子的来龙去脉

总算大致理清。下一步是如何结案的问题。冷静下来他也试图找出这几起案件的内在联系，可分析了半天，头脑仍是昏昏沉沉，摊在面前的仍是一堆杂乱无章的材料。

尤大维回到家刚刚躺下，床头电话铃又响了。他关照过总机，没有特殊情况，不要把电话接到他家里来。难道又发生了紧急情况？他胆怯地拿起听筒一听，又是一颗重磅炸弹。

“报告局长，保密局杨丽兰小姐突然失踪。总统指令要迅速侦破此案，请您马上到局里来……”

尤大维握着电话筒像中了邪似的发呆……这几天怎么啦？南京城不知从何方来了一群凶神恶煞，闹得满城天翻地覆、草木皆兵……他几乎控制不住自己神经了。

杨丽兰的突然失踪，要比失去一位将帅更使满朝文武震惊。她是保密局的机要人员，许多党国的核心机密都经过她的手……这样的人一旦落入共产党之手，后果不堪设想……

顷刻间，保密局、中统局、警察局都选派精兵强将，齐心协力侦查杨丽兰失踪一案。

警察局长接到电话后，也连忙赶到局里，亲自带领警员来到杨丽兰的住处。

杨丽兰的住处离总统府不远，是一座不算太古老的宅院。院子里，青石板铺地，地面上布满青苔和鸟粪。清一色木结构的小平房，门窗紧闭，里面窗帘低垂。四周高高厚厚的院墙，只有一道铁门进出。铁门两旁有持枪的卫兵把守，一般人是难以进入这秘密小院的。

杨丽兰与她的同伴华维娟同居一室，现在自然要从盘问华维娟入手。警察局长问道：“华小姐，你有几天没有见到杨丽兰小姐了？”

“已经有四天了。”

“哦——杨丽兰大约什么时候与你分手？”

“那是12号晚上，大约10点左右。我在写信，杨丽兰躺在床上看书，忽然听到有人在叫：‘杨丽兰小姐，门口有电话。’杨丽兰就出去接电话，接完回来对我说了一句‘我出去一趟’。然后加了件衣服，匆匆走了。从此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那你为什么不及时报告？”

“我们因工作性质关系，有严格的纪律：规定谁到什么地方去，去干什么，都不准多问。当时，我以为是局里派她执行什么任务去了，就没敢问。直到今天早晨，上峰来问我，才知道情况不妙……”

“杨丽兰小姐有男友吗？”

“好像没有。”华维娟凝眸想了一下，“过去我也从来没听她提起过男友方面的事，也没有见到有男士来找过她。”

“哦……”警察局长沉吟着，心在一下下往下沉。这又是个无头案子，难度很大。老天！怎么净碰上这些棘手的事件。他只得随便地问了一句：“那平时杨丽兰同一些什么人来往呢？”

“很少。”华维娟又抿嘴沉思了片刻，“哦，有一个年龄与杨丽兰相仿的女人来找过她几次。开头，我以为是她的姐姐或是妹妹，因为两人相貌很像。后来我问杨丽兰，她告诉我说，不是姐姐妹妹，是她的同乡。”

“哦，”警察局长心一动，“她叫什么名字，你知道吗？”

“不知道”

“杨丽兰与她在一起，都谈了些什么？”

“我与这女人不熟，看她长得很漂亮，又显得挺高傲，所以她来时我都主动避让，借故走开……”

警察局长似在绝望中抓到一根救命稻草，穷追不舍地问：“华小姐，请您再想一想，难道你对这个女人一点没印象吗？她的片言只语你都没听到过吗？”

“这倒不完全是这样……有一天晚上，外面下着雨，我只好同她们呆在宿舍里闲聊。”

“你听她同杨丽兰聊了些什么？”警察局长不由得欣喜异常，“你快说说，说详细一点！”

“这要让我仔细回忆一下。”华维娟又习惯地抿嘴凝眸，静静地回想起来。警察局长连大气也不敢出，耐心地等着她说出重要线索。

华维娟见警察局长如此神态关注地在等待她提供情况，她回想了半天，若有所思地说：“我好像听到那个女人问杨丽兰，‘你家里还有些什么人？’”

“杨丽兰如何回答？”

“杨丽兰似乎有些伤感，回答她：‘我生来命苦，命中注定不该有亲人……6岁时死娘。不久，爹讨了个晚娘，那晚娘把我看成是眼中钉、肉中刺，恨不得将我除掉……我不到17岁，爸就通过一个保密局的朋友，让我到保密局收发文件，大家见我老实，平时很少说话，又不外出，局长就让我整天守着一间绝密文件室，一步也不准离开，他经常深更半夜突然来检查，每次来我都提心吊胆，幸亏有小华陪着……’”

警察局长越听越感到可怕，冷汗从脊背上冒出来。这哪儿是聊家常，而是在泄露机密……这种话万一被别有用心的人听去，那就掌握了保密局的内部情况和工作规律。天哪！警察局长似乎一颗心都跳到喉咙口！喘着气追问：“那，那个女人还问了些什么？快说、快说！”

“那女人似乎很同情地问，‘那现在你爸呢？’杨丽兰告诉她，‘去年已经去了台湾，到今天也没有来过一封信……’”。华维娟话到此，一下子打住，再不说话。

“那天晚上就谈了这些？”警察局长追问。

“就这些。”华维娟尚沉浸在那天雨夜的回忆中，突然冒出一句话：“局长，你说杨丽兰会不会被人害死？”

警察局长无可奈何地笑了笑：“至少目前还没有发现被人杀害的迹象。”

“真的不会？”华维娟不放心地又追问了一句。

“这……也很难说。”警察局长觉得这个神秘女人实在太难捉摸。万一这些话被她利用，会产生什么后果，是难以预料的。

十四

没有亲身经历过，是很难体会到人去楼空的滋味。现在，白玉婉是充分领受到了。这是多么苦涩的一杯酒，可她天天得品尝它。

过去，这幢小楼，是她温馨的窝，充满爱情和甜蜜。他和黄仲洲在一起度过了多少花晨、月夕。虽然丈夫公务繁忙，但下了班这儿就是两人爱情的天地，留下多少刻骨铭心的回忆……如果墙壁和天花板会说话，也会娓娓讲述这一切……

可是，现在这儿全成了空虚的幻影。墙上仍挂着她和黄仲洲的大幅结婚照，可是丈夫已不知去向。十几天下来，连个音讯也没有，不知是死是活，留下她孤身一人，夜夜形影相吊。《新闻报》已刊登了她在南京街头作画的照片，他如在南京，早该看到了，至少也捎个口讯来。可是几天过去，仍是杳无讯息。

本来还有个女佣张阿囡作伴，孤寂时可说说话，现在她已被杀害在女厕里……老天真不公平！这么老实巴交的乡下女人又有什么罪孽呢？从不敢得罪人，更不用说伤害了，她连杀个鸡、剖条鱼都要咬咬牙。怎么会遭到如此厄运呢？

这幢小楼现在是显得如此空空荡荡，如此阴冷凄清。尽管时令已是初春，但几番寒流袭来，小楼依然显得阴冷，一阵阵寒气袭人，大有春风吹不进高楼深院之感。

每到夜晚，白玉婉就感到害怕，害怕有更恐怖的事发生。她整夜睡不着，每一声窗外风吹树叶沙沙响，每一声室内木头干裂声，都使她胆战心惊，眼前产生恐怖的幻觉。但她又不敢离开这里，别人也不准她离开。大门外日夜有岗哨在监守，她就像软禁在这里的囚犯差不多。

她只得日夜蜷缩在大圈椅里，一步也不离开房间。无神的眼睛瞪着电话机，希望它响起来，能从电话里听到黄仲洲的声音……可是一天又一天过去了，仍没有丈夫丝毫消息。几天下来，她身体已变得僵硬与冰凉，宛如一尊石像。

她心中只有一个希望和目的，那就是黄仲洲能突然出现，哪怕是鬼魂和幽灵，告诉她一声，现在究竟在何方……

这天下午，白玉婉正懒洋洋地和衣躺在睡榻上，做着无休止的噩梦……卫兵来通报：“侍从室的江主任和马天晓先生求见。”

白玉婉只得起身，强打精神迎接他们到客厅聊天。

这个江主任文质彬彬，架一副金丝边眼镜，军服始终很整齐，连衣角都烫得毕挺。他有一个很高雅的名字，江上行。这次白玉婉从台湾回来，始终是他接待、照顾，所以她对这位主任还有些好印象。

“江主任，有事吗？”

“来看看嫂夫人，看看有什么困难，要不要我们帮忙。”江上行仍是那副善解人意、体贴温存的样子。

“别的倒没什么，”白玉婉一副无精打彩的样子，“我只是关心仲洲有没有消息。”

“黄先生，他……”马天晓忍不住脱口而出。

江上行朝他瞪了一眼，用目光制止他别说下去。这一细小动作被白玉婉瞥见了，心一怔，不由得一阵紧缩，连忙惊愕地问：“他怎么了，江主任，

有什么情况别瞒我，快告诉我吧。”

江上行还想用目光向马天晓示意，可马天晓似乎不理睬他的警告，照说不误。

“黄太太，今天我们来，就是想告诉你一个消息……”

“嫂夫人，你可要挺得住哟！”江上行连忙好言劝慰。

没等他们说出什么事，白玉婉已心慌意乱，软绵绵地倒在藤椅上，喃喃地问：“到底怎么了？莫非仲洲，他……”

“仲洲兄已被石亦峰那伙人杀害了……”江上行长叹了一口气，低垂下头，摘下金丝边眼镜，掏出手绢不住揩拭。

“什么？”白玉婉惊愕地瞪大双眼，“不不，我不相信他会杀害仲洲，你们不要吓唬我……”

顷刻之间，白玉婉已是泪流满面。

“是啊，开头我也不相信。”江上行重又戴上金丝边眼镜，朝白玉婉同情地望了一眼，“可不幸的是事实却是如此……唉！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我们都太善良了。”

“谁见了这批无价之宝不眼红呢？”马天晓在一旁插话，“石亦峰就是知道黄先生为党国押运这批国宝去台湾，才下此毒手的。”

白玉婉一下子情绪显得非常慌乱，她不住用手绢抹着眼泪，抽泣地问：“你们……你们说石亦峰杀了黄仲洲……有什么证据？”

“有哟！”马天晓从沙发上跳了起来，“没有证据，我们岂敢在黄太太面前乱说。”

马天晓拉开皮包，从里面取出几张纸条，递给白玉婉看。

“黄太太，你看看，这是杀人灭口的证据。你想想，仲洲兄落到石亦峰手里，能有好结果吗？”

这几张纸条，就是从那天晚上与黄仲洲一起护送文物去机场的那几个士兵身上找到的。当他们的尸体在山坳发现后，从他们口袋中找出了这些字条……

每张纸条只有潦潦草草几个字：

“国宝收归人民所有。

中共扬子江游击队”

“唉！真是人心叵测哟。”江上行莫名其妙地望着墙上那帧结婚照，发出这一声感叹。

“还有呢，黄太太。”马天晓越说越来劲了，“出事的第二天早晨，我去你们舅舅夏令正家，准备打听黄将军的消息，恰巧在夏家门口碰上石亦峰。他去夏家干什么？肯定有文章哟！”

面前所发生的一切，使白玉婉将信将疑。她想，黄仲洲为了押运这批国宝，去找过石亦峰。两人有过接触，这事是司机陆奎之事后告诉她的。照理说，仲洲得到石亦峰的帮助，应该妥善地把这批文物转移到别处，怎么半途会出这么大的岔子？这不能不使人相信石亦峰是否有贪财夺宝的嫌疑，即使不为他自己，也为了他的组织共产党……现在仲洲去向不明，生死未卜，你石亦峰不能推卸谋杀的责任。否则，我回到南京已好几天，报纸上还登了我在南京街头作画的照片，石亦峰为何没有一点表示？连个电话和纸条都没有。好狠心的石亦峰，我曾几次救过你的性命，你竟恩将仇报，对仲洲下毒手，杀夫之仇，岂能坐视！

江上行一看白玉婉表情的变化就知道她已坠入圈套。他微微一笑：“个人的恩怨是小事，党国的利益高于一切，石亦峰的仇，我们会替你报！现在，最重要的是，你要利用以前同石亦峰的旧关系，去盯住他，查清文物去向……”

“什么？要我去找石亦峰？”白玉婉觉得这更加不可思议。

“对！你要去探听文物的下落，夺回这批国宝。”马天晓也在一旁帮腔。

“不不，我不去！”白玉婉一口拒绝。

“嫂夫人，小不忍则乱大谋，一定要记住这句话。古往今来，多少女性为报父仇、夫仇，甘愿牺牲一切……”

白玉婉终于妥协了，无力地说：“那么，依你们说，我该怎么办？”

“这个嘛……”江上行托着腮似乎很深谋远虑地说，“依我看既简单又复杂……”

“怎么个简单法？”

“嫂夫人，别怪我无礼了。我认为你要采取各种手段，勾起石亦峰对你的旧情，使他沉浸在往事的怀恋之中，将他拉回你身边……一旦当他离不开你的时候，还有什么话不会对你说，还有什么事不肯替你办呢……”

“那么复杂呢？”

“这就要看你自己的了，嫂夫人！”江上行诡谲莫测地笑了一下，“因为这件事无非两种可能：要么石亦峰倒入你的情怀，要么你倒向他……当然啰，我们不希望出现后一种情况。老实说，如果真发生了这种事，总统是不会放过我们任何一个人的。这个想必嫂夫人也明白。即使南京落入共产党之手，这儿到处仍有埋伏下来的地下人员。那时我们都逃脱不了……”

白玉婉浑身感到寒慄，似乎从头凉到了脚，一句话也说不出。

江上行和马天晓走了，小楼又恢复了难堪的寂静。夜晚来到了，这是一天中最难捱的时光。白玉婉忍受不住了，连晚餐都懒得动手做，干脆到外面随便去吃一点。

那几家平素常去的大饭店，她不想去。生怕碰到熟悉的人，还是到小酒馆去，叫几个家常菜，喝几杯绍兴酒。上这种馆子的大多是江北的苦力和小生意人，谁也不认识白玉婉，反而自由自在一些。

白玉婉在街角一个小酒馆里整整坐了两个多小时，绍兴酒喝进肚里，似一股热流注入胸腔，使全身感到发烫。别看白玉婉外表很文静，酒量却很大，在她的记忆中，似乎从来没有醉过酒。所以每当人家向黄仲洲敬酒，要把他灌醉时，都是白玉婉代劳。结果醉倒的往往是对方。

白玉婉一边慢慢喝着，一边盘算着今后的日子。黄仲洲死了，她必须活下来。她心里充满了对石亦峰的仇恨，这仇恨吞噬了过去美好的回忆，只留下沉痛的创伤。石亦峰杀害了她的丈夫，也毁灭了他们之间曾经有过的感情。她必须报仇，否则她的灵魂永远不会得到安宁。

就当白玉婉在这小酒馆消磨时光、排遣无聊时，店门外踽踽独行走过一个人。

他身穿一件旧风衣，把衣领翻得老高，遮住了脖子和下半张脸。再加上那顶黑呢帽帽沿拉得很低，将脸孔几乎全部遮挡住，此人就是黄仲洲。那天晚上在半路出了岔，他好不容易丧魂落魄地从三叉路逃脱，能保住一条命他自认为已算侥幸。

黄仲洲心里十分明白：自己已陷入重重罗网之中，周围危机四伏。他成

了追捕的核心，再呆在家里等于束手待毙，蒋介石绝不会放过他。所以，他既不敢回家，也不敢到舅舅夏令正家去躲藏。他只得匆匆乘车到达徐州，那儿他情况比较熟悉。

在徐州，他不敢去探亲访友，而是借住在市郊结合部的一个小旅馆里，天天闭门不出。每天只有到傍晚，才去街头买报纸。凡是南京出版的大小报纸，他都买来，一个人关在房间里细细阅读，反反复复分析和研究南京方面的动向。

奇怪，关于那一晚发生的文物失劫一事，报纸上一概缄口不提，大家均是讳莫如深。看来一定是接到当局的最高指示，严格保守秘密。报纸上，只有鸳鸯园的血案，公共厕所的女尸和谢梦娇暴死湖畔……但从这些闪烁其词的报道中，身为局中人的黄仲洲，也能分析出其中的来龙去脉。他越来越感到此事的错综复杂、扑朔迷离，心里更感到惧怕。

那天，他从《新闻报》上看到白玉婉在南京街头作画的照片，心里又惊又喜。喜的是白玉婉已从台湾回到了南京，离他不过几百里之遥；惊的是白玉婉这样做，明显是有人安排的金钩钓鳖鱼，引他上钩。尽管他巴不得立刻飞到爱妻身边，但理智提醒他：不能轻举妄动！决不能自投罗网。

待到这几天风声稍稍平息，黄仲洲才悄悄潜回南京，秘密来到住宅的外围，想探个虚实。

啊！多么熟悉的小楼啊！在这儿她和白玉婉有过多少温馨的梦。可现在，他却成了有家难回、有妻难见的逃亡者，只能在围墙外偷偷摸摸地窥视。

小楼黑灯瞎火，寂然无声。只有冷雨敲窗，淋着砖墙上的常春藤。铁皮屋漏发出了很响的水声，更使人离肠寸断。黄仲洲将一块石头投到阳台上，屋里没有反响，院子里却传来了大声吆喝：“谁！”

一切全明白了。黄仲洲打消了回家见白玉婉的念头，决心去大西北流浪，逃向更远更远的地方。

当他向小楼投去最后一眼，低着头缩着脖子经过小酒店时，他万万没料到妻子此刻正在里边喝酒，离他仅仅一板之隔。

十五

夜幕低垂在南京城上空。一家家商店纷纷拉上排门，准备打烊结帐。最近，市政府也实行宵禁，从傍晚起市民就不大上街。商店生意清淡，只有旅馆和酒楼还是灯火辉煌。晃悠在街头的暗娼显著减少了，那些嫖客们径直上熟识的老妓院。

白玉婉像是在沿街闲逛，沿着林荫大道向城郊结合部的十字街走去。她既无心浏览街道两旁商店橱窗的物品，也不在意过往行人打量她这个夜晚独行的单身女人。她似乎显得很平静，对前一阶段发生的一连串事，既不震惊，也不烦恼。

一下失去了黄仲洲，她产生了从未有过的空虚和失落。时间像是突然凝固了，她陷入一种悲凉无助的境地。她一连几天给黄仲洲可能去的亲友家打电话，不管是至亲还是疏友，凡是有一线希望的地方她都去了解。没有，丝毫没有音讯……她又突然堕入心灰意懒的境地，整日躺在床上，自暴自弃地不吃不喝，连平时最爱修饰自己的习惯也突然丢弃了。女为悦己者容，过去她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是为了赢得丈夫的欢心。现在，黄仲洲不在了，她装扮自己又为了谁？

这种感觉一连继续了好几天，她时而焦躁，时而恐惧，整日处于神思恍惚之中。突然在昨夜，她一下子心定了，神志清了，似乎明白了目前的处境，非常冷静地作出了决断。

找石亦峰去！一个声音在她心灵深处响了起来，触动了她最隐秘的那个角落。既然江上行说石亦峰出卖了黄仲洲，不妨找石亦峰去探个虚实。她很快从抽屉里找到石亦峰留给她的地址。她以为这辈子再也不会使用它，没想到现在却派上了用场。

她在镜子前草草修饰了一下，没有涂脂抹粉，更没搽口红，只是用薄薄一层“雅霜”遮去了这几天的病态和倦容。然后换上一件月白色的旗袍，那是学生时代穿的，也压在箱底好几年了。大小倒还合身，只是腹部已稍嫌紧了，隆起还不算明显。加上一件宝蓝的羊毛披肩，白玉婉又似恢复到少女年代。

她不想坐汽车、三轮车，缓缓步行到十字街。这儿地处冷僻的城郊，小店早已关上店门，只有一片新开张的杂货铺尚开着门，店铺里亮着暗淡的灯光。

店里有个中年妇女在整理货架，收拾散乱堆放着的物品，看样子也准备关门打烊了。

噢，石亦峰不是说在这十字街开了一家书画铺吗，怎么变成了一片杂货店，地点没有搞错哟，门牌也对头，……陆奎之告诉她的也是这个地址。

女店员回转身时，瞥见这位漂亮的太太飘然而至，不觉细细打量起来。

“太太，你要买什么？”

“我要……”白玉婉一下倒说不上来了，显得嘴笨词拙。“我想找个人……这里原先是家书画铺对吗？”

“对不起，太太，我要打烊了。”

女店员态度顿时变得异常冷淡，很不客气地抢过几块门板，一一推上了排门。这冰冷如铁的门板，把白玉婉隔在了门外。

白玉婉差点从台阶跌到了街上，她异常气恼地扭身就走。只见有两个穿

黑制服的男人在街角那头朝这儿打量。见白玉婉准备回身走了，他们身影一闪，很快在拐角处不见了。

白玉婉非常懊丧。受不了女店员的冷遇，更受不了暗探的监视。走，找江上行论理去，但又不肯放弃来这儿的计划。到了店门口，总得打听个明白才往回走，管它暗探监视不监视。

她重又走上台阶，去敲紧闭的门：“对不起，请开开门。”

“我不是告诉你，打烊了，还敲什么门？”门后传出女店员的聲音。

“我不是买东西，是找一个人，有重要事情……”

门总算张开了一条缝，白玉婉勉强挤进身去，然后门砰地又关上。

“你到底要找谁？太太！”

“石先生，石亦峰。”

“石先生？”女店员故作不解地望着她，“太太，你找错了地方。”

“没错。你看这门牌。”白玉婉从皮包里取出石亦峰留的字条说，“石先生亲自留给我的。”

看到石亦峰的笔迹，对方显然已明白是怎么回事。但仍是不显山、不露水地装出一副惊讶的样子。

“这个石先生是谁哟，我不知道。我们是刚搬到这儿来的，我家姓周。”

“那么……石先生搬到何处去了，能不能告诉我？”

“哎哟，太太，你这就难为我了，”对方显然不耐烦了，“你要问什么石先生，请到警察局去问。”

“对不起，周小姐，也许我不该向你打听这些。可是我有急事要找石先生，确实有急事啊！”

白玉婉的真情已打动了对方，但她仍不失戒备地一味推托道：“哎哟！太太，你有急事和我有什么相干哪！如果你想买东西，我倒可以帮帮你，别的我帮不了忙。”

“那就……”白玉婉完全灰心了，叹口气说：“好吧，我也不使你为难了。如果那位石先生来这里的话，请你捎个口信可以吗？”

“如果你那个石先生来这儿，你信得过我，捎个口信总可以。”

“你就告诉他，一个姓白的太太来这儿找过他。请他在你这儿留个见面的地址。”白玉婉尽力使自己声音保持平静。

“你姓白？”对方脸上闪过一个奇异的表情。

“对。你认识我？”

“不不，不认识。”对方很善于掩饰自己的表情，马上和颜悦色地说，“好，请白太太随时听回音。”

“谢谢。”白玉婉无可奈何地走出杂货店门，心中复杂的感情难以名状。

白玉婉刚回到家，江上行和马天晓也跟着踏进她的家门。

“你们……为什么暗中监视我？”白玉婉很不高兴地问。

“我们没有监视你哟，”江上行还想打哈哈，“黄太太，您多心了。”

“没监视？”白玉婉这下更来气了，态度显得很强硬，“十字街拐角那两个黑衣男子是什么人？我前脚刚进，你们后脚就到，这又说明什么？”

江上行知道骗不过她，只得点头承认：“哪里，哪里！这一切都是误会，黄太太别生气。我们只是暗中保护你，怕你上石亦峰的当，中了他的计。”

“中计？我又不是三岁小孩。”白玉婉没好气地说，“既然你们信不过我，那你们自己去找石亦峰追回文物吧，何必利用我。”

“黄太太，不是不相信，对您是一百个放心。”江上行装出一副谦卑恭顺的样子，“黄将军和你都是党国英才，总统非常信任。现在你又和共产党的石亦峰有不共戴天之仇……”

“刚才你寻到有关石亦峰的消息吗？”马天晓迫不及待地追问。

“没有。”白玉婉气恼地说，“天晓得石亦峰去了什么地方。他的住处已成了杂货店，到哪儿找他哟？”

“不，石亦峰没有走。”江上行表情陡变，金丝边眼镜后边露出凶光，“这家杂货店肯定同他有联络。”

“你怎么知道？能肯定吗？”白玉婉也追问一句。

“百分之百有把握。这家杂货店肯定是石亦峰的耳目。那个女人十有八九是他的联络员。”

“哦……”白玉婉回想刚才和那个女人冷冰冰的对话……。

“黄太太，江主任是我们的小诸葛，料事如神哪！”马天晓谄媚地吹捧着江上行。“这个女人我们打听过了，叫周宝凤，原先是天虹丝厂的女工，很早就是赤色分子，每次闹工潮都少不了她……”

“她同石亦峰有什么关系吗？”白玉婉敏感地问马天晓。

“目前还未调查清楚。”马天晓眨巴着眼睛，“江主任说得有道理，她很可能是石亦峰的联络员。”

“依我看，不妨请黄太太再去一次杂货店，说不定石亦峰会出来的。只要能抓到石亦峰，一切自会水落石出。”江主任得意地晃动着二郎腿，脸上副志在必得的神态。

“别说了，我自有办法让石亦峰来见我。”白玉婉说完转头望向窗外。

“什么办法？”

沉默。白玉婉不想说，江上行也不好再追问。

次日傍晚，夕阳余晖还映射在橱窗上，商店尚未关门，白玉婉又出现在十字街那片杂货店门口。

“太太，你又来了。”没想到这回女店员主动地迎了上来。“石先生有消息吗？”

“太太，又使你扫兴了，那位石先生没来过。”

“哦……”今天白玉婉不像昨天那样失望和懊丧，心中似早有所准备，“不要紧，我无非多来几次，听听消息。我想石先生在这儿住了这么久，总会来看看的。”

“嗯，这倒也是……”对方不置可否地随口应承，自知话不能说得太死。

“周小姐，我还想再拜托你一件事，不知你能否再帮我一次忙？”

“什么忙？”对方露出戒备眼神。

“我手头有些紧，想把一张画寄存在你店里卖掉。”“太太，你说笑话了。”女店员摸不清白玉婉意图，露出为难神色。“我们小店只卖日用杂货，不卖字画……”

“不要紧，卖不出去，这幅画我就送给你，作个纪念。我想这里石先生曾经开过字画店，或许老客户还会来光顾，问问有什么字画可买。如果石先生再来这里，见到我这幅画或许也会发生兴趣的……”

“哦，画带来了吗？”

“带来了，请周小姐过目。”

白玉婉从挟在肘弯的大衣里取出一幅卷着的图画，放在柜台上展了开来。

这是一幅鸳鸯戏水图。昨天晚上，江上行、马天晓离开之后，白玉婉铺开宣纸，挥洒大笔，泼墨点彩，画就了这幅写意花鸟画。

周宝凤细细把眼前这幅画观赏了一番。显然，她对此画很感兴趣。看到画的下方，她陡然目光一转，紧锁双眉。这使画的主人也感到愕然。

“怎么啦，画得不好？”

“好，好。”周宝凤显然在应付，“我不懂画，感到画得很不错。只是……”

“只是什么？请直说。”

“我感到有点奇怪：为什么你这幅鸳鸯戏水图，只画一只鸳鸯？人家都是成双成对的……”

好厉害的目光，谁说人家不懂艺术，没有艺术的目光。这也正是白玉婉画这幅作品的本意所在。没想到被这位丝厂女工一眼就看出来了。

白玉婉只得解嘲地说：“大概……画这幅画的人喜欢孤眠独宿，也可能画的时候时光匆促，只画了一只鸳鸯……我想恐怕也有人会喜欢单只鸳鸯，乐意买这幅画的……”

这番解释，连同白玉婉脸上表情，已使对方洞若观火。周宝凤勉强点点头说：“那好吧，就放在店里试试，有没有人喜欢买，就看白太太的运气。”说话时她的目光一直没离开白玉婉。这目光使素有涵养的白玉婉也有点招架不住，只得匆匆告辞。

这幅画很快送到了石亦峰手中。当周宝凤把《鸳鸯戏水图》塞到他的手里时，脸上满是怨怒与嫉妒的表情。

石亦峰正在睡觉，被周宝凤的大叫大嚷吵醒，如堕五里雾中，不知发生了什么重大事件。等仰身坐起，摊开画一看，才惊喜地叫喊起来：“啊——是玉婉的画……”

石亦峰在《新闻报》和《中央日报》上，先后见到白玉婉在南京街头作画的照片。当时他搞不明白，听黄仲洲说白玉婉已经去了台北，怎么一下又出现在南京街头。是真是假，他要探听清楚，就派人去找黄家的女佣张阿囡，岂料张阿囡又被人杀害在厕所里。再找黄仲洲的小车司机陆奎之，那天晚上，在接头地点，石亦峰看到陆奎之随同黄仲洲前来。难道他同这批失踪的国宝有联系？还是怕这么大一个案件会连累到他？一连串发生的事，使石亦峰一筹莫展，陷入扑朔迷离境地。他只得遵照地下党上级领导的指示，暂停活动，以观时局发展。十字街的联络站也不让他出面，而由周宝凤去张罗，把书画铺改成杂货店，无非暂时遮人耳目。

昨天晚上，周宝凤回家来告诉他：有个姓白的太太来找他。石亦峰不相信真会是白玉婉，很可能是敌人冒名顶替为探听他的消息，所以并不放在心上。

今晚周宝凤回来，二话不说，把这幅画朝他手中一塞，他这才认真起来。一看，果然是白玉婉的画。那细腻的笔墨，那抒情的调子，只有女性画家才会有的。

还有画面右下方那娟秀清丽的小楷签名和一方印章，“玉婉”如红唇般在微笑。这方印章还是石亦峰在艺专时为白玉婉镌刻的。现在拿出来盖在这帧《鸳鸯戏水图》上，而且画中又只有一只鸳鸯，深意不言自明。石亦峰这样绝顶聪明的男人，会看出来吗？

“好哟！这么三番两次来找你，看她急巴巴的模样，好像是非要见到你不可。但又不肯直说，故意说是要卖画，替她找个主顾……哼！真是阔太太那套臭架子，扭扭怩怩，装腔作势，难道我看不出她是谁吗？还想在我面前演戏……”

今天周宝凤是满肚子不高兴，又酸又辣的话朝石亦峰劈头盖脑地淋了下来。有人说：女人都是小心眼，特别是恋爱中的女人。作为石亦峰助手的周宝凤，虽然是女工出身，平时说话办事也很爽朗，而且也接受党的教育多年，但碰到这种问题，也会感情用事，一下失去理智，变得异常粗暴偏狭。因为在工作接触中她已爱上了石亦峰。

“宝凤，白玉婉的情况我不是早同你说过嘛，有什么可瞒你的呢？”石亦峰只得跳下床，来到她身边不住地拍拍肩膀抚慰她，“她现在是黄仲洲的太太，绝不会看得起我这个穷光蛋。她来找我，肯定有目的。”

“有目的，什么目的？”周宝凤不住追问。

“什么目的，我怎么知道……”石亦峰只得不住地陪笑。

“你肯定知道，她来找你这个旧情人，还不就是那回事……”

这下倒触怒了石亦峰，感到自尊心受到极大伤害。他虽然在从事党的地下工作，也同这个丝厂女工关系密切，但人格上始终保持着知识分子的清高与尊严。

组织上有意安排他和周宝凤结为夫妻，对外可作为一个掩护，对内也可以照顾他生活，让他安心从事地下工作。对这样的安排，石亦峰也没表示反对。但是由于地下工作繁忙，环境复杂艰险，使他无暇顾及这些，没同她正式结合。没想到，今晚周宝凤竟这样醋意大发，重提旧帐。他只得耐心地说：“宝凤，你怎么能这样呢？”

“我就是这么个人！你不满意就去找你的阔太太好了……”

白玉婉的出现，已使周宝凤心灵无法安宁。唉！

十六

白玉婉一直在焦虑中等待石亦峰的消息，现在终于让她等到了。

这天中午，她吃过中饭正在卧榻上午睡，客厅突然响起电话铃声。开头，她庸倦地懒得去接电话，认为十有八九是江上行等人打来的，无非问候她的起居饮食，其实是打听情况，一种变相的监视。

电话铃响了又停，停了又响，一直响个不止。吵死人！再睡也睡不安稳，她只得很不高兴地去客厅接电话。

“你是白太太吗？你那幅《鸳鸯戏水图》有人很欣赏，决定买下了，请你到银行取钱。”

电话里是个妙龄女郎的声音，又清脆，又响亮，真像银铃一般。

“请问买主是谁？他叫什么名字？”白玉婉赶紧追问。

“这，你就不必追问，我也不知道姓名。”对方在电话里婉转地拒绝，“你可到中央银行鼓楼分行第9号窗口找我。我是103服务生。”

电话“啪”地挂上了。

接电话后，白玉婉异常兴奋，又显出她原有的活力。虽然这个电话有些没头没脑，但她预感到会给她带来希望。所以她忙碌起来，痛痛快快地洗了个澡，又给自己梳妆打扮了一番。自从她踏进上流社会后，这方面她从不马虎。她始终要在公开场合保持自己一个美好形象。

当她从镜子中又看到自己恢复原先姣容时，才满意地拿起手提包，走出了家门。

鼓楼的中央银行，人进人出显得非常繁忙。下午3时，正是业务最繁多的高峰期，提款的，解款的，都挤在下班前完成。最近时局不稳，来银行取钱的人分外多。

白玉婉来到9号窗口，一见在埋头理帐的小姐，胸口有一块圆形证章，编号“103”。正是她！

未等白玉婉招呼，她已抬起了头，目光正同白玉婉的碰在一起。

“您……是白太太吧？”

“对。我就是白玉婉。”

“好，拿钱请跟我到三楼的银库。”她把算盘和帐本收拾了一下，就站了起来，推开了玻璃门。

“白太太，您真美。”

“是吗？我都快成老太婆了。要说美，你们年轻姑娘才正当妙龄呢，豆蔻年华，多叫人羡慕……”

小姐陪着白玉婉从营业部后边的楼梯走上三楼。“到了。”小姐停在一个房间前。“有位先生在里边等着，我就不进去了，失陪！”

说着，她朝白玉婉浅浅一笑，便轻捷地沿走廊走下楼去。

白玉婉心里陡地一沉，顿时涌出一种莫名的孤独与恐惧。等候在房间的到底是谁呢？万一是个陷阱，她不是自投罗网吗？她朝走廊两头一望，没有一个人，只听见刚才那位小姐下楼的脚步声。如果现在要离开这儿还来得及，可她挪动不了脚步。

沉重的脚步响，又有人朝这儿走来了。白玉婉逃也似的推开了笨重的柚木门，仿佛里边是个避难所。

屋里，空无一人，异常寂静。办公桌上，一杯茶水还在冒着热气……白

玉婉匆匆环顾了一下，蓦地发现自己那张《鸳鸯戏水图》正摊在沙发前的长茶几上。

她走上前一看，惊愕地瞪大了双眼。她发现画面上的单只鸳鸯已变成两只，成双成对地相偎在一起。

这不是石亦峰是谁！20年前，白玉婉也画过一幅《鸳鸯戏水图》。那时，她进艺专不久，虽然追逐她的男士不少，她尚没有专情于谁，所以画面上只画了一只鸳鸯。既表明孤芳自赏的心志，又有寻觅佳偶的情怀。这画被石亦峰看到了，二话不说，提起画笔，泼墨挥洒，很快在边上出现另一只栩栩如生的鸳鸯，与白玉婉画的那只正好配成对。

当时，站在一旁的白玉婉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望着身边这位无论是学业还是社会经验都堪称兄长的同窗好友，两人都没有说话，反正彼此心意都明白。以后，要不是黄仲洲进了侍从室，对白玉婉死追活求，说不定这画中的鸳鸯还真能配成双，成为生活中的真实伴侣。

现在，石亦峰又在白玉婉的画上重续旧作了。这是什么意思？难道仅仅是笔墨游戏？这使白玉婉陷入一片迷惘之中。

套间的门轻轻推开了，走出了石亦峰。他虽已失去学生时代的潇洒倜傥，但眉宇间仍不失那股英气。特别那双眼睛，虽然眼角已添了几道皱纹，仍然炯炯发光。

“玉婉！”

“亦峰……”

两人面对面站着，互相凝注良久，竟然说不出一句话来。最后还是石亦峰打破沉默。

“玉婉，听说你在找我？”

“对！我找你，我找你要人……”

白玉婉冲口而说的话里，说不清是怨恨还是惆怅。石亦峰立即明白她找他的目的。

“你是说……向我要仲洲？”

“对！仲洲究竟到哪儿去了？你赶快把他还给我！”

“这，我怎么知道？这几天我也在关心你们，打听仲洲兄的下落呢。”

“亦峰，你别装模作样了。”白玉婉忍耐不住了，心情变得恶劣起来。

“你到底把仲洲弄到哪儿去了？快告诉我。是死是活，总得给我一句话吧。看在过去老同学的面上，我总是黄仲洲的妻子。”

“玉婉！”石亦峰似有满腔冤屈地叫喊起来，“我真的不知道哟！不知道仲洲兄的下落。”

“不知道？”白玉婉顿时变得怒气冲冲。“你设计陷害仲洲，现在反说不知道？”

“玉婉，你别冲动！”石亦峰习惯地来拉白玉婉的手，“坐下来，听我慢慢解释。”

这次白玉婉没让石亦峰拉手，而是把手一甩，独自坐到旁边一只小沙发上。由于激动，胸脯在剧烈起伏，脸色也变得异常难看。

“说吧，我倒听听你作如何解释。快说哟！”

石亦峰从来没见过白玉婉居然会气成这样。只得苦笑着说：“玉婉……其实也没什么可解释的，我没陷害仲洲兄，更没有把他弄到什么地方……”

“那么他人呢？怎么没有在南京，也没有去台湾？”一向文静的白玉婉

变得嘴尖齿利起来，“不就是那天晚上同你见面后出事的吗？”

“对，这个我不否认。”石亦峰点点头，“那天晚上我们碰面时是出了事，但责任不在我……”

“那责任在于谁？”

“这次碰面是仲洲兄安排的，如何会出事我不知道，更何况半途又杀出一个女人……”

“你是说那个谢梦娇？”

“对！这个女人我素不相识，可仲洲兄却要和她打交道。谁知两人是生生相克的冤家对头。”

这么一说，白玉婉也无话可说了，情况确是这样。白玉婉只得忧伤地把身子朝沙发背上一仰，叹口气说：“可是谢梦娇已经死了……仲洲的下落更无从问起……”

“我想，迟早会有个水落石出。只要他没死，仲洲的消息总可以打听到的。”

“有这个可能吗？”白玉婉心里升腾起一线希望，态度也起了变化。

“完全可能。”石亦峰似很深思熟虑地说，“根据我们掌握的情况，仲洲押解的这批文物，至今还没运到台湾去，尚留在大陆。蒋介石下令在日夜加紧追查，各方面的人物也密切盯着这批国宝。所以说，这批宝物总要露出蛛丝马迹，那时，仲洲兄的情况就会清楚了。”

这下，白玉婉不再对石亦峰持怀疑态度了。她又恢复过去对这位学长的信任、尊敬和钦佩。她忧戚地用哽咽的声音对石亦峰说：“亦峰，我信任你，请你帮我打听仲洲的下落。你知道……我对他的感情……”

“我当然知道啰。”石亦峰打起哈哈来了，笑呵呵地指着茶几上的那幅《鸳鸯戏水图》，“所以我在你的大作上加了几笔，无非希望你们早日团聚、恩爱爱、白头偕老……”

白玉婉凝注着自己的作品，反倒不说话了。

魏照暄和沈竹琴正在家里默默地吃晚饭，彼此一声不吭，显得闷闷不乐。魏照暄一小口一小口喝闷酒，把花生米和酱牛肉往嘴里丢。沈竹琴正在嚼牛蹄筋，牙齿磨得格吱格吱响，老半天还没咽下。

“你嚼得轻一些好不好？真像个母猪吃食，听得人心烦……”

这一说，可把沈竹琴惹火了，立即同他顶撞起来：“哎哟！骂我是母猪，是嫌我蠢，嫌我丑，是不是？那你就再找一个漂亮的小婊子好了。”

“瞧，你又来劲了！”魏照暄把酒盅往桌上一放，“我不是嫌你丑，是叫你嚼东西声音轻点，你怎么能这么想呢？唉！”

“你别以为我不知道你的心思。”沈竹琴索性站了起来，把没吃完的半碗饭端走，“我看你哟，这几天失魂落魄似的成天不在家，像条发情的公狗到处去野合……”

对丈夫的行径，沈竹琴一直很气愤。她知道他在外面有许多女人，她也对父母诉说过这方面情况。父亲沈万山也劝她：“一个男人不可能光从老婆身上得到满足，往往需要更多的女人，俗话说：手中端着这碗，心里想着那碗……”既然父亲这么说，她也无可奈何。她知道父亲把自己嫁给魏照暄，是希望能笼络住他。现在她知道自己笼络不住，说也不行，吵也没用，只好随他到外面去鬼混。只要他回家来，对她好一些就行。

谁知，最近一段时间，魏照暄整日不照面，晚上很迟回家，倒在床上就

呼呼大睡，不光对她没有任何抚爱，连一句话都不同她说。这怎能不使她怒火中烧呢。

“闭上你的臭嘴！”魏照暄朝桌上重重地一拍，酒盅都跳了起来，晃出不少酒汁，“你知道我在外边干什么？回到家还要受你的气。”

“我晓得你在外边干什么，还不是改不了你那偷鸡摸狗的习性……随你去，我也不想管。”

“住嘴！”魏照暄忍无可忍，上前就朝她一个巴掌，“你这个臭婆娘！我娶你真是倒了八辈子霉……”

这下捅了马蜂窝，沈竹琴捶胸顿足，大哭大闹起来。又是拍桌打凳，又是摔碗掷盘子，把桌上酒菜连同魏照暄未喝完的酒瓶，统统摔到地上……

魏照暄神色不动地仍端坐在桌边，看妻子演着这出活剧。见多不怪，沈竹琴这种三天一小闹、五天一大闹的伎俩，他司空见惯了。他知道这女人从小娇宠惯了，性格十分暴躁，动辄发脾气。他可不能迁就她，在夫妻关系上，他掌握着主动权，可稳操胜券。无论怎样打闹，晚上只要他愿意，她就会像只乞食的馋猫乖乖趴在他胸前……

这几天魏照暄确实焦躁不安，日夜在东奔西走，像条公狗在嗅寻一种东西。那就是几箱国宝，他要寻找到下落。自从那天晚上，他和谢梦娇在半途截获了这几箱文物，他的心就紧紧和宝物串在一起了。他知道这些文物的价值，都是稀世珍宝。不要说全部，就是分到几件，这辈子也受用不尽了。

当初，谢梦娇来找他，就开门见山提出：“一旦宝物得手，我与你平分，各得一半。”

这样，他才会豁出命同她干，帮她出主意，如何在半途拦截；如何利用黄仲洲不了解事情全部真相使他中计；又如何设计杀人灭口，把黄仲洲手下的人除掉，还造成死于共产党之手的假相……甚至谢梦娇要毒死柳花镖这几名兄弟，他出于自身安全考虑，也不顾江湖义气，让他们横尸“鸳鸯园”。这一切，都为了得到这些宝物哟。

可现在，谢梦娇猝然身死，这些宝物也随之失踪。眼看到嘴的天鹅飞走了，他怎能不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忙得团团转呢。

他记得当时是把载国宝箱子的大卡车开到明孝陵附近的一座荒园。荒园四周拦着铁丝网，管门是个又聋又哑的北方老汉，是他开了铁门，把卡车引进里面一座大仓库。

当时，谢梦娇似乎急于处理四名“柳花镖”镖客，把箱子往仓库一放，就急急赶赴“鸳鸯园”。现在看来，这是她计谋所在，故意把魏照暄等人引开，让他们没时间顾及这批文物。现在回头再寻找这批东西，就不知道谢梦娇藏在什么地方了。好一个精干算计的女人呵！

魏照暄前几天到明孝陵附近去过。荒园找到了，从外边望进去，那仓库也在。但那个又聋又哑的北方老汉不见了，换上了全副武装的警卫班。一个个头戴钢盔，手持卡宾枪。不要说接近大门，就是老远朝里望，也会遭到卫兵的喝骂。

“喂！干什么的？快滚开！”

“我想找个人……”

“这是军事重地，任何人都不能接近。再不滚开，老子就开枪了。”

听到枪栓一阵响，魏照暄只得回头就走。他知道这种地方是不好多问多看的，这些兵老爷更是惹不得的凶神恶煞。否则子弹不知什么时候会朝他射

来。

一切全完了！真是竹篮打水一场空。不光分文未得，还白白赔上四个弟兄的性命。谢梦娇，你这玩笑也开得太大了。

沈竹琴吵得精疲力尽，正坐在椅子上喘气时，电话铃响了。她有气无力地拿起话筒，话筒里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喂，请问这是魏照暄先生的家吗？我找魏先生听电话。”

沈竹琴把电话往茶几上一搁：“找你的！又是一个狐狸精……”

魏照暄皱起眉头，只得走过来拿起话筒，果然传来女人的声音。

“我是魏照暄，请问你是谁？”

电话像是中断了，听筒里吭哧吭哧响了半天，对方就是没有声音。魏照暄“喂喂”一连叫了好几声，才从话筒里传来一个苍老、悲凉的妇人声音：

“你是魏先生吗？你有没有忘记廖仲恺墓后边的誓言……”

魏照暄感到一阵惊悚，一股凉气直透脊背。这个老妇人的声音如空谷传声，宛若从荒坟古墓摇摇晃晃地冒了出来，使他毛骨悚然……

能言善辩的魏照暄，一下也回答不上了，手里拿着话筒，半天说不出一句话。

一直在旁边窥听打电话为何人的沈竹琴，也感到非常奇怪。魏照暄今天怎么啦，是不是中邪了，居然一言不发。她幸灾乐祸地嘲笑道：“怎么变哑巴啦！是不是碰上比你更厉害的女骚货……”

“滚！”魏照暄顺手拿起茶几上一只花瓶，朝沈竹琴掷去。他把一腔怨怒，全发泄在这一声“滚”上。

这天晚上，魏照暄同沈竹琴分室而睡。他心中发誓：这辈子再也不碰这个女人！

他昏昏沉沉睡去，一夜梦魇连绵，全是阴森恐怖的似梦似幻的画面：一下是谢梦娇披头散发从廖仲恺墓后边走了出来……一下又是她血肉模糊的尸体停放在殡仪馆里……吓得他心惊肉跳，睡不安宁。

“魏先生——你有没有忘记廖仲恺墓后面的誓言……”

这低沉、可怕的声音始终在他耳边萦绕，不管是醒着还是梦里。几次差点使魏照暄从床上叫喊起来。吓醒了，一身冷汗。他不敢再睡，扭亮床头灯，用抽烟来打发难捱的长夜。

廖仲恺墓后边的誓言，不就是谢梦娇要他同沈竹琴离婚，再同她结婚吗？这样，他就能得到一大笔财产和一个美貌的女人……他回想着那天在暖烘烘的阳光下，在发散干草芳香的山坡上，谢梦娇是这样软语温存地对他这么说的。当时，他沉醉在性爱的欢愉中，根本无暇思考，只是“唔唔”地点头答应……

仔细一想，这可能吗？真有点痴人说梦。现在，谢梦娇死了，她的预言也随之落空，财产在哪里？美女又在哪里？连一大批国宝也无影无踪，一件小东西也没落到他手中。他再去做这种白日梦实在荒唐可笑。所以这段时间，他早把谢梦娇的话丢置脑后。

没想到，如空谷幽灵，这个电话里的声音突然冒了出来，像个巫婆喃喃地念着咒语……她是谁呢？绝对不像谢梦娇的声音，可能是谢梦娇生前托付一个人，向他索讨孽债来了……

十七

今晚，石亦峰来到十字街杂货店比往日早。用钥匙开门，发觉屋子里异样安静。灯，没亮。周宝凤平日最喜欢听广播书场，今天连收音机也没打开。怎么回事？难道她不在这里？自从她担任地下交通员的工作以来，就尽心尽责，一心一意协助着石亦峰。她为自己这样一个普通丝厂女工，能与石亦峰这么一位有才能的读书人在一起工作，而感到无上荣耀和幸福。

石亦峰踏进阁楼，顺手一扳壁上电灯开关，啪！室内灯亮了。只见周宝凤斜靠在椅背上，双手交叉抱在胸前，一副又气恨又伤心的样子。脸上满是泪水，一双眼睛哭得又红又肿，像是两只烂桃子。

石亦峰大吃一惊，连忙上前问道：“宝凤，你怎么了？”

她一声不吭，像个泥塑木雕。

“出了什么事？你说哟！”

石亦峰用手去拉，她狠狠地一甩手，扭转身把脸朝向墙壁。

自从白玉婉在十字街出现后，周宝凤窝着一肚子无名火，随时随地会发作，朝石亦峰劈头盖脸袭来。这几天，周宝凤索性把杂货店关门。她生气地说：“我开这店干什么？给你们传递情书哟，我不干！”

“宝凤，话怎么能这样说，我们都是在为党工作，不要掺入私人感情。”

“对！我是党的地下交通员，可不是为你们偷情幽会传递书信的……”

争吵到后来，周宝凤什么话都听不进去了。只要一提起白玉婉，她就会火冒三丈。今天，看来又有什么惹着她了。石亦峰只得耐着性子同她说：“究竟有什么事？你就好好说。我们之间是要好好谈一谈，否则发展下去，对党的工作不利……”

“别张口闭口党的工作！”周宝凤终于开口了，“你去同那个阔太太勾勾搭搭，也是党的工作吗？”

“这也是工作需要。”石亦峰很认真地说，“我向上级领导汇报过，组织上指示我去同白玉婉接触。宝凤，我不是把同她见面的情况都告诉你了吗？我们之间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算了吧！”周宝凤猛地从床上跳下来，走到写字台边，呼啦啦拉出抽屉，从里边掏出一张照片，“干这种事，还能见得了人吗？”

啪！照片丢到石亦峰面前。他从地上拾起一看，就是20年前石亦峰为白玉婉画的那张人体素描。经过翻拍，画面缩小了，竟成了一张裸体照片。

石亦峰吃了一惊：“这照片……你是从哪儿得到的？”

“别问我从哪儿得到，问你自己有没有干过这种不要脸的事？”周宝凤见石亦峰露出惊慌的样子，一下趾高气扬起来，说话也更尖刻了。

“这是我画的……不是拍的照片……”石亦峰有些解释不清，口齿也显得笨拙起来，“这是艺术！你懂吗？”

“我不懂，不懂你们的什么艺术！但我懂一点，不管是画的还是拍的，总是她赤条条身体。哼！你同她没有那种事，她会在你面前脱衣服吗？”

“住口！”这下气得石亦峰忍不住大声喊叫了，“不许你侮辱人……”

他已举起了手，差点向周宝凤脸上打去。但他还是用理智克制住自己，手慢慢垂下，只是在不住颤抖、颤抖……

“好！我找组织去，让他们来评评理……”周宝凤使出最后一招，把外衣一披，就夺门而出。

石亦峰没有阻拦，也没喊住，反正由她去吧！对这件事，他心中很坦然。他和白玉婉的关系，自觉光明磊落，坦荡无邪。尤其是这张素描，更是他们纯洁而神圣的友谊象征，无可指责。至于世俗目光怎么看，由你们去说，去议论……

早在学生时代，石亦峰就以刻苦钻研人物油画而闻名全校。他为西方油画大师笔下的少女形象所倾倒，更为那些人体的健美和丰腴惊叹不已。他知道要画好人物，只有从人体素描着手，打下扎实的基本功，否则无从谈起。

可是，在 20 年代的中国，要实现这个愿望真是难于上青天。上海艺专的刘海粟先生，为了招募女性人体模特儿，在上海滩乃至全中国，惹起轩然大波，军阀孙传芳甚至派兵干涉。

一天，石亦峰在湖边遇到一个苏北来的卖唱女子。她身材匀称而丰满，是理想的人体模特儿。他很想画她，但却不敢启口。他就想方设法接近这女子和她的叔叔。为她拉场子吆喝观众，也帮她敲锣收钱，这个苏北姑娘对这个青年学生产生好感，萌发爱意，甚至想把终身托付给他。一日午后，当她主动倒在他怀里，狂热地亲吻他，要与他共赴巫山……但石亦峰并不动心，只求她让他画一次人体，竟遭到一巴掌：“流氓！你不是真心喜欢我，是想戏弄我，要我干这种不要脸的事……”在当时不少人心目中，画人体素描比偷情嫖娼还下流。有的同学悄悄给他出主意：“亦峰，你要画人体，到堂子里，那些妓女，肉体都可以出卖，让你不动手不动嘴地画一次总可以吧。”

这倒是个办法，不妨一试。石亦峰向同学借了一些钱，像做贼一般溜进了下等妓院……

结果可想而知。石亦峰在那群只会卖弄风骚的妓女当中，好不容易挑中一个身材较好的，跟她走进房去，掩上了门。

那个妓女坦然地当着他的面脱光衣服，玉体横陈在床上，笑吟吟地等待着他，神态毫无羞涩之感。这真是难得的写生机会，石亦峰就从皮包里掏出画夹，对着她画了起来。

开头，妓女见他不动手动脚，只是看个不住，感到非常滑稽好笑；后来发觉是在画她，就走过来观看。一见纸上赤身露体的竟是自己，顿时翻脸，勃然大怒地把画纸抢过，撕得粉碎，朝石亦峰头上丢去：“呸！你想把姑娘身子拿出去让外人看哪！做你的白日梦，滚！给我滚出去……”

结果白花了钱，目的未达到。风言风语很快在校园传开了，石亦峰嫖妓成了一大丑闻……

校方准备开除他。同学中也议论纷纷，同学中截然分成两派：一派支持，一派不以为然。白玉婉是站在支持这一方面。一天晚饭后在湖畔散步时，白玉婉当着几个男女同学，公开表达自己的观点。

“我看石亦峰这样做是为了艺术，没有什么不对。”

“哈哈，为了艺术？”有个男同学嘲弄地对白玉婉说，“密司白，你能为了艺术给石亦峰当一次模特儿吗？敢不敢呢？”

白玉婉被激怒了，涨红了脸说：“如果有这个必要，我敢……”

回答她的是一阵哄笑。当然，白玉婉说出口后，心里也很懊悔。毕竟这话不是可以随便说的，真要做起来，却是千难万难。

但是，白玉婉是一个非常认真的女人，说出了话，就要实现诺言。她果真去找石亦峰，探问个究竟。石亦峰也对她和盘托出了缘故。

这一下，白玉婉长时间地默默凝注着石亦峰，那凄婉的眼神，说不清是

同情、怜悯、安慰，还是埋怨、气恼、嗔怪……

“不被人理解是痛苦的。”白玉婉叹口气道，“亦峰，我理解你，我知道你为什么去妓院……”

白玉婉沉思地望着这个同窗挚友好一会儿，才立起身说：“你一定要画人体，为什么不来同我商量呢……”

石亦峰对白玉婉的话似懂非懂，十分惊愕地望着面前这个少女。

“玉婉，你……”

“为了艺术，我也会像你一样，作必要的牺牲……”

“不不……”石亦峰开头异常惊愕，再三婉谢与推托，但白玉婉认真起来了，就显得十分固执，非实现诺言不可。

这样，就产生了那幅人体素描杰作。

白玉婉当时无论如何没想到，自己为艺术所作的牺牲，后果竟有如此严重，不光影响了她的爱情，也酿成了黄仲洲和石亦峰之间终生的恩怨。

石亦峰也没有意料，一次艺术的大胆尝试，让旁人议论一辈子，甚至牵涉到政治纠纷。

眼前，不就是由于这张素描照片引起了同志间的反目，不知不觉又卷入了政治漩涡……

这张照片是周宝凤一位“知名不具”的朋友寄来的。那天，她收到一封沉甸甸的信，撕开信封，先掉下这张照片，然后是一张桃花笺，上面只有寥寥几行字：

宝凤如晤：

近日常见石亦峰与黄将军夫人白玉婉女士过往甚密。他们当年关系，你不能不知。

只要看看这张照片即昭然若揭。作为爱你的挚友，不得不忠言相告，提醒你要严加防范，否则后果不堪设想。务请珍重。

知名不具

幕后导演这出戏的是谁呢？江上行和马天晓。

他们满以为可以用杀夫之仇激怒白玉婉，再利用白玉婉与石亦峰是旧情人的关系，让白玉婉接近石亦峰，摸清石亦峰的动向，探听这批文物的消息。

岂料事与愿违，在白玉婉弄清了事实真相以后，非但不责怪石亦峰，反而感情倒向他一边……

“唉！天晓兄，我们干了一件十足的蠢事，真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呵……”

这时，已是1949年的暮春时节，江上行和马天晓奉命从南京到奉化溪口向蒋总统禀报寻找国宝和黄仲洲等人下落的情况。

他们从杭州览桥机场乘一架军用飞机，飞掠过钱塘江上空，俯瞰河港交叉的箫绍平原，不由得发出了这番感慨。

蒋介石在蒋母墓庄的会客室里接见他们，详细垂询这一案件的进展情况。

江上行和马天晓战战兢兢地把有关这件事和这些人的大概情况如实地作了禀报。他们知道瞒是瞒不过的，稍有疏漏，就会惹恼这位总统，那他们这次到溪口就是有来无回了。

“报告总统，只怪卑职手下的人办事不力，此案进展不大，至今未能水落石出，实在罪该万死，请总统裁决！”

这次，蒋介石出奇的冷静，非常耐心地倾听他们报告这一案件的细枝末节，很少打断，也很少插话。只是如老僧入定般端坐在藤椅里，表情是那样

木讷、呆滞。

江上行报告完毕，室内出奇的静谧。只听得窗外松涛轻微的呼啸，和几只飞进窗的苍蝇的嗡嗡。

最后，蒋介石从椅子上缓缓站了起来，在室内慢慢地踱步。他从喉底发出苍凉、暗哑的声音：

“如今，南京、上海国库和银行里的金银珠宝、美钞，都安全运到台湾。大陆上的重要设备也差不多都搬运到台岛。至于人材嘛，名单上该走的也大多数动员走了……唉！只有这几箱国宝不知流落到哪里了，这是我一大心病哟……”

室内，只听见苍蝇嗡嗡声，谁也不敢讲什么，更不敢向总统作任何解释。

突然，蒋介石猛地回转身，脸色显得异常愠怒，大声地挥动着手臂叫喊：“我可以肯定，这批国宝没有运走，还在大陆。它可能不在共产党手中，还在我们国民党自己人手中，在我们自己人手中！”他重复了几句，就双目发怔地望着江上行和马天晓。

马天晓被蒋介石望得恐慌起来，脊背阵阵抽搐，额头也沁出冷汗，他生怕总统怀疑他。他和谢梦娇有一段不清白的关系；宝物装箱那个晚上，谢梦娇偏偏闯进博物馆找他；出事当夜，他又没有赶赴现场……一连串失职，叫他如何洗刷掉身上的罪名。

还是江上行胆大，竟接过蒋介石的话茬，很得体地迎合上去。

“总统说国宝在我们手里，有什么根据呢？”

“根据，不是明摆着嘛，”蒋介石一拍桌子，“负责押运的黄仲洲至今下落不明。你们提供的情报，表明他同共产党嫌疑犯石亦峰又有联系……还有，南京城那几天，一连发生几次重大案件，难道相互没有联系吗？我看都与国宝有关联，就是谢梦娇的死……我看也大有问题！这段时间，我在山上静静想过，这中间大有蹊跷，她死得实在太突然。这个女人我了解，她是绝顶聪明的巾帼英雄哪，有很多过人的胆识……说不定，她没有死，还活着。”

蒋介石冷不丁冒出这句话，吓得马天晓胸口砰砰跳。谢梦娇没有死，天底下有这种事吗？他是亲眼目睹她躺在停尸台上，穿着他熟悉的衣服，披散着她几度摩挲的长发……也是他亲手扶棺把她送进墓地的，怎么总统竟会说她没有死呢？是不是总统在怀疑他与谢梦娇相勾结，设计骗局，制造假象……如果总统这么想，那他是十恶不赦、在劫难逃了。想到这里，马天晓真控制不住感情，想从沙发上跳起来，冲出门去。

江上行心中也一怔，脑子里也闪电般擦过一件事……不久前，他手下一个秘书从上海公干回南京，在闲谈中他非常神秘地说：

“主任，我在上海见到谢梦娇了……”

“什么，你别活见鬼了。谢梦娇的花容月貌恐怕已在坟墓中变成一堆臭肉脏水了，你还梦魂牵绕地想着她，真要想出毛病来了。”

“真的，主任，我确实是在上海霞飞路上见到她。她同一个金发碧眼的美国佬手挽手在马路上走，同我擦肩而过。我回头一看，这身段、这姿态，不是谢梦娇又是谁，对她我是太熟悉了，烧成灰我也认得出来……”

“那你为什么不当面喊她？”

“我是喊过她。可她不理不睬，根本不回头。我就跑到马路对面，快步抄到他们跟前，同她打个照面……”

“怎么样，是谢梦娇吗？”

“是，我看很像谢梦娇。”

江上行拍拍他的肩膀，说：“老兄，我看你是得了相思病，被谢梦娇害苦了，大白天碰上鬼……”

江上行当时无非作为茶余饭后听到的一件趣闻逸事，并不放在心上。当时他还再三打哈哈地告诫这位部下：“千万别对其他人胡说你在上海见到谢梦娇，这是掉脑袋的，你要牢牢记住！否则，吃不了兜着走，非要你亲手抓到谢梦娇不可……”

江上行当时说过也就丢在脑后了，荒唐！纯属无稽之谈。现在经总统一提，怦然心动：谢梦娇如今还活着，这完全有可能。他不觉又想起那个部下的酒后之言……

一经点破，江上行就吓得噤口不言，越想越觉后怕。万一蒋介石知道他曾获悉部下有这样的情报，非要他派人到上海查获谢梦娇不可。如能查到还好；如查找不到那蒋介石肯定不会饶过他……

还是装作什么都不知道，缄口不提这悬在半空的消息……江上行低着头，恨不得把整个身子缩到沙发里。

幸亏蒋介石没察觉到他们两人的神态变化，只是疲惫地挥挥手说：“你们回去吧！现在大势已趋，恐怕很难挽回了……痛心的是我们不是败在共产党手里，而是败在国民党自己手里，你们要尽量抓紧时机，努力使案件尽快侦破，别让这批国宝落到共产党手里。时局发展很快，留给我们的时间不多了……”

当江上行和马天晓赶到南京没几天，解放军百万雄师就横渡长江，南京城响起了隆隆炮声……

国民党政府如鸟兽散，党政军官员们纷纷携妻挈子仓惶逃命。江上行、马天晓等人和夏令正等挤上飞机逃奔台湾。只有警察局长尤大维为了维持城市治安来不及逃走，被凯旋进城的解放军俘获。

国民党政权彻底崩溃了。南京这座千年古城，一度曾作为国民党首府，现在落入人民解放军手中。

然而，发生在解放前夕的那几件案并未了结。了解内情的人们都在关心这批国宝的命运以及这几个人的下落。但是随着政权的转移，人事的更迭，好多内幕情况都锁在成箱的档案里，成了外人难以知道的悬案。

这个悬案一拖十几年，直到新中国成立 10 周年前夕，才在党和政府领导下侦破，此案得以真相大白。

下篇

(1959年5月—1959年10月)

十八

历史早掀开了新的一页。

一晃 10 年过去了。10 年前南京城发生的那一系列大案，至今还是悬着，没有结案。

国庆 10 周年前夕那个暮春的早晨，南京市公安局大院上班铃声刚响过，局长办公室门口喊起一声：“报告！”

局长金涛正在埋头看文件，连忙抬起头：“哦，赵光明同志，进来，快进来，坐，坐。”

赵光明是公安局三处的一般干部，是一位面容清瘦的中年人。两道深深抬头纹的额角下方，有一对机敏的眼睛。看他外表，似乎不显山、不露水，其实这张刚毅的脸庞显示出他办事的干练。

赵光明刚在旁边的木椅上坐定，金局长就含笑地望着他：“今天找你来，想交给你一项任务。光明同志，你知道南京解放前有个叫杨丽兰的女人吗？”

“听说过。”赵光明凝神回想了一下，“她是国民党保密局的机要员，在南京解放前夕失踪了……现在找到了吗？”

“没有。”金局长从卷宗里取出一封信，“现在她的父亲从台湾写信给我们，希望帮助他找到女儿下落。根据我们了解，她的父亲叫杨宇环，是国民党一位高级将领。现在退休了，住在台北松山区一幢高级别墅里养老……”

信，是从香港转寄的，花花绿绿的航空信封，还贴着英国女皇头像的邮票。上面盖了不少邮戳，贴了不少批转条子，并附有好几位领导的批示。信是用半文半白的老式语言写的。

尊敬的南京贵党某局：

南京解放前夕，我有一女在保密局任职。在贵党发起渡江战役之前，突然失踪，至今生死不明。我已到了垂暮之年，思女心切，寝食不安。特恳贵党的仁义之心，协助老朽查找小女杨丽兰下落，是死是活，望能给一个回音，以慰渴念，老朽将不胜感激。信寄：香港××大道×号××大楼A座6012室×××收可也。

信写得很恳切，思女之情洋溢纸上。一听是杨丽兰的案子，赵光明就毛骨悚然，感到十分为难，迟疑了半天才说：“局长，这可是解放前骇人听闻的大案件。这个杨丽兰突然失踪，当时连蒋介石都非常重视，指令警察局长尤大维亲自办理。当时花了那么大力气，都没找到丝毫线索，现在又隔 10 年恐怕更难了。”

“是啊！”金局长叹了一口气，“这是个难题，但事关统战，上级有批示，我们不能不办理。光明同志，这是组织上对你的信任，你要努力完成。领导经过反复研究，认为你接办最为合适。”

赵光明从喉底冒出一股冷气，只得强咽下去，心里暗暗叫苦。他毕业于四川大学，抗战胜利后到南京警察局任职。所以 1948 年底南京城里发生的一连串大案，他不光了解，而且都参加办理。那时，他们跟着警察局长尤大维像一群没头苍蝇，东奔西忙，疲于奔命，最终还是一事无成。不光一个案子没破，而且风波越闹越大，到后来简直是不可收拾。

南京解放时，赵光明已在地下党影响下认清国民党已穷途末路，积极靠拢党组织，决心弃暗投明。他配合解放大军进城，保留下很多有价值的档案材料。这样，解放后就留在市公安局工作。由于他熟悉国民党军、特、宪、警的情况，协助领导破获了好几个潜伏下来的国民党敌特分子。照理说他立

了功，应该受奖。可他坚决推辞不要，而把功劳归于领导。他始终对自己解放前那段历史感到不安，别人一提起就心惊肉跳。忘掉吧，统统忘掉！他希望所有人都忘掉他曾在南京市警察局于过差，当过伪警员。

可是，领导不光不忘记，反而老提起他这段历史。现在又把调查杨丽兰的任务交给他，他真如吃下一只红头苍蝇，心里难受得直想呕吐。他只得硬着头皮接下这个任务，没精打采地离开了局长办公室。

天空下起了霏霏细雨。他长时间凝视着杨宇环这封揉得皱里巴叽的海外来信，神思恍惚地听着雨点打在瓦脊的单调声音。

他冥思苦索着破案线索。几天下来，一无所获。他预感到这次又将卷入10年前那桩无头案，前景不妙。

月亮湖，一个多美的名字，使人一下想起九天云霄。可它不在天堂，而是苏北一个小村庄的名字。

不知什么原因，这苏北的一大片土地，在解放前赤地千里，荒无人烟。有的说是因为连年战争，这儿自古就是战场；也有人说这儿主要是地处淮河下游，洪水泛滥，常把庄稼一冲而光。人们无法在这块广袤的土地上生活下去，只好妻儿老少背井离乡，让这大片土地荒芜着。

解放初期，一连串的政治运动，收审了大批政治犯。现在有的监狱不够用，就看中了这片荒地，改建成劳教农场。取了一个很诗意的名字：月亮湖农场。因为在农场中心有一个月牙形的湖沼，不知古代哪个文人墨客卖弄风骚取名为月亮湖，才使这一大批劳改犯，有幸在月宫生活。那些没有探过监的家属，在信封上一写上“月亮湖农场”，就以为那是一个充满童话情趣的地方。

不错，经过10年的开垦，这个大片泛着盐花的荒碱地，已变成绿油油的水稻田和银灿灿的棉花地。月亮湖四周，也建造了一排排整齐的瓦房。虽然劳改犯住的低矮的平屋，比城市的牢房好不了多少，但管教干部那几幢楼房还是为这片荒芜的土地添上一丝春色。特别是月亮湖畔，种起了一批杨柳树。现在绿柳已成荫，映着黄浊浊的湖水，倒也别具风姿。特别到了有月亮的夜晚，湖水颜色看不清了，只见一片清朗的月光，分外能勾起劳改犯和管教人员的思乡之情。在这点上，月亮湖这个名字还是取得很好的，能给人很大的慰藉。

这天下午烈日当头，天空喷洒火一般的阳光，双脚踩在田水里都感到发烫。一望无垠的稻田里，劳改犯正忙着夏收夏种，当时流行的称呼为“双抢”。即抢收抢种，一边割早稻，一边把晚稻秧苗插下去。

晴空万里，没有一丝云彩。田里的人被烈日和田水蒸烤着，真像在太上老君的炼丹炉里一样。身上的皮肤已晒脱了一层，但大家还是在埋头干活，一声也不吭。几年劳改下来，干活都比较自觉了，只有这样，才能赎清自己的罪行。即使这样的大热天，也没有人敢偷懒。在这样火辣辣的太阳下，你想躲避一下也没有地方。

一辆自行车沿着田间路急驰而来。那个身材高大的管教干部老远就亮着大嗓门在喊：“尤大维——尤大维……”

尤大维？不就是解放前南京市警察局长吗？是他，正是他！只见从一批弓腰弯背的人中间，站直了一个人，朝田埂上骑自行车的人喊：“曹队长，喊我有什么事？”

“到场部保卫科去一下。”

“去保卫科……干，干什么？”

“你去了，就知道了。”对方显得不耐烦了。

尤大维慢慢吞吞踩着泥水向田塍走去，心里好似七八只小猫在搔心，扑通、扑通地跳。眼前是耀眼的阳光，他那双眼冒着金星，几乎要晕倒在滚烫的田水里。

你绝对认不出这就是当年的警察局长，当年的威风一丝一毫也见不到了，仿佛换了一个人。原本不高的身材，现在变得又黑又瘦。那时已开始谢顶，现在干脆成了一个大光头，像个风干的柚子，凹凸凸凸，还有不少疤痕。当年已隆起的腹部，现在积存的脂肪早已耗光，肚子不光瘪了下去，连背也驼了。这样，干起活来，也省得弯腰收腹。有时，他干脆跪在田地里劳动，像条狗。

“曹队长，有什么事这么急？”尤大维已爬上田塍。

“叫你去就去，少噜嗦！”管教干部前脚已跨上自行车，“你赶快跑步到场部。”

管教干部已骑车在前头走了，尤大维只得在后边一路小跑起来。他一颗心忐忑不安，脚底下也不由得一高一低，像踩在棉絮上。这一去会是什么事呢？尤大维心中一阵惊慌，身体更剧烈摇晃，差点一头栽进秧田里。

“尤大维，你认识赵同志吗？”

尤大维擦掉蒙在眼前的汗水，定眼一看，才认出坐在眼前的赵光明。他来劳改农场找我干什么？难道是来清算当年的旧帐吗？他的心突然揪紧，不由得感到阵阵绞痛，额角上的汗水更加不住地冒出来。这一路小跑，已跑得他上气不接下气，只好气喘吁吁地回答：

“认识……我认识……”

赵光明见当年的顶头上司这档满头大汗，也动了恻隐之心，连忙把自己手中的扇子递给他：“你快扇一下，慢慢说……”

赵光明接受了任务，马上想到尤大维。要调查杨丽兰，找当年的顶头上司是最了解情况的。可现在一见面，又不知说什么才好，连用什么样的称呼都喊不出口。

“这位是省城公安局来的赵光明同志，向你进行外调。”姓曹的管教干部这才说明把他叫到场部来的原因，“你要如实提供情况。不得弄虚作假，知道吗？”

“知道，知道。”尤大维连忙对当年的下属刮目相看，弓背弯腰，不住地点头。点得额角的汗珠啪啪往下掉。

一听说是外调，尤大维就放心不少。他也顾不得体面了，干脆脱下身上破衣，当作毛巾去擦汗。嘴里一边唔唔地答应着：“只要我知道的，一定提供，一定，一定……”

赵光明这才打开笔记本，很自然地叫出了第一句：“尤大维，你还记得杨丽兰这个人吗？”

尤大维一怔，马上眨巴着眼睛说：“记得……不就是南京解放前夕发生的最后一桩大案吗……怎么，难道破案了？”

“没有。我今天找你来就是为了解调查杨丽兰的下落……”

“这叫我怎么知道。”尤大维冲口而出，“在解放前那几桩案件中，要算这桩最没头没脑。情况你也……”

尤大维虽把话煞住，赵光明倒并不在意，反而很坦诚地说：“杨丽兰一

案的情况我确实清楚，是有些神秘莫测。当时我也怀疑过，是不是国民党上层人物故弄玄虚，制造了一个假案，其实杨丽兰失踪纯属子无虚有……”

“你是说杨丽兰失踪根本没有这件事？”尤大维叫了起来。

“不，那仅仅是我个人的怀疑。”赵光明拉开了公文包，“现在，她父亲从海外来信，寻找亲生女儿，说明杨丽兰确实失踪了，到现在还是没有音讯。”

赵光明从公文包里取出了杨宇环的信，交给了尤大维。尤大维看了很久，很久，一声不吭，似乎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之中……

烈日已收起烈焰，火轮滚下地平线，只留下西天的火烧云。

劳改犯人已从田间收工回来，在月亮湖边用脸盆、铁桶舀起黄浊的湖水，泼头泼脑地淋着。有的干脆脱得精光，享受一下难得的凉爽。叮叮当当的响声不时传进场部保卫科的办公室。

外调继续了两三个小时，赵光明和尤大维的谈话始终断断续续，无非把当年的材料重复了一遍，没有提供丝毫的新情况。

“赵，赵队长。”尤大维喘着气，“我人老了，脑子也糊涂了，再说10年前的事也不大想得起来了……唉，我很想立功赎罪，就是提供不出什么材料，实在对不起，对不起……”

尤大维像一头心力交瘁的老牛，躺在树荫下只有喘息的力气，派不上什么用场了。赵光明只好失望地合上笔记本，准备让尤大维回宿舍去洗澡、吃饭。

这时，从隔壁房间走进一个人，身上也穿着管教人员服装，眉宇间有股逼人的英气。他神态安详地喊：“尤大维。”

“在！”尤大维一见到他，马上本能地立起，一副惶惊的样子。“石队长，有什么吩咐？”

“你再想想，这个杨丽兰当时在南京，还有什么亲戚吗？”

赵光明见这个陌生的管教干部突然插进来，心里很不高兴。但见他如此关心这个案件，尤大维对他的话又似乎很重视，也只好暂不吭声。

“我记得……”尤大维眼睛眨巴得更快了，像在努力回忆，“她在南京无亲无眷，只有一个同乡女友……但那个女友也像影子一样，来无影，去无踪……其他好像再没有任何亲友了。”

“外地呢？还有亲友吗？”

“哦，对了，”尤大维一拍脑袋，高兴得如同小孩般呼喊起来，“我想起了一个人……听说杨丽兰有个舅舅在浙闽赣三省交界的衢州开店……”

“杨丽兰还有个舅舅？”赵光明喜出望外地喊起来，“这是真的吗？”

“真的。”尤大维很肯定地说，“这是杨丽兰失踪了很久，调查处人员搜集到的情报。当时兵荒马乱，我也没顾得上派人去调查……”

“说不定杨丽兰就在衢州。”这位管教干部方才转过脸，友善地望着赵光明，他似乎也为这线索高兴。

“如果真是这档就好了，找到杨丽兰，10年前的谜也解开了。他海外的父亲不知有多高兴。”赵光明似乎从绝境见到一丝光明，兴奋地望着对方，伸出手：“同志，谢谢你。”

对方也紧紧地握住赵光明的手。

“我来介绍一下。”这才轮到一直在旁陪同的曹管教说话，“这位是我们劳改场的石亦峰同志，这位是……”

石亦峰！赵光明听到这个名字，足足呆了三分钟。嘴里“哦哦”地答应，眼睛一个劲地盯着这个久闻其名的人物。不光解放前警察局的“黑名单”里有这个共党嫌疑犯的名字，黄仲洲的“国宝”案就牵涉到石亦峰，而且解放后听说他也曾一度调到公安局担任处长，后来很快从局里消失了……他，怎么会在这个劳改农场呢？他真是那个石亦峰吗？一张饱经沧桑的脸，怎么会显得如此苍老，两鬓也开始泛白。

不要说赵光明惊愕不已，尤大维也显得非常尴尬。他不敢望石亦峰一眼，他俩是冤家对头，曾一直在暗中较量。石亦峰之所以来到月亮湖农场，同尤大维也不无关系。

全国解放后不久，全国掀起了大张旗鼓的“镇反”运动。每个干部都要接受组织的严格审查。各单位还发动人人进行检举揭发，连监狱里被关押的国民党人员也不放过，要他们将功赎罪，既要坦白自己的罪行，又要检举揭发隐藏在革命队伍中的反革命分子。

一时间检举信如同雪片般飞向各级机关。这中间确有真心悔过自新的，也有“当面三鞠躬，背后骂祖宗”的混水摸鱼者。

尤大维由于来不及逃往台湾，被公安机关押在××监狱。一天，已在公安局担任处长的石亦峰去这个监狱提某个犯人，被牢房里的尤大维看到了。不知是出于报复的念头，还是表示自己的积极，一封举报信送到了南京市公安局领导手中。内容是检举揭发石亦峰有勾结白玉婉拦劫重要文物的嫌疑。证据是4名护送士兵被杀，袋里有中共扬子江游击队的条子，黄仲洲从此下落不明……而经尤大维的调查，石亦峰与白玉婉一直关系暧昧，黄仲洲同石亦峰从学生时代起就结下冤仇……

事关重大，公安局领导接到这封检举信非常重视，接下来开了好几次会。尤大维的检举不是捕风捉影的，石亦峰是参与过解放前这次转运“国宝”的行动。但是这批文物的下落他一直说：“去向不明。”他一点也不知道。杀害押运士兵以地下党名义留下的条子，他更是只字未提……危险啊！“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大家越调查越分析，就对石亦峰越怀疑。

这一切只有石亦峰自己不知道，仍旧照常工作。一天，局长把他叫到办公室，一本正经地同他谈话。

“石亦峰同志，为了加强对劳改犯的管理，也为了培养锻炼你，组织上决定派你到苏北月亮湖农场去工作一段时间，以后再看情况把你调回南京，你看怎么样？”

表面上说是锻炼，其实是清洗。石亦峰当然表示服从，二话不说就背了铺盖来到月亮湖农场。一锻炼就是8年，回南京遥遥无期……

更有意思的是，到了月亮湖，他居然成天和尤大维打交道。尤大维因检举揭发有功，便从一名无期徒刑犯改判为劳改15年。

石亦峰怎么也没想到，他在月亮湖竟和囚犯没什么两样，只是脚上没有镣铐而已。每个星期还能到附近小镇去喝杯闷酒。

十九

火车在浙赣线上奔驰。硬席车上坐着赵光明，他从尤大维处意外得到这么一个重要线索，寻找杨丽兰就有了一线希望。但是在茫茫人海中，真要找到这个只知道姓名不知道地址的“舅舅”也非易事。

在当地公安部门配合下，从户籍登记注册上找到了杨丽兰舅舅的名字和地址：郑忠仁，家住光明路 38 号。

时近中午，赵光明按地址走进闹市区附近的一条街道，抬头看看每一个门牌号码，生怕漏掉一个。

他满以为找到的肯定是一个住家，准知出现在眼前的却是一家小小的百货铺子，他双脚刚踏进店门。“同志，你要买点啥？”从巷口就开始在注意他的女老板，笑吟吟地迎了上来。

赵光明定眼一看，呆了，面前是一位绝色美人。虽然衣着并不华丽，但质地很好，剪裁十分合身，衬出她虽然有些年纪但并未发胖的婀娜体形。一头黑漆般亮得发光的秀发，在脑后自然地挽了个髻，用一个碧玉发簪卡住。鹅蛋形的脸上，有一对勾人魂魄的眼睛。令人难以置信，这样的年纪，脸上居然没有一丝皱纹，在春日阳光的映照下，是那樣的明艳动人，啊！想不到在这僻远的县城，竟有这样的美人。赵光明不是对女人一见钟情的男人，但是凭心而论，面前这个女老板是他平时见过的最有魅力的女人，他本能地被她吸引，不由得多看了几眼。

“请问，这儿是郑忠仁的家吗？”赵光明从口袋里掏出了证件，“我是公安局的。”

一听这话，女老板神情顿时紧张起来，很快，她又恢复了镇定，很自然地应付道：“你找郑忠仁？他，已经死了一年啦。”

“哦——他死了……”赵光明心一沉，感到非常失望。好不容易得到的一条线，又断了。只好呆呆地望着她：“你是……”

“同志，你有什么可以对我说吗？”女老板很恳切地问。

“你是……他的什么人？”

“我是……他的外甥女。”

“你是她的外甥女？！”赵光明顿时喜出望外，“太好了！我正在到处找你呐，你就是杨丽兰同志吧？”赵光明竟忘情地一把抓住她的手，紧紧地握着，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找我？”对方惊讶地睁大了双眼。似乎很不高兴地甩开赵光明的手。

“对！你爸爸杨宇环在台湾天天想念你。通过香港红十字会转来了这封信。”赵光明连忙从提包的文件夹里取出这封已揉皱了的信。

“同志，你弄错了。”对方微微一笑，“我爸爸去年修水利时被石炮炸死了……”

“啊！你不是杨丽兰？”

“杨丽兰？”对方也显得非常惊讶，连忙问，“她，还活着？”

赵光明一时弄不明白，竟附和她的话说：“杨丽兰活不活着，我也不知道。你知道？”

对方显然不像刚才那样紧张，讲话也更从容了：“我舅舅是有个外甥女叫杨丽兰，是大姨妈生的，一直在外面工作。我听舅舅说，她在解放前夕就失踪了，说不定去了国外。我是她表妹，叫田桂花。”

“你叫田桂花……不是杨丽兰？”赵光明像被冷水从头泼到脚，心中异常惆怅。完了，全完了……等于到衢州白跑了一趟。但他还是不想走，期期艾艾地望着田桂花，抱着最后一线希望问道：“那你知不知道杨丽兰是怎样消失的？如何能找到她，以了却她父亲寻女的心愿？”

田桂花似乎从赵光明目光中看出他的心思，也就顺水推舟地说：“情况当然知道些。我舅舅生前同我说过表姐的情况……”她下意识地回头望了望墙上的挂钟，叫喊起来，“哎哟，都快12点了，我先做饭去，等吃完饭，我再与你详细谈谈，你看好吗？”

“不不，那我吃过饭再来。”赵光明嘴这么说，双腿却不走，生根似的立在店堂柜台前。

“同志，这你就见外了，你帮助我们找表姐，我想请你都请不来呢，在这里吃顿便饭还不是理所应当的。按我们这里规矩，你在吃饭时间走是太不讲人情了。”

“不不，我不是不领情，实在不好意思。”赵光明还是客套了一番。

田桂花哪里肯依，一双细软的手，紧紧地锁住了赵光明的胳膊。

“这……这个不太好吧……”赵光明浑身一震，像触电般一时说不出话来。

“你这同志……吃顿便饭有什么？”田桂花瞟了赵光明一眼，“这儿附近没有饭店，招待所早过了开饭时间。你就在我这里随便吃点吧，反正也没有什么外人。”

赵光明不再推辞。确实，他肚子已饿得咕咕叫，再去找吃饭的地方，都提不起劲来了。

田桂花掩上店门，赵光明不由自主地跟着她向里边走去。别看外边是不起眼的店铺，一进里面才知是别有天地。这是庭院式的平房，四面组成一个小小的院落。天井里有个小花坛，种着南天竹、月季等花木，还有玲珑的石笋。紧挨店铺的是个起坐间，打扫得纤尘不染，放着红木的桌椅，壁上还挂着老式镜框，从起坐间进去，里面是卧室，只隔一条绣花锦缎的门帘，可看见衣橱的镜子在闪闪发光，映出流光溢彩的被褥、枕头。看来这个女人是极会安排的，把这个家安排成一个世外桃源。

室内异样的安静，偌大一座房屋，只有一男一女，赵光明总感到不大自在。现在，他要及时离开，还来得及，可他这时什么话都说不出，窘迫地听凭女主人的摆布。

田桂花已脱去外套，只穿件粉红绒线衫，腰上系了一条围裙。这样一来，胸脯高挺，腰肢丰满，腹部浑圆，更显出半老徐娘的风韵。

她顺手丢过一本书来道：“我去烧饭做菜，你先在这儿看看书，消磨消磨时间。”

这是一本线装《金瓶梅》。一看书名，赵光明就禁不住一阵急骤的心跳。过去听说过这本书，始终没有机会看到，特别他在公安部门工作，自觉不该看这种“禁书”。

可是这本书竟出现在一个少妇的室内，又旧又破，差不多被“啃”烂了。可见她是朝夕看阅，日夜摩挲，这意味着什么呢？

赵光明此刻心里说不出是惊还是喜，偷偷地朝厨房斜睨一眼，看不清田桂花的身影，只听见菜肴下油锅的滋滋声，或许是出于好奇，他竟不顾一切地翻阅起来。

这本书前面有不少木刻插图。赵光明不看还好，一看就脸红心跳，即使他是个已结过婚的中年人，也没见过这种赤裸裸的性场面描绘……

他一下气喘吁吁，脸孔胀得像个猪肺，不禁爆发了妻子死后就不曾有过的那种冲劲，犹如一场春雨使春笋破土而出……

听到脚步声，赵光明连忙把这本书放到原处，装作一本正经地在观赏室内镜框，但他脸上小偷般的表情，明白无误地泄漏出隐秘的内心活动。田桂花踏进房就看见了，可她装作丝毫没有发觉，把一盘酒菜放到桌上。

“对不起，让你久等了。来来，我们快坐下来吃，边吃边谈。”

田桂花用手来拉他到桌边坐下，脸上还挂着令人心醉神迷的微笑，这是一种最令男人喜欢和渴望的姿色，任你赵光明心中怎样抵抗，心里喊着“不，要小心”，但终究禁不住这女人的诱人魅力。只得乖乖坐在桌边，任她往杯中倒酒，往碗中夹菜。

“吃哟，你吃……我不太会烧菜，只为你烧了几个家常菜。”

赵光明和她相对而坐，对酌对饮，确像家人一样。是啊，自从妻子死了以后，他还是第一次单独与女人在一起用饭，第一次见到一个女人热情地为他倒酒夹菜。

田桂花如一壶热得发烫的酒，溶化了赵光明的整个身心。他的陌生感消失了，神经放松了，话也多起来。

“桂花同志，你爱人在哪工作？”

“像我这样不幸的女人，哪敢想这等美事呢！唉，只等来世了。”

“你没有结过婚？”

“不怕你见笑，我结过婚”，田桂花朝他一个秋波溢眉，“可是10多年前，那个负心汉抛下我和女儿，管自去了……”

“那你女儿呢？”

“当时兵荒马乱，我一个妇道人家，自身难保，只好把女儿给了人家……”说着眼角溢出晶莹泪光。

“哦，这都是旧社会造成的。”赵光明热情地安慰她，“现在可以重新生活嘛。”

“一切都太迟了，人已老了，谁还会要我呢？”她朝他吐哧一笑。

两人目光碰撞在一起，形成一个强大的磁场，爆发了火花。

“赵同志，我再敬你一杯。”田桂花站了起来，拿着酒壶向他走来。

“不，不，我不能再喝了。”赵光明说话有点口齿不清，紧紧抓住酒杯。

田桂花夺他的酒杯，两双手紧紧地抓在一起，田桂花就势将身子紧贴过去。赵光明回过身抬起了头，正好碰到她那富有弹性的乳房下方和松软的腹部。啊！这真是一片迷人的芳草地，令赵光明头昏目眩，神魂飘荡。他像被雷电击中，全身发麻，无力地靠在这女人的身上。

田桂花慢慢地俯下身，双手紧紧搂着赵光明的脖子，整个身子坐到他的膝盖上，一张红唇很快朝他贴了过来，不住喘息着说：“我，我已经有10多年没有同男人在一起了……”

赵光明的心剧烈地跳着，亢奋中不觉惊惶，眼前的一切发生得太快了，他不得不低声抗拒：“不，不能这样……这样做是违反纪律的，要犯错误……”

“不，不要紧，反正只有我们两个人，谁也不知道……”

她已将他的衣服解开，用细软的双手在他身上抚摸着，使他浑身酥麻舒坦。一张散发女性特有异香的脸蛋已贴到他面庞，在他嘴上不住亲吻……对

这样的挑逗，赵光明已失去了任何抵抗能力，只有被动地应付着……

到了这种地步，赵光明再也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当一个男人被一个女人迷住的时候，往往理智会被女性所淹没，会做出使人想象不到的事情来，明知眼前是火坑，他也会跳进熊熊火焰同它一起毁灭，哪怕化为灰烬……赵光明同田桂花四唇相贴，两个胴体如漆似胶。田桂花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女人，整个身体如烈火干柴在燃烧，紧紧地搂着赵光明，使他无法抗拒，无法推托……

正当赵光明与田桂花着魔般结合在一起的时候。门开了，一个中年人凶神恶煞般闯了进来，当头一声棒喝：“你们干的好事！”

“啊……”这对男女的狼狈程度，自不待言。

田桂花立刻松开赵光明，抓过一条毛巾毯披在赤裸的身上。她扑倒在这个中年人的怀里，委屈哭诉：“他，他企图强奸我……你可要为我出这口气啊，呕呕……”

赵光明惊得目瞪口呆，刚才还是温柔得像个天仙，怎么一抹脸变得这样冷酷无情，而且是非颠倒，血口喷人。明明是你主动勾引我的嘛……

中年人怒不可遏地顺手抄起一根棍子，大声喝道，“好呀！光天化日之下，你竟敢闯入民宅，企图强奸良家妇女，我打死你！”

棍子劈头盖脑朝赵光明头上砸来。幸亏田桂花眼明手快拦住了，夺下他手中的棍子说：“如果惊动了别人，你让我的脸往哪放？”

“走，你我到派出所去！”中年男子拖着赵光明就走。又被田桂花给拦住了：“让外人知道，我就只好去死了。”

“好！”中年男子看了田桂花一眼，说：“依你说，怎么办？”

“他企图强奸我未逞，”田桂花一副息事宁人的神态，“算了，只要他不将这里的事说出去，以后再也不来这里，就让他走吧？”

“就这样算了，不是太便宜他？”中年男子摆出一副愤愤不平的架势，“哼！让他写一份检讨书，留下字据……”

赵光明已狼狈得无地自容，恨不得有个地洞可以钻进去。现在又听说让他写检讨书，那不是把脸面都丢尽了，今后，他还怎么能在人前站呢？

幸亏田桂花颇有风度地一挥手说：“人情留一线，日后好见面，就不要留字据了，反正我们三人心里都明白，他想赖也赖不掉赵光明不知自己是如何回到招待所的，反正一路丧魂落魄，昏昏沉沉回到房间，一头倒在床上，用一把扇子遮住脸孔，浑浑噩噩似睡非睡地一直到天黑。

“同志，晚饭吃过了吗？”同房间的旅客回来了，关切地问他。

“还，还没有。”赵光明从床上起来，“准备到街上去吃。”

“你……你是不是身体不舒服？”

“可能有点中暑，没事。”赵光明提起公文包，离开了招待所房间。

街上饭店、小吃摊不少，热气腾腾，昏黄灯下大群苍蝇正飞来飞去。赵光明毫无食欲，想起中午那顿饭就恶心。

这个城市边上有很大一条江，滔滔江水正在夜幕下静静流淌。赵光明就在江边挑了一个安静的地方坐下来，心潮就如江水那样不能平静。

自己不知道喝了什么迷魂汤，竟会上这个女人的当，干出这种见不得人的事，简直昏了头。

这下，真的全完了。领导交给的调查杨丽兰的任务没完成，自己却陷入了一个不清不白的泥坑中去。

回去如何向局长交待，唉，太辜负组织的信任了。万一领导看出一点破绽，那后果就严重了。利用出差外调机会，利用自己是公安人员的职权，知法犯法，罪加一等！枪毙都算是轻的。

明天，如果回南京去，这辈子肯定完了，即使上级不追问，自己也轻松不了。万一这个田桂花和那个中年汉子把事情透露出去，别人举报一下，不就身败名裂。有什么法呢？现在把柄抓在人家手里，即使没留下证据，当面同你对质一下，你是百口难辩，怎么也说不清楚这事……

赵光明越想越后怕，禁不住浑身寒栗起来。江上的夜风吹到身上似乎有阵阵寒意，他经受不住了，就起身向前走去。

今宵去向何处？心中茫无头绪。他不想回招待所，可又去哪儿？在这个陌生的城市里，没有一个人认识，更没有一个可以帮助他解脱苦闷的人……在茫茫人海中，他是孤独的，完全是个多余的人，只能在这江边毫无目的地踟蹰、流浪……

夜色越来越浓了，江风越刮越大，江水的奔流声也越来越响……黑沉沉的江边只有他这个游魂般的身影……

不远处，有家店铺还亮着灯光。赵光明走近一看，是邮电代办所，夜间还在营业。昏黄电灯光下，只有一个穿暗绿工作服的邮电老职工在柜台后值班。

赵光明心一动，就鬼使神差般走进了邮电所。

次日一早，南京市公安局长的办公桌上放着一份加急电报。拆开一看，只有寥寥几个字：

“我辜负组织的信任，只有死才能弥补我的错误。赵光明。”

同一天上午，衢州的大江边发现一具尸体漂浮在江上。一霎时，吸引来不少围观的人，成为当地的特大新闻。

人山人海的围观者中，也有田桂花和那个中年男子。田桂花认清了死者是谁，如释重负地朝男子一笑：“走吧！这下没事了……”

二十

“你想不想得到一大笔财产？”

半夜魏照暄一觉醒来，推了推身边正在酣睡的妻子沈竹琴。

刚才，他恍恍惚惚似乎做了一个梦……一个妖艳无比的女人向他床边走来，一双黑亮的眼睛闪着光：“照暄，我已等你多年了……你为什么到现在还不与沈竹琴离婚……难道漂亮的女人和那一大笔财产都不要了！”

是谢梦娇，他的已死去的情人，今夜又出现在梦中，一步步向他走来……他害怕地望着她，但又情不自禁地伸出双手：“梦娇，你别责怪我，我没有忘记你对我说过的话……我一直在想念着你……”

“想念我？为什么到现在还不离婚？还不离婚？”

她双手紧紧抓住他的肩膀。

一阵寒栗，他全身在剧烈颤抖着。但他感到对方并不是虚无缥缈的幽灵，而是有血有肉的躯体。他不由自主地伸出双手搂抱住她的腰肢，把她拥入怀抱里。

“哈哈，你想同一个鬼魂睡觉吗？你不怕折了阳寿……”

突然，她狞笑着推，他就仰身跌入玄武湖中……

一个噩梦，魏照暄被突然吓醒，胸口怦怦跳，浑身冷汗涔涔……胡思乱想，梦是不可信的。魏照暄虽然在心中百般安慰自己，但总无法排遣梦境的困扰。是吉？是凶？他实在无法破译！

几年下来，这个以机敏、果断著称的魏照暄，一下判若两人，脸颊变得黑瘦、憔悴，神情也显得迟钝、忧悒，额角已犁出几道深深的皱纹。

南京解放了，岳父带着妻妾逃往香港。工厂和其他不动产被没收了。

魏照暄只好另谋生活。不知为什么，这几年很不走运，他每到一个单位，好不容易有了个工作，紧接着就会来一封检举信，向该单位领导揭发他解放前的历史问题。信中充满义愤责问：“你们能用这样一个有问题的人吗？”结果，所有单位只好将他辞掉。真晦气！几年碰壁下来，经济上就显得异常拮据了。

这时，魏照暄就常常想起故友谢梦娇临死前在廖仲恺墓后边对他情意绵绵说过的一句话，“只要肯与她离婚，你就可以得到一个漂亮女人和一大笔财产。”

起初，魏照暄并不把这话放在心上，只以为谢梦娇逢场作戏随便说的一句玩笑。他更多是回味和谢梦娇在一起寻欢作乐的销魂情景……

但不知为什么，最近一段时期来，这个不寻常女人，越来越占据他的心灵。他感到吃惊的是，谢梦娇那迷人的面影，影影绰绰老是在眼前闪现，往日那共同渡过的欢乐时光，不时使他回想起她临死前说的那句话……他发现自己已无法控制地坠入谢梦娇临死前编织的那个童话之中，做了整整7年的梦……于是，就有了今晚这个似梦非梦的幻觉。

沈竹琴一直在打呼噜，现在被丈夫推醒，心里老大不高兴。再一听这句没头没脑的话，更是一肚子气。

“见鬼！你在说什么梦话！”

“不是梦话，是真的，现在就看你配合不配合我？”他扭亮床头灯，点燃一支烟吸了起来。

“配合你？”沈竹琴莫名其妙地骂道，“你大概想发财想疯了吧？”

“竹琴，只要你答应我一件事，说不定真可以得到一大笔财产。”

也许是金钱的刺激作用，沈竹琴毫不顾忌直截了当地问：“喂，那你就直说吧，怎么配合？让我去偷、去抢，还是去卖身？”

“哎，瞧你说的。”魏照暄很轻松地说，“谁让你去做那种偷鸡摸狗的事。”

“那你到底想让我干什么？”

魏照暄望着沈竹琴，犹豫了一下。想绕开实质性的问题，同她泛泛而谈，但又怕她无法领会他的真实意图，造成更大的误解，没办法，便鼓足勇气开口了，用一种谨慎而诙谐的口吻说：“竹琴，我们来演一场假离婚的戏好吗？这样，一大笔财产便会到手……”

“你说什么？！”沈竹琴还没完全听清，就像一头被激怒的雌老虎，猛地扑向魏照暄，“啪，啪”就是两个耳光。

“你！你这个狼心狗肺的东西，那时你看中我家的财产，好话说尽，把我搞到手。现在我家破产了，你忘恩负义，竟要同我离婚！办不到！”

简直是倾盆大雨，沈竹琴像疯了似的，又是哭又是闹。魏照暄摸着火辣辣的脸颊，一副尴尬相，真是哭笑不得。他无法说清自己的真实意图，可这种事又怎能说得清？离婚就意味着恩断义绝，还能做更多的解释吗？他只得陪着笑脸说：“竹琴，你别发火，你听我把话说完。我不是说了嘛，假离婚，只装装样子。等钱弄到手，再复婚，我们仍是夫妻……”

“你别骗我了，什么事都可以真真假假，这结婚、离婚还有真假吗？想离婚，你做你的白日梦去吧！”

“好好，如果你不愿意这么做，我马上作罢。”魏照暄讨饶了。每次争吵，都以他的让步了结。这次也不例外。但他还不甘心地咕哝着：“其实，把话说白了，我这样做还不是为了你好……”

“为我好？算了吧！少在我耳边灌蜜糖了……”沈竹琴气减了不少，气喘吁吁地仰身躺在床上，隆得很高的胸脯，在剧烈起伏着，“哼！谁不知你的意思，准又是被哪个女人迷上了，才想出这么个馊主意……”

魏照暄对沈竹琴说的这些并非假话，他不会真的想与她离婚。

10年来，这对夫妻虽然时冷时热，若即若离，但始终保持着夫妻关系。最初，魏照暄贪沈家的钱，但这么多年夫妻下来，不能说没有感情，沈竹琴容貌虽不出众，至少不丑陋。晚上一到床榻，她那丰腴的身体和如火的激情，使魏照暄也能在生理上得到满足。

生活在一起的时间长了，魏照暄对沈竹琴一天天淡漠。作为妻子，沈竹琴也非常了解丈夫这种感情变化，她认为，一个男人不可能仅仅从一个女人身上得到满足，而需要更多的女人。所以，当她知道丈夫同不少女人有染，她不嫉妒，不干涉，甚至不闻不问。只要丈夫能搞到钱，能供她吃喝、穿戴也就满足了，她知道自己的丈夫仅是从别的女人身上寻求一种感官上的刺激，并不是真有感情，所以也长不了。最终，她仍是他名正言顺的妻子。所以，只要她同丈夫在一起；就千方百计地赢得他的欢心，这证明她比那些露水夫妻要强得多。正是这一点，使魏照暄感到满足，一直维持他们的夫妻关系，从没想过离婚。

但是，谢梦娇是个例外，对魏照暄来说，永远是个难解的谜，吸引他的不仅是谢梦娇的迷人身段，更是她常常干出使人难以想象的事来。就在她临死前，还对他说了这样一席话，给魏照暄留下一个虚无缥缈的童话；一个如

埃及金字塔一般的斯蒂芬克思之谜。

这个谜非解开不可，诱惑力实在太大了，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越来越强烈。魏照暄甘愿蒙受沈竹琴的误解和怨言，今晚非把这件事说出来不可。他斜靠在床背上，点燃起一支烟，瞥一眼背朝他的沈竹琴，用平缓的语气，梦呓般地自言自语，也好像在耐心地同妻子讲一个与自己无关的故事，如实地把谢梦娇在廖仲恺墓后说过的话和那批文物的事以及刚才的梦，全盘向妻子吐露出来……

沈竹琴听着丈夫痴人说梦般的话，起初觉得荒唐，听着听着，越听越入迷了。

沈竹琴本是个贪财的人，爱吃爱穿，一听这种事果真如此，何不让他去试试，说不定真有一大笔意外之财。但是，令她担心的是，魏照暄是个既贪钱，又贪色的人，会不会他假戏真做！过去有夫妻关系这根绳，他去玩女人，哪怕跑得再远，她绳子一拉，丈夫就会乖乖地像纸鸢飞到自己身边。现在，如果把绳子斩断了，他会不会成为断线的风筝，一去不复返。这么一想，沈竹琴整个身体像河马翻转过来：“照暄，你不会骗我、哄我吧？”

“骗你、哄你？我干什么要这样呢？！”魏照暄发狠了，斩钉截铁他说：“如果骗你、哄你，我被天雷轰死！让汽车撞死！如果你不信，我可以写下血书，到时你上法庭告我。”

魏照暄说着便要把食指伸进嘴里，看样子他真要咬破手指为沈竹琴写血书。

这小小动作，就使沈竹琴心软了，她连忙拉住他的手说：“照暄，不必了，说说就可以了，何必当真，我相信你，只要你不负心，离婚半年后，不管得到那笔财产与否，我们都按时复婚，你能保证吗？”

“那当然，”魏照暄笑着说，“我们只是表面上离婚，其实，我夜里还是要偷偷来的，你不会拒我于门外吧？”

“怎么会呢。”沈竹琴嗔怪地白了他一眼，“如果你不来，我晚上还睡不着呢。”说着，她就倒在丈夫的怀里。确实，她是深爱他的；生活中不能没有他。

魏照暄也动情地搂着她胖乎乎暖烘烘的身体，浑身升腾着一种不可抑制的烈焰。

沈竹琴也紧紧地抱着自己的丈夫，好像生怕让人把他夺走。这一晚热烈程度就仿佛两人从此要长别离，今后很长一段时间不能呆在一起，似乎要把一年半载的激情，全部凝聚在通宵的放浪上边……

一场假离婚的闹剧开场了。

开头，他们在家里从早到晚，拍桌打凳，摔碗砸盘，闹得四邻不安、鸡犬不宁，邻居也感到莫名其妙：这对同进同出、形影不离的夫妇，怎么突然变成了不共戴天的仇敌？

不明真相的居委会、单位三番五次地调解都无济于事，反而似火上浇油，他们闹得越来越凶，简直闹到你死我活、鱼死网破的地步。

最后，闹到法院，法院也进行了仁至义尽的调解，但无济于事，“双方坚持要离，最终法院同意他们离婚，解除双方的夫妻关系。

这样做，他们是给别人看的，其实目的只有一个：这样闹来闹去，也许会让那个人知道或看到，他不断向她发出信号，相信总有一天会来到他身边，实现他日思夜想的梦。

这个女人，连影子也没有，他们面临的完全是一个虚无神秘的影子。

沈竹琴一下陷入悲凉无助的境地，她独自一个人整天在屋子里发呆，怕出门，连买菜也懒得上街，只待小贩叫上门，才买一点。她怕碰见那些熟悉和不太熟悉的人，有的好心相劝或安慰几句，也有的简直幸灾乐祸。面对这些人，尤其那些尚未成家的漂亮女人，沈竹琴都看成是险恶的敌人，她可能是或可能又不是，沈竹琴渴望着那个神秘的女人早日去找魏照暄，但又怕找上他，一切会变……

时间一天天过去了，沈竹琴越来越觉得这一步走错了。她望眼欲穿，度日如年，始终不见那个女人登门，心中不免焦躁不安。

魏照暄没有忘记事先的约定，每隔一星期、十天，总要溜到沈竹琴这儿来一次。每次见面沈竹琴总是习惯性地问：“最近，你都在干些什么？”

“还能干什么，在等待那个女人哟……”

他情绪显得很沮丧，每次见面，对沈竹琴的感情自然也显得淡漠。

“是不是这个女人还不知道我们已经离婚？”沈竹琴只得陪着小心解嘲地说：“或者发现我们明断暗不断，……”

“都怪你，”魏照暄埋怨地说，脸上掩饰不住从内心发出的厌烦，“我几个晚上不来，你就不高兴，一点也不能坚持。很可能那个女人就在暗中监视我们，看是真是假……”

“算了，算了，”沈竹琴羞怒得满脸通红，“我宁愿不要这笔钱，也不再上江湖骗子的当了。”

“这怎么可以呢！”魏照暄拉长了脸，“事情已到了这一步，只好坚持演下去。”

“那到什么时候哟？我等不及了！”沈竹琴茫然地望着他，“总不能老是这样拖下去，我受不了，要你马上回来。”

“你也真是……”魏照暄粗鲁地呵责她，“两人在一起，只想干这种事，就不想想还有比这更重要的……”

“还有什么比这重要的。”沈竹琴极力抑制内心的冲动，“照暄，我们近一个月没上床了。”

“这能怪我吗？有什么办法呢，我也想和你在一起的。”“别骗我了，”沈竹琴往他脑门戳了一下，“你可以去找别的女人，我去找谁？”

她伸出双手，紧紧抱住了他：“今晚你就别走了，同我在一起吧，行吗？让那个女人见他妈的大头鬼去吧！”

“不，不行！”魏照暄似乎显得很理智。用力扳开她铁箍般的双手，“竹琴，来日方长，别贪一时的欢爱，只要这笔钱到手，我们就享不尽荣华富贵了。”

“别做你的白日梦了！”沈竹琴满腔愤怒地离开他，重重地把身体摔在床上。她抓过枕头，发泄地丢到地上，“去你的吧！去她妈的……”

但是在两天后，魏照暄意外地收到一封信。他用激动得发抖的手，撕开下角有朵玫瑰花的信封，把信笺抽了出来。信是这样写的：

亲爱的照暄：

当你收到一个素不相识的女人所写的信时，你会感到吃惊吧？请不要见怪，我已整整等你七年了。

也许，我目前已过了一个女人当嫁的年龄，但我只属于你，而不属于别人。尽管这七年中你事实上已属于别人，但我始终认为那是上帝点错了鸳鸯谱。

照暄，你还记得吗？七年前，有一个女人曾经对你说过的那句话：只要你肯与沈竹琴离婚，你将会得到一个漂亮女人和一大笔财产。现在，我可以如实告诉你，兑现的时候到了，一切都可以实现，不过你必须是真心实意爱这个女人。

如果你是真心的，就请你马上来衢州光明路 38 号。

这个女人随时在家恭候你，保你如愿以偿的。

田桂花

11 月 16 日

来了，期待已久的信果真来了，这封信使魏照暄整整一天不得平静，他简直无法相信这是真的。可是信就放在他面前，女人娟秀的字迹清晰映入他的眼帘。他不禁拍拍自己的脑袋，在心里喊着：“天助我也，美梦竟然成真了。”但在一阵激动过后，忧愁也慢慢爬上眉梢。这个田桂花是谁呢？她是怎样一个……现在是新社会，他不可能同时霸占两个女人。虽说这个尚未见面的女人好不好对付，目前还不清楚，但一个沈竹琴已足够他对付的了，这点他是非常了解的。如果一旦惹恼她，她会搅得天翻地覆。

要不要把这个消息立即告诉沈竹琴，把这封信给她看，魏照暄足足考虑了好几天。他对这个田桂花在信中吐露的那一片痴情，感到非常激赏，又为这个女人过分露骨的表达而不安。为什么不含蓄一点，这种信又如何交与沈竹琴看呢？

二十一

魏照暄想了个主意，打传呼电话约沈竹琴出来吃饭。顺便只告诉了她一句：那个女人来信了。不等对方反应过来，他已按下电话键。

傍晚，沈竹琴比魏照暄还早到达老正兴菜馆，她大模大样坐在正对大门的一张空桌子旁，等着魏照暄到来。

魏照暄进了门，一见沈竹琴就把她拖到角落的一张桌子旁，还特地背对着店门口。

“你在电话里说事情有了眉目，到底情况怎么样？”沈竹琴迫不及待地问。

“我们慢慢边吃边谈。”魏照暄自己到柜台上买了几盘卤菜和一瓶“五加皮”，回到座位上同沈竹琴吃起来。

“这封信是真的吗？不是骗你这个花花公子？”

“信怎么能假呢？”魏照暄呷了一口酒，在嘴里啧啧滋味，“天底下有哪个女人会写这样的信。”

“这倒不见得。”沈竹琴脸上的表情显得异常复杂，只见她满脸愁云，精神憔悴，似乎一下子老了许多，她有些凄惨地朝他笑笑说：“照暄，你难道还在做那个女人和金钱梦吗？”

“这已不是梦了！”魏照暄嘿嘿一笑，“现在已成为事实，就看你肯不肯让我和那女人见见面了。”

“别油嘴滑舌！”沈竹琴以为魏照暄仍与她开玩笑，刚喝下一口酒，就顺口说了句：“只要你真的弄到那笔钱财，别说去见一个女人，就是……我也肯。”

“真的？”魏照暄惊喜地喊起来，他没想到沈竹琴竟会这样爽快地答应，他连忙一本正经地问：“你说的话，可不许反悔！”

“我什么时候在你面前说过假话？”沈竹琴脸上露出嘲讽的神情，“只有你，总是虚情假意，鬼话连篇，在瞞我、骗我……”

“好好，这次我可什么也没瞞你、骗你，老老实实地把情况都告诉你。”

魏照暄认为时机成熟，水到渠成，就乘势把那封信取出来递到沈竹琴面前，“请娘子过一下目吧！”

直到此时，沈竹琴还以为魏照暄编造了一个天方夜谭式的童话在骗她，捉弄她，所以脸上仍是一副满不在乎的神气。等她半信半疑地接过信，一看，“亲爱的照暄”几个字跳入眼帘，她脸上的肌肉马上僵硬了，不由得抽搐起来。

读着，读着，开头她双眉紧锁，呆坐着，一动不动，随即感到全身发麻，浑身起了鸡皮疙瘩。再往下看，她已控制不住自己的情绪，嘴里喷出大口大口粗气，脸都歪了。

魏照暄看着沈竹琴，心里不免有些发怵。凭他与她多年的生活经验，火山马上要喷发了，势头将异常猛烈。

也许是这封信的过度刺激，沈竹琴的脸色像着魔般地急骤变化，一下变得通红、红里带紫，又一下变得苍白、白中泛青。嘴唇在不住颤抖，整个脸部肌肉在痉挛，神态煞是可怕。这是一个女精神病人正在发作的脸型。

“竹琴，”魏照暄努力控制自己的语气，尽量显出他的温柔和恭顺，“我这样都是为了我俩好……”

“算了！”沈竹琴终于燃起了她那怒不可遏的怒火，喷发了出来。双眼冒着火光，坚硬的牙齿咬着嘴唇，似乎要猛扑过来，朝魏照暄疯狂地嘶咬。但碍于大庭广众之中，想说什么却没有说出来。

魏照暄毕竟是个善于在女人面前察颜观色、摆弄感情迷惑女人的老手，他眼见最可怕的第一浪头过去了，没有冲上岸，便满怀柔情地笑着，轻握沈竹琴的双手说：“竹琴，不要这样，……我这一切都是为了你好！如果不是为了你，我又何苦呢？”

这轻轻一握，有意想不到的效果，连挑选老正兴酒店，也是魏照暄事先精心考虑的。否则若在房间里，他脸上“啪啪”两个耳光是少不了的。沈竹琴满腔的愤怒和妒火，都被魏照暄的柔情软化了，消溶了。她张开嘴，下唇显出了很深的苍白齿痕。她低下头，豆大的泪珠落在酒杯中，一边流泪，一边抽泣说：“这些年来，我把整个身心都给了你。可你这没良心的，吃着这盘望着那碗，心里装着另外一个女人。我真后悔！你这狼心狗肺的东西……”

“竹琴，别哭，别哭。”魏照暄竭力安慰她，把她的手握得更紧，斟字酌句地小心说：“我今天全向你坦白，在我们结婚前，我是喜欢过另一个女人，甚至在我与你度蜜月时，我还偷偷与她约会。不过这个女人很快在我心中消失了，永远地消失了。”

“这个女人是谁？你说！”沈竹琴被激怒了，猛地抬起头，目光咄咄逼人，“我倒要问问你，我哪点不比她强，你说！你为什么喜欢她，你给我说！”

“竹琴，我已没有必要瞒你。”魏照暄说话仍很谨慎，脸上露出一丝勉强的微笑，“论长相，也许她比你美；论一个女人如何使得男人更欢心，也许你比她强。不过，现在你想与她比高低，只等来世吧！”

“怎么啦？她……死了？”

“对，她死了。”魏照暄显得很平静，“解放前就死了。”

“不，我不相信！”

“唉，这是真的，事情发生得很突然。”魏照暄咽了一杯酒。

“你，真没骗我！”

“你再不信，我明天带你到明孝陵山后的墓地看看。那里埋着谢梦娇……”

这下，沈竹琴不言语了，谢梦娇的死，解放前都知道的。她深深吸了口气，心上石头总算落地了。但她又警惕起来：“那写信的这个女人是谁？”

“我也没见过，只知叫田桂花。”魏照暄叹息道：“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女人，只有老天爷才知道。”

“那你说，她有一大笔财产会是真的吗？”沈竹琴对这个女人和那笔财富仍有着强烈兴趣。

“我想，假不了。”魏照暄这会完全处于主动地位，“南京解放前夕，我和那个已死的谢梦娇合谋劫了蒋介石偷运到台湾的一箱珍贵文物。很可能谢梦娇在死前把它交给了这个田桂花。”

“那这个女人同谢梦娇又是什么关系呢？”沈竹琴似乎也受到感染。

这下魏照暄摆开了架子，用打火机慢慢点燃一支烟，叼在嘴角，让烟雾缓缓从嘴里喷出，慢声细语地说：“谢梦娇有个表妹，还有一个亲生女儿，我猜，写信的这个女人很可能是其中的一个。不过，她俩我都没见过。”

“照暄，那你见过那批古董吗？”

“只见过几件。”

“这些东西真值钱吗？”

“不值钱谢梦娇怎么肯舍命？！”魏照暄嘿嘿一笑，“不是我说大话，这玩意的价值，不少于你父亲的财产。只要弄一件到香港，都会卖几百万甚至上千万。”

“哦，”沈竹琴不由倒吸一口凉气，看来，她的胃口已被魏照暄吊得老高了。

此刻，魏照暄风度翩翩地站在衢州市光明路口，身着一套毛料中山装，虽不能同当年的英俊后生相比，但也有老练中年人的几分风度。

他从手提包里掏出那封信，正按信上地址找时，一个柔声柔语的声音从背后传来：“你是魏照暄吧？”

魏照暄一怔，猛一回头，只见一名少妇挽着菜篮，正站在身后。

“请问……田桂花……”

“我就是。”那少妇嫣然一笑，“真巧，正好碰到你。”

店门关着，田桂花开了门：“进来吧，家里没有人……”

魏照暄跟着她来到幽雅的庭院，没想到外边那么小的巷子，那么小的店铺，里边竟如此明朗、舒适。

田桂花把他让到客厅，自己到卧室里。等她出来时，魏照暄瞪着大眼注视她，惊奇地难以相信，站在面前的就是刚才那个穿着灰布服，围着旧围巾的少妇。

确实，田桂花经过一番打扮，全身光彩照人。身上穿着一件织锦缎旗袍，虽说式样过时了，但仍能衬托出身段的窈窕，使魏照暄这个过来人更能回想起过去的那个年代。

她是谁？魏照暄心中一直翻腾。他们曾见过，却又不相相识。天下没有一片相同的叶子，人间也没有一个完全相同的女子。她虽然很像自己心中的女神，再仔细看又感到有点陌生。

“请喝茶。”少妇倒了一杯绿茶。

“谢谢，”魏照暄连忙接过，双手自然地接触到对方细腻的五指。她中指上套着一只红宝石戒指，一看宝石，就知道田桂花决非一般人。

“你能来，我很高兴。”女人朝他微微一笑，略带一种得意的狡黠。

“接到你的信，我能不来吗？”魏照暄应声道。“田桂花同志，请允许我冒昧地问一句，我并不认识你，你为什么给我写信？”

“这可能是命中注定，我应属于你的。”

“我是有妻室的人。”

“你别骗我了。”田桂花嘿嘿一笑，“你不是与沈竹琴离婚了吗？”

魏照暄一愣，怔怔地望着她，“你，你是怎么知道的？”

“告诉你吧！”田桂花妩媚地一笑，“也许你不会认识我，但有一个人你定会认识。可惜，上帝不肯成全，不得不拆散你们。”

说着，田桂花转身从内室拿出一个精致的镜框，里面嵌着一张美艳绝伦的女人照片。

“谢梦娇！”魏照暄一见，不由脱口而出。

“至今你还没有忘记她，说明你还是有情义……”田桂花意味深长地说。魏照暄吃惊地抬起头，反复比较着照片和面前的人。

“你……你是谢梦娇……的什么人？”

“表姐妹。”田桂花很含蓄地说，“其实，我们比亲姐妹还亲，还要相

像，简直同一个人差不多。”

“噢，原来如此。”魏照暄又惊又喜，“怪不得，一见到你，这么眼熟。”

田桂花也坐下来，椅子同他靠得很近，真可是促膝谈心了，“你还记得我表姐死前说的话吗？”

“记得，永远也忘不了。”魏照暄连连点头“她曾对我说，她很爱我，如果她死了，只要我肯与沈竹琴离婚，就可以得到一个漂亮女人和一笔财产。”

“你知道这个女人是谁吗？”她亮闪闪的眸子凝视着他。

这勾人的目光真使魏照暄有点受不住了，但还是大胆地迎上去。

“这个……我不知道。”他故意摇摇头。

“若这个女人就是我……”田桂花满眼风情地一瞟，“你看有资格吗？”

魏照暄心里一阵大喜，谢梦娇没有说谎，田桂花确实称得上一个漂亮女人。但他嘴上只得谦虚地说：“只怕我配不上你。”

“算了吧！”田桂花一撇嘴，用试探的口吻问道：“照暄，你说真心话，我表姐到底怎么样？”

也不知魏照暄是一时感情冲动，还是有意在田桂花面前表现他是个情种，居然从眼眶里溢出两滴眼泪：“我是真心爱她，虽生不能与他共室，只想死了与她同穴……”

话一出口，他就后悔了，既然这样深爱谢梦娇，那田桂花放在哪儿？女人之间都有一种天生的妒意，即使是亲姐妹之间，也是无法避免的。

田桂花却不是这样，她显然被魏照暄这番话感动了，“其实，你不说我也知道，你还算有感情的人……。不瞒你说，第一次见到你是在表姐的追悼会上，看到你对表姐那样真诚。表姐去世一周年，你又独自去她坟前……也许那时你没注意到，有个女人在注视着。她为你的一片痴情感动了，决心等你，一等就是漫长的7年魏照暄简直有点受宠若惊，但他不解的是他与梦娇的事怎么她都知道？”

“你一定感到奇怪吧？”田桂花好像看透了他的心思，“其实一点也不怪：我与梦娇如同亲姐妹，她有什么事不能对我说呢？我相信表姐的眼力，她把我与你的事定下了，我就照她生前的安排，所以，一直在等你……”

说到这里，魏照暄已浑身燃烧起欲火，再也控制不住。他是个见不得漂亮女人的家伙。现在，耳边是如此温柔动听的声音，眼前是撩人心目的眼睛，白嫩的手，高耸的乳峰……他再也按捺不住，一下抱起她，往床上奔去……

一切是那般的自然，她没有丝毫反抗，也没半声呻吟，田桂花在这方面是有亲自体验的女人，只是这几年不曾有太多的机会。现在一碰到男人这强有力的双手，壮实的身躯，她并不感到害羞，也不回避，只是含情脉脉地望着他，仿佛在鼓励他、敦促他。

一切来得那么快、那么顺利，而又显得那么简单。当魏照暄把田桂花搂抱到床上，她轻轻舒展手脚，以一种男人最喜欢、最渴望的姿势呈现在他面前，并顺势把他的腰扳了下来，抱到自己的身上。

两个人似乎产生了一种几年来未曾有过的冲动，男人和女人之间似乎并不存在不可跨越的鸿沟。她柔顺地躺在他的怀里，陶醉地闭上了双眼。他紧紧地搂住她丰腴的身体，一切竟是那样撩人，那样火辣辣，两人都在尽情享受对方所给予的爱欲的欢愉……整整等了7年，愿望终于实现。

虽然魏照暄长年累月同沈竹琴在一起，但他从没有把她看成是妻子，她

只是一个女人，一个不用花钱即可泄欲的工具。所以每次总是带有摧残折磨性的发泄……可现在从田桂花的身上，他又一次享受到了久违的爱的快乐。这种欢娱的体验只在谢梦娇身上曾经有过，没想到今天田桂花竟与她惊人的相似。他完全把她当作谢梦娇了……这使他越来越疯狂，动作和言语更加肆无忌惮……

正在这时，门开了，一个男人满脸怒气地出现在床前。

二十二

在大白天，一个人目击这样的场面，他怎能不感到惊骇、诧异、气愤，更何况是老实巴交的半百老人。

进来的人叫郑忠仁，表面上是田桂花的舅舅。典型北方汉子的身材，一脸的淳朴与憨厚，腮巴上胡子拉碴，两鬓也已花白，记载着岁月的沧桑与生活的潦倒。他拉开门，惊愕地看到床上这副情景，如遭雷击般地瘫痪了。靠在门上一动也不动，好半天才回过神来。

“舅舅，你回来了……”田桂花毫不动声色地从床上起来，穿好衣服，并把衣裤扔给魏照暄，示意他不必紧张，一切由她对付。

郑忠仁一言不发，摇摇晃晃向外走去，回到自己的小房间。

老人的小房间在厨房边上，是个矮平房，门口有个鸡笼，房间里陈设很简单：一张小方桌，一张单人硬板床，几把竹椅子，同门口鸡笼没多大差别。

田桂花和魏照暄穿戴停当，来到老人面前，田桂花笑吟吟地指着魏照暄向郑忠仁介绍道：“舅舅，他叫魏照暄，是我过去在南京的一位同事……”

老人低垂着头，大口大口地吸着劣质香烟，发出难闻的气味。他似乎漠无表情，突然瓮声瓮气发出一个声音：“我明白了……你原来有相好的，咋不早说？”

魏照暄做人处事向来圆滑、机灵，连忙凑上去说：“舅舅，这也不能怪桂花，是我这几年事多，未与桂花联系……”

郑忠仁抬起头，打量着魏照暄。老头看人的神态很奇特，眼珠一动不动，白多黑少，一只眼像瞎了一样，令人感到阴森可怕。魏照暄这样的老狐狸，也经不起他长时间打量，略略寒暄几句便告辞回房。

其实，郑忠仁心地是很善良的。别看他平时话不多，肚子里全在盘算别人的事，邻里街坊都很敬重这位老人。别人有什么事，他都很热心帮助。

自从田桂花从南京到衢州来认了他这个舅舅，他丝毫也没有产生怀疑。他为自己孤独凄凉的晚境中，突然增添了这么一个如花似玉的外甥女而感到幸福与自豪。他常请些老朋友到家中喝酒，像炫耀宝物那样叫出外甥女作陪，并为她的终身大事四处托人，积极物色对象。他要在他入土之前把外甥女的婚事办得体体面面的。可是田桂花一连看了好多个，都说看不上眼，连提都不想提。

现在，郑忠仁才恍然大悟，原来外甥女早有意中人。魏照暄虽不年轻，但挺精神，像是个能干的人，老人心里反倒踏实了。这样，他就不再因为外甥女的婚事牵肠挂肚了，也对得起死去多年的姐姐，再者，自己以后也多了个依靠，有个照应。老人越想越高兴。

这以后的几天时间里，田桂花和魏照暄日夜沉浸在欢乐之中。田桂花把店里的生意交给郑忠仁照顾，自己成天陪着魏照暄一起玩。他们几乎游览遍了衢州的风光名胜：瞻仰了金轮寺大佛殿；参观了五代多宝塔；到地下龙宫溶洞探奇……他们似乎是一对新婚夫妇，在欢度蜜月。

夜晚，更不用说，一关门，两人就如痴如醉……。他们虽不是夫妻，但毫无顾忌。夜晚是属于他们的，这小屋是属于他们的。在这高墙深院之内，谁会探听与干涉他们的隐私。郑忠仁自从那次唐突闯入以来，便再也不到田桂花的卧室来了，连看都不看。他从心底希望他们俩早成名正言顺的夫妻。

一个个春风沉醉的夜晚，魏照暄一次次领略这销魂的狂热……他曾遇到

过八十个姑娘，但从没一个能与她媲美的。不过，只有一个例外，那就是谢梦娇。每次陷入疯狂时，他眼前就恍惚出现谢梦娇，眼前的一切，处处唤起他的回忆……几次他想乘田桂花正在兴头上问到底是怎么回事，几次在呻吟时他想喊出“梦娇……”，可是话到嘴边，又咽住了。因为从她凝注自己的眼神中，似乎发现他在想什么，要问什么。她笑吟吟地告诫他：“我早告诉你，我不是谢梦娇。以后你再说我是谢梦娇，我可要生气了。”从此，他再也不敢在她面前提谢梦娇的事了。

两个星期后的一天，田桂花拿了两张火车票，同魏照暄一起出发去平海市。

平海市是濒临东海的富有南国情调的古老城市，有葱茏茂密的棕榈和榕树，连房屋建筑的格调都有一种异国风味。平海市也是著名的侨乡，老一代华侨都是从这海港出发，漂洋过海去欧美或印尼、新加坡等许多国。所以这儿的老百姓穿着比较洋化，到处一番与内地不同的情调。

这里离台湾、香港都很近，所以走私也很严重，政府一直想刹住走私风，但六、七年过去了，收效并不大。有的人叫平海市“小香港”。

田桂花和魏照暄以夫妻的名义住进平海市紫云旅馆。

住进房间后，他们便谈起文物之事。

在衢州，魏照暄曾几次提到文物，可田桂花就是讳莫如深地不动声色。一次，在狂欢之后，田桂花俯在他胸脯上，魏照暄轻柔地抚摸着她的长发问：“桂花，你表姐死前，把文物交给了谁？藏在哪儿？”

“嗨！”田桂花扑哧一笑，“除她与我，还有谁知道？！”

“难道我也不能看看吗？”魏照暄小声试探道，“连我你都信不过吗？”

“放心吧，我的就是你的，你的就是我的，”田桂花撒娇地发出梦呓般的呻吟，“不过……现在不行……睡吧，我累了……”

魏照暄仍不松口地问：“就让我看一看，让我开开眼界。”

“别说了！”田桂花突然像眼镜蛇那样昂起头，双眼露出凶光，“到时候你自然会明白。”说完将头倒在他胸脯上，很快发出响亮的鼾声。

“好厉害的女人。”魏照暄在心里骂道，“难怪梦娇把文物交给她保管。即使这种风流场合她还头脑冷静、守口如瓶。所以他再也没向她提及文物之事。没想到她带他这儿，为了想法让文物脱手，看来，她早已安排好了。”

平海市是交通枢纽，是从事走私最合适的地方，南来北往的客商很多，特别是海外舶来品，更吸引内陆人。

晚饭时，田桂花领着魏照暄来到市中最豪华的华侨饭店。50年代，这种饭店是一般群众可望不可及的地方，因而顾客寥寥。田桂花大模大样地上了二楼餐厅，坐在靠窗的一张桌子边。

整个餐厅只有他们这一对，田桂花穿着一套淡绿的春季外套，乌黑的长发很自然地披在肩上，衬托出美丽的鹅蛋形脸庞。确有不同一般的吸引力，连服务员都误以为她是海外来的华侨呢。

“你点吧，”田桂花把菜单递给魏照暄，“不要担心钱，想吃什么点什么。”

她出手这样大方，倒使魏照暄平添几分顾虑，担心树大招风。可田桂花毫不在乎，夺过菜单，净挑名贵的菜肴，鲍鱼哟、鱼翅哟，甚至叫了“佛跳墙”名菜。那气派不亚于海外富翁。

魏照暄心神不安地同田桂花在华侨饭店吃完饭，搀扶着她回到紫云旅

馆。她今晚喝得太多了，上楼梯时还绊了一跤，魏照暄连扶带抱把她拥回房间。

她斜靠在沙发上，醉眼朦胧地望着魏照暄：“给我来杯茶……”

魏照暄连忙泡了一杯茶，喝了一大口，哺到她嘴里，“嗯……”田桂花满足地呻吟着，“你真好，小亲亲……”

“上床吧，早点休息。”魏照暄想抱她到床上去。

“不——”她推了他一把，“心腹大患不除，我早晚会送命……”

“啊！”魏照暄不由得倒吸一口冷气，“什么心腹大患？”

“我那舅舅……郑忠仁。”

“你舅舅怎么啦？”

“我的宝物……被他发现了……”

田桂花口齿不清，讲出了事情经过……

一次，她独自一人从箱里取出那只慈禧太后曾用过的“牡丹花式漆填金云龙献寿盘”，正细细欣赏，郑忠仁不声不响地走了进来，一见那精巧别致的玩意在灯光下发着溢彩之光，就说：“什么东西？让我也瞧瞧。”

田桂花连忙把它放回箱里，搪塞说：“没什么，女人用的东西……”

郑忠仁虽没看清是何物，但他不大相信，这东西是女人用的。没两天，郑忠仁在酒场上与老朋友说了他在外甥女那里见到一件金光闪闪的东西，像是件宝物……

这话传到田桂花耳里，使她对郑忠仁起了戒心，甚至开始讨厌他。更糟的是，有一次田桂花外出买东西，回来发现一串钥匙丢在梳妆台上。这下，田桂花吓得不轻，郑忠仁会不会打开箱子？他见过宝物了？她连忙检查一遍，东西倒没少，但好像已经移动过。

糟了，秘密有暴露的可能。可她又不能直接问他。

从那时起，郑忠仁成了田桂花的心腹大患。一个可怕的念头产生了……

“郑忠仁不是你舅舅吗？你怎么能对他下得了手？”魏照暄惊骇地问。

“不，他根本不是我舅舅。”田桂花咬牙切齿地说。

“什么？你说什么？”魏照暄以为自己的耳朵听错了。

“郑忠仁有个外甥女，但不是我，他的外甥女我听说已去台湾。”

“现在他知道吗？”

“迟早会知道的……所以先下手为强。”

“不不，千万不能干，万一被人发现，我们全完了……”

“怕什么！只要按我说的办，一切都没事……”田桂花便把计划一说。

“啊！你……”魏照暄吓得冷汗涔涔，不敢相信面前的这个女人，怎么如此毒辣。

“俗话说，‘无毒不丈夫’，你要生存，就不能不狠点。”她似乎自言自语。

“你到底从哪里来，你是干什么的？”

“等以后你会明白的，”田桂花古怪地一笑，“反正是谢梦娇的安排，我们上床吧……”

魏照暄虽和田桂花上了床，但他怎么也不敢近她的身。田桂花虽睡了，但他却大睁着眼，望着天花板。当他一碰到她那又滑又软的肉体，不由得想到《聊斋》中的狐狸精或一条银环蛇。

他们从平海市一回到衢州，郑忠仁显得非常兴奋。特意从街上买了许多

菜，要同他们痛快喝顿酒。

田桂花平素在家滴酒不沾，今晚一破常规，竟向舅舅敬起酒来：“舅舅，我先敬您老一杯！”

“好！”郑忠仁仰头把一杯“五加皮”酒喝下，乐哈哈地说：“照暄，你也喝，多喝几杯。我们今天能在一起，真是祖上有灵，苍天赐福，我只希望你们早日结婚，给我生个白胖的小外孙……”

酒喝多，话也多了，老人从家说到店里，唠唠叨叨说了不少闲闻逸事……

魏照暄是个能喝酒的人，可今天却无心喝酒，一场惨剧将要在酒中发生，所以他喝酒就像喝毒药那样难以下咽。可一看田桂花，她像没事一样，不停地向郑忠仁敬酒：“舅舅，你喝呀！”田桂花露出那迷人的微笑，显得那样真诚，“平日我也没好好孝敬您老人家，今天几杯薄酒表表心意，祝您老人家身体健康、长命百岁！来，再喝一杯！”

郑忠仁见田桂花已带头干杯，虽不胜酒力，但还是勉强举起酒杯：“好，好，我……我喝了它……我这辈子无儿无女，辛辛苦苦创下的这点家业……你们对我这么孝顺……将来全给你们……归你们……”

再一杯下去，郑忠仁就呕吐起来。田桂花向魏照暄使了个眼色，便把他搀扶到小平房的木板床上。不一会，郑忠仁便鼾声大作“舅舅，舅舅。”田桂花喊了两声。郑忠仁没有任何反应，如雷的鼾声连床板都在抖动。

田桂花从门口鸡笼里取出了一个早已准备好的竹筒，然后对魏照暄喊了句：“快，把菜刀拿来。”

魏照暄只得硬着头皮到厨房拿来锋利的菜刀，抖索地拿在手中。

田桂花非常镇定地将竹筒靠近郑忠仁裸露在棉被外边的手臂，轻轻拔开了塞子。一条细细的毒蛇探出了三角形的尖头，伸着细长的红舌。它似乎闻到什么气息，呼地从竹筒窜了出来，在郑忠仁手臂上咬了一口。只见他的手臂轻轻一抽动，皮肤上立即出现两道细细的牙痕。郑忠仁似乎被剧痛惊醒，吃力地睁开沉重的眼皮，但两眼白茫茫。

“快！”田桂花用早已准备好的火钳一拨，毒蛇拨到地上。魏照暄狠狠用刀砍下去，手起刀落，毒蛇的头被砍断了，钢刀在地上砸起火星，鲜血迸溅一地……

田桂花用火钳夹起已经死了的毒蛇，走进厨房。她先用刀剖开蛇腹，取出蛇胆，用酒浸了一下，丢进嘴里。然后很利索地剥去蛇皮，露出雪白洁净的蛇肉，理成丝，放到锅中烹烧。她回到房间，把地上的蛇血冲洗干净，然后回到餐桌边，端上了冒着热气的蛇羹，再给自己和魏照暄倒满一杯酒：“来来，尝尝我亲手做的蛇羹。这可是广东名菜哟！在这里，平日是吃不到的。”

这里是不吃蛇肉的，这条蛇还是路过漕市时，特地去50公里外的黄水镇养蛇场买来的，这养蛇场正在提取一种蛇毒，比一克黄金还贵，所以养了不少眼镜蛇、竹叶青、乌鞘蛇等毒蛇。听养蛇场工人介绍，最毒的是一种叫“三步倒”的剧毒蛇，人一旦被咬，三步就倒，无法抢救。田桂花就买了一条，装进一只竹筒。今晚这毒蛇正派上了用场，还可用它来佐餐下酒。

她见魏照暄老半天站在门口，就连声催他快来吃。

“不不，我吃不下。”

田桂花见他这般模样，冷笑一声，独斟独饮起来。瞧她那神情，不像是刚杀过人，而是像参加了一场什么游戏。

二十三

次日一早，左邻右舍全被田桂花的哭喊声惊动，纷纷赶到她家，居民干部也闻讯来到。只见郑忠仁老人脸色铁青地躺倒床上，已经冰凉了。地上吐了一地秽物，臭不可闻。

医生也赶到。田桂花痛哭流涕地对他恳求：“医生，你可要救救他……”

医生稍稍一检查，便摇摇头说：“没用了，饮酒过多，引起心脏病发作，猝然死亡。”

“天哪！我的命为什么这么苦哟……”田桂花呼天抢地地哭喊起来。那悲恸的程度，使观者为之落泪，没人会怀疑郑忠仁的死因。

处理完郑忠仁的丧事，田桂花似乎有一种说不出的轻松和自由。今后，这个屋里只有她这个独一无二的女主人。

几天后，她突然异常冲动地说：“照暄，我再也不愿过这种偷偷摸摸的生活，你想不想同我正式结婚？”

“结婚？”魏照暄毫无思想准备，一时回答不上来，怔怔地望着她。

“对。”她热切地对魏照暄说，“这样我们就可以名正言顺地生活在一起，离开这鬼地方，住到平海市去，好好过下半辈子。”

“这……”魏照暄显得犹豫起来，小心地向田桂花解释，“按这里的风俗，刚死了人就办喜事，恐怕让别人说闲话吧，我看还是过一段时间为妥。”

“谎话，你别找理由推托了。”田桂花一语点破，“你还以为我不知道，你是舍不得沈竹琴，是吧？”

这是两个人之间第一次提及沈竹琴。魏照暄沉默不语，把头低下去。可他又争辩道：“万一沈竹琴知道我们的情况，大吵大闹，到处张扬，那我们一切都完了，坐牢、枪毙……”

“别这么没出息！事情还没办就自己吓自己。”田桂花冷笑一声，“给她一笔钱，让她再找个男人，不就行了吗？”

看到田桂花那坚定的神情，魏照暄只得硬着头皮说：“那好吧，让我回南京同她商量商量再说吧……”

魏照暄自知陷入了两难境地。他和沈竹琴事先有约，可一下又甩不掉这个包袱。

月亮湖农场真可说是“前不见城后不挨市”的偏僻角落。只有十里外有一个叫曹集的小镇。

因为此处是公路的三岔口，车夫和客商要在这儿歇脚吃饭宿个夜，便开起几家店，形成一个小集镇。逢五、逢十的日子，四方的人都在此赶集。

对月亮湖农场的管教干部来说，曹集的重要性不亚于南京市。千把号人的日常用品全在这里采购。管教干部要改善生活，也只有到这里打打牙祭。因此，“上曹集去喽——”大嫂们的一声吆喝，就如同到上海的南京路那样高兴。

石亦峰孤单一人，吃饭上食堂，衣服都是上级发，似乎也没什么可买的。上曹集唯一目的就是喝杯酒，买半斤高粱酒，切上二斤猪头肉，默默打发漫长的星期天，然后再回月亮湖。

这天又是星期天，恰是逢五市集。石亦峰便一早离开农场，到曹集酒馆去了。

时间尚早，离中午饭还有一段时间，酒店就他一人，来来往往的人都忙

着在街道上买这卖那，讨价还价。石亦峰挑了个门边桌子，边喝闷酒，边无神地往街上瞧热闹。

“月到三更风正冷，妹等情郎不见影……乌云遮月夜昏昏，盼郎不归妹断魂……”

一阵凄凉的歌声从市集上传来，吸引了石亦峰，歌声虽沙哑，但异常高亢，是用苏北的民歌《五更调》来唱的，在当地很流行。

人群中走出一青年女子，只见她衣衫褴褛，头发蓬松，正手舞一根柳条，一边唱着这《五更调》。这支歌她不知唱了几百遍，总是这么几句。

她身后跟着一群小孩，也有些后生。

“疯子，再唱一个。”

“来！再给大家唱一个。”

女疯子回过头，朝他们古怪地一笑“嘿嘿……”似乎更来劲，嗓门更高了，唱的还是那几句。

一个流里流气的小后生走到女疯子面前，在她脸上拧了一把：“女疯子，换一个好不好，这歌都老掉牙了，唱个更亲热的……”

“好——”伴着几声口哨，又一阵起哄的叫喊。

女疯子无动于衷，朝人群傻笑几声，呆滞的双眼瞪着这个青年，一咧嘴：“别的我不会。”

“我教给你。”小后生色迷迷地望着她，怪声怪气地唱起来：“月到三更床空空，小妹等郎来私通，揭开被窝脱去衣，先来亲亲郎面孔……”

歌未唱完，他又搂过她的脸，硬叫她在他脸上亲一下。

“噢——”人群中爆发出一阵狂叫。

站在中央的后生更加张狂了，公然抱住女疯子喊：“亲哟，快亲亲我……”

这女疯子脸上虽有油泥，但不失青春的秀媚。她虽神志不清，仍毫不犹豫一巴掌打过去：“你是坏蛋、你是国民党……杀了我丈夫，快还给我……”她紧紧揪住对方的衣领，竟用嘴去咬他的手背。

周围的人感到更刺激，开心地大喊大笑。小后生手背上被咬出几个牙印，恼羞成怒地一手抓住她的头发，一手抓住她的衣襟，吼叫着：“你这疯子，臭婊子，我让你咬——”

“哧——”地一声，原来很破的衣服，被他用力一撕，前襟被扯下很大一片，露出了一个雪白而丰满的乳房……

周围的人一下静了下来，全被眼前的情景惊住了。

简直不像话！竟敢乘人之危，对精神病人如此调戏，国法难容。石亦峰呼地从座位上站起来，跑出酒店，拨开人群，一把抓住这个小后生：“混蛋！走，跟我到派出所去！”

小后生有点惊恐地望着眼前这位穿旧制服的中年人，但还强词夺理：

“你，你是什么人，管你什么事？”

“他是劳改场的。”有人在人丛中喊了句，“快跑吧——”

小后生不由一慌，连忙挣脱石亦峰的手，撒腿就跑，围观的人也一哄而散，……场中央只有女疯子和石亦峰。

石亦峰没去追那个后生，赶紧脱下自己的旧制服，罩在女疯子身上。把她领进酒店，让掌柜给她煮碗面。

这女子并不全疯，神志半昏半醒，只是用呆滞的目光，似笑非笑地咧着嘴望着石亦峰。

不一会，一碗热腾腾的肉丝面端了上来，女疯子端起碗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

这时，门口进来一个人，低着头喊了声：“石同志……”

石亦峰回头一看，立刻露出惊讶的目光：“是你……”

面前站着的是尤大维，身上已换上整齐的中山装，手拎一个旅行袋。

“石同志，您是个大好人。”尤大维似乎很动情地说：“刚才的情景，我都看到了……我离场前到您宿舍找过，听说您早就来这儿赶集来了……”

“找我有什么事？”石亦峰扳起脸，摆出一副平时训人的面孔，“你不是出狱了，为什么不马上走？”

“石同志，这次承蒙政府宽大处理，提前出狱，感谢各位领导的关怀和教育……”说着，他的眼角溢出晶莹的泪水，哽咽起来。

石亦峰丝毫不动心，经验提醒他，对这种犯人，小心为上。他仍虎着脸，“这要感谢党和政府。回去后，你要好好做人，听毛主席的话，好好做人……”

“是，是，”尤大维连连点头，“石同志，我今找您，不光是道别，向您表示感谢，还有件事，我要当面向您忏悔……”

“我同你有什么事？”石亦峰不由得提高了警惕。

“我，我可以坐下吗？”尤大维得到石亦峰的允许后，便坐在旁边一条凳子上。弯着身很真诚地放低声音：“我有件事很对不起您……如果不当面对白，我这辈子始终受不了良心的责备……”

“什么事，快点说！”

“镇反时，我诬告您与解放前夕那起国宝失踪案有关……所以您才会下放到这里……这全是我的缘故才……才让您……”

石亦峰呆住了，这件事他从没听说过，他这才明白领导为什么让他到农场。尤大维这一封信，使他在这里一呆就是7年啊，这7年是怎样的一种生活……可现在又能说什么呢？一切都太晚了！他只好显得很平静地说：“这都过去了，别提了，你还是早些回去吧！”

“不，我良心对不起您哪！”尤大维突然从心底喊出令人震惊的声音，“可您仍在这农场……这里的生活，难道我不知道？这都是我的罪孽，才使您落到这个地步，我对不起您啊……”说着抱头大哭起来。

这场面，石亦峰也有点激动，原先对这个国民党警察局长的防范和仇恨，也随着他这几声发自肺腑的叫声而冰溶雾消，倒反劝起他来，“别哭了，我不会记恨你，快回家吧，今后好好做人吧！”

“你不记恨，我会永远不会忘记。”尤大维抬起头，满脸是涔涔热泪。他斜望了坐在另一张桌子上的女疯子，又痛苦地说：“这个女疯子叫邓亚美，也是被我逼疯的哟……她男人叫陈金灿，解放前，他俩来南京旅行结婚……在中山陵丢了钱，向夏令正的佣人阮小二借了200大洋，没想到阮小二被人杀害。我被夏令正逼得紧，又为了向上司交差，只好骗邓亚美在假口供上画押，又设谋将陈金灿杀了……这又是我的一大罪行。我有罪啊……”

这个叫邓亚美的女疯子已把面条一滴不剩地吃完，正用舌头舔着碗壁，并发出啧啧声。她用双眼望着尤大维，但他的话她一句也没听进去。

尤大维冲到她面前，夺过她的碗大声问道：“你还认识我吧？”

邓亚美呆呆地望着他，却没有认出这个“国民党”，也没喊出常挂在嘴上的“你还我丈夫……”而是朝他一笑：“我，我不认识你……”

“老天——”尤大维显得更加痛苦了，“我的罪，到死也赎不完……”

尤大维最后乘公共汽车走了。邓亚美也由同村的人领回去了。石亦峰破例多花了一些钱，炒了几个菜，痛痛快快地喝了一斤高粱酒，才回到月亮湖，当时已喝得满脸通红。

同屋的老李不在，石亦峰倒头往床上一躺，一觉睡到了下午4点钟。西斜的太阳从窗口照射进来，时间已是黄昏，他头脑还是有些晕乎乎，喝了几口茶，仍躺在床上不愿起身。

不知为什么，他突然想起了白玉婉，从窗口透进的一抹斜阳中，似乎映出白玉婉那光彩夺目的面容，似乎在朝他微笑，在轻轻向他呼唤……

玉婉，你在哪里？分别7年，你可好吗？仲洲你可曾找到……

南京刚解放，石亦峰到南京博物馆去找过白玉婉。博物馆已由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门口站岗的已换上了中国人民解放军。

博物馆后院的那幢小楼已被查封。不久市里一位领导搬了进来。打听这幢别墅女主人的下落，都说不知道。

随着这样一场天翻地覆的大变革，在兵荒马乱的大撤退、大进军的人流中，何处去寻找白玉婉？

也许她被江上行、马天晓之流作为人质劫持到台湾去了，也许出了意外……石亦峰虽然不时在记挂她，但由于解放初任务紧，他分配到公安局，由于职务的关系，反不便打听白玉婉了。到了镇反时，他更不敢提白玉婉，生怕给双方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即使这样，他还是厄运难逃，下放到月亮湖后，更无法与她联系，更何况他觉得没脸见到白玉婉。

随着岁月的推移，记忆越来越清晰，白玉婉已深深镌刻在他心中，连一颦一笑，一举手一投足都是那样亲切。如同一面古铜镜，经过流光磨洗，越来越晶莹透明。

今天，不知为什么在一阵强烈的心潮冲击下，他竟怀念起白玉婉来了。他多么希望她此刻能立即出现在自己身边，让他倾吐别后的思念和这几年令人难以忘怀的生活……

“老石——”门外突然响起了喊声，“老石在吗？”

石亦峰连忙从床上跳起，拉开门。

“老石，”来的是场部通讯员小鲁，“我找你半天了，每次门都锁着。”

“小鲁，有什么事吗？”

“噢，场部嵇书记派我来找你，说中央有位同志要见你。”

“中央有人要见我？”石亦峰感到一阵剧烈心跳，顿时紧张起来。不知是凶是吉？

“要我……要我什么时候去？”

“马上去，他们正等着你呢。”

“好，走吧！”石亦峰连忙说。

场部会议室是个简陋的工棚，上面是青瓦，下雨天还老漏雨。现在，一桌热腾腾酒菜放在房子中央。

石亦峰一进会议室，嵇书记就大声叫喊起来：“亦峰同志，您可来了，来，来……”

嵇书记第一次对石亦峰如此亲热，还用了“您”。石亦峰还是像平日那样在这位场部最高领导面前显得十分拘谨，小心翼翼地问：“嵇书记，找我有什么事？”

“先吃饭。”嵇书记把手一挥。

“不，不，我不吃，你们吃吧……”石亦峰后退几步，准备走了。

“嗨，”嵇书记一把拉住他，“我叫你来陪客人，你知他是谁吗？”

“他？”石亦峰望着向他走来，热情地朝他伸过双手的客人，一下子惊呆了，说不出话来。

只见对方身材魁梧，一件藏青哔叽的毛料中山装穿在身上，那样合身，又那样能显出身份。他紧紧握住石亦峰的手说：“石亦峰同志，十年不见了，你我都快认不出来了……”

“你是……”石亦峰不敢贸然动问。

“这是中央公安部狱政司的陆司长！”

“不，”陆司长马上纠正道：“我是陆奎之。亦峰同志，你总不会把我忘掉吧？”

“你是陆奎之？！”石亦峰脱口而出，“当年黄仲洲家的……”

“对，当年黄仲洲家的司机，我们一起从事过地下工作。自从那天晚上文物在半途被劫后，我就去了苏北根据地，解放初又到北京……”

“啊——想不到今天我们还能在这里相见。”石亦峰一下激动起来了，他想起了当年的岁月和他与陆奎之的友谊，“我真认不出来了……”

“是啊，我也不敢认你，若不是早知道你在这里。”陆奎之颇有感慨地说：“亦峰同志，这次我到南京来，了解到你的情况。我已向有关领导反映过，组织上对你内部处理是不公正的，应该纠正。我已找到当年的几个当事人替你证明，有孙大贵等几个‘苏北帮’弟兄，再加上我，可以证明你当时是代表地下党来接运这批文物的。没想到中间出了岔子，这同你无关，你受了冤屈……”

石亦峰听着，听着，泪水早已潸然而下。他一声不吭，用牙咬着嘴唇，溢出了鲜红的血丝，还用说什么呢？几年郁积在心底的怨屈，早已在战友春风般的谅解和信任的话语中，随着透明的泪水淌得一干二净……

“我还找到了白玉婉同志。”陆奎之露出了欣慰的笑容，“她的工作也落实了……”

“真的吗？她还在南京！”石亦峰这才发出惊喜的叫声，泪光莹莹地望着这位曾经同战斗共患难的老战友。

二十四

“水文秀同志在吗？”

“我就是，您是……”

“石亦峰。”

“哦，您就是新来的石处长。”

“不，我是这儿的老公安。你就叫我石亦峰同志或老石好了。”

石亦峰走进刑侦科办公室，从办公桌后边站起来的是一位二十上下的年轻姑娘。她面容清秀，身材高挑，举止文雅，确如她的名字那样，一泓清水，文静俊秀。

“文秀同志，你知道有关杨丽兰解放前夕失踪和这次调查的情况吗？”

“知道些。”文秀点点头，很娴静地说，“去年，我从华东政法学院毕业，分配到这里工作，接触到的第一份材料，就是有关杨丽兰的案子，这些材料还在，您先看看。”

水文秀很利索地取出档案卷宗，递给了石亦峰。

“文秀同志，我听说一位叫赵光明的同志办过此案。”

“是的，”水文秀面容突然变得忧戚起来，“可惜案未破，他却自杀了。”

“那他为什么要自杀呢？”石亦峰望了一下窗外。

“到现在，还是一个谜。”

“好吧，我先把材料拿去看看。”石亦峰合上卷宗，“过几天同你研究一下。”

石亦峰回到南京公安局，便投入了紧张的工作。早已把过去的冤屈丢在脑后，领导找他谈话，他只苦笑一下：“过去的事别提了，只要组织理解就够了。”

他不分白天黑夜，忙得不可开交。虽然他只是个处长，但由于他资历深，对历史情况较熟，所以局里许多重大历史案都少不了与他商量。他的经验和对情况的判断力在局里是出名的。

这次一回来，局领导就把寻找杨丽兰的案子交给他。这件事涉及统战工作，而且一开始就发生赵光明自杀事件，这使局领导很伤脑筋，觉得情况复杂，非得石亦峰这样的老同志出马不可。石亦峰也乐于接受此案，就想发奋工作。把失去的岁月补回来。他不愿想过去，也不太想未来。经历过一番人世沧桑的人，把这一切都看淡了。

星期天下午，公安局大院比往日显得静谧，一般干警都在家休息，只有办理几件急案、大案的人，还在加班。

石亦峰住在单位集体宿舍，宿舍很破旧，很少有单身干警住在这里。当然一起工作的同志，大都成家立业。这几年年轻人分到公安机关又不多，所以宿舍大都空着，石亦峰一人住一大间。局领导曾表示，先委屈一下，等有了房子马上搬，但石亦峰并不在意，一个人无牵无挂。再说，住集体宿舍吃饭等都方便。他是个事业型的人，一有工作，便全心地扑在工作上。现在，他要立志干出一番成绩，恨不得把全部精力投入工作中。所以，星期天也不出去，坐在房间里翻阅材料。

走廊里传来电话声，石亦峰走出房门去接电话。

“喂——是石处长吗？我是传达室。有位同志要见你，请你到门口来一下好吗？”

“好吧。”石亦峰放下电话，心里猜着能是谁呢。

他掩上房门，沿着院子里的长长通道向前门走去。秋阳灼灼，照在人身上，还是暖暖的。平日喧闹的大院，今天一下听不到隆隆的汽车马达声。信鸽棚里的鸽子，在秋阳下梳理羽毛，发出了好听的咕咕声。一种午后难得的静谧。

远远看见大门口立着一个女人的背影。下身是蓝布长裤，上身套一件米色绒线外套。

石亦峰越走近大门，心就跳动得越厉害。一看这熟悉的背影，他认出了来访者是白玉婉！

“石处长，您好！”白玉婉含笑向他伸过手来。

石亦峰赶忙迎上去：“玉婉同志，是您，我以为是谁呢。”

门卫一见这对中年人会面的情形，眼中露出好奇的目光，从双方互相深情对望的双眼，看得出他们过去的友情有多深。204

“石处长，请到会客室谈吧。”门卫知趣地把他俩引进大门旁的会客室。

会客室很清静，几盆菊花在花架上散发幽香。石亦峰和白玉婉面对面坐在沙发上。

“没想到我会来吧？”

“真没想到，你咋知道我住这里？”

“你也真狠心，调回南京，连招呼也不打，把老朋友都忘了吗？”

虽然白玉婉用的是调侃的口吻，但掩饰不住内心的嗔怪和怨尤。

“一回来就忙工作，忙得喘口气功夫都没有。正想等过段时间抽空，再上门请罪。”

“不必等了，现在就走，上我家去。反正你永远不会有空，礼拜天休息一下总应该吧！”

这下真叫石亦峰为难了。白玉婉如此热情，若不去，显然她会伤心。去吧，对她这几年情况又不太了解，黄仲洲找到了吗？她是否成立了新家？……贸然上门，大家会很尴尬。他想出一个两全的方法，笑盈盈地向她解释道：“玉婉，今天我确有工作走不开。这样吧，下次我再上你家，怎么样？现在就到我宿舍坐坐，好吗？”

白玉婉变得异常沮丧，想不到碰了个软钉子。照年轻时脾气，她肯定扭身就走。现在大家年纪大了，小孩子脾气还耍吗？白玉婉只好跟着石亦峰来到集体宿舍。

一开门，白玉婉感到一阵幽冷。心中不禁阵阵悲凉，伤感地说：“亦峰，你怎么能如此生活？想当年……”

石亦峰平静地给白玉婉泡了一杯茶，说：“好汉不提当年勇，还是现实一点吧。年轻时，有太多的热情和幻想……玉婉，坐吧！”

白玉婉不再说话，默默地坐在桌边，看着石亦峰。几年不见，变化不小，脸色不再红润，目光不再闪烁，嗓音不再洪亮。唉！岁月不饶人啊。

石亦峰匆匆收拾起桌上材料，腾出放杯子的地方。白玉婉随便问了句：“你在忙什么？”

“有关南京解放前，一个叫杨丽兰失踪的事。”

“杨丽兰？”白玉婉叫起来，“是不是保密局那个机要员？”

“对！你认识她？”石亦峰愕然。

“当然认识。”

“快说说，你是怎么认识她的？”

“瞧你，一谈同你工作有关的事你就来劲了。”白玉婉笑望着他，“说出来，你不会说我又怀恋旧情吧？”

石亦峰连忙说：“不会，不会，其实怀旧也没有什么不好，我在农场也常回忆过去的那段时光。”

“我是在湖畔舞厅认识她的……”白玉婉抿了抿嘴，微微仰起了头，她进入回忆状态的姿势也很优美。“这舞厅是专门为国民党上层人物开设的，伴舞的多是自己的夫人、首脑机关的秘书、翻译等。有一天晚上，黄仲洲带我上湖畔舞厅，那天我身体不舒服，跳了几圈便想休息。仲洲就邀请坐在旁边的一位小姐，经介绍我才知道她叫杨丽兰，保密局机要员，她很漂亮，但舞步很硬，没跳多大会儿，额头便渗出了汗，我便主动走过去教她，这样我们便认识了。而且从那以后，几乎每个周末在舞厅都能见到她，我们便熟悉起来。她都是一个人来……”

“你知道她是怎样失踪的吗？”石亦峰急于引入正题。

“那是我从台湾回来后不久……”白玉婉沉思片刻，“记得一天晚上，江上行来我家安慰我，‘不要为黄将军的不幸过度伤心，要保重身体。走，我陪你跳跳舞，放松一下。’我便与他来到湖畔舞厅，看到不少熟悉的朋友，就是不见杨丽兰。我问江上行，他说杨丽兰失踪了，正在追查。”

“你估计她会到哪里？”石亦峰边翻着卷宗边问。

“这……我可不知道。”

“对，”石亦峰猛一拍桌子，“你还记得杨丽兰的容貌吗？”

“当然记得，特别是我们搞画的，看过几眼，画都能画出来。”

“对对，我怎么把你的特长给忘了。我想让你去衢州辨一个人，怎么样？”

“要我去衢州？”白玉婉惊呼起来：“不，不行！明天我要上班。现在你要知道，我是个百货商店的售货员。这工作还是陆奎之托金涛局长照顾我的，你调回南京，也是他告诉我的。他的爱人是我们的支部书记。”

“哦……”石亦峰沉吟了一下，很果断地说：“就请金局长出面向你单位请假，同我一起出差。”

“这……合适吗？”白玉婉一下被石亦峰的果断大胆惊呆了，心中不知是喜悦还是惊惶。

十万火急！石亦峰同白玉婉乘夜车沿浙赣线赶往衢州。好久没同石亦峰在一起了，能同石亦峰结伴出差，白玉婉有一种下意识的精神上的满足。一心想着快到达目的地去弄清庐山真面目。

到达衢州正是黎明时分。石亦峰和白玉婉到招待所把行装一放，就按照原定的方案开始行动。

白玉婉经过一番改妆，换上了蓝布两用衫，装成一个女工模样，一个人大大方方地去见田桂花。石亦峰隐身其后，远远地为她接应。

县城正逢早市，街上人群熙攘。赶集的、上班的、上学的，来来往往的人接踵擦肩，连小巷都很拥挤。

白玉婉从容地来到田桂花的小百货店。店门刚打开不久，田桂花正在整理货架上的东西，背对着白玉婉，看不清她的脸。

“同志，买东西。”白玉婉清脆地叫了一声。

田桂花转过身来，两人目光碰在一起，长时间地互相打量着。田桂花似

乎打了一个寒噤，连忙抖擞精神上前招呼：“你……要买啥？”

“我买些卫生纸。”白玉婉怕对方怀疑，特意补充了一句，“做女人的……就是这点不方便。”

“哦，你说的也真是……”田桂花勉强一笑，递过两卷卫生纸。

田桂花见白玉婉举止不凡，充满戒备地注视着。忽冷不防射出一箭：“我看你不是本地人，怎会光临小店？”

“对，我是外地出差到衢州的，采购一些小百货，住在这附近的亲戚家，没想到碰到例假，正好看到你这家小店……”

任你如何解释，田桂花都不放松警惕，目光是那样冷，那样充满敌意。白玉婉见目的已达到，也就不再搭讪，拿起两卷卫生纸就走。

在一条小街的转弯处与石亦峰会面，压低声音道：“不是，此人肯定不是杨丽兰。她虽然身材、容貌有些相似，但完全是两个人。”

“这么说，杨丽兰没到这儿来认她的舅舅，来认舅舅的却是另外一个人……”

“这个田桂花是不是真正的郑忠仁的外甥女？”

“是的，我也反复在考虑这个问题。”石亦峰深思熟虑地说：“现在只要到派出所调查一下就能明白。”

通过县公安局，石亦峰到田桂花所在的派出所了解。他们介绍了一个郑忠仁的结拜兄弟施洪山，说这个人最了解情况。当晚，石亦峰暗访了这位老人。

据施洪山反映，这个田桂花对舅舅生前倒是非常孝顺。郑忠仁平时逢人常夸外甥女如何照顾他。郑忠仁死后，田桂花大办丧事，日夜敞着门，伏在棺木上哭得死去活来，左邻右舍都说她比亲生女儿还有孝心。

“施老伯，你还记得她是什么时候来郑忠仁家的？”

施洪山老人皱紧眉头努力回忆：“我记得是解放前一年的年底，很冷的一个冬天。那天晚上，郑忠仁跑到我家叫我去喝酒。他告诉我有个从未见过面的外甥女从南京来了……”

“南京？”石亦峰一惊，“肯定是南京吗？”

“肯定是南京。”施洪山肯定地说，“那时郑忠仁不知有多高兴，我还去了，我俩喝了不少酒。”

“大伯，你还记得这个外甥女当时说了些什么？”

“这……我记不准了。我记得问他外甥女叫什么名字，郑忠仁告诉我姓杨……”

“真的是姓杨吗？”

“是姓杨，没错。”老人显得很固执，对石亦峰的不相信似乎很不高兴，“至于叫杨什么……记不起来了。”

“是不是叫杨丽兰？”

“对对！就是这个名字。”老人一拍大腿，显得很高兴，“可是，第二天我去郑忠仁店里，当叫她的名字时，她却纠正说：‘施大伯，我不姓杨，我姓田，叫田桂花。’从此我和大伙都叫她桂花。但我心里总是纳闷，郑忠仁这个舅舅咋搞的，连外甥女姓啥叫啥都弄不清……”

这是条重要线索！可见田桂花和杨丽兰不是同一个人，但一度冒名顶替过杨丽兰的名字，否则，郑忠仁怎么会认这个外甥女呢？这中间必有原因。

石亦峰通过派出所向周围群众进行了解，反映更是五花八门，令人扑朔

迷离。

有人反映：田桂花对人客客气气，嘴巴能说会道，待人接物真可谓八面玲珑，就是从不对人谈自己的身世。刚来那阵子，她舅舅沾沾自喜地告诉别人，说这个外甥女在南京大机关干过事。全国一解放，他又说，他外甥女在南京给一个有钱有势人家做保姆。

还有人反映，田桂花这女人生性风流，作风不正派，招蜂引蝶，同许多男人有不正当的男女关系，但又不肯结婚，平时常去上海、南京等大城市，也不知干啥。两年前，有个中年男子来找她，两人搞得很火热，可一晃好几年，就是不见他们结婚。郑忠仁看不惯，同他们大吵大闹了一次，不久就一命呜呼……”

“郑忠仁死于什么病？”

“不清楚。他死的时候只有 50 多岁，身体硬得像树桩，他死了大家都很意外。也有人私下议论：会不会是那男子与外甥女害死的……”

“有什么根据？”石亦峰紧紧抓住线索追问。

“根据倒没有，人命关天，可不能乱猜疑哟……”

群众的反映，使石亦峰认定这个田桂花绝非一般人物，而是一个非常神秘可疑的角色，可她究竟是干什么的呢？

石亦峰决定暂且先不打草惊蛇，不去惊动田桂花，立即和白玉婉一起返回南京，同水文秀研究后再作决定。

二十五

自从魏照暄离开家以后，九个多月没有任何消息。沈竹琴焦灼地等待丈夫归来与她重归于好，破镜重圆。

她很少外出，也怕见亲友和邻居，因为她无法向他们解释为什么突然离婚，这毕竟是件不光彩的事，更何况背后有鬼。

她整天坐在沙发上，除听收音机外，就是不停地抽烟。她的烟瘾越来越大，仿佛只有用烟才能麻醉自己，暂时忘却精神的孤独和苦恼。

有时，她会手夹香烟，长时间闭上眼，想象着魏照暄同那个陌生女人颠鸾倒凤的情景……直到香烟烧到她的手指，才醒过来。

现在唯一的希望，就是丈夫能早日把宝物弄到手，那么她这段日子的痛苦也不屈了。她甚至希望事办不成，这样魏照暄能早日回到她身边。

魏照暄回到家是下午3点钟，乘别人都在上班，悄悄溜进家门。沈竹琴还在午睡，一见房门推开了，吓得从床上跳了起来。

“啊——你可回来了！真把我灵魂都吓出窍了……”沈竹琴狂喜地叫喊了一声，就从床上跳下来，穿着短衣短裤，猛扑到丈夫身上。

也许是一路风寒，一下接触到暖烘烘的身体，也许是那天对田桂花肉体产生的畏惧与厌恶，魏照暄便紧紧地抱住妻子这熟悉的身体，自有一种新鲜感、安全感和亲切感，也就不顾旅途疲劳一起上了床……

当两人鸳梦重温，双双仰躺在枕头上时，沈竹琴开口问道：“那边怎么样，拿到宝物了吗？”

“拿到了。”魏照暄只好撒谎。

“太好了！”沈竹琴喜形于色，然后很小心地试探，“这么说，那个叫什么桂花的女人也找到了？”

“找不到她，哪有宝？！”

“嗯——，那她真的很漂亮？”

“不算很漂亮……”魏照暄也尽量说得小心。

“别假正经了！”沈竹琴拧了一下他的下巴，“我看你早被她搞得神魂颠倒，早把我忘了，害得我夜夜守空房，抱着枕头睡！”

“别说得这么伤心了，我不是又回来了？”为了抚慰沈竹琴这段日子的寂寞和苦闷，魏照暄只好再次把她抱紧，以示抚慰和补偿。

“这下，你总不能再走了吧？”沈竹琴仰起了头。

“不成！还得再去趟。”魏照暄显得有点无可奈何，“宝物还未完全到手，怎么能够半途而废呢？”

“嗯，我不让你走。”她像孩子那样撒起娇来，拼命把头往他怀里蹭，“我要你。”

“傻瓜，这怎么行？”魏照暄很温柔地望着她，“只要把宝物弄到手，我们就可以永远在一起了……”

魏照暄本想乘沈竹琴高兴，把同田桂花商量的方案拿出来，看看她的反应，然后再考虑对策。可不知为什么，他不忍伤沈竹琴的心。回想结婚10多年来，她虽没有给他太多幸福，但一颗心始终属于他，可谓忠贞不渝。

“过几天再说吧……”他叹息了一声，出神地望着天花板……

“你同沈竹琴谈得怎么样？”魏照暄一回到衢州，田桂花见面便问。

“与她谈了，可她很固执，坚决不同意……看来还得慢慢做工作。”

“骗人！”田桂花立刻皱起眉头，“你根本没向她提，难道我看不出？”

“我怎么没提？！”魏照暄这下干脆硬到底，“这种事有那么简单吗？若把她逼急了，一切全都完蛋啦！”

田桂花发狠了，柳眉倒竖，杏眼圆睁，“哼！说到底还是你心中对她有感情，舍不得绝断，是不是？我看你想踩两条船，人财两得，两个女人都不肯放弃，你这如意算盘打得不错呀！”

“谁说的……”这句话似乎说到魏照暄痛处，他一下不知如何回答，结结巴巴地说：“谁说我能人财两得，我至今连一件宝物影都没见到过！”

“急什么！我不是说，到时候你会明白，这批宝物是属于咱们的。”

“不，你对我根本不信任。”魏照暄装得很生气，愤愤然说：“如果你不相信我，我立即回南京去。”这段时间，魏照暄心中老大不乐意。这个奇怪女人的所作所为，使他感到大惑不解，也感到可怕。为了这批财宝，他和她偷偷摸摸鬼混在一起，看她脸色行事。万一是个骗局，是个陷阱，岂不倒大霉！他不由产生一种憎恶情绪，想离开她。

“好了，好了！”田桂花被魏照暄这般认真的模样惹笑了，笑得那样妩媚，那样销魂，“别像个孩子，好，我给你看，今晚让你看个够。”

到了晚上，家家都关上门，小巷已人稀声寂。田桂花到外边看了一下，便门上一道道门，对魏照暄说：“来吧，让你见识见识。”

她首先打开放在床底下那西装箱，这箱子在衢州很少见到，是旧社会大城市有钱人家专门装西装的，边沿和角上都用铁皮包镶，还有密码。

田桂花打开箱子。在暗淡的灯光下，更显出箱内古董的熠熠光华。魏照暄看着这一件件宝物，真是看傻眼了。

上次，在公路上劫运这批文物，只撬開箱盖匆匆瞥了一眼。从此，文物便石沉大海。今夜，终于重新露面，得见庐山真面目了。

“这么说，你真是梦娇了？”魏照暄呆呆地问。

“谁说的？”田桂花还是窃窃发笑，“我是田桂花，是代表梦娇保管这批东西的表妹。”

放在箱子内的是一些较精巧的文物：“百鸟朝凤”玉雕；蔡襄用过的金星砚；祝枝山等三人的“仕女图”；还有慈禧太后用的小茶盘，及一些珍贵的玉器、首饰、珍珠……光这些就可以开片难以估价的珍宝铺了。

“还有呢，跟我来。”

田桂花走到桌后边，移开一只马桶箱，用力撬开了3块活动地板，看见了一个黑洞子。

她拿着手电，叫魏照暄把一个小梯子放下去。地板下的洞根深，一阵老鼠惊惶奔逐的声音，令魏照暄有点毛骨悚然。

“下哟，爬下去。”田桂花推他一把。

她见魏照暄还有点犹豫，便抢先一步，从梯子上走了下去。魏照暄小心翼翼地跟在后面。

一股呛人的霉味扑鼻而来，地下洞很深很大，看来是大户人家的地下仓库。魏照暄提心吊胆地移着脚，那霉味和臭味呛得他受不

田桂花用手电照着路，手电光照到角落一只铁箱上，上面还有“0012”的编号，只是埋藏地底多年，外表的油漆已斑斑驳驳，泛出了点点黄锈。

随着一阵咿咿呀呀声，田桂花打开了铁箱子。用电筒一照，只见白刷刷的光亮下，是一批笨重的青铜器，都是些楚钟、周鼎、商爵之类。

这些古铜器虽然没有那些古玩、玉器、字画那样光彩夺目，可历史文物的价值，无法用金钱来衡量，全是稀世国宝。这方面魏照暄很懂。

回到房间，躺在床上，田桂花不由发自肺腑地说：“这下，我把全部珍宝，连同我的身体，我的全部秘密全交给你了，就看你是不是对我真心实意，会不会忘恩负义了。”

今晚这番举动，连同这席话，使魏照暄深深感动，他抱住田桂花的身體不断摇晃，“不会的，我决不会对你忘恩负义……”

“谁能保证一个男人在枕边的山盟海誓？常常是过眼烟云，随风飘散……”突然，田桂花收敛起笑容，双眼射出冷光，“不过，我向来办事都极其认真的，若谁欺骗了我，我决不轻饶他……”

魏照暄听了心中不由一阵寒战，这话明显是警告、是威吓。他望着田桂花令人生畏的目光，想起了郑忠仁的死，那条毒蛇……

“别人是别人，我决不是那种人。”魏照暄仰起身子，一脸虔诚，“虽然谢梦娇死了那么多年了，可我对她的感情没有丝毫改变！”

这句话，对田桂花有神奇的效应。她拦腰抱住他身子，用双唇贴到他嘴巴上，不让他说下去。

第二天，魏照暄给沈竹琴写了一封信，当面不便启齿的话，全写在纸上：

亲爱的竹琴：

请饶恕我的过错，我对你是有罪的，我是千古罪人！

那几天在南京，本想把一切都同你谈清楚，让我们好好分手。可是你是那样单纯，一切都还蒙在鼓里，对我依然那样痴情，我的良心受到责备，始终开不了口。

也许是命运的安排，我在与你结婚前就认识了谢梦娇。这个精灵般的女人，她毕竟是我的初恋情人，我始终摆脱不了她，所以当她来找我时，我无法推拒，同她干了一系列你丝毫也没发觉的事情。

她死后，我以为总算可以安静了，从此我们能相安无事地生活。没想到，冒出个田桂花。她简直是谢梦娇的再世，我对她无法抗拒、无法摆脱，也只能同你离婚，离开南京……

竹琴，不是我有心要负你，我实在是进退两难，在你她之间，我只能选一。既然我与你已离婚，再复婚，亲友邻居的舆论不好，我们脸上也难堪，还是算了吧！更何况我与桂花生活在一起，无论是生活和事业都难以分开了，命运已把我们紧紧拴在一起了。

竹琴，虽然我无法回到你身边，但你的好处我一辈子也不会忘记。我已与桂花商量好，给你一大笔钱，你再好好找个人，成立个新家庭。相信他肯定比我好，能体贴你、照顾你，不像我这样浪迹天涯，老让你苦苦等待。把我忘了吧，永远地忘了吧！”

再见了，竹琴。你要好好保重自己。

照暄

信写好，魏照暄还特地让田桂花过目。现在，他在她面前简直成了个奴隶，俯首帖耳，不敢说个“不”字。田桂花浏览了一下，就一言不发地递给魏照暄，眉宇间流露出一种得意的神情。她成了胜利者，已把魏照暄紧紧攥在手心。

“你替我把信发了吧。”魏照暄望着她说。

“为什么要我寄？哼！你给她的信，自己去寄。”

魏照暄只得到附近邮局，把信寄出，可他将要塞进绿色的邮箱时，手却犹豫地停住了。寄？还是不寄？回头望望，周围没一个熟悉的人。

心一狠，一松手，信掉进了邮箱。

沈竹琴一直苦苦等待，结果人没等来，却等来了魏照暄的信。

她急不可待地看完信，惊呆了，脑子似乎失去知觉，信也从手中滑到地上。痴呆呆地，直到外边巷子里爆米花“嘭”的一声巨响，才把她惊醒，不由得打了个寒颤，明白了眼前这可怕的现实。

“骗子，大骗子！”沈竹琴歇斯底里地大骂起来，把魏照暄的信撕得粉碎，摘下墙上的结婚照狠狠地摔在地上，还不过瘾，又从衣橱里翻出魏照暄的衣服、帽子，统统扔在地上，用脚乱踩乱踏。嘴里还不停地骂着：“他妈的，我早知道你不安好心……离婚是你们设的圈套……你们一定不得好死！唉哟，我的天哪！我的命这么苦呀”

她这样胡乱地又骂又吼，发泄一通，还不能解心头之恨，牙一咬：沈竹琴决定立即赶到衢州，找这对狗男女去！

二十六

“你认识这个女人吗？”

在江苏省文史馆里，石亦峰和水文秀在询问一位剪短发的中年妇女。她就是解放前和杨丽兰同住一室的那个华维娟。石亦峰是经过几天奔波，才找到她现在的工作单位。

“我……”华维娟眼神飘忽不定地望着面前这张画像，显出惊慌不安的神情。“我，我不认识……”

“华维娟同志，请你别过虑，我们不是来调查你的历史。”石亦峰马上看出她的内心活动，连忙做思想工作，“只是请你积极协助我们，侦破一个重要案子，我们已听文史馆领导介绍过，你这几年在文史馆工作很积极，做了大量工作，年年评上先进工作者。组织上对你是信任的……”

华维娟这才放下心来。对于她这个从旧社会过来的伪职人员，而且还一度在保密局管过档案，身上背的历史包袱自然十分沉重。她觉得自己只有日夜埋头工作，才能赎清自己的罪孽，所以40岁出头，头发就花白了。她满以为人们都已忘记了她，她已变成了一个新人。谁知公安人员突然上门来找她，向她调查一个人，她怎能不感到惊惶失措呢？

眼前一张素描画像，画的是田桂花。这是石亦峰请白玉婉画的。他们从衢州回来，石亦峰就请白玉婉默画一幅田桂花的人像并说明事情非常重要。

白玉婉见他确是很急用，就花了一个晚上，把田桂花默画出来了。石亦峰一看，惊喜地说：“玉婉，你的素描功夫真好！画像和田桂花没有什么两样……”

可是，这张画像放在华维娟面前，就显得游移恍惚，一下难以捉摸是哪个人。一来是华维娟的心情不安，二来画像在常人眼中总是同真人有一定距离。

“石同志，我确实认不出这是谁。”

“别急，华维娟同志。”石亦峰仍耐心地安慰她，“你慢慢认，仔细看看这个人，是否在哪里见过？”

华维娟再仔仔细细看了一遍，双目一亮，脱口而出：“难道是她？”

“是谁？”水文秀急迫地追问。

“有点像她，但好像又不是她。”华维娟立即否定地摇摇头，显出信心不足的样子，“虽然脸型很相似，但很多地方不一样，譬如眼睛、鼻梁、嘴唇……”

“可能我们的画不准确。”石亦峰连忙解释，“你说像谁？说错了也不要紧，反正我们要反复调查核实。”

“好，我说。”华维娟似乎完全打消了顾虑，“我看这画上的人很像杨丽兰的那个同乡女友……”

“对，我们向你调查的，也就是她像不像杨丽兰的同乡女友。”石亦峰坦诚地对她说，“因为这是破案的一个关键。”

“石同志、水同志，”华维娟这才抬起头，正眼望着他们俩，“我只能说，这画中人很像杨丽兰的同乡女友，但究竟是不是，我也无法肯定，因为还有许多地方不太像。请你们仔细调查，不要因为我，冤枉好人。”

“这个，请你放心。”石亦峰笑道，“我们党的政策是绝对不能冤枉一个好人的。”

清晨。公安大院上班铃声还未响，显得宁静安谧。石亦峰还是按老习惯，提早一刻钟来到办公室。先去厨房冲好开水，再把办公室打扫干净，然后坐在桌边翻阅昨天下午传达室送来的各种报纸杂志。

突然，目光落到《人民日报》二版下方的一条消息上：

（新华社广州2月6日讯）广州公安机关最近在海关等有关部门的大力配合下，破获了一起重大文物走私案。首犯许青海和香港文物商章玉龙已落入法网，被公安机关抓获。宋代大书法家蔡襄使用过的一方歙砚和明代祝枝山、唐寅和文征明合作的一幅“仕女图”也被当场查封。40万元人民币和100万港币被依法没收。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石亦峰乍一看，血液都往脑门冲，激动得不能自己，连拿报纸的手都在索索发抖。

这个意外消息太叫人兴奋了，这说明解放前夕这批文物并没有运到台湾去，至今还在大陆，还在大陆的某个地方、某个人手中。否则，怎么会突然冒出这两件走私文物呢？这就是那批文物中的两件哟。

石亦峰对这则新闻中所提到的“一方歙砚”和那幅“仕女图”是属于那批国宝中的两件是有根据的，他相信自己的记忆力。黄仲洲给他看过这批文物的清单，作为美术学校的高材生，那时又在经营书画古董生意，对蔡襄、祝枝山、唐寅、文征明的稀世珍品能不分外注目吗？

为了进一步证实，石亦峰等不及了，连一分钟都熬不住了。他在桌子上给水文秀留了一张条子，就骑上自行车赶到白玉婉工作的那家百货店。商店正开门，顾客寥寥无几。

他也顾不得避嫌，在众目睽睽之下，向一位女售货员打听白玉婉在哪个柜台。当走到鞋帽柜台，一个头发花白的老女人就笑迎上来：“同志，你要找白玉婉吗？今天她没来上班，轮休。”

“哦——”石亦峰感到异常失望，来时那种兴冲冲神态顿时消失。这时，他只觉得周围的目光如箭矢般朝他射来，他像成了靶子。有些女售货员还在嘁嘁嚓嚓议论，声音很响，毫不顾忌会传到石亦峰耳中。

“他来找白玉婉干什么？他是白玉婉的什么人？”

“你管他什么人！老相好、新情人，都可以。单身女人嘛，总要有男人说说知心话。”

“不像来找白玉婉谈情说爱的。你看他穿着公安服装，说不定来调查白玉婉历史问题……”

石亦峰脸色非常难看，这脸孔可能把大伙镇住了，一下都闭拢嘴巴，散到各自柜台。

“同志，如果你真要找白玉婉，我可以告诉你她家的地址。”还是那个老妇人热心，主动来问石亦峰。

“谢谢您，她家住在那儿？”

“明瓦廊13号。”

“谢谢，我上她家找她去。”话音未落，石亦峰已跨出了商店。

明瓦廊，是新街口附近一条小巷，保留着很多解放前的房子。一般都是二三层楼，砖木结构，典型的南京民居风格。

白玉婉住的巷中间的一个小院子里，共住着5户人家。据说这幢房子原是蒋介石侍从室一位军需官购置的私产。后来，他解甲归田回浙东老家，留下了一个勤务兵在这儿管理房子。解放后，变成公房，住进好几户人家。房

子显得破旧，院子外面还是过去的东倒西歪的竹篱笆。

白玉婉住在东首最里面的一间。石亦峰进去时，她正坐在门口宰洗一只雪白肥胖的母鸡。一见门口进来的竟是石亦峰，她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足足凝视了3分钟。

近一阶段，白玉婉的生活似乎出现了生机。宛如春风在不断吹拂，使枯枝上绽开了新蕾，吐出了星星点点绿意。

自从黄仲洲突然失踪后，她到处寻觅过，打电话写信给所有能想得起来的朋友，也在报纸上登过寻人广告，甚至在极度失望中登过“离婚启事”……所有方法都用尽了，还是杳无音讯，她绝望了。

现在，她和石亦峰同在一个城市工作、生活，虽然不住在一起，也从没提及将来的问题，但从彼此不多的交往中，已能看出对方的心意。特别上次出差去衢州，两人朝夕相处，更感到双方需要照顾，身边少不了能说说心里话的伴侣。作为老同学，过去有很深的友谊，甚至一度是恋人，更有这方面基础。

白玉婉心中不时泛起幸福涟漪。今天一见石亦峰意外来到，发出一种少妇特有的亲昵喊叫：“啊——是你！真难得哟，你竟然会找到我这儿来……”

“我找你有点事。”石亦峰表现得出奇地平静，“只好做个不速之客。”

“快！请进、请进！”母鸡扑通一声摔进脚盆里，白玉婉把湿漉漉的双手在围裙上擦着，显得很兴奋。

正和店里相反，几个在院子里点煤炉、洗刷衣服的邻居，很知趣地进了自己屋子，轻轻掩上门。好像不认识白玉婉，也似乎没看见院里来了客人。

白玉婉只有一间房子，卧室、书房、厨房、卫生间都在一起了。和当年博物馆那幢小别墅相比，当然不可同日而语。但她一个人住，倒还显得宽敞、舒适。白玉婉是最会收拾房间、布置居室的家庭主妇。这间地板房子，髹在上面的红漆虽已剥落褪尽，但经她天天拖洗，地板洗得纤尘不染，连发白的木纹都清晰可见。家具虽不多，而且都是老式的旧家伙，也揩擦得明光可鉴。墙上当然少不了字画，正中挂的竟然是那幅《鸳鸯戏水图》，石亦峰一看就认出，因为他在上面添了一只鸳鸯。

“坐哟！快喝茶。”白玉婉把一杯龙井茶端了过来，显出少女时代那种兴奋和天真，“你今天能光临寒舍，真太难得了。”

“你怎么……还挂着这幅画？”石亦峰似乎很随便地指着墙上那幅《鸳鸯戏水图》，含笑着问了一句。

白玉婉随着他的目光，也往墙上望了一下，很含蓄地说：“这么多年，这幅画一直保留在我身边。你感到奇怪吗？”她的回答很平淡，但掩饰不住内心的缱绻深情。

两人都沉默了。只听得五斗柜上那架德国造的老式台钟，发出很响的“咔嚓、咔嚓”声。

也许是不经意，白玉婉让房门洞开着，一阵阵凉爽的秋风夹杂着桂花的香气吹拂进来。石亦峰走过去，把门关上了。尽管他理解女性的这种良苦用心。

白玉婉也没有反对，反而感到坦然。与一个自己曾经相爱的人在一起，即使惹起邻居议论，那又何妨？石亦峰是个成熟的有思想的男人，处理什么事都很有分寸。他这样做，自有他的考虑。

“请你先看看这个。”石亦峰取出口袋里的报纸，放到白玉婉面前。

“啊——蔡襄砚台……还有祝枝山、唐伯虎、文征明合作的《仕女图》，这不就是蒋介石准备运到台湾去的那批博物馆文物吗？”玉婉，你有把握证实这就是那批国宝中的一部分吗？”石亦峰急忙问。

“当然有。”白玉婉放下报纸，“这两件文物仲洲曾写进他的《文物杂谈》一书里。”

“你有印象。”

“印象太深了。”白玉婉显得很自豪，“这部书稿还是我帮他誊抄的。”

“这部书稿在吗？”

“在。”白玉婉脸上不知不觉流露出一种惋惜与遗憾的神情，“解放初期，我烧毁了很多有价值的书籍和资料，唯独这部书稿我舍命保存下来了。它，毕竟是仲洲半生心血的结晶哟……”

她从床底下拖出一只伤痕斑斑的牛皮箱，用钥匙打开。里面是不少书信、影集、画册……从最底层，她掏出了一只牛皮纸糊的大信封，抽出了厚厚一叠稿纸。纸张已发黄，散发出淡淡的霉气。白玉婉娟秀的钢笔字也变淡了，有几处已经褪色快认不出来了，但书稿还是保存得很完好。

“看！就在这儿。”白玉婉翻到中间一页，指着上面一段文字，“这就是有关蔡襄砚台的记载。”

石亦峰如获至宝，连忙拿过来看：

蔡襄砚，长20厘米，宽40厘米，色如碧云，纹理妍丽，如同孩儿面、美人肤，为歙砚之极品。宋代大书法家蔡襄，专程去安徽歙县，方购到此砚。砚的正面中央是椭圆形墨池，砚池底色漆黑，洒满大小不一的金色小点，犹如夏夜繁星闪烁，故又名“金星砚”。

砚台右下角有“金星歙石之砚”六个字。砚台背后是一幅鲤鱼跳龙门图案，刀法纯熟，线条流畅，造型优美，构图新颖，令人爱不释手。蔡襄得此砚台后兴奋不已，题诗一首：

玉质纯苍理致精，
锋芒都尽墨之声。
相如闻道还持去，
肯要秦人十五城。

“这儿，还有这块砚台的照片，作为此书的插图。”

白玉婉又从另一只大信封里拿出一叠插图，大多是照片，整齐地粘在铅画纸上，并附有说明文字。其中就有蔡襄砚台正面和背面的照片，图案与题字均很清晰。

白玉婉又翻到另一页，指着图上的照片说：“这就是那幅《仕女图》。在文字部分还记叙了一个民间传说……”

“嗯，这我知道，很早就听人说起过，祝枝山他们去饭馆吃饭，身边没带钱，就当场画了这幅画，作为饭钱，是吧？”石亦峰只是久久地欣赏着照片上的《仕女图》，没再翻文字稿。

材料顺利得到证实，石亦峰和白玉婉都兴奋不已，大有如释重负的轻松感。石亦峰一看手腕上的表已过11点，就站起身来准备告辞。

还没等石亦峰开口，白玉婉就很恳切地邀请：“中饭在这儿吃吧。今天我休息，正好买了一只鸡。我烧汽锅鸡给你吃好吗？我一个人也吃不掉……”后面一句显然是笨拙的解释。

石亦峰早从白玉婉眼神看出她这种焦的惶惑的心态，拒绝的话，那会深

深刺伤她的心。所以他痛快地说：“行啊，可是我没有带饭钱，也不可能像祝枝山他们当场画一幅《仕女图》来抵饭钱，哈哈。”

白玉婉当然心领神会，也很风趣地说：“以后补也行，利息加倍。”说着她又忙碌起来，动作利索地把白鸡斩成小块，放入紫砂锅内，配好佐料。汽锅放到煤炉上，很快就从尖嘴上喷出吱吱热气。

这几年，白玉婉一直感到很失意，情绪消沉，在人前总觉得抬不起头。现在心潮犹如汽锅在翻滚……如果能跟眼前这么一个亲切、温和的男人生活在一起，她那单调的独身生活肯定能重新焕发出光彩，她在心底这样暗暗想着。

汽锅鸡的香气很快弥漫整个房间，满室氤氲。石亦峰已经很久没有感受过这种温馨的家庭气息。甚至连一顿像模像样的饭也没吃过。今天，身边有这么一个自己曾钟爱的女人，在为他烧可口的饭菜，他似乎有点陶醉了。

白玉婉瞥了石亦峰一眼，不想去打扰他的思绪。按目前的情况，她与他不可能经常见面，但心里却越来越思念他。荣华富贵，如同昔日烟云飘逝而去，她已深深懂得这是怎么一回事。对一个经历过如此动荡生活的女人来说，目前最渴望的是要一个家，过一种安定生活。

虽然，她心中已不再有少女时代那种浪漫的感情火花，但也渴望男人的爱抚。原来，她整个心灵属于黄仲洲，现在已渐渐为石亦峰所占据。他，难道看不出来吗？是不是他也在矛盾、彷徨？是顾虑过去那段历史、还是害怕黄仲洲又会重新在生活中出现？已经这么多年了，黄仲洲如还活着，早该找上门了。还犹豫什么呢？等待什么呢？几次对她欲言又止呢？

“嗤——”火力太猛了，把汽锅盖顶了开来，汤汁从缝隙溢出。

石亦峰和白玉婉冲到煤炉前，也同时把手伸向锅子。两个人的头正好碰到一起，不觉相视而笑。

二十七

几声牢门、铁锁的叮 响，一阵沉重的脚步声。一个身穿灰色囚衣、头发蓬乱的中年人，在看守的押送下，走进审讯室，来到石亦峰面前。

石亦峰是昨天从南京赶到广州，通过广东省劳改局的鼎力相助，很快在××监狱找到正在服刑的文物走私犯许青海。很遗憾！香港潜入大陆的那个文物商章玉龙，在接受罚款和没收文物之后，经我人民政府教育，已放回香港。

石亦峰瞥了这个许青海一眼，这家伙年纪40上下，身板结实。粗眉眼，重汗毛，短下巴上方是一张双唇包不住牙齿的大嘴，一对虎牙暴露在外。这种天生的顽劣神态，使人一见就知道这家伙是个不好惹的角色。

“你叫许青海吗？”石亦峰威严地望着他问。

“你知道了，还问我干什么？”许青海眉毛一竖，充满挑衅意味。

“许青海，我警告你！不要忘记你现在的身份。”

“知道，我很清楚。”许青海奸笑着回答，“犯人嘛，只许老老实实，不许乱说乱动。”

“我问你，那幅明代《仕女图》和那方宋朝砚台是哪弄来的？”

“哎哟，我还以为找我有有什么了不起的大事。”对方故意挤鼻抓头，装出一副玩世不恭的样子，“这两样东西都是我家祖传之物，还能从哪里弄来，笑话。”

狡猾的许青海瞅了石亦峰一眼，干笑了几声，仿佛若无其事。

“谁能证明这些是你家祖传之物？”

“嗨嗨，传家之物，怎能露给外人。”

在这以前，广东公安机关已多次对许青海进行审讯，追查这两件文物的来源。只是由于他一口咬定是自家东西，终于没能查出个所以然来。

“许青海！我可以肯定地告诉你，这两件文物决不是你家的祖传之物！”石亦峰将嗓音提高八度。

“你不相信？”许青海心里一阵紧缩，声音也就低了下来，变成从喉咙口冒出的气泡，“我，我也没有办法。”

“你有办法。”石亦峰步步紧逼。“我再给你一点时间考虑，你能坦白交待，可以从宽处理。如果能检举揭发，更可以立功赎罪，否则你会后悔的。”

许青海沉默了。任凭石亦峰启发诱导，仍抱着侥幸心理，一言不发，搔耳抓腮。

“看来，你是不见棺材不落泪！”石亦峰猛击了一下桌子，“这两件文物，解放前夕还藏在南京博物馆里，怎么会成为你家祖传之物？！”

“不，不，决没有这回事。”许青海顿时慌了神，几乎丧失了思维，不敢正视石亦峰的双眼。

“许青海！”石亦峰大声命令，“你抬起头来看看这两张南京博物馆拍摄的照片。你这从不露给外人看的传家之宝，怎么会给别人拍了照片，写进了书籍。”

照片放在面前，铁证如山。许青海如放了血的公鸡，耷拉着脑袋一声不吭了。

“我再次提醒你，你的罪行是非常严重的。你不肯检举别人，完全可以按包庇罪处理，还可以按盗窃罪论处。我相信你 unwilling 替别人去坐牢送死

吧。”

“我交代，我愿意坦白交代。”

一辆崭新的三轮车从平海市尘土飞扬的市中心街上飞驰而过。车上坐着两个人，那个精壮的汉子就是许青海；另一个是风度不凡的中年男人，他已50来岁，穿着一套剪裁入时的藏青色英国西装，露出里边雪白的衬衫，戴着一副墨镜，手里拿着一根雪茄烟，露出手指上那枚闪闪发光的大钻戒，一看就知道是从海外回来的客人。对平海这个侨乡城市来说，这并不稀奇，街市上的人无非对他华丽的服饰多看了几眼。

三轮车停止在华侨饭店门口，许青海首先跳下车，替香港客拎下车上那个沉重的箱子。这个叫章玉龙的香港老板从皮夹里随便掏出一张钞票，看也不看一眼就扔给了车夫。

许青海走进饭店，大声对前台的服务员说：“要五楼最好的一个套间。”

女服务员把一只闪亮的钥匙丢给他，颇为羡慕地朝那个站在大厅打量四周的老板看了几眼。

香港老板住进了华侨饭店，这消息在平海市不胫而走，很快香港老板成了众目睽睽的人物。他上街，许多好奇的目光追随他左右；他在餐厅用餐，服务员对他特别恭敬殷勤，其他旅客也把目光投向他。一时邀他雇车去游览市区名胜古迹的，私下要与他兑换外币的，向他兜售工艺品、土特产、文物的，无不闻风而动，纷至沓来。

午饭时，一个清瘦干练的中年男子坐在较远的一张桌子上独饮独斟，一直在注视坐在正中的章玉龙和许青海。许青海似有发觉，生怕是公安人员在监视，就用臂肘推推章玉龙，示意他快些吃完，早些离开。可是章玉龙并不在意，他知道餐厅里许多人，都在注视自己，这个人又能怎样？

谁知，这个中年男子把杯中酒一口喝完，朝这边走来。许青海戒备地望着他，作好应变的准备。

“先生，你是香港来的吧？”中年男子来到桌边，露出谄媚的笑容。

“你要干什么？你是哪儿的？”许青海态度生硬地问。

“嗨嗨，我叫杨朝春，湖南浏阳人，是做生意的……”

“做什么生意？”

他马上压低声音，凑过头来说：“不瞒两位，我是做古董生意的水客……”

许青海仍然保持警惕。章玉龙目光一亮，显出兴奋神色：“好哇，做文物生意能捞大钱，恭喜你发财呵。”

“先生，”杨朝春把头凑得更拢，“只要搞到一件两件好古董，卖个几万不成问题……先生，再没有比这生意更赚钱的了。”

“真的吗？这方面你有办法？”章玉龙装出对这方面一无所知的样子。

“我有些门路，可为先生效劳。”

“坐坐，”章玉龙热情邀请，“坐下来，喝一杯，我们交个朋友。”

杨朝春也不客气地在桌边坐了下来。许青海很不情愿地替他斟上了酒，章玉龙同他干了一杯。

杨朝春这下更来劲了，弓着背，俯身向前，用一种神秘的口吻说：“我认识一个人，他手中有一批文物。只是价钱太高，我几次没同他做成。”

“钱不成问题。”章玉龙马上很痛快地说：“只要东西好，不是假古董就行。”

“先生真有意思做这笔生意？”

“可以试试嘛。”章玉龙仍显出香港人那种无所谓派头。

“那我替你们介绍一下。”杨朝春显得非常热情，“什么时候你们可去见见他。”

“好哟！”章玉龙也表现得很痛快，“事成之后，我一定重重谢你。”

“哪里，哪里……”杨朝春嘴巴上虽这么说，心里巴不得立即做成这笔买卖。

别看许青海年纪轻，这方面却显得很老练。他马上打断他们谈话，毫不客气问：“这个人我怎么在平海从未听说过，他叫什么名字？”

“这个人从没有告诉过我他的真实姓名，每次要同他联系，必须通过紫云旅馆的徐彩英。你们如果不相信，我可以陪你们到紫云旅馆去找这个女服务员。”

“这就不必了。”许青海呷了一口酒，诡诈地一笑，“要嘛就请她到这边来。”

“喝酒，吃菜！”章玉龙热情地让酒，“杨先生，我们有幸见面，请多喝酒，多叫菜，等下我来付帐。”三只酒杯同时举起，一饮而尽。

无意之中听到紫云旅馆徐彩英的名字，许青海就撇开了杨朝春，晚上单独去了紫云旅馆。他在服务台问清徐彩英是二楼服务员，就沿楼梯上了二楼。只见一个30来岁颇为标致的女服务员正对着楼梯口坐着，嘴里在磕瓜子，瓜子壳如天女散花般朝楼梯飞去。

“请问……哪一位是徐彩英。”

“我就是。”徐彩英停止嗑瓜子很生硬地问：“你找我干什么？”

“我是湖南杨朝春介绍来的，想找你联系一下……”

徐彩英朝许青海看了好一阵子，才把瓜子朝茶几上一丢：“跟我来。”

她领着许青海来到走廊尽头的一间服务员休息室，掩上了门：“找我联系什么？”

“我想做点古董生意，请你帮帮忙。”

徐彩英又仔细地打量了许青海一番，认定他是干这一行的人，才笑笑说：“做这种生意，要冒很大的风险呢！”

“如果怕风险，我也不会来闯平海了。俗话说：明知虎狼险，偏向虎山行嘛。”

徐彩英咧嘴一笑，看来她对这句话颇为赏识。她双手一拍说：“好吧，我替你去找一个人。你在这房间里等着，千万别出去。等我敲三下，你再开门。”

大约过了半个钟点，才传来三下敲门声。许青海拉开门一看，只见徐彩英领着一个中年男子进来。来人双手插进裤袋里，嘴角叨着香烟，一脸傲慢和不信任人的神气，一看就知道是见过各种世面的人物。他一进屋，先朝徐彩英呶呶嘴，示意她出去放风。

此人就是魏照暄。刚才徐彩英并没有出旅馆大门一步，而是径直来到斜对面魏照暄长期包租的房间。他们在里面磨蹭了半天，方才装模作样似乎从很远的地方赶来看许青海。

“请问尊姓大名？”许青海讨好地问。

魏照暄没有说话，一副爱理不理的神气。过一会儿，他转过身拔腿想走。

“哎哎，”许青海连忙拦住他，“生意还没有谈，怎么就想走？”

“你不是个做生意的人。”魏照暄很不客气地说。

“这……你这话怎么说？”

“看你的样子也不像。”

“你……你也太小瞧人了。”许青海像受了侮辱，差点要发作。但现在有求于对方，只好忍住这口气。

“是不是小瞧你，你自己心里有数，用不着我解释……”

“那你不想见见我的老板？”

“老板？”魏照暄收住脚步，“是谁？”

“香港来的，他想见见你。”

这句话对魏照暄很有诱惑力，他马上改变态度说：“那好吧！请他立即来这儿，我等他。”

“想见他也不难。”这下轮到许青海摆架子了，“我和他住在华侨饭店，可以领你去。不过，老板是要看货，你要把货带去。”

魏照暄感到为难了，眉头皱了起来，在房间里踱了几步，思考了一番说：“好吧！明天晚上7点钟，我们还是在这儿见面，还是这个房间，还是我们两个人，再加你的老板……”

次日傍晚，许青海准时来到紫云旅馆，后面跟着香港老板章玉龙。魏照暄早已等在这徐彩英专用的小房间里。他朝西装笔挺，两鬓略有泛白的陌生人伸出手：“哦，欢迎，欢迎！你是香港来的老板？”

“是的。鄙人叫章玉龙。”

魏照暄谄媚地请章玉龙坐在小房间唯一的单人沙发上，叫许青海坐旁边一张藤椅，自己侧坐在单人床上。

他们一坐下，徐彩英马上送来了三杯茶，就出去了。许青海迫不及待地开了腔：“章老板已经来了，你就把货拿出来看看吧。”

“对不起！别心急嘛。”魏照暄抱歉地一笑，不慌不忙地说，“我不能不小心点儿，这玩意可不是开玩笑的啊！”

他走到窗口，窗外紧贴着厨房的高墙，挡住四周视线。魏照暄伸出手去，从窗下拉上了一只旅行袋，他解开绳子，拍拍鼓囊囊的袋子说：“在这儿呢！”

东西放得这样巧妙，看来这家伙颇有心计。章玉龙也不得不佩服魏照暄精于此道，干这种事异常老练。

从袋子中取出的小包打开了，先露出了那方砚台，章玉龙随手拿过一看，就已经爱不释手。魏照暄再展开那幅画轴，得意地炫耀道：“看，这幅《仕女图》，明代大书画家唐伯虎、文征明、祝枝山珠联璧合的杰作……”

章玉龙简直看呆了，双眼一直在画卷上。想不到这幅闻名遐迩的名画，十多年一直不明下落，今天竟出现在这个阴险的中年男子手中。奇了，这是怎么回事？

“先生，恕我冒昧地问一下，”章玉龙沉不住气了，急忙问，“你想要多少钱才肯出手？如果你不介意的话，能否告诉我一个数目。”

“起码在十万左右。”魏照暄似乎漫不经心地抛出一个数字，而且伸出了两只手。

许青海忍不住叫喊起来：“你真是狮子开口，漫天要价。”

魏照暄丝毫没有让步的意思道：“章老板是这方面行家，见多识广，知道值不值这个价钱，是不是上等货色。”

“东西是十分出色，就是价钱贵了点。我如果买这两样东西，要花去一大笔钱呢，”章玉龙沉吟了一下，很快作出决断，“好吧，我出15万，把这

两件东西统统买下，怎么样？大家都是场面上的人，办事要痛快，对吧？”

“这……我还要去商量一下。”魏照暄反倒犹豫起来了，一下回答不上。

“去和谁商量？这东西不是你的。”章玉龙忙抓住。

“不不，是我的，这东西是我的。”魏照暄连忙改口，“我是说……这个价钱我要……我要好好考虑一下……”

正当这时，门开了，走进一个穿白罩衣的女服务员，手中提着热水瓶。房内的人都吃了一惊，章玉龙下意识地抓过一条枕巾遮住手边的两件文物。

进来的不是徐彩英，而是换了一个年纪比她稍大些的女同志。只见她朝魏照暄递了一个眼色，略略颌首打招呼。章玉龙和许青海顿时浑身紧张，生怕这是打暗号，他们马上要被抓起来。谁知魏照暄一下放心不少，连忙眉开眼笑地说：“好！章先生，既然您是痛快人，我们也不小里小气，15万就15万，这两件宝物就卖给你们。两人都像被突如其来的闪电击中，呆呆地互相看了好久，一下子回不过神来。

章玉龙感到不可思议，眼前这个女人多么像自己在寻找的人哟。

至于她呢，一见到眼前这位香港阔老板的尊容，差一点喊出声来。她控制住自己，很熟练的为章玉龙和许青海斟好茶水，急速地提着热水瓶离开了。

她顺手拉上了门，全身软瘫地靠在门边上，不住用手按摩着剧烈起伏的胸脯……幸亏没被认出来，她从章玉龙的目光中感到自己并没被对方认出来。相隔已经十多年，自己又发生这么大的变化，怎么会认得出呢？

二十八

在香港弥敦道的鳞次栉比的高楼群中，有一幢并不起眼的灰色写字楼。里面杂聚着不少公司、商号以及部分职员的内所。

在12楼B座的1212室，有着一个神秘的机构。门外挂着的铜牌是“华发贸易商行”，中英两种文字闪闪发光。在里面办公的人却寥寥无几，而且人员流动性很大，进进出出全是陌生面孔。在这几个写字间里最引人注目的是电话机特别多，日夜铃声不断。再有电报机、打字机、传真机，整天滴滴嗒嗒响个不停……

章玉龙好不容易从大陆脱险回来了。早晨9点钟，他提着公文包走进办公室，他的助手还在打电话。一见总经理到来，连忙打招呼。

“老总，您回来了，这次大陆之行情怎么样？”

“别提了，差点被扣住回不来。”章玉龙叹了一口气，大有惊魂未定的一种不安神态。“幸亏大陆搞公安的都是土八路，没认出我是谁。”

“他们怎么能是您的对手呢？”助手谄媚地奉承了一句，“您可是经过大洋大海风浪的老手了，绝不会在小河沟里翻掉船。”

“不过，老马，这次我到大陆有一个重大意外收获。”

“哦，什么收获？”

“来，你到我的办公室，我同你详细谈。”

推开玻璃门，他们走进总经理室。刚在沙发上坐定，秘书小姐就送来了两杯热腾腾的咖啡。

“老马，”章玉龙呷了一口咖啡，神情紧张地望着对方，“我在大陆见到谢梦娇的影子了。”

“什么？你别见鬼了！”助手把手中咖啡往茶几上重重一放，“谢梦娇都死掉快10年了，你还能在大陆见到她？”

“所以我说见到的是她的影子，她的幽灵……”

“你，你别来吓唬人了，弄不好晚上做恶梦。”

“哈哈，”章玉龙在沙发上仰身大笑，“老兄，你对谢梦娇真是一往情深哟。十年后还是念念不忘……”

正如这个“华发商行”是个化名公司，他们两人现在用的也是化名。章玉龙本是江上行，他的助手就是当年军统局的马天晓。他们在大陆解放后，虽已同台湾的国民党脱离了关系，但仍滞留香港，利用过去的社会关系赚钱发财。他们在弥敦道租用了这几间写字楼，一方面做点进出口贸易，另一方面也搞文物走私。江上行几次以港商章玉龙的名义去大陆，以搜罗文物古玩的大老板面目出现。没想到这次差点把两件国宝搞到手，无意中又发现了一个10年来始终在苦苦求索的人……

“老马，蒋先生未能带去台湾的国宝这下有着落了。”江上行禁不住喜形于色，“我可以断定这批东西就在平海市这一带。我也断定谢梦娇没有死，她还活着，隐居在平海市附近……”

“你完全能肯定吗？”马天晓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你刚才不是说……只见到谢梦娇的影子，她的幽灵……”

“是啊——脸孔是有几分和谢梦娇相象，就是五官不太像……”

“老总，天下相象的人多了，你不要疑神疑鬼。”

“不，”江上行一拍沙发扶手，霍地站了起来，“是她！肯定是她！这

个女人同这两件国宝一起出现，不是她又是谁呢？这两件文物是南京博物馆遗失掉的总不会假吧？还有谢梦娇这双眼睛再化妆也是假不了的，那种眼神是再高明的演员也装不出来的……”

“化妆？你说谢梦娇见到你时经过化妆？”马天晓随便问了一句。

“对了，”没想到这句话点破了江上行留在心胸十多年的疑团。“她肯定整过容了……老马，还记得10多年前，有人报告说，在上海霞飞路上见到过谢梦娇同一个美国佬在一起走……”

“记得。”马天晓仍是百思不解，“美国佬和谢梦娇的整容有什么关系？”

“我怀疑这个美国佬就是当年在上海霞飞路开办美容所的杰克·弗里兹……中国名子叫贾立克……”

“这个贾立克现在不是在香港开美容所吗？”马天晓叫喊起来，“我常在大都会夜总会遇见他。”

“对！就是这家伙。”江上行为意外的发现感到异常兴奋。“当年在上海，现在到香港，他一直在为中国人整容，多少太太小姐在他的手下旧貌换新颜。我敢断定，谢梦娇十有八九到他的美容所整过容，完全换了一个人……”

“有可能，”马天晓也赞同江上行的推断，“我们这就去找这个贾立克。”

在离弥敦道不远的街角，有一座老式的英国式楼房，建筑极为坚固。大玻璃门外，挂着一块中英文对照的铜牌：“留春整容所。”

贾立克原是一名军队的外科医生，有一手接骨植皮的好技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他厌恶了日夜和血污绷带、断肢残骨打交道，独自一个人漂洋过海来到上海这座冒险家乐园，开起了私人整容所。

当时在旧中国，整容完全是新鲜事儿。贾立克在霞飞路上的小整容所一开张，成天门庭若市。那些有钱的阔太太娇小姐，听说整容可以使单眼皮变双眼皮、塌鼻子能高高隆起、脸上的雀斑皱纹能一下消失，甚至丑八怪母夜叉也能变得与西施、貂蝉相差无几……于是纷纷奔走相告，到霞飞路找这个高个子美国佬整容一番。

贾立克也乐此不疲，在上海一干就是5年，转到香港又是10年。他不光口袋里哗哗流进了金条、银元、美钞；还可以成天抚摸那些太太小姐的脸蛋。他觉得东方的女性比西方女性的皮肤更细润丰腴，更富于弹性和性感……他甚至发明了隆乳术，专为那些胸脯平塌和松弛的女性乳房整容……他陶醉在自己的事业里，所以一辈子也没结婚，但他诊所楼上那间卧室里，似乎没有一夜断过女人的艳笑声。

这天，他正为一个喉部动过手术的歌女在作整容前的准备。本来喉部的伤疤只要解开领口的衣扣就能暴露无遗，可他一定要这位歌女把上衣全脱去，让他好好检查，以确定一个最佳手术方案江上行和马天晓来找他。一个干瘪的不能再干瘪的老护士守在手术室门口，这实在是一个蹩脚的广告。

“我们想见见贾立克医生。”

“不行！”老护士冷冰冰地瞟了他们一眼，“贾先生现在作手术，不会客。”

“我们找他有重要的事。”江上行笑咪咪地想讨好老女人，“麻烦你去通报一下。”

“不行就是不行，”老女人毫不通融，显然对江上行这样风度翩翩的男人也无动于衷。

“我们非见不可！”

马天晓见毫无商量余地，就来硬的，径直往里闯。

江上行也不再君子风度，用双手把阻拦的老太婆狠狠地推倒在椅子上。

无影灯明晃晃地照着歌女白绸缎一样的脖子和胸脯，贾立克的一头金发正埋在双峰之间在仔细观察……一听背后有响动，连忙抬起头转过身来，一脸愠怒。

“你们……怎么擅自闯进来？”

“哦——原来是这样……”江上行拖长了声音，用揶揄的声调说，“难怪不会客了……”

“老贾！”马天晓上去拍了一下他的肩膀，“认得我吧？大都会夜总会的老朋友了……”

贾立克把他们两人仔细打量了一番，发觉来者不善，只好语气生硬地说着中国话：“认识。我们是老朋友。你们……找我有什么事？”

“我们只耽误你一小会儿。”江上行很有礼貌地说：“让这位小姐在这儿休息一会儿好吗？我们到你办公室谈20分钟，等会儿你们再接着干。”

歌女一见陌生人，早把外衣扣上了，很不高兴地哼了一声。“你们找我究竟有何贵干？”

贾立克把他们引进诊所里面的一间小密室，百叶窗拉得很低，挡住亚热带的人的西晒太阳。这间办公室不大，除了写字台后边一把皮转椅，四周都是立柜。

“打扰你的手术，实在对不起。”江上行用抱歉的语气对贾立克说：“我们来找你，请你辨认一个人。”

他从西装口袋里取出一张照片，郑重其事地递给他。

贾立克随便看了一眼，费解地问：“这是什么意思？”

“请你仔细看看，认识此人吧？”

贾立克定眼一看，那双蓝眼睛里立刻露出惊讶的神色，脱口而出：“这个人现在在哪里？”

“这么说你认识她？”江上行立刻紧抓不放，“是吗？”

“唔，好像见过一面。”这个美国佬也要滑头了，“以后再也没有见过……她现在好吗？是你们的什么人？”

“您先告诉我，你们到底是什么关系，怎么认识的？然后我再告诉她的近况。”

贾立克盯着这张已泛黄的照片沉浸在往事回忆之中……照片上的时髦女郎就是当年的谢梦娇。这个美国佬给很多女人整过容，其中也不乏漂亮面孔，只有谢梦娇彻底地迷住了他，其他女人根本没法同她相比，可惜她只同他春风一度，就杳如黄鹤，一去无影踪。

“贾立克先生，这位谢梦娇女士10多年前在这儿整过容吧？”江上行抓住了他感情的弱点。

“是的。”贾立克完全承认了。“10多年前，我在上海霞飞路开美容所，这位小姐曾从南京悄悄赶来，叫我给她动手术，还叫我给她保守秘密。”

他一边讲述着事件经过，一边拉开立柜的一个个抽屉，从里面找寻历年积存下的档案材料。最后从里层抽屉里的一只牛皮纸袋中，抽出一份材料，上面有手术方案，并附有两张照片，用回形针别在一起。回形针已锈迹斑斑，在照片上留下一圈黄痕。

“这张照片是手术前照的。”贾立克把两张照片递了过来，“这张是手术后的照片。”

“是她！”江上行接过照片一看，马上高叫起来，“就是平海市紫云旅馆见到的那个女人！想不到这女人就是当年的谢梦娇！”

马天晓接过照片仔细瞧了瞧，心里不得不佩服眼前这个美国佬的整容术。他确有脱胎换骨使人完全变个样的本领。

“谢小姐还在？！”贾立克也显得非常兴奋，“她还在大陆？”

“对！”江上行顺口附和着，“我们把谢小姐从大陆接到香港来好吗？让你们也见见面，欣赏欣赏您的杰作……”

“哈哈哈哈哈……”密室里回响着放肆的笑声。

南京市公安局的五楼会议室里，正在举行一次紧急会议。会议由局长金涛主持，局和处一级的干部差不多全参加了，气氛显得严肃紧张而又令人兴奋不安。

“我把田桂花一案向领导汇报一下。”石亦峰正在介绍情况，“我们是从调查一封海外来信开始的，原本想找寻到一个叫杨丽兰的女人。没想到，刚调查就发生一连串使人意想不到的事。先是赵光明同志不明不白地自杀，再是一个叫郑忠仁的老人前年神秘地死亡……这样，我们就把目标落到这个叫田桂花的女人身上。经过向当地公安部门了解和一系列调查取证，发觉这个女人很不简单。特别最近广州海关破获了一起文物走私案，发现在背后操纵的就是这个女人……这样，我们有理由相信：这起文物走私案，同南京解放前夕发生的那批重大文物失动案有关。这个叫田桂花的女人，很可能就是那个谢梦娇……”

会场引起一阵很大的骚动，不少人都忍不住议论纷纷，为石亦峰的重大发现兴奋不已。有几个了解内情的老同志顾不得会场纪律，大声插话：“谢梦娇不是已在解放前自杀了吗？怎么又一下冒出来？”

“断定这批重要文物尚在这个田桂花手中，有没有充足根据？有没有发现藏在什么地方？”

“暂时没有。”石亦峰又继续说，“虽然藏匿这批文物的地点还没有发现，但十有八九就藏在田桂花目前家中。因为这次在广州截获的两件文物是这批重要文物中的两件，而出现在平海市的那个中年男子和中年妇女，很可能就是谢梦娇和她的同伙。他们的老窝在衢州，而把平海这个港口城市作为销赃渠道之一……”

“有道理，有道理。”不少人纷纷点头，有几个还积极出谋划策。

“可以叫当地的公安机关侦查一下这个田桂花的家，必要时对她家进行搜查。”

“有没有跟踪这个田桂花？”

“我们早已开始注意这个问题。”石亦峰说，“水文秀同志在当地公安机关的协助下，监视田桂花的行踪。只是时机未到，还没对她动手。”

石亦峰认真地读起水文秀这个阶段监视与跟踪田桂花的笔记。

“×月×日中午1时，田桂花关上店门，衣着入时地去了红星旅社201房间。

在房间内，她与一个男人轻声谈话近1小时。很难听清在说些什么，好像听到田桂花说：“我已被怀疑了……”

“×月×日上午，9时30分。一名中年男子走进田桂花店里，田桂花见他来到，马上关上店门。”

10分钟后，那男子从店里走出，手里提着一只包。进去时，他两手空空，并没有带包。”

“×月×日晚8时。田桂花打扮得很时髦，又去了红星旅社201房间。

8点半左右，又有一个中年妇女匆匆进来，样子好像是从外地出差来这儿，也进了201房间。

开头，我以为这女人大概是找错了房门。可是，她进去了却没有马上退出。不一会儿，从201房间传出两个女人的吵架声。

我让服务员以冲开水的名义进去看看，服务员出来说，刚进去时，只见那个中年妇女指着男的鼻子骂，‘你这个花疯子！为什么要骗我……’一见有人进来，那个男的马上陪着笑脸说：‘还有什么呢，无非欠你这笔钱，还你好了！’”

“我看暂时不要惊动这个田桂花。”一位和罪犯打了半辈子交道的刑侦处长慢条斯理地说，“先从这个中年男子和同他吵架的妇女人手，打开突破口……”

“对！现在可以收网了。”局长金涛已经下了决心了。他把仰靠在沙发上的身体向前一倾，目光炯炯地望着全室的人，“石亦峰和水文秀同志经过前阶段的紧张工作，已经调查和取证到有关田桂花的大量材料。但案情重大，我们在未弄清田桂花真实身份和那批文物下落之前，一定要稳妥行事，切不可打草惊蛇……我马上把这个案子向市委和省局报告。”

石亦峰向领导谈出了自己早已深思熟虑的一个想法：

“我看这次行动要分别从平海市和衢州逐个击破，这样才能一举成功。”一个完整的行动计划很快在暮色苍茫的会议室中形成了。

二十九

不知道是昨天晚上还是今天早晨，华侨饭店五楼那个高级套间已住进一个单身女郎。此刻，她穿着时髦丝绸睡衣正轻声地打电话。

“咔嚓”一声，随着门锁的响动，走进了一位女服务员。

“你……”女郎生怕打电话被对方听到，脸色一下阴沉，“怎么也不敲门就进来？”

“对不起，”女服务员一副彬彬有礼的样子，“我要打扫卫生，只好打扰了。”

女郎见女服务员拿着抹布，也不便发作，只得咽下这口气，走到窗边装作眺望窗外风光。

“小姐，您是海外来的吧？”女服务员一边揩抹桌椅，一边搭讪。

“嗯，香港。”对方很不高兴地回答。

“不出去玩玩吗？”女服务员仍喋喋不休，“我们平海市风景可好嘛……。”

“这地方我已来过多次。”

“那你不想买些东西？”

这显然引起对方的兴趣，连忙转过身问：“这儿有什么东西可买？”

“当然是当地土产啰，如海产品哟，药材哟，工艺品哟……还有你们海外不容易买到的东西，嘻嘻……。”

“什么东西是我们海外买不到的？”女郎装出一副不解的样子。

“这你能不懂吗？”女服务员神秘地一笑，“看你这般穿着打扮，肯定是熟门熟路，否则你来平海市干什么？既不游山玩水，又不探亲访友……”

香港来客没话说了，只好以求教的口吻问道：“请问这些东西上哪儿买？”

“公价嘛，到市场；私货嘛，到街上去转转，说不定有人会兜上来。譬如说一楼的餐厅，也常有人注意你们这些海外客人。不过小姐，你态度可要好一些，不要像刚才对我那样冷冰冰的……”

女服务员打扫完毕，拉上门走了。临出门投过来一瞥意味深长的目光。香港女郎也心中有数，上午到市场上转了一圈，中午就早早地坐在一楼的小餐厅准备用餐。

这华侨小餐厅是全市最高档的地方，供应酒菜冷饮。一些有钱人可以约几个亲友到这儿聚会，一些不三不四的人也利用这儿作为接头的地点，这儿还不时有一些华侨和外客。香港女郎朝小餐厅打量了一下，就在靠窗的地方挑了一张桌子坐下。

“同志，你要点什么？”一个女服务员笑吟吟走了过来，轻声地问。

“一客沙拉，一杯果子露，一块布丁蛋糕。”她伸出三个指头。这三个“一”是接头暗号，女服务员心领神会，不谙此道的人，决不会把果仁蛋糕叫“布丁”。三样东西领头的字连起来叫“沙果布”，这是一个神秘人物的代号。

这样一个年轻美丽的姑娘出现在华侨餐厅，自然引起人们的注意。一个头发梳得油亮的小伙子，笑眯眯地走到她桌边，很有礼貌地问：

“小姐，这儿有客吗？”

“对不起，这儿有人。”姑娘很有风度地婉拒了他。

高脚杯中的沙拉已吃完，这个姑娘有意把那杯果子露举起，在手中转动了几下，灯光下果子露闪烁着七彩虹光。

这是一个暗号，懂的人会很快接收这个讯息。

很快，一个颇有风度的男子走了过来，他就是魏照暄，代号沙果布。他走到姑娘桌边把一包“中华”往桌上一放，自己坐了下来，点点头问：“你是虹虹小姐吧？”

“不，我是白雪。”

一切按照原先的约定，丝毫不差。

“见到你很高兴。”魏照暄毕竟是交际场上老手，说话谈吐都很有分寸，“听说白小姐从海外回来探亲，真是幸会幸会。”

“哪里。”白雪朝他矜持地一笑，“我是经紫云旅馆徐彩英小姐介绍才来认识沙先生的。”

“岂敢，岂敢。”魏照暄露出了对女人特有的那种迷人微笑。“沙先生，货带来了吗？”

“这儿怎么能看货呢？”魏照暄老练地一笑，“如果白小姐真心要，我们可以另约时间、地点。”

“当然要，否则我为什么要找你来。”白雪眉宇间似乎有些愠怒。

“好吧。”魏照暄似乎下了决心，“你等我的电话，请问白小姐在哪个房间？”

白雪拿出了圆珠笔，在一张小纸片上写下“华侨514房间”几个字。

下午2点钟，白雪正在514房间内午休，等着魏照暄的电话。床头柜上的电话急躁地响起了铃声，她急忙抓起听筒。

“是白小姐吗？我是沙果布。”听筒里传来魏照暄的声音。

“沙先生，到底怎么样了？”白雪露出不耐烦的口气，“我明天就要回香港去，再不能等了。”

“好吧，你马上到中山公园，大家在“正气亭”见面，我们再具体商量一下好吗？”

“好吧，我立即赶去。”白雪嘴边泛出得意的微笑，看来对方是急于做这笔生意。

白雪出了华侨饭店，乘上一辆黑色轿车，风驰电掣地朝中山公园驶去。

今天不是星期天，又是下午3时左右，公园显得特别幽静，游客寥寥无几。骄人的阳光从树荫叶隙里筛下斑驳的光点，几只鸟儿在林间吱吱地叫，蝉儿也开始沙沙鸣唱起来。

白雪前后左右打量了一下，没有发现可疑的人。只见假山后的亭子里，一个男人正坐着，他侧着身子，戴着一副墨镜，是那个叫沙果布的魏照暄。

一见白雪沿着石阶走了上去，魏照暄连忙迎了上去，把她接进亭子。

“沙先生，货带来了吗？”

“带来了。”

“拿出来看看吧。”

“好。”魏照暄打开了提包，从里面拿出几张照片。

又是试探地考验。白雪脸上笑容消失了，生气地从石凳上站了起来：“哼，我看你不是有心做买卖，是在耍弄人，再见！”

白雪把小皮包往肩上一甩，气呼呼地往亭子外面走。

“白小姐，请留步，”魏照暄连忙拉住她的手，咧嘴一笑，“你别生气，

有话慢慢说嘛。”

“干什么！”白雪把他的手重重一甩，“我同你没什么可谈的。”

“你看看嘛，这是什么照片！”魏照暄把照片递了过来，亮在白雪眼前，“这是样品的照片，你喜欢哪一些，我才可以把货给你嘛，我总不能像摆地摊那样，把什么都一古脑儿拿出来让你看。”

这话也在理。白雪瞥了一下照片，上面果然是几件文物。她也就勉强回到亭子里，把照片放在石凳上，仔细看了起来。

“我的东西，绝对货真价实，都是上代传下来的宝贝。现在很难弄到这种东西了。”魏照暄一边指着照片，一边也不住地得意吹嘘。

白雪仔细地看了一张张照片，里面也没有谢梦娇劫走的那几件珍贵文物。根据白玉婉提供的那本黄仲洲所著的《文物杂谈》目录，恰恰少了稀世珍宝“百鸟朝凤”、慈禧太后用过的小茶盘和南宋马远的“山居图”三件珍品。估计有可能在魏照暄手中。

“这些东西太一般了，我不想要。”白雪不动声色地把照片交回，“老实告诉你，这种货色在香港地摊也买得到，我何必冒这个风险来内地。你说情况是这样吧？”

“没关系！白小姐看不上没关系。”魏照暄陪着笑把照片收捡回去，“你是行家，眼角儿很高，嘻嘻……”

“还有吗？再拿出几件看看。”

魏照暄嘴角叼着烟，猛吸了几口，就从贴胸的衣袋里掏出三张照片，用中指和食指夹着，递到白雪眼前。

白雪双眼一亮，心里禁不住一阵狂喜跳跃。啊！这才是所要的东西：“百鸟朝凤”玉雕、慈禧太后小茶盘、马远的“山居图”。

“这些……你大概有兴趣了吧？”魏照暄在一旁察看脸色。

“这还差不多。”白雪也装出满意的样子，“你何不早点拿出来呢，要兜这么大一个圈子。”

魏照暄一副万不得已的神态道：“现在货不易搞到，目标又大，这年头生意不好做哟。”

“开价吧。”白雪显得非常痛快。

“这个“百鸟朝凤”，要这个价……”魏照暄伸出五个手指，“这个小茶盘，这个数字……还有这幅古画，就两万元吧，怎么样？”

两人经过一番讨价还价，终于达成了协议。

“货在哪里？怎样交易？”白雪把照片交还对方。

“先付1万元订金。”魏照暄伸出了手掌，“交货时再结算”。

白雪知道这是走私买卖的行规，就从小背包里掏出1万元，痛快地交付给他。

“晚上7点，我到华侨饭店来接你，同你一起去取货。”

晚上7点，白雪准时等在门口，手里拎着一只小巧的旅行箱。魏照暄一分也不差地出现在华侨饭店的门厅。他的身后跟着一个粗壮的年轻大汉，明显是个保镖。

“沙先生，上车吧。车子我已替你叫好了。”白雪朝那辆早已停在门口的黑色轿车走去。

“不用了，谢谢！”魏照暄用手朝华侨饭店门厅内一指，“我们就到里面去取。”

“白雪略感惊讶，但不让自己明显表露出来。她装得很自然地说：“好吧，你带路。”

魏照暄和那个大汉领着白雪来到二楼，叩开了紧靠小餐厅的一扇房门。门内闪出一个身穿鲜艳服饰的女人，打扮得好像海外贵妇相，她就是沈竹琴。

自从沈竹琴接到魏照暄的信后，心急火燎赶到衢州。他们在红星旅社的秘密据点，3人撞到一起，大吵大闹了一场。按照田桂花的旨意，魏照暄凭三寸不烂之舌，同沈竹琴商议了多少次，哄她、骗她、用金钱诱惑她、甚至骂她、打她……结果磨破嘴皮，使尽手段，沈竹琴是软硬不吃，只有两句话“我爱你，我这辈子死活是你的老婆。我不要金银珠宝，我只要你这个人。”

魏照暄没有办法，只好把沈竹琴的态度如实告诉田桂花。

“你必须想办法，无论如何要用掉她，否则我们的事迟早会坏在她手里。现在你们马上到平海市去，不要在衢州……”田桂花的态度非常坚决。

魏照暄心里一阵寒战，他想起郑忠仁的死，田桂花会不会也叫我把沈竹琴除掉。他越想越害怕，只得采取拖延策略，想稳住田桂花道：“你别急，让我慢慢说服她……”

“好吧，你带她到平海市以后，有机会就把这个放在酒中……”

田桂花从手提包里拿出一瓶药粉，塞到魏照暄手中。

鸳鸯园的惨象又浮现在魏照暄眼前……好狠毒啊！田桂花的一切举措完全像谢梦娇，为了达到目的，会不择手段，现在这女人要他亲手毒杀妻子，他能下得了手吗？

人毕竟是有良心的，魏照暄念及沈竹琴同他的多年夫妻之情，也对田桂花的淫威表示了反抗。他到了平海市后，没有按田桂花的吩咐去做，而同沈竹琴以夫妻名义，住在紫云旅馆，继续帮田桂花销赃这批文物。

沈竹琴成了魏照暄的好帮手，她感到满足，因为有大把大把的钱进来。

白雪进了房间，打开了手提箱，露出了满满一箱钞票。

魏照暄大约摸数了数，基本上和下午中山公园谈的价格相符，就对沈竹琴说：“把货交给她吧。”

沈竹琴从壁橱里取出一只旅行袋，放到白雪面前，白雪拉开拉练，取出三样东西看了一下，证实的确是那三件国宝，才放心地拉上袋子告辞。

那个大汉送白小姐出了门，但他太粗心了，没看清白小姐根本没有回到四楼的514房间，而是径直下了楼。

几分钟后，正当魏照暄、沈竹琴和那个大汉提着一箱子钱走出这个临时租的房间时，迎面走来了一队公安人员。走在前头的就是轿车里的司机石亦峰，和那个化名为白雪小姐的水文秀。

尽管东海上风急浪高，江上行和马天晓还是带了香港的一帮黑道人物，雇佣了汕头渔民的一艘机帆船，偷偷驶进平海市前方的夕照湾。

傍晚，海面一片火红的霞光。他们不敢在这时候贸然登陆。偷渡，毕竟是十分冒险的行动。这一带属海防禁区，中共的军队和民兵常在巡逻。万一撞上，真是自投罗网了他们让渔船停在不远的海面上，抛了锚，降了帆，耐心等待着。

为了这批梦寐以求的国宝，他们只好挺而走险了。事先制定了一个周密计划：乘渔船到达平海市港口，不让别人发现。等到晚上在夜幕掩护下进入市区，直扑紫云旅馆。先要找到徐彩英，以购买文物为名同那个中年男子联系上。这样，就可以逼他把谢梦娇的地址讲出来。只要找到了谢梦娇，什么

事情都好办了，不愁她不吐露藏匿宝物的地点和数量。

“我们只好去碰碰运气了。”马天晓叹口气说。看来他对这次来大陆并没有多大的把握。

“只要能碰上，我们一辈子就受用不尽。”江上行还是那种诡谲莫测神态，“老兄，说不定马上能见到你的旧情人了，难道一点也不想念她吗？”

“想念又有什么用……”马天晓望着波涛翻滚的大海和远处夜色如烟的港口幽幽地说。

“现在，反正是不能后退，只能硬着头皮向前，一切听天由命。只要不被人发觉，就是上上大吉。”

已是万家灯火的时辰。江上行看了看手腕上的夜光表，下决心说：“时光差不多了，把船靠过去，我们准备上岸。”

他叫渔船的老大发动引擎，把机帆船靠近港口，同其他船只停泊在一起。然后架起跳板从别人船上经过，最后一个个全跳上了码头。

“瞧，这不是成功了？”江上行轻声对马天晓说，“到大陆来也不是那么可怕，我已经来过几次了，没出一点问题……”

他这样说，是试图鼓起马天晓的士气。谁知马天晓仍是情绪不高，萎靡不振地说：“别高兴得过早。虽然你不久前到过这儿，说不定人家早盯上你了……”

真是不幸而言中。他们从港口登岸，迂回曲折来到市中心，走近紫云旅馆。其他人散布在四周，江上行急于要去找徐彩英。还是马天晓眼明手快，一把拉住了伙伴：“慢！你看，饭店里发生了什么事……”

江上行这才收住脚步，往旅馆门口定睛看去，只见门口围着不少人，气氛显得异常紧张，不少围观的群众在嘁嘁嚓嚓地议论。

“旅馆里出了什么事？”马天晓向旁边一个老头打听。

“据说这旅馆里窝藏着一对走私文物的夫妻。男的还和解放前一桩大案有牵连，详细我也不清楚……”

“啊——”江上行倒抽了一口冷气，责怪自己刚才行动过于鲁莽。

灯光通亮的旅馆门口，出现了一队公安人员，押着几个罪犯走了出来。走在头里的是那个徐彩英，在后面的就是魏照暄和沈竹琴……

“啊！魏照暄……”马天晓脱口叫了出来。

“你认识他？”江上行急忙问道，并说：“他就是上次卖给我文物的那个中年男子。”

“那就难怪了……”马天晓似乎又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之中。“他就是谢梦娇的情夫哟。”

江上行生怕讲话被人留意露出马脚，连忙拖着马天晓匆匆离开。他心里懊丧不已，这次计划全落空了。他只得望着黑黝黝的海空说：“我们又来迟了一步，被他们抢先了……”

“ 嘭嘭！ ”，清早，响起了敲门声。

正在厨房里烧早饭的田桂花，听到叩门声禁不住一阵心跳，浑身紧张起来。近来不知为什么，常常感到心悸，老处于一种惶惶不安状态，这在过去是不可想象的。以前不管任何紧张，还是无限温馨都不能影响她的铁石心肠。现在有时候控制不住自己情绪，无法排遣一种莫名的惊慌。是不是年纪真的大起来了，心脏不好？还是这么多年政治运动造成的后遗症？几年来，她就是凭着敏锐的政治警觉和坚强神经使自己渡过一个个难关。

她轻声踮脚走到门边，从门缝向外望去，只见门外站着一个年轻美貌的陌生姑娘。她那紧张神情顿时放松了不少。

田桂花将门打开：“同志，你找谁？”

“你是田桂花同志吧？”水文秀不慌不忙掏出衢州市税务局工作证，自我介绍，“我是税务局的，叫水文秀。根据上级指示，要对个体工商户进行一次税收大检查，所以到你店里来看一下。”

田桂花瞧了一眼那崭新工作证，被证上的照片吸引住了。再猛地一抬头，正碰到水文秀的目光，突然惊呆了，似乎认出了什么……

水文秀从学校毕业分配到公安局一年多，孤身一人直接与这个年龄长她一倍的重大案犯面对面打交道，心里不免有些紧张。前几天在平海市化妆为白雪，毕竟有石亦峰等同志在四周保护。

田桂花呢，不知为什么见到水文秀这张脸，突然惊呆了，惊呆得有些奇怪，使人猜不着、摸不透。

“哦，欢迎，欢迎！请进来说吧。”田桂花嘴上这么说，心里七上八下。

田桂花将水文秀引进店铺，没有让她进里边的客厅。店铺尚未开门，货架整理得很有条理，店堂也很宽敞。

水文秀打量了一下店面，就把黑色手提包往柜台上一放：“田桂花同志，请你把近两年来的进货发票和纳税单据全部拿出来，让我检查一下。”

“行哟。”田桂花嘿嘿一笑，“我很欢迎你来检查。这不，前年税务局来检查过，还给我这面奖状呢！”说着，她炫耀地指着橱窗顶上那个“优秀纳税工商户”的玻璃镜框。水文秀不卑不亢地微微一笑。

田桂花从柜台里搬出凳子，让水文秀坐。然后从橱窗的抽屉里，捧出一叠叠发票和单据。毕竟有着女人的细心，这些票据理得整整齐齐，一叠叠用小夹子和回形针夹好，仿佛随时随地准备接受检查。

“水同志，你是在这儿查，还是拿回机关去慢慢看。”

“在这儿。”水文秀瞄了田桂花一眼，“你是优秀纳税工商户，我相信不会有偷税漏税行为。我只是想在这儿翻一翻，不会影响你吧？”

“不会，不会。你慢慢看吧。”

水文秀就一声不响低头翻看起票据来。田桂花先到里间去泡了一杯茶，放在客人身边，见她这副专心致志的样子，不好打扰她，但又不便离开，只好也拿过一张凳子，坐在不远处，仔细地打量着这个年轻的税务检查员，仿佛要把她从里到外看个透。

看着看着，田桂花头脑中的什么被唤醒了，脸上出现了一种由衷的兴奋和激动。死水一潭的表情立刻变得和蔼可亲，双眼也放射出异样的光芒。这光芒不多见，像是失去了的心爱宝物重新见到时才会有。

田桂花不知为什么，竟把身子依靠在货架上，默默地合上眼帘。原先紧蹙的眉毛徐徐松开了，闭紧的双唇也微微张开，露出笑意，好一副甜梦未醒时所流露出的无限喜悦的神态！可以想见，田桂花在见到水文秀之后，她似乎发现了什么，回忆起什么，先是惊愕，后是欣喜，已泄露出她内心的秘密。

“小水同志，你不是本地人吧？”田桂花忍不住问。

水文秀抬头一看田桂花的眼神，也惊呆了。这水灵灵的眼睛，像两颗黑宝石，那样晶亮，那样柔情，在深切地望着自己。这种眼神水文秀从来没见过，但凭直觉敏感到，这目光背后意味着什么。

“嗯，我不是本地人，是刚从中央财经学院毕业分配到这儿的。”

“哦，我说呢，你们税务局的小王、小李、大老张还有赵局长、吴科长我都认识，就是没有见过你……你大概是重庆人吧？”

已低下头的水文秀一怔，只得重又抬起，双眼望着她：“你凭啥子说我是重庆人咯？”

“乡音难改嘛，凭你这句‘啥子’我就断定你是四川妹子。”田桂花得意地说起了四川话。

“你也是重庆人？”

“唉！四川是天府之国，我哪有这个福份呵。”田桂花重重叹息了一声，发出一通感慨，“我只是在重庆住过一段时间……”

水文秀认真地把田桂花打量了一番，不由得从心中发出赞叹。她虽然已不年轻，细细的眉毛，黑黑的眼睛，皮肤保养得很好，却比少女还丰腴、有风韵。

“你这样看我干什么，其实你比我更漂亮。”田桂花打趣地说，“对了！我出去有点事，马上回来。你在这儿替我看管一下好吗？”

“这……”水文秀故作为难的样子，立了起来，“恐怕不太方便“坐着吧！”田桂花笑着把她往凳子上一按，“你是税务局的同志，我还信不过吗？”说着，她到里屋拿出一只黑拎包，匆匆走出店门。

守候在巷口的石亦峰，立刻悄悄跟踪上去。只见田桂花先进了一家食品店，购买了不少吃的东西，然后来到一家服装店，进去挑选起服装来。

不到1个钟点，田桂花赶回到店中。一进门就满脸堆笑地说：“小水，肚子饿了吧，我为你买来了好吃的。”

“什么？”水文秀下意识地看看手表突然惊喊起来，“哎哟！快到吃中饭时间了，我都没发觉。这样吧，我先回去吃饭，下午再来。”

“别走了。”田桂花一把抓住她，热情地挽留，“就在我这儿吃中饭，吃过饭再接着审查。”

“这怎么行！”水文秀装出硬要走的样。“我们局里纪律规定不能……”

“纪律是纪律，也要具体灵活嘛！”田桂花真是能说会道，“吃顿便饭嘛，也是为了工作。真不行，你付给我饭钱好了，这总可以吧？”

为了查明田桂花的真实面目，水文秀也就顺水推舟决定从命，留下吃中饭。总不会发生赵光明这样的意外吧，她想。

吃过中饭，田桂花拿出了刚从服装店买来的一套淡绿连衣裙，递给水文秀：“小水，我看你这样年轻、漂亮，穿这身灰布制服太不相配了。年轻姑娘嘛，总该打扮得美一些。这是我刚才去服装店特地为你买的，你穿上试试，看看是否合身？”

水文秀脸色一沉，很不客气地说：“田桂花同志，你看错人了！关于你

的纳税问题，我会按政策来处理的，用不着对我来这套。”

“嘿嘿，”田桂花陪着笑脸，“你误解了，我不是有意贿赂你。要贿赂，一件衣服也太少了，就算是老大姐送的礼物吧！我是看你实在太可爱了，买件衣服让你试试。”

“不要！”或许此刻水文秀还没有弄清田桂花这一招是什么意思，一脸正色说：“田桂花同志，请收回吧！”

“既然买来了，你就试一试，不收也没关系。”

“试衣，”水文秀灵机一动，想起档案材料中那个一直难解的谜……对！何不将计就计，就用试衣的方法，弄清田桂花究竟是不是谢梦娇。

水文秀脸色马上缓和下来，不再拒绝田桂花把新衣服在她胸前、身后比划长短宽窄。

“嗨，外表看很合身，”田桂花喷着嘴巴，“穿到身上试试好吗？”

“这……”水文秀似乎感到为难地望着房门。

“有什么可顾虑的，我们都是女人，这屋里又没有其他人。”田桂花似乎明白水文秀心思，特意关上房门，“不放心的话，我们到里屋去。”

进了里屋，水文秀就脱去外衣，穿上了这套连衣裙，在镜子前照了一下。她那洋溢着青春的身段，配上这套淡绿的衣裙，显得神采飘逸，楚楚动人。

田桂花高兴得身前后团团转，细心地为她拉挺裙边、衣角、袖子，特别对领口拉得更仔细。

刚才水文秀脱下外套，田桂花就一眼瞥见了她脖子后边一块古颜色的胎记。平时，这块胎记被衣领遮住，看不出来。现在一穿上敞领的连衣裙，这块胎记就暴露无遗了。

水文秀从镜子里见田桂花那样专心为她拉衣领，突然转过脸来微笑着说：“田同志，也许你穿上这套衣服比我更好看。”

“我……”田桂花连连摆手，“不行，不行！除非减去20岁

“你穿上让我看看嘛，让我欣赏欣赏这衣服穿在身上的效果。”水文秀孩子气地笑哈哈去解田桂花的外衣纽扣。

脱去外套，里面就是背心和胸罩。田桂花的两个丰满的乳峰那样高挺在眼前。

水文秀禁不住一阵心跳，这毕竟是平生采取的头一次大胆行动。机不可失，时不再来，水文秀突然故作惊奇地喊：“哟，田同志，你用的是什么胸罩？这样挺，这样坚实……”

“我用什么胸罩？”田桂花一下也弄不明白，一拉背心，“还不是同你的一样……”

背心里是一只普通的白布胸罩，只是在乳房部份踏了很多线，一圈一圈，望去就像一副太阳镜戴在胸前。

水文秀伸出微微发抖的手，把对方胸罩摸了一下，还特意把边角翻过来看看：“哦，原来也是普通的胸罩，只是你保养得好，不像一般妇女那样松垮垮挂下来。你大概没有生过孩子吧？”

说到这里，水文秀已胀得满脸通红了。田桂花见她这般娇羞的模样，感到很新奇，有心逗逗她：“小水同志，看来你这个大姑娘对这些也很感兴趣，大约准备结婚成家了吧？我们都是女人，我也不瞒你，我的乳房保养得好，一是很早就戴胸罩，二是经常做做健身操，三是从没喂过奶……至于孩子嘛，我生过一个，但她很小就离开了我……”说到这里，田桂花声音猛地低了下

去，神情也显得抑郁、感伤起来。

水文秀一下弄得很尴尬，不知说什么才好。她原是想利用察看胸罩机会，看清对方左乳房下方那颗黑痣。现在，这是辨别真假谢梦娇的最重要线索，这情况是尤大维提供的。当年在验尸时，就发现死者乳房没有黑痣，知道是假的，可尤大维没敢说。一个堂堂男子汉无法办到的事，水文秀却利用女人的特殊身份，轻而易举办到了。现在，她在考虑如何脱身，迅速告诉在外边接应的石亦峰。

“田同志，谢谢你的好意，这件衣服我真的不能收。”水文秀非常诚恳地把这件连衣裙套到田桂花身上，“还是你自己穿吧。”

“这……为什么？”田桂花感到很意外，刚才她明明态度已起了变化，怎么一下子又变卦了，“是不是你怕受到连累？放心吧！这件事旁人决不会知道的。”

“不是的。”水文秀只好解释，“我穿这件连衣裙不好看。特别领口太大，露得太开……”

“是不是怕露出脑后头颈上那块青斑？”田桂花单刀直入地问。

水文秀点点头，表示承认这也是原因。

“这青斑……是不是胎记？生下来就有？”

“嗯，我小时候就有……”水文秀老实承认，“至于是不是从娘胎带出来的，我不知道。”

田桂花心灵似受到一阵触动与感应，直勾勾地望着水文秀：“你的父母是谁？你娘姓什么？”

“我爸爸姓水，是重庆粮食局的干部，妈妈姓焦，是重庆一家纺织厂工人。”

“不——”田桂花突然歇斯底里地喊了一声，“你妈妈不姓焦，她姓……她……”田桂花嘴巴叭动着，终于没有说出来，她显得慌乱不安。

“小水同志，你等一等，我拿一样东西给你看看……”说着，她跑进里屋去了。

水文秀被她这番反常的言语和举动搞糊涂了。刚才好不容易才发现了她乳房的黑痣，证实十有七八她就是一直逍遥法外的谢梦娇。接下去只要摸清文物的下落，就可出色地完成任任务。可眼前这个女人是这样慌慌乱乱，说话颠三倒四，太令人难以揣测。她怎么会提出我的父母是谁这样的问题呢？其他事可以不清楚，父母是谁能不知道，除非从小就是白痴。

从水文秀开始记事时起，她就清楚记得常常偎在母亲的怀里，听母亲哼唱那富有地方特色的四川民歌，把又甜又脆的炒米糖和满是汁水的袖子往她小嘴中塞，常吃得嘴角满是糖水、米粒。在她的印象中，妈妈是个娇小玲珑的四川姑娘，讲话又快又响，好像过年放鞭炮。父亲呢，是一个高高大大的男人，说话不多，成天面带笑容。晚上下班回来，常常把她高高举过头，让她骑在他头颈上，到朝天门码头一带去看嘉陵江和扬子江的帆船。遇上熟悉的亲友，就把女儿送过去让他们看看，换回一句：“水大哥，你有这么一个漂亮女儿，真是好福气啊！”

确实，他们一家三口，虽然日子过得并不富裕，但生活中充满笑声，充满欢乐。爸爸妈妈为她这么个女儿而笑口常开，欢欣不已。

水文秀长大后，考进华东政法学院，入党政治审查时，分配到南京市公安局组织考察时，都没有对她的家庭出身提出任何疑问。而今天，田桂花的

所言真令人莫名其妙。

听到房间内好一阵翻箱倒柜声，一会儿田桂花从内室出来了，手拿着一张照片，颤抖着递过来：“小水，你看看，认识这张照片上的人吗？”

这是一张发黄的旧照片，水文秀接过一看，立即目瞪口呆了，那脸上神情，说不清是惊是喜，只见她那双平时闪闪发亮很有神采的眼睛，一下变得呆滞、暗淡，久久地注视着田桂花，一动也不动。

“这张照片……你从哪儿来的？”

“是我的，我一直保留在身边。”田桂花默默地说。

“这张照片是你的？”水文秀更感到吃惊。

“那当然。”

“啊……”水文秀怔怔地说不出话了，只是呆望着田桂花，不相信这会是事实。

原来，这张照片上的人不是别人，正是水文秀自己。虽说不是近照，是孩子提时照的一张旧照片，但照片上的人是不会变的。这个女孩只有三四岁光景，长得怯生生的，苹果般的小脸蛋上，嵌着一对天使般的黑眼睛，光亮澄澈如水晶一般透明，小嘴两旁有着浅浅的酒窝，确是惹人喜爱。这张照片对水文秀来说，自然是不会陌生的。在重庆父母的身边，也有同样一张照片。

“你……你究竟是谁？”

“我嘛，就是你亲生的妈妈！”田桂花冲动地喊了起来，一把抱住了水文秀。

水文秀一直在听着，目瞪口呆地盯着对方，感到十分震惊。她简直无法相信眼前这个谢梦娇竟是她亲生的妈妈。天哪！她一下头晕目眩，脑袋昏昏沉沉，搞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

“不不，我不相信，这是不可能的，绝不可能的……”她一个劲儿喊着。

“不要说你不相信，我也做梦没想到，失散 18 年的女儿突然会来到我身边……”谢梦娇似乎真动了感情。

“不，我只有一个爸爸妈妈。”水文秀突然责问道：“除了这张照片，你还有什么证据，证明我是……你的女儿。”

“证据……这么些年了，有证据也恐怕不在了……对了，你知道不知道重庆一个叫陈家杰的中学教师？”

“你认识陈家杰？”水文秀惊疑地反问。

“嗯。”谢梦娇点点头，“他原来在重庆教化学，现在不知还在不在山城？”

“在，陈家杰现在仍在重庆教化学。”水文秀为了弄清事实真相，把知道的情况告诉她，“我曾经是这所中学的学生，他担任过我高三的班主任。”

“他当过你的班主任？”谢梦娇吃惊地问，“他待你好吗？”

“你……干吗问这个？”

谢梦娇沉思了片刻说：“陈家杰在担任你的班主任期间，有没有对你说或表示过什么？”

一句话，勾起了水文秀在中学时代与陈家杰说不清是爱是恨的一段痛苦回忆。

水文秀初中是在靠近扬子江边的一所初级中学读的。学校很破旧，校舍是一座老式饭馆改的，连个操场也没有，只好到江边上体育课。

水文秀在班上学习总是名列前茅。她性格内向，说话不多，但非常爱看书。巴金的小说，鲁迅的杂文，苏联的长篇小说《卓娅和舒拉的故事》、《普通一兵》、《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青年近卫军》、《勇敢》等等，她看得如醉如痴。全市作文比赛，她凭一篇“嘉陵江上”荣膺第一，成为重庆市每个中学生必读的范文。这在同学中引起不小的轰动，她成为好几个男生暗中追求的对象。

要上高中时，陈家杰老师突然来到她的家，很和蔼地对她的父母说：“文秀这孩子很聪明，是块好料子。为了让她考进全国重点大学，就让她转到我们那所中学读高中吧。平时寄宿在学校里，由我负责照顾她、辅导她，一定不让你们失望，好吗？”

“这样，太麻烦陈老师了。”父亲开头还显得犹豫。

“没关系，我知道你们经济情况也不富裕。在我们学校上学的费用就由我负担。”

这是实话，近几年他们的状况确实比较困难，文秀父亲在粮食局工作，常常出差到农村山区，收入又很少。母亲在纺织厂工作又苦又累，得了肺结核病，身体骨瘦如柴，干瘪得像个麻雀。全家挤在一间粮食局分配的宿舍里，那是大仓库隔成的几个狭小房间，窗子很高，难得照进阳光，长年充满难闻的霉味。烧饭洗衣全在过道上，几户人家合用一个水池。到了晚上，文秀复习功课也没有地方。

为了女儿的前途，父母同意了，把文秀交给了陈家杰老师，让她转学到他所在学校高中部当寄宿生。看来他们对这个身材高大，脸孔方正的陈老师很熟悉，也非常尊重。

水文秀成了高中部学生了，她住宿在校园后边的集体宿舍里，同五个来自重庆附近农村的女学生住在一起。除了上课、复习，有空她就到图书馆看书，校园小径上常可以见到这个身材高挑的姑娘。不少男学生会朝她投来火辣辣的目光，她也没有把这些放在心里，她只是在憧憬未来的大学生活，雄心勃勃想考进重点大学。

水文秀不仅天资聪颖，到了十六七岁，已出落得像朵花。人长得漂亮，走起路来很有风度。但她对人并不过分骄矜，对那些目光她均报以微微一笑，就低下头匆匆走开，从不轻易同男同学交谈。这也是她从小养成的文静性格。

陈家杰特别喜欢她，对她也管得分外紧。他坚持每天亲自给她辅导一次数理化和英语，一年到头从不间断。因而水文秀成绩一路领先，是全校闻名的优秀生。水文秀对这位陈老师充满感激之情。他不光在学习上关心她，生活上也百般照顾她，很多费用都是由他付出的。

就在快要毕业考试的前一个月，一次周末补课，陈家杰要水文秀留下来吃饭，这是一个春风醉人的晚上，陈家杰特意买了很多菜，还买了一瓶大曲酒，要同文秀一起喝。

陈家杰高兴地举起酒杯，动情地望着水文秀说：“文秀，你成绩很好。如果临场不失常，完全有希望进名牌大学。今天为了祝你顺利毕业，能考取全国重点大学，干一杯！”

水文秀面对这位可亲可敬的师长，当然不好拒绝。她痛快地拿起酒杯，仰头一饮而尽。不知是酒醉人，还是少女的娇羞，水文秀一下满脸通红，红得像一个熟透的苹果。

陈家杰不知为什么，此时显得特别激动和兴奋，马上拿出早已为水文秀准备好的一件绣花衬衣，递给她：“文秀，我与你就要分手了，没有什么可送你的，这件衣服你就收下作个纪念吧！”

“不！”水文秀把彩衣推了回去，“陈老师，我不要。”

“你拿着吧。”陈家杰一把抓住水文秀的手，硬要把衣服给她。

几年在一起，今天还是第一次两双手紧紧抓在一起，两张脸靠得那样近。双方都感到一种从未有过的震颤，彼此怔怔地望着，竟说不出一句话来。

也许是一种本能的冲动，眼看水文秀那白皙明亮的额角就在眼前，离他那么近，那么近，陈家杰抑制不住心中强烈的愿望，就轻轻在她额角吻了一下……

水文秀犹如受到莫大侮辱，顾不得陈家杰往日待她那片情意，以少女时代养成的自卫本能，“啪！”地给了他一个耳光，又把衬衣狠狠地丢还他……

两人都惊呆了，陈家杰目瞪口呆地用手掩着火烫的面颊，似在防护水文秀的再次袭击。水文秀也惊惶得不知所措。

“请你原谅我的粗鲁……”陈家杰两串泪水夺眶而出，潜然而下。又突然露出非常愧恨的神色说：“我决没有恶意，我是出于对你的爱护，将来你会明白。现在只求你不要告诉你的父母和别人水文秀失魂落魄地回到家中，见父母便眼泪汪汪，一句话也不说，钻进帐子里倒头便睡。她拿不准是否应该告诉他们。”

“文秀，出了什么事？”做娘的不住咳嗽，不住询问。

开头，水文秀不想回答，但一听做娘的咳得如此厉害，沉不住气了，就哇地哭了起来。经过父母细问缘由，文秀才抽抽噎噎地把事情经过讲了出来。

“这也不是坏事，说明陈老师喜欢你嘛。”父亲劝慰了她几句。

“什么？”水文秀惊呆了，“不，我要去告他！”

“不行！”父亲非常认真地说，“这可不是闹着玩的，你千万不能告诉别人。”

“为什么？”水文秀感到莫名惊诧。不知为什么父亲会说出这样的话，对女儿受到别人的欺侮竟无动于衷。难道是贪图他几个钱吗？

这件事对水文秀来说一直是个难解的谜。自从那天晚上后，她再也不认为陈家杰是个好人。但她不知道爸爸妈妈为什么不让她把陈家杰的事告诉别人，她感到大惑不解，总觉得这里面有文章。

尽管她后来在上海读书的几年里和到了南京工作后，陈家杰对她从未间断过来信，她竟一封信也未复过，但陈家杰始终一封一封地来信。水文秀闹糊涂了，搞不清这是为什么？

因此，当现在谢梦娇问起陈家杰时，她缄默起来。

“文秀，你知道陈家杰是谁吗？”

“陈家杰就是陈家杰，还能是谁？”水文秀烦躁地甩出一句话来。

“他，他是你亲生父亲……”

“啊……你说什么？”水文秀惊呆了，瞪大了双眼，脑子一阵轰鸣。

“我不想再瞒你了，陈家杰原先是我的丈夫……”

好一阵静寂，静得听得出双方的喘息。水文秀控制不住了，爆发似的喊起来：“不，凭什么一定要说我是你们的女儿？凭什么？”

她这绝望地呐喊，表明内心仍在怀疑谢梦娇所说的一切是真的。她不希望这是事实，她仍怀恋过去那个家和那对朴素善良的老夫妇。

“文秀，”谢梦娇声泪俱下地喊着，“尽管我是个不可饶恕的坏女人，但我是你母亲，我为什么要骗你，一个人总不能女儿站在面前还不认吧？我纵有天大的罪，总还是你母亲……”说着，她嚎陶大哭起来，哭得那样伤心，那样动情。

“这……这是怎么回事？”水文秀更加迷惑不解。

“说来话长。”谢梦娇慢慢停住啼哭，仍抽抽泣泣地讲了起来，“你本姓陈，叫陈美珠。你刚两岁时，我与你爸陈家杰离了婚。当时，环境不容许我们留下你，正好有对善良的夫妇，结婚几年一直没有孩子，他们想要你，我们便给了他们。”

“他们是谁？”

“他们就是你现在的父母水德旺和焦桂芝，他们一见你喜欢得不得了。”

“陈家杰真是我生父？”水文秀呆了，回想陈家杰在她额头的一吻，确实是非常神圣，只有长辈才会这样吻。水文秀懊悔自己的粗鲁，整整伤了生父4年的心。她又悔又急，“既然他知道我是他女儿，为什么不告诉我？为什么不认我？”

“不是不想认，而是不能认。我们有约在先，永远不能让你知道这段历史。”

“你们为什么要离婚？”

“不，这你别问了。”谢梦娇越来越不安，“这不怪陈家杰，只因一个权力很大的人逼得我们不得不离婚。”

“他是谁？”

“我不能说，我要说出来，你手中有枪就会打死我……”

“你生了我，却又把我抛弃了，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这么狠心！告诉我，他是谁？”

“我对不起你，我有罪。”谢梦娇已经快到崩溃的边缘，感情上已承受不了，“他……他就是戴笠！”

“戴笠？！”水文秀惊得半天没合上嘴。

十几年了，谢梦娇很少出现这种巨大冲动，她那冰冷的铁石心肠是任何热流都无法溶化的，可现在被这一阵狂飚般的激情冲垮了……先前的一切，她本以为已消失得很远很远，深埋在记忆坟墓里，没想到自己的亲骨肉出现在自己面前。她一直在等待这个时刻，有一天能见到自己的亲生女儿，她在世上唯一的亲骨肉。尽管她已富甲一方，但无人继承她的财富。这国宝又有什么用？许多年来，内心只有阴谋、仇杀、惊恐……现在突然从心灵深处泛出浓浓的爱……

水文秀也一句话说不出，眼前这个人，同她确实非常相象，特别是尖尖的下巴和沉思般的眼睛，使她想否认也否认不了。命运啊！为什么如此捉弄人……

谢梦娇见水文秀一句话也不说，以为她也动了母女之情。猛地扑向文秀：“美珠——我的好女儿，妈对不起你啊……”

“不，”文秀很坚决地把她一推，“我不是美珠，我叫文秀，是水德旺的女儿，不是你的”

“不管你是否肯认我这个母亲，你总是我生的，是我同家杰的骨肉。”

“我相信你说的可能是真的。”水文秀已经历了感情最初的强烈冲击波，现已显得冷静了，“或许我是你的亲骨肉，但你没资格做我的母亲。至于陈家杰真是我父亲，我会认他的，他是我亲爱的爸爸，女儿对不起他，让他老人家受委屈了……”

谢梦娇见水文秀已认陈家杰是自己的父亲，也希望让她喊自己一声妈。蓦地，她跪在水文秀面前，乞求道：“美珠，妈对不起你，你妈是有不可饶恕的罪行。只求你看在骨肉情份上，饶了妈吧，我的女儿……”

“不！”水文秀斩钉截铁地说，“我不是你女儿，我不叫美珠，我是水文秀，我是专程从南京前来调查你的案子的公安人员。”

“什么？”田桂花大惊失色，霍地站起来，“我有什么案子，你弄错了吧？”

“我没弄错，你不叫田桂花，你是谢梦娇！”

谢梦娇一阵惊慌，难道他们已掌握到什么材料？才会如此直截了当地盘问。她只得连连摆手道：“我不叫谢梦娇，我没听说过这个名字。”

水文秀从提包里取出一张照片：“这照片上的女人你总会认识吧？”

谢梦娇一看是杨丽兰的照片，十分惊慌地否认，“不，不认识，我从未见过这个人。”

“你再仔细看看，好好想想。”

谢梦娇直楞楞地望着，额上渐渐渗出汗珠。

“好吧，就算你不认识她，那么这张照片上的人，你总不能再不认识吧？”

水文秀又拿出一张谢梦娇当年的照片。

“啊——”宛如雷电击了一下，谢梦娇脸色刹时变成灰色，睫毛一上一下地颤动，上颚与下颚明显地发起抖来，一副惶恐不安的苦相，眼前的一切，都使她感到突然和惶恐。

“你敢说谢梦娇你也不认识？”

水文秀的话犹如一把锋利的刀直插谢梦娇的心窝。然而谢梦娇却冷冷地说：“认识，她是我表姐谢梦娇，不过她在解放前已经死“死了？你有什么证据证实她死了？”

“这还有假，南京为她开过盛大追悼会，不少人都参加了，报纸上都发了新闻，你们可以查对。”

“我们已经查了。”水文秀毫不回避地说，“现在有人证明，她没死，她还活着，躲在一个小县城里……”

“不可能，这完全不可能。”谢梦娇慌了神，汗珠沿着脸颊往下淌。

“你与她一起生活过吗？”水文秀追问。

谢梦娇白了水文秀一眼：“我与她从小在一起长大。”

“谢梦娇乳房上有颗蚕豆大小的黑痣你知道吗？”

“这……我倒没注意。”

“可是有人知道！”

“谁？”

“魏照暄！还有原南京市警察局长也知道。”水文秀准备摊牌了，“这个警察局长写了份交待材料。”

谢梦娇惊愕地望着水文秀，心里格登一下。

水文秀从文件夹里掏出一份材料，大声念了起来：“解放前，我任南京警察局长，1948年深秋早晨，玄武湖边发现一具女尸。经检验，面貌被毁，只好脱去衣服寻找特征……因此对死者的乳房有无黑痣，我可以肯定说：没有。如有，一定会有记录……”

“现在，这个乳房有黑痣的谢梦娇就在眼前。你肯让我看看吗？”水文秀合上夹子，“其实，我刚才已看见了……”

谢梦娇见水文秀步步紧逼，只得往后退。退到门口眼见无路可退。“刷——”她从裤袋里掏出一支小巧的女式手枪，对准了水文秀。

“住手！”背后突然一声高喊，石亦峰不知什么时候已出现在门口。

谢梦娇一见石亦峰，不由得瘫软了，举枪的手也垂下来。好像一下子老了10多岁，脸上没有一丝血色。一旦真相大白，她也就彻底完了。她无法想象自己如何见人，成千上万张嘴会议论她，成万上千双眼会盯着她！一个偷盗国宝的千古罪人，一个双手沾满血的杀人犯，一个魔鬼似的女人……

“呼——”她使出所有的力气，开了一枪。——不是对别人，而是对自己。

谢梦娇缓缓向地上倒去，殷红的鲜血从胸口冒了出来……

这个死了又复活的神通广大的女人，这次再也不可能活转来了。

三十二

走进已很久没使用的办公室，石亦峰有一种说不出的完成任务的轻松感。

办公桌上已积了薄薄一层灰尘，茶缸里的茶叶上次匆匆出发没有倒掉，已长出了白霉斑。石亦峰会心地一笑，又习惯性地开始打扫办公室，拎着热水瓶去冲开水。

在院子的拐弯处，正好碰上局长的小轿车。石亦峰正要让路，金局长却从车窗伸出了头：“石亦峰同志，你打好开水到我办公室来一下。”

“哎。”石亦峰点点头。

前天石亦峰和水文秀将整个案情的经过向局党委整整汇报了一天，局里几个负责人全参加了。听完全部材料，金局长高兴地在沙发上站起来说：“我看可以结案了，递交司法部门处理。石亦峰和水文秀同志好好去休养十天半月，我看就到太湖疗养院去住段时间吧。”

会议结束临出门时，局长还特意同石亦峰一起走下楼，很神秘地轻声对他说：“亦峰同志，我看你抽空该同白玉婉把事办了。你们两人都过着单身生活，太不方便了，你出差在外这段日子，真把她急坏了……”

“局长，她到局里来找过？”

“没有，她是个很有修养的妇女，这方面很懂，怎么会上门来找呢？”局长显得很幽默地说，“是我从内线搞到的情报。我爱人在百货商店当支部书记，能对白玉婉不了解吗？”

“哦……”石亦峰也被说得笑了起来。从心坎流出一种甜蜜、幸福感。看来领导和同志们对自己和白玉婉的事都很关心。

今天，局长叫我去办公室，难道又是商量这事吗？该怎么回答呢？是该解决这件事的时候了。这段时间白玉婉对自己的这份浓浓情、蜜蜜意，自己心里是有数的。所以，即使长期在外苦战，也没有孤独寂寞之感。为了报答白玉婉这份柔情，决心在结婚之后，双倍补偿，以弥补青春时代失去的一切。

当石亦峰踏进局长办公室，局长连忙招呼：“你来了，坐，请坐。”

“局长找我有什么事吗？”

局长递给石亦峰一支烟，自己点燃一支，脸色凝重不停地吸着。石亦峰从局长默然无语的脸上似乎预感到什么，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猜不到。

“这件事，我们感到很突然。”局长一反平日那种豪爽作风，说话变得吞吞吐吐起来，“我猜想，你肯定也没思想准备……”

石亦峰的心一阵紧缩，道：“有什么事就请直说吧，局长！相信我石亦峰顶得住的。”

“好吧，我也就不瞒你了。”局长将一封信递了过来，“这封信局里是昨天收到的，你看看就知道了。”

石亦峰听局长这么一说，顿时感到事态的严重，就用微微颤抖的手拆开了那封信。抽出信笺一看，“啊！”好眼熟的一手好字：

“尊敬的南京市公安局领导：

我就是南京解放前夕，国民党、共产党和一个不知姓名的女人同时捕杀的黄仲洲。

1948年秋天，国民党南京政府危在旦夕，蒋介石急于为逃台作准备，密令我一批重要文物偷运台湾。我是中国人，良心在责备我，岂能一错再错，愧为炎黄子孙。我深知自己走错了一步路，而且一滑很远，跟随蒋介石20年。我决定改弦易辙，重新选择一

条光明之路。

我冒着杀身之祸、失妻之痛，将偷运文物的时间、路线、秘密告诉了当时南京共产党方面的石亦峰同志。岂料，半途杀出了个女人（她是何人，我至今是个谜），这批文物最终被她劫走。

我心里明白，在这之前，我与石先生结怨甚深，加上在关键时刻，这个女人又不明真相插了一杠子，石先生只会加深对我的恨。我又无法将这件事说清楚，再加上蒋介石又不肯放过我，我只得逃到大西北以待来日。

近日，我偶然发现一家报纸转载了一条新华社消息：广州市公安局会同有关部门，破获一起重大文物走私案。看到这条新闻，我兴奋得夜不能寐。这两件文物，就是蒋介石密令我偷运台湾的那批文物中的两件。我黄仲洲是个败军之将，我钦佩贵党的雄才大略，你们能打败日本军国主义和蒋介石数百万军队，也有本事使国宝完璧归赵，追回了黄某造成的损失。我感谢你们，向你们致敬！

最后，我有一个请求：如果你们能饶恕我当年的罪行、需要找到我本人，只需在甘肃任何一家报纸上刊登一则寻人启事，我会主动上门见你们，讲清一切。此致

敬礼

黄仲洲

×月×日

石亦峰看罢此信，手颤抖得越发厉害，信笺竟插不进信封。他觉得眼前如江河决堤，一片白浪翻滚，双耳嗡嗡响，大脑白茫茫，久久说不出话来。

“亦峰同志，我知道你爱白玉婉，而且爱得很深。可是黄仲洲的突然出现，将使你们的感情发生重大变化。”局长的话里有明显的叹息和感慨。他沉默了一会：“为了这件突如其来的事，昨晚局党委专门作了认真的研究……”

“组织上认为我该如何办？”石亦峰抬起头，仰着一张木钝钝的脸望着局长，说话的声音低沉而且在颤抖，“我一定服从组织的决定。”

“组织上认为你与白玉婉结婚是合法的。”局长很肯定地说，“因为在这之前，白玉婉在报上登载过寻人启事，但不见黄仲洲的踪影。后来，白玉婉又在报上登了要与黄仲洲离婚的公告，要他3个月内到庭，否则进行缺席判决，黄仲洲仍未到庭。所以说，你要与白玉婉结婚，应该说是符合法律手续，可以成为一对合法夫妻。”

局长的话没有错，但石亦峰心里当然也明白：白玉婉应该属于黄仲洲，而不是属于他。

难哪！面对这一突然出现的情况，石亦峰只好作出痛苦的抉择：自己主动退出来，不和白玉婉结婚。他知道黄仲洲是深爱白玉婉的。为了爱她，才造成同石亦峰这个好友的隔阂和分手。至于黄仲洲离开白玉婉，是那个年代，那段历史造成的，黄仲洲实在是无计可施，才不得不忍痛离开爱妻。

他更知道白玉婉对黄仲洲的感情。她是经过无数次矛盾、苦恼，无数次选择比较，才在感情天平上，倒向黄仲洲。当她认定他作为丈夫，就矢志不渝、忠贞不二，把全副感情倾注在黄仲洲身上。直到最近，她确信黄仲洲已不在人世，从内心感到深深的失望，她才又一次萌发了对石亦峰的爱意。她爱石亦峰，一如过去爱黄仲洲那样。

“局长，我想过了。”石亦峰态度一下变得非常明朗，“为了不使领导为难，更为了不让白玉婉为难，我决定主动退出，仍和白玉婉保持朋友和同志关系。”

“你不和白玉婉结婚了？！”石亦峰作出如此迅速的决定，使局长也大感惊讶，“你认为这么做合适吗？”

“我想，除此之外，没有第二条路可选择。”石亦峰一下变得非常冷静，“因为我在20年前，曾同黄仲洲为白玉婉而产生过矛盾。也许这缘故，他投奔了蒋介石，我参加了共产党。20年风风雨雨，20年恩恩怨怨，最后黄仲洲终于醒悟，做出正义之举，为此竟同妻子分离。我没有任何理由不将白玉婉还给他。否则，不要说对不起共产党员这光荣称号，也对不起自己的良心。”

“好！亦峰同志，我钦佩你。”

“没有什么。”石亦峰淡淡一笑说，“谁碰到这种事，恐怕都会这样做的。”

“不过，”局长呷了一口茶，“这件事你也要听听白玉婉同志的意见。”

“局长，我想这件事先暂时不告诉白玉婉。”

“为什么？”

“我知道她是个很重感情的人。”石亦峰双眉微蹙起来，“我怕这么一个大转弯，她感情上会承受不了……”

局长没有立即表态，只是“嗯嗯”地思索着……

这些日子，白玉婉的生活似乎真正掀开了新的一页，天天处于一种幸福冲动之中。

这天下班以后，她特地到菜场买了不少石亦峰喜欢的菜，精心烹调好，等待石亦峰的到来。她再也不感到孤独，生活已唤回她的自尊和自信。与一个从学生时代就相爱的男人在一起，一切都是合情合理。结婚不过是迟早问题，组织上也是这个意思。现在石亦峰经手的案子也告一段落，无论从哪方面说，他们该去登记结婚了。今天见面，白玉婉决心把这个问题提出来。

天，慢慢黑下来了，石亦峰尚未到来。白玉婉一会儿打开无线电听音乐，一会儿到天井去倒水，内心如初恋少女等待约会那样焦的不安。是的，她觉得自己又一次恋爱了。

夜幕已低垂古城上空。在如烟的暮色中，一个人走进院子，正朝她的房门口走来。是他，是亦峰。等她看清果真是苦苦等待的恋人时，才欣喜不已的迎了上去。

“亦峰，真是你回来了！”

“嗯，我不是站在你面前吗？”石亦峰正在朝她安详地微笑，“玉婉，近来你好吗？”

两双手紧紧相握。白玉婉不等石亦峰说完，便扑上去轻轻搂住了他，一切是那样自然。她不顾少妇的羞涩，虽不能在明晃晃灯光下公然亲吻，还是把头深深埋进他的胸膛，以表示她炽热的爱和焦灼的等待。这段期间她孤身一人生活，没有男人的温情和抚爱，使她度过了多少个不眠之夜。她期待石亦峰回来，用男性的手臂和身躯来抚爱她娇小的身体。

石亦峰明白白玉婉这种感情。虽然他俩已到了知天命的年龄，对异性的要求已经逐渐淡漠，更多是希求感情上的安慰，但石亦峰一见白玉婉仍然充满着年轻人那种痴情，在迎接他的归来，也不忍扫她的兴，就使劲地拥抱着她，让她享受一下重逢的欢乐。

白玉婉温柔地望着石亦峰，一身风尘仿佛黑瘦了许多。她用双手捧着他的脸颊，问起来没有个完。

“你这次任务完成得很出色，是吗？”

“嗯。”石亦峰点着头，“总算把这个挂了近十年的悬案破获了

“据说这个躲在衢州的田桂花就是当年大名鼎鼎的谢梦娇。好一个厉害的女人哪！当年仲洲就害在她手里……”

“是哟。”石亦峰无限感慨地说，“这真是一个美如天仙、毒如蛇蝎的女人。为了夺到这批文物，不惜利用情夫，杀害仲洲部下的士兵和帮他办事的‘柳花镖’，而嫁祸我们共产党。现在分析来，你们家原先的女佣人和夏令正家的阮小二很可能都是她杀的……”

“难道都是谢梦娇杀的？！”白玉婉感到惊讶，“一个女佣同谢梦娇无冤无仇，为什么要杀她？”

“还不是怕走漏风声。”石亦峰思路缜密地分析，“你想想，谢梦娇为了能长期潜伏下来，挖空心思想出毒计，竟让同乡杨丽兰顶替她去死，造成她自己暴尸湖畔的假象……”这一连串连环毒计，说明这个女人为了达到目的，可以不择手段干出骇人听闻的罪恶勾当。”

白玉婉越听越感到毛骨悚然。如果出事那一晚，她在家中而不在台北，遇害的肯定是她，这一想，她反而感到后怕了，喃喃地说：“这女人也真神通广大……可是有一点我到现在也不明白，她化名为田桂花逃到衢州，但外形怎么会发生这么大变化？连我们这些搞美术的人，也一下认不出她原先的容貌。”

“是啊！这是一个旁人谁都想不出的绝招。”石亦峰离开白玉婉，坐到沙发上，点燃了一支烟，“法医在衢州解剖尸体时发现，谢梦娇的骨骼与档案上记录的完全相符，颅骨也同她早年的照片吻合，只是面部的五官和皮肤已动过手术，进行过整容了……”

“整容？！”白玉婉叫了起来，“难怪认不出来了，她想得真周到哟……”

“是啊！”石亦峰似乎很有感触地说，“有时，我常在想，人生非常短暂，何苦为达到一种欲望，如此丧心病狂、伤天害理呢？结果是‘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

石亦峰突然沉默了。原本热烈的谈话一下冷了下来，静得连房间内热水瓶塞子冒热气的吱吱声都能听得见。

“吃饭吧！”白玉婉招呼石亦峰到桌边，揭开菜碗上的盖子，“菜都凉了。”

照例久别重逢，两人在饭桌上谈不完的话，可今天石亦峰言行举止总是显得有些被动。菜都是白玉婉夹到他碗里才吃，话也是她问一句他才答一句。

“亦峰，你怎么啦？”白玉婉关切地望着他，“身体不舒服？”

“不，身体挺好。”他只得补充一句，“只是这段时间感到有些累。”

吃完这顿沉闷的晚饭，善解人意的白玉婉终于从石亦峰那沉重的脸色上，细心地捕捉到什么。

“亦峰，你有什么心事瞒着我！”

“心事？”石亦峰心陡地一沉，“没什么事，还不是案子上的一些事。”

“不，你有。”白玉婉非常肯定，“你不肯说，我也不勉强。你就到床上去躺一会儿吧。”

石亦峰一看，细心的白玉婉已将单人床换成了新的双人床，连被褥、绣花枕头都是新买的。这一切，本身就是即将开始新生活的预示。

石亦峰望望床，又深情望着这个自己深深爱恋着的白玉婉。他的心碎了，在滴血……粗重的眉毛下，往日那双会笑的眼睛细眯着，再也笑不出来。嘴

唇紧绷着，脸上笼罩着忧郁的阴云。

我不能失去她哟，可又不能不离开她……石亦峰竭力压制住自己的感情，而且永远不让它再复活。

“玉婉，今晚局里还有些工作，我还是回到那边去睡……”

“什么？”白玉婉感到有些吃惊，“你要回去睡？”

“对，回去方便一些。”

白玉婉一下感到异常失望，火烫的心一下冷了下来。但她努力不让自己表现出来。

“刚回来还要工作？”白玉婉似不胜幽怨，“我听你们局长爱人说，案子不是告一段落了吗？”

“案子是告一段落，现在，只留下一些尾巴。”石亦峰努力找出一些理由以掩饰内心的不安。

“那不会明天再去办。”白玉婉有些埋怨地说，“你就不能同我在一起，好好过一个晚上……”

她话已说得如此明显，石亦峰不能借故推托，只得表情尴尬，生硬地说：“我……还是回局里宿舍去，我们的事……过段时间再说……”

这句话显然伤了白玉婉的心，脸孔陡地变色，她发狠地含着泪说：“你要走，就去吧！用不着想这个原因，推那个理由……”

石亦峰硬着头皮走了，他眼看着白玉婉用新买的枕巾揩着脸上汨汨流下的泪水，望着自己走出家门，心里很不是滋味。再见了，亲爱的，这恐怕是最后一次共进晚餐了。

石亦峰毅然地离开了白玉婉，朝他与白玉婉经常来的莫愁湖畔走去，想有意分散与排遣一下自己内心的痛苦。

这条留下他与白玉婉脚印的湖畔小道，停泊在码头的他俩曾划过的小舟，他俩相偎而坐的木椅，还有他俩长时间观赏过的花草树木，听过的鸟语虫鸣……这一切都不再属于他，而属于另一个人。

已是夜晚9点钟。空中悬挂着一轮明月，四周浮动着淡淡的流云，显得悠远而深沉。莫愁湖中，更是满湖清辉，闪动着粼粼的银波。月光映照在石亦峰的清瘦的脸颊上，他一双明澈的眼睛里，噙着泪水，在月光下变成两滴晶亮的露水，忽闪忽闪，终于慢慢沿脸颊淌了下来。

这时，一个人影出现在他身后，久久地佇立在茂密的树丛中，长时间地凝望着他。

三十三

一轮圆月缓缓向西天滑落，已接近树梢。月光洒到湖面，一片惨白。从溅到湖岸上的浪花，感受到了深夜的寒气。在这清幽的树荫下，更有一种催人欲眠的梦幻的境界。

石亦峰不知不觉已靠在长椅上朦胧睡去。只觉得有人在轻轻推他的臂膀，睁眼一看，才发现白玉婉立在他面前。

“是你！”石亦峰连忙站了起来，“你……怎么来……”

“你为什么要这样？”白玉婉在月光映照下满脸是泪水，“你为什么要这样作践自己啊！”

白玉婉经受不了了，猛地倒在石亦峰的怀里，不住哭喊：“亦峰……你在哄骗我，你一定有什么事情瞒着我……”

“玉婉，请你相信，我没有别的意思，只是为了你好……”

“是不是又搞运动了？”

“不是”

“那肯定是因为我出身不好，要连累你，才不肯同我结婚……”

“不是，绝对不是。”石亦峰低垂着头；内心显得十分复杂。

“那又为了什么？”白玉婉似要抓住最后的希望，“我听说你们局领导已批准我们两人结婚，也准备分给你房子，有这回事吗？”

“有这回事。”

“那你为什么拖着不同我办理结婚手续呢？”白玉婉不客气地大声责问，“是不是觉得我条件不好，或者你看上别的姑娘……”

“谁？”石亦峰显得有些冲动，“我会看上哪个姑娘？你说嘛！”

“譬如说水文秀……”

“胡说！”石亦峰大吼一声，似乎人格上受到侮辱，“你怎么可以这样胡乱猜疑，我同水文秀完全是同志关系……”

“那你为什么这次出差回来，态度对我发生这么大变化？”

“有什么变化，”石亦峰不想承认，“我还不是同过去一样……”

“那你马上同我一起回家去。”白玉婉站了起来，拉着他的手。

“不，不，”石亦峰惊惶地扳开她的手，“我们……还没结婚，不怕左邻右舍笑话吗？”

“我不怕，什么都不怕。”白玉婉显出少有的勇敢，“反正我们迟早都是夫妻，邻居们也这样认为……”

“玉婉，”石亦峰在痛苦万状的情况下，只得说出真相，“你，理智一点好不好……你难道忘记仲洲了吗？”

“仲洲……”白玉婉一下愣住了，久久说不上话，“我怎么能忘记他……可是他人已经死了，我只能把他记在心上，总不能永远一个人生活。”

“他10多年下落不明，不一定就已经死了……”

“如果他活着，10多年难道没一点音讯吗？早该找上门来了。”

“现在是找上门来了，”石亦峰从心底喊出这个声音，“他活着……”

“什么？不，不可能……”白玉婉一下惊呆了，“你不要有意来安慰我……”

“不是安慰，这是真的，仲洲还活着，已经从甘肃写信来了……”

“啊——”白玉婉全身好似凝住了，只有眼角溢出晶亮的泪水，就如月

光下一尊汉白玉的雕像。

第二天，石亦峰乘上西去的列车，星夜兼程地赶往甘肃兰州。他知道以后几天，自己将处在一种十分难堪与痛苦的境地，但他别无选择，为了白玉婉只能如此。

几天之后，《甘肃日报》第三版下方，出现一条花边新闻：

原南京博物馆国民党少将馆长黄仲洲，在南京解放前夕改弦易辙，作出正义之举，将一批重要文物交给当时南京地下党组织的石亦峰。后这批文物被以谢梦娇为首的一伙歹徒劫去，文物下落不明。现经过我公安部门几年侦察，这批重要文物终于完璧归赵。

现在石亦峰正在寻找黄仲洲同志，望知其下落者，迅速同《甘肃日报》联系。

发了这则新闻。石亦峰如释重负，一个人在兰州公安局招待所里自言自语：“仲洲兄啊，你在哪里？这10多年来，可苦了你，真不知你怎么熬过来的啊……？”

在甘肃西部祁连山区一家采石场上。那天傍晚，收工的哨子一响，正在采石的劳改犯们一声呼啸，纷纷离开工地，回到低矮的工棚区去冲凉、烧饭或干私活。

这时，只有一个身材高挑、腰背佝偻，头发蓬乱，满脸胡子的老头，一步一颠地走出工地。到门口的传达室，向管门的回族老汉借一张《甘肃日报》，坐在门旁的一块大石头上看了起来。

这是他每日必修的功课，下工后，看一会儿报纸，再回工棚冲凉。回族老汉也知道他不是一般人物，两人已形成默契。只见他一来，马上会递过报纸，互相交换一个眼色。

一抹金黄斜阳落到报纸上，晚风吹得纸角沙沙作响。老人把报纸平摊在膝头，眯缝着双眼，从一版、二版看到三版，突然，眼睛一亮，连忙把胡子拉碴的脸凑近报纸。他看到了石亦峰在《甘肃日报》上刊登的那条新闻。

老人暗淡无光的双眼亮了起来，涌出了晶莹的泪水。他呼吸急促起来了，发出风箱般的响声……报纸在他双手中越抖越厉害，终于滑落在地上……

“老哥，这辈子，兄弟终于有出头之日了……”他猛地冲进了传达室，双手紧握回族老汉的手，大声叫喊着。

“你有出头之日了？那好哟。”回族老汉不懂他的意思，随和地安慰着。

“老天啊——我终于有出头之日了……我有出头之日了！……”黄仲洲走出传达室，不是回工棚，而是向采石场跑去，边奔边狂喊起来。

“老黄，下工了，你返回采石场干什么？”回族老汉在后面喊。

可他丝毫不理睬，跌跌撞撞奔回空荡荡的采石场，在山脚下一圈、一圈跑了起来，边跑边喊：“老天有眼！我黄仲洲终于盼到了这一天了……”

“真是个疯子。”回族老汉望着他在空无一人的石料厂上奔跑，不由摇头叹息。

这就是失踪10多年的黄仲洲。在人们心目中，他地地道道是个疯子。人们都不知道他的名字，一概鄙称他是“疯子”。

现在，他确如疯子般在空旷的场地上奔跑，面对那狼牙虎头般的嶙峋岩石，面对这漠漠黄沙的塞外高原，发出撕心裂肺般的呐喊，在祁连山麓响起阵阵回声……

他那黑瘦的双腿、裸露的脚板在粗糙尖利的石块上磨踩，可他毫不在意，听任石斧刀般的砂石扎着脚底。看他双膝那些累累的新伤旧疤，看他扬起尘土的一个个脚印，10多年，他走过了一条满是荆棘，满是艰险的路……

1948年底黄仲洲逃离南京，决定向人口稀少、便于隐身的中国大西北逃去，当时，身边的钱仅够买一张到兰州的火车票。

到了兰州后，他身上已无分文。在这人生地不熟的边远地区，他投奔何处，靠什么赖以为生呢？但毕竟得生活下去哟，几天浪迹街头，他终于找到一个较好的归宿，参加乞丐行列。

从堂堂一位将军，沦落为沿街乞讨的流浪汉，这一人生剧变非同小可，真可谓脱胎换骨。黄仲洲头几天还真放不下架子，当将军可以，乞讨很不在行。

第一天，他同一个乞丐娃子交上朋友，由他带领着上门乞讨，别看这小娃娃人像颗豆子，可说出的话来奶声奶气很叫人同情：“爷叔、大婶，俺家里遭灾，父母双亡，从河南流落到此地，望你们行行好吧……”两只小手索索发抖，还真能讨回一些吃的、用的和钞票。

“我……我……”黄仲洲望着一张张陌生的脸，竟说不出一句话来。人们朝他翻翻白眼，不但不给点什么，有时，反而驱赶狼犬来咬他。

几天下来，黄仲洲终日饥肠辘辘，要不是那小乞丐心肠好，他也许早饿死在塞外高原。

黄仲洲讨饭不如那些职业叫花子，但毕竟有他的长处，他比他们多喝了几年墨水，多见识了这个世界，见多识广，能说会道。每到夜晚，这群乞讨大军住在兰州市郊的一座破庙里，庙里已没有香火，神像东倒西歪。地上铺上一些稻草，大伙就席地而卧。

漫漫长夜，如何打发？有的乞儿赌牌九，有的小乞丐打打闹闹竖蜻蜓，年龄稍长的就凑在一起谈女人。可他们中间既无女叫花，又很少有亲身经验过，所以谈不一会就呼呼大睡。

这时，只有黄仲洲身边总是围着一群人。开头，仅是一些小乞丐，听他讲故事。后来发展到年轻流浪汉和老乞丐，都来听他谈天说地，论古道今……《三国》哟，《水浒》哟，《西游记》哟，常常说到深更半夜，赢得大伙一片欢心。在这乞丐王国里，黄仲洲开起了书场，他成了一名业余说书艺人。

日子久了，黄仲洲在这群人中树立了威望，颇受尊重，自然而然成为他们的头目。乞丐们不再让他同大伙一起上街沿门乞讨，专门让他白天在破庙休息，照看这个“家”。晚上抖擞精神为他们说书。吃住及一切费用均由大伙包下，每天还供应烟酒。这么一来，黄仲洲的日子过得还苦中有乐，俨然成了这个乞丐王国的一名大将军。

不久以后，大西北解放了，兰州也进驻了人民解放军。但这对乞丐王国并没有多大影响，他们照样过着逍遥自在的生活。黄仲洲庆幸自己生活在这群人中间，社会已把他们遗忘了，成了一个新的游牧部落，他是这个游牧部落的一员。

深秋的一天，天空不断下着小雨。乞丐们成天出不去，只好围着黄仲洲听故事。黄仲洲已把他所读过的中外名著连同美国电影中的故事都讲遍了。有的还是他临场发挥，随口编造的，实在没故事可讲，就讲社会见闻。好在阅历丰富，信手拈来，就可讲上一两个钟点。

风雨中，一个乞丐从旷野中打到一条野狗，背了进来。这可把大伙乐坏了，连忙动手剥皮剔骨，生起大火，架起锅子，烧起狗肉来。不到一个时辰，香喷喷的狗肉引得破庙每一个人都口水直流。大家都来劲了，把每个人藏的酒哟、罐头哟、花生米哟，一古脑儿全拿出来，举行了一次盛大的狗肉宴。

大家乐疯了，你拿一根狗排骨，我举一只酒瓶，一口酒、一口肉地狂啃滥饮起来。吃喝得高兴，就边吃边跳，狂吼乱叫，差点把破庙都掀翻。

大家都纷纷向黄仲洲敬酒。

“黄大哥，干！今天是不醉不散，一醉方休。”

“对！今日不要你讲故事，只要你喝酒……”

黄仲洲也打心眼里感激这帮穷哥们。虽然他们一个个衣衫褴褛，举止粗俗，但豪爽大方，富于侠义心肠，有难相帮，有福共享。同这些人生活在一起，一不愁饥寒，二不愁别人会对他怀疑和注意，三不愁被陷害、出卖。这和他曾经生活过的那个环境完全是两个世界。

几杯酒下肚，大家的话也就多起来。一个淘气的小乞丐把一只破钢精锅套到头上，舞着一把木剑道：“有朝一日，我要是当了皇帝，都封你们每个人为将军、元帅！”

“你想当皇上哟？”一个老乞丐嘲讽他，“那除非是太阳从西边出，马的头上长鹿角。你也不瞧瞧你这个熊样子。”

大家禁不住捧腹大笑，有的乐得连喝到嘴里的酒也从鼻孔喷出来。

黄仲洲也来劲了，呷了口酒说：“那可不一定。当年刘邦同穷兄弟在一起时也说过，‘有朝一日，我刘邦也会当皇帝’。后来刘邦不是果真当上皇帝了吗？”

“黄大哥！”一个乞丐喊道，“今后你当上将军、元帅，我们都听你指挥。”

“将军？”黄仲洲仰头哈哈大笑，“我早就是个将军……”

顿时，所有乞丐的目光全落到他那张喝酒过多而显得异常亢奋的脸上。

“你是将军，为什么还和我们一起讨饭？”

“吹牛！你口气也太大了……”

“你们不信？”黄仲洲变得挺认真，“我这将军还是蒋介石亲自授给的呢……”

说着，他从贴内衣袋里摸出一枚真是蒋介石授的“青天白日”星形章，这是他唯一保存下来的纪念。

这一来，大伙都信了，分外尊敬这位国民党的将军。乞丐们以黄仲洲为荣，常对不肯施舍的人说：“别瞧不起我们，我们头儿还是国民党的将军呢！”

这风声不知怎么传到兰州市公安局。一天，几个公安人员来到破庙，把他抓进公安看守所。这下不得了！黄仲洲一时急得没了主张。如果公安局认真追查起来，这起重大的文物案就要暴露，他也难逃其咎。

黄仲洲被带进审讯室，他是被作为国民党隐藏在大西北的特务分子嫌疑犯抓起来审查的。几名公安人员一见黄仲洲，立刻心里凉了半截。只见他披头散发，双眼发直，大小便粘了一身，满嘴胡言乱语。

“你叫什么名字？”

黄仲洲白了他们一眼：“嗨嗨……”

“你是什么地方人？”

“嗨，嗨嗨……”

“你是干什么的？”

黄仲洲索性在旮旯里脱去裤子捉虱子。

几名公安人员互相望了一眼，谁也没有说话。

“你家里还有什么人？”

“嗨嗨嗨，我是玉皇大帝的儿子，嗨嗨嗨……”

公安人员气得真想给他两个巴掌。可是他满脸鼻涕、粪便，竟找不到一块下手的地方。

审了半天，也没弄清他叫什么名字，只好把他作为疯子放了。

黄仲洲从看守所出来，回到郊外破庙。只见破庙空荡荡，那群乞丐已被公安人员作为“盲流人员”驱赶掉了。只剩下一些乱七八糟的稻草、柴禾和破碗、破篮……

秋风吹扬起柴草，黄仲洲心中不胜惆怅。全因为他，连累这个乞丐王国遭驱逐。虽说这是一群叫花子，现在他心中却对他们恋恋不舍。他们虽已被逼迫走到生活的边缘，却仍没失去人类的良知和同情。或许不是他们，自己早已被饿死、冻死，甚至被人打死、害死。现在失去他们，内心却有一种深深的失落……

“疯子，疯子！”人们开始这样叫起了黄仲洲。

现在，这个“疯子”走进了兰州市区的公安招待所，扣响了石亦峰住的房门。

石亦峰开门一看，惊讶地问：“你找谁？”

“亦峰，”对方喉咙几近暗哑，“我是黄仲洲哟……”

“啊……”石亦峰完全惊呆了，简直不敢相信，面前这个衣衫破旧的老头，就是10多年前的老同学黄仲洲。在他的印象中，黄仲洲是一表人才，身材魁梧，面庞英俊，一双豁亮的眼睛炯炯有神。而现在的他，精神萎靡，神态麻木，高高的身体也变得背驼肩拱了。失神的眼睛深陷在眼眶里，没有一丝神气。头发也花白了，乱蓬蓬像个老鸦窝，整张脸像蒙上一层灰尘，额头刻出许多深沟，脖子上的青筋如蚯蚓般在上下蠕动。

“仲洲兄，这些年让你受委屈了……”石亦峰紧握黄仲洲的手，十分动情地说，“你吃了不少苦哇……”

“不不，亦峰兄，”黄仲洲也老泪纵横，“我过去也曾做过许多对不起你的事……”

深夜，石亦峰通过兰州公安局的内部电话，让水文秀把白玉婉叫到办公室，他与她直接通话。他要把黄仲洲的消息告诉她，让她思想上有个准备。

一阵滴滴嗒嗒和嗡嗡暖暖的电波声，一个非常轻微的声音如远远而来的海浪响起：“喂——是玉婉吗？仲洲找到了，仲洲找到了……”

可是白玉婉紧握着话筒，一声也不吭，只是泪如雨下……十几年过去了，黄仲洲对她来说已成为一个遥远的回忆，一个淡化了的影子。她的身边已有一个活生生的伴侣，一个长期深爱着她，一直用关切的目光凝注她的人……而现在命运又如此捉弄人，又把她从他身边拉开，重新推回到快要遗忘的往事中去……

“玉婉，你听见了吗？玉婉……你为什么不说话？”话筒里传来了石亦峰遥远的呼喊，“总机！总机，为什么没有声音？”

“亦峰，我听见了。”白玉婉只好用暗哑的声音回答，“一切等回来再说吧……”

她只能这么说。不是她不爱黄仲洲，而是他出现得太迟了……

三十四

在兰州公安招待所的食堂里，石亦峰叫了几个菜和一瓶汾酒，正与黄仲洲把杯话旧，突然几名全副武装的公安干警大步向黄仲洲走了过来。

黄仲洲一见他们，满脸露出惊惶神色，本能地站了起来，往角落里躲。

“不许动！黄仲洲，你为什么连夜逃跑？”

“我，我……”黄仲洲见到公安人员就瑟瑟发抖，一句话也说不出。他又恢复了“疯子”的傻相，只会低头垂手，哭丧着脸苦笑。“嚓！”锃亮的手铐套上了他干瘦的手。

“走！跟我们回去。”

“同志，”石亦峰连忙上前，和颜悦色地说，“请把他手铐去掉，他是我的客人。”

石亦峰并没穿警服，一个年轻的战士很不客气的喝道：“你是干什么的？同这个犯人有什么关系？”

石亦峰一边从上衣口袋里掏证件，一边用不失威严的语气沉稳地说：“我也是公安部门的，这次专程来兰州执行任务，会同甘肃省公安厅，把他带回家去。”

武装干警看了证件，知道面前同行不是一般干部，但又惊异：“这个逃犯，怎么会同这个公安干部一起吃饭？”

“他是坏分子，是从劳改场逃出来的……”

“他偷窃国家文物，私藏古钱币。”

一听到偷国家文物，黄仲洲立刻叫起来：“不，我没偷文物，那些古钱币是我从农民手中买的，我是保存国家文物。”

“对，”石亦峰笑着说，“这位黄先生是位爱国将领，他为保护国家文物做出了重大贡献，也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哦——”这些武装警察更加诧异了。

“你们知道吗？我们已找他有10多年了。我这次来，就帮他办理离场手续，为他恢复名誉。”

“原来如此。”领头的干警连忙解开黄仲洲的手铐，很友好地说：“黄同志，你为什么不早说呢？”

黄仲洲百感交集地一句话也说不出。

“早说有什么用。”石亦峰苦笑一声，“这一切他能说清楚吗？”

是啊，人生有很多事，不是一说就清楚的，不到时候你说也无用，到了时候不说也一目了然。

自从离开了乞丐帮，黄仲洲没再厚着脸皮一个人上门乞讨，他失去了带路的小乞哥们。他独自在甘肃的河西走廊流浪，饥一顿、饱一顿，风餐露宿。

几年生活的磨难，黄仲洲渐渐失去了身上那种书生气，变得又黑又瘦，一副老实巴交的农民样子。

有一天，黄仲洲与一帮人修水库挖土时，挖到几个黑黝黝的瓦罐。一个青年农民用锄头砸碎一个，从里面掉出不少铜钱。几个人围上去，争着往袋里塞、怀里揣。

“这些锈斑斑的小钱，有啥稀奇？”

“当废铜卖也好嘛。”

接着又欲砸第二、第三个罐子。

“别砸了，别砸了！”黄仲洲大喊起来，他定睛一看，原来这是秦代的古钱币，文物价值很高。他不由得一阵惊喜，伸出双手去拦阻其他人。

但这些愚昧的人根本不听他的劝告，噼哩叭啦地把罐子全砸了。乘他们砸抢的时候，黄仲洲像守门员扑球那样，用身子死死压住一只罐子，才使它免遭粉身碎骨的厄运。大家见他这样拼命，也不来和他争夺。

几个民工每人捞到一些古钱币，拿在手中数着，至于那些罐片，早已弃之乱石之中。

只有黄仲洲跪在乱石堆里，挖呀找啊，将那些碎片搜集起来，连牙齿那么小的碎片也不放过。他把身上的破衣服脱下来，光着上身，用衣服把碎片包起来，同他用生命保住的那个完整罐放在一起。他一边挖地，一边不时地瞥着他的宝贝。这天，他的工分只有2分，但他很满足，其他民工说他傻瓜一个。

收工以后，那几个民工拿着古钱币到旧货店。掌秤的小姑娘似乎不收这破铜烂铁，用细嫩的纤手操起几个看了看，皱着眉毛，鼻孔翕动，朝他们翻了翻白眼，意思不言自明：这破东西，不收。几个民工好说贱卖，总算卖了半瓶酒钱。

黄仲洲知道后，立即赶到那家废品店，提着这堆古币说：“我……我想要这个。”

“好吧！”小姑娘很干脆，手一摊，“拿钱来。”

“多少钱？”黄仲洲怯怯地说。

“刚才收的两元，总不能让我白收，3元。”

一转身就涨了1元。1元钱对常人并不难，可对黄仲洲却是难倒了英雄汉。他听说是两元，就拿出所有带来的钱才1元5角，还有1元5角上哪儿弄？

黄仲洲无计可施，便将身上衣服脱下，当破烂卖。小姑娘捂着鼻子：“这破烂，扎拖把也嫌不牢……”

这样才卖了8角，还有7角呢？只好把短裤也脱了吧。小姑娘动情了：“算了，算了，把这东西拿去吧，等有了钱再还我。”

黄仲洲激动得不知说什么才好。半个月后，他从发下的生活费中拿出7角送给小姑娘。小姑娘也感动了：“想不到你这叫花子模样，还挺讲信用。上次我只是随便说说，谁稀罕这7毛钱，拿回去吧……”

修好水库，黄仲洲带着罐子和古币到兰州，准备送给博物馆。陶罐只要粘合一下，就能修复好。

他几次在博物馆门口徘徊，踌躇了半天，还是不敢进门。他怕引火烧身，担心人家追问他的来历和身份，而使南京的事东窗事发，结果收不了场。他这一身打扮谁会相信他？中午饿得肚皮贴着脊梁骨，只好进一家饮食店。见一个风度不俗的青年正在吃饭，剩下不少菜和大半盒饭。黄仲洲顾不得脸面，跪过去，结结巴巴说：“同志，你吃不完，能留给我吗？”

“好吧。”那人一见他，厌恶地站起来准备走，生怕染上肮脏。

黄仲洲急不可待地趴在桌子上狼吞虎咽吃起来。这青年一眼瞥见地上的破柳条筐，不由眼一亮，“啊——，老头，你这玩意哪弄的？”

黄仲洲心里明白，只顾吃，不作答。

“老头，我出100元，你把这玩意卖给我吧。”

这一说，引起四周用餐顾客的注意，纷纷围了过来。“什么东西值100元？”

黄仲洲早已风卷残云般扫荡完桌上的饭菜，提起篮子，拔腿想走，可哪走得了！早被人围住了。

“老头，若嫌少，我再加 50！”

“不卖，多少钱也不卖。”黄仲洲被逼急了，冲口而出。周围人群中，顿时像油锅里放了把盐，炸开了。

“这老头，一只烂罐子，一堆破钱，人家给 100 元还不卖，真该讨饭。”

“嗨，一个穷叫花，见钱不要，真不知好歹……”

不料，这一来，惊动了对面博物馆的工作人员。一看筐里东西，硬说是从博物馆里偷的，并报了案。黄仲洲第二次被带进公安局。在审讯中，尽管黄仲洲句句真言，可一个叫花子话，谁相信呢？因此判定他为盗窃犯，偷国家文物。

这下黄仲洲有口难辩，心想：只要文物归国家，自己坐牢，总有出头之日。他默认了。几年来，他一直在祁连山下采石场改造。列车越过黄河，跨过长江，于凌晨 5 时到达南京。

古城沐浴在黎明的晨光之中，黄仲洲在石亦峰陪同下，走出仍是解放前建造的下关老车站，乘上水文秀专程迎接的汽车。黄仲洲看到那宏伟的挹江门，那宽阔的林荫路，那巍巍耸立的紫金山，心中真如扬子江的激浪在奔涌……我回来了，这儿的每条道、每幢建筑、每株草木，都是那么熟悉、亲切，连风都带有一种亲切的甜香。在大西北流浪 10 年，满眼是无边的黄土、风沙，今天看到这葱茏的绿色，真想大哭一场。即便在草上打个滚，也是很痛快的事。

住进了原是 A、B 大楼的军区招待所。石亦峰让黄仲洲洗个澡，又吃点饭，回到房间。石亦峰兴致勃勃地说：“走，我陪你去见一个人。”

“谁？”

“玉婉。”

“不不不，”黄仲洲顿时惊慌，连连摆手，“再也不必了，我永远对不起她……我欠她的太多了……”

“我已把你的情况告诉她了，她一直没结婚，在等着与你重逢……”

黄仲洲心中有说不出的复杂感情，既觉意外，又感欣喜。这么多年，他不知玉婉是死是活，凭他的处境，也无法与她联系，只能深埋在心底。这次回南京，不可能回避这个问题，心里也想见她，没想到石亦峰已安排好了。

“亦峰——”他深深地握住了石亦峰的手，一切尽在不言中。“亦峰，一切我都明白了，你都不必再说了。”

“仲洲，只要你能谅解我们过去的误会，不再恨我就行了。”

“不不，”黄仲洲咽下一口唾液，“我怎么能恨你！只是不知怎样报答你才好。亦峰，没有你，我哪有今天？玉婉也不会有像现在这样的日子……我不想伤害她了，我只想看看那批文物，这样，我死也安心了……”

“仲洲，你别灰心丧气。”石亦峰竭力安慰他，“尽管我们在过去的日子里，失去的东西太多太多，但在新中国的阳光下，你有权利得到你生活中应该得到的东西，重新获得幸福……”

“不不，一切太迟了！我看了文物就离开南京，如果玉婉问起我，你就说我暴病身亡。”

说到这儿，黄仲洲已满眼是泪。他不想再以自己的经历和处境，来搅乱白玉婉平静的心境。失去的岁月不可能再回来了。

“好吧！你再考虑考虑，我们慢慢再商量。”石亦峰觉得此事不可操之过急，“现在，你先好好休息一下，我到局里汇报工作去。”

黄仲洲感激涕零地送石亦峰走出房门，并一再说：“我钦佩共产党，钦佩亦峰兄的为人。”

“冬冬冬。”

“请进。”

门虚掩着，石亦峰推门进来，白玉婉正在屋中拖地板。

“玉婉，这下是大喜临门了……”

谁知，石亦峰刚一开头，白玉婉脸色大变，拖帚掉在铅桶里，她呆呆地站在那里……

石亦峰去甘肃，她开头并未抱太大希望，10年不见音讯，现在凭一封信去登报找人，真是大海捞针。几天过去了，石亦峰没有一点消息，白玉婉以为大约不会成功了，这样石亦峰就会很快回来。他们从此可以一了百了，心里再也不会有憾意。

谁知，甘肃的长途电话传来了石亦峰激动的声音，让她大吃一惊，心里掀起强烈波澜，就像深古潭底搅起了泥水，再也不能平静。

她想起在这10年里，自己经历的大起大落……同时爱着两个男人。而这两个男人又同样爱着她，他们都有非凡的才能，理应成为事业的成功者。由于时代的悲剧，使他们历尽劫难，在生活激流中浮沉。

白玉婉只要有其中一个人便知足了，可命运捉弄她，两个人老是一前一后地出现在她身边。黄仲洲消失了10年，白玉婉整整等了10年。本应结束这等待，突然，黄仲洲又出现了。

当水文秀前来通知她，他们快到南京了，她激动得夜不能眠，不知下一步如何安排。实在无法想象，也不敢想。

清晨5点钟，正是火车到的时刻。白玉婉便开始忙碌起来，今天是非同一般的日子，但她不知如何迎接它。她不敢相信自己有力量对付眼前的现实。现在，石亦峰一个人进房来，白玉婉一下失去理智，搞得惊惶失措。

石亦峰似乎没事地拿起拖帚，帮她拖起地来：“他现在在招待所里。我先通风报信，等会儿他就来看你。”

“不！”白玉婉大声喊了起来，嗓音也变了，“他还来干什么？这么多年音无音讯，他心中还有我吗？”

“这能怪他吗？”石亦峰用双手扶定她颤抖的肩膀，像兄长那样关切地望着她，“他吃的苦少吗？心灵有深深的伤痕……作为妻子、作为老同学，不能再让他心的创口滴血了……”

这轻轻的几句话，随同石亦峰热切的目光，溶化了白玉婉心灵的冰壳……

红艳艳的太阳挂在空中，巷口汽车喇叭响了。白玉婉竭力抑制住内心的激动，走到门口。

汽车停在门外，石亦峰和黄仲洲下了车，向小院缓步走来。白玉婉呆呆地望着他们，有点不知所措。

黄仲洲已换上了新的哗叽中山装，恢复了原来的风度。但脸上的皱纹和两鬓白发，掩不住岁月沧桑。一见白玉婉出现在门口，两人同时伸出双手：

“玉婉……”

白玉婉迎上去，两只手各握住一个自己心爱的人。

三十五

在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举行了重大文物案的开庭审判。主犯谢梦娇已畏罪自杀，从犯魏照暄、沈竹琴到庭接受审判。

当石亦峰、黄仲洲、白玉婉等人步入法庭前去列席旁听时，内心有说不出的感慨。这座灰色的建筑物，也就是当年国民党时代的法院，高高的穹顶，阴暗的光线，连白天都要打亮电灯。人一走进，四壁就发出嗡嗡的回声，给人一种庄严、肃穆感。

石亦峰等人坐在旁听席的木质长椅上。这些长椅都是硬木做的，显得非常粗笨、牢固。证人席上坐着水文秀，她特意换上了制服。正中的被告席栅栏内，站立着魏照暄和沈竹琴。这个一向自鸣不凡的魏照暄，今天耷拉着脑袋显得萎靡不振，头发又长又乱，像一蓬乱草，腮巴上也是黑碴碴的胡子。倒是沈竹琴显得毫不在乎，漠无表情地东瞧西看，还用手肘捅捅丈夫，叫他振作一些，别让别人小瞧他们。

法庭宣布开庭。检察长宣读了有关这批文物失窃案的侦查终结。从头到尾作了全面回顾，并把来龙去脉作了交代。当宣读到田桂花就是当年的谢梦娇，隐藏在衢州近10年之久，利用魏照暄的旧关系，相互勾结，狼狈为奸，进行文物走私活动时，魏照暄当场叫喊起来：

“不！这不可能，谢梦娇已死了10来年，田桂花不可能是谢梦娇，人死了不会复活。”

“魏照暄，”法官威严的一喊，“你不是认识谢梦娇吗？”

“对！”

“你认一认，这两张照片是同一个人，还是两个人？”

法官出示了两张放大照片。

魏照暄从法警手中接过照片一看，非常肯定地说：

“两个人！这张是谢梦娇，这张是田桂花。”

“恰恰是同一个人。”律师非常肯定地说：“田桂花是谢梦娇的化身。”

“不可能，绝对不可能。我认识谢梦娇多年，这点还看得出来吗？”

“对！”律师微笑了，抓住不放，“魏照暄，你同田桂花发生过性关系吗？”

魏照暄一怔，只得支支吾吾说：“有过。”

“你是否发现田桂花左胸乳房下方有一颗黑痣？”

“这……我没注意。”魏照暄沉思了片刻后说道，“我们都是在夜里，没有开灯……”

满堂哄笑。魏照暄自觉这话说漏了嘴，气得一旁的沈竹琴胀红了脸，恼怒地望着丈夫。居然在大庭广众场合，讲出这种寡廉鲜耻之事，真是把脸都丢尽了。

“安静！安静！”法官在堂上高喊，摇着铜铃，“根据魏照暄交代，谢梦娇在左胸乳房下方有蚕豆大一颗黑痣。现经法医检验，田桂花也有同样黑痣，证明田桂花和谢梦娇同为一人。”

“不可能！”魏照暄仍然不服气，“这完全没有根据，没有根据！”

法官出示了田桂花乳部的放大照片：“看！这上面有明显的黑痣。另外，水文秀同志现场目击，可以作证。”

作为证人的水文秀站起来说：“破案当天，我乘田桂花换衣服机会，亲

眼目睹她乳房有一块蚕豆大黑痣。在清理现场时，我也会同衢州公安局法医，拍摄下这张验尸照片。”

魏照暄不再申辩了。他双眼发直，只感到眼前一阵阵发黑……他和她长期生活在一起，对她的内心了解得那样少，到她死还不知是谢梦娇。他想起田桂花在他身下呻吟时竟然都不吐露这个秘密……好可怕哟！这个女人已两次死去，可他竟同这个白骨精一般的女人长期作爱……除了肉欲，他对她竟一无所知，永远是个谜。他差点“啊——”地喊叫出来，只觉得头脑一阵昏眩，身体晕乎乎地向地上倒去。幸亏沈竹琴在一旁眼疾手快搀扶住他，他颤巍巍地用手扶住栅栏。

经过半天的法庭辩论，法官最后当众宣布：“鉴于魏照暄犯有抢劫文物罪、窝藏罪和走私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判决魏照暄有期徒刑8年，剥夺政治权利5年……”

魏照暄仿佛完全麻木了，听不进也看不见。对法官的宣判，没有作出任何反应。只有沈竹琴，当法官宣布她罪行较轻，认罪态度较好，可以当庭释放时，却大声叫喊起来：“不！我要同丈夫一起去坐牢……”这一声喊，使全场颇为吃惊。世上也很少有宣布无罪的人，愿意陪着去坐牢。

法官提醒她：“沈竹琴！你已经同魏照暄离婚，你们已没有任何夫妻关系。”这下才使沈竹琴瞠目结舌，半晌讲不出话来。

重庆枇杷山脚，造起了一排排新的公房。这儿环境清幽，风景秀丽，每天清晨四五点钟，就有一批批人从屋后山道沿石阶走上山去，打拳、作操，进行晨炼。那些唱戏练声的，也站在山顶面对长江、嘉陵江敞开嗓门，咿咿哟哟高唱一阵。到了夜晚，这枇杷山顶更成了观赏山城灯火的最佳胜地。只见偌大重庆正处于两江之间，像一艘巨大的航空母舰，那高高低低、错落有致的楼群中，正闪烁着五颜六色的灯火，蔚为壮观。到了深夜，建筑物都已隐没在浓重夜色之中，只见枇杷山下是一片灯的河流、灯的山谷、灯的海洋……长江、嘉陵江上“呜——呜——”开过的船只，灯光更如流星飘曳。

这天是星期日，枇杷山脚的粮食局宿舍二楼的一家显得非常热闹。已经退休的水德旺的女儿水文秀回家来探亲了，陪同她一起前来的还有石亦峰。

水家的房子不大，只有两房一厅，是新建的公房。妻子焦桂芝在前年终因肺癌不治身亡。水德旺一个人住这么一个单元颇觉空荡。退休后又没什么事可干，清早上枇杷山锻炼锻炼身体，白天就帮街道做些居民工作，尽点义务。今天女儿回来探亲了，老人高兴得不得了，大清早上市场买了很多菜，老人要亲自掌勺，做几个道地的四川菜，让女儿尝尝家乡风味。

今天这顿中饭，水德旺还特地请了第二中学的陈家杰老师。昨晚水文秀同老父亲谈了整整一夜，水德旺是个心胸豁达的老人，劝说女儿：“文秀，过去由于历史原因，陈老师无法认你，把你们父女俩拆散。现在，他年纪也大了，心里是那样爱你，你应该给他安慰，认他这个爸爸了。”

“不，你才是我真正的爸爸。他不过是同我只有血缘关系……”水文秀从床上翻身坐起。

“咳！无论如何他总是你亲生父亲。”水德旺叹了一口气，“你别管我，我不要紧，我反正也是你爸爸，你有两个爸爸不是很好吗？”

翌日中午，陈家杰兴冲冲地赶来了。他特意换上了一套藏青的中山装。重庆的9月，天气还是很热，他穿着这件外套，赶了那么多路，已是满头大汗。

“陈……老师，您来了！”水文秀高兴地迎了上去。她本想喊：“爸爸”，但“老师”喊习惯了，怎么也叫不出口。

“文秀，你回来探亲，我真高兴！真高兴！”陈家杰紧握文秀的手，眼神里自然流露出不可遏制的父爱，把女儿从上到下瞧个没完。如果不是发生了上次那件事，他准会抱着女儿又亲又摸。

水文秀这下也不回避，把父亲细细打量了一番。这几年，他显然苍老了，繁重的教学任务，艰难的单身汉生活，使他的双鬓已经花白，脸孔也变得黑瘦。但身材仍这样高大，风度仍这样潇洒，说话仍这样洪亮，双眼闪着睿智的光芒。陈家杰的化学教学不光在重庆市首屈一指，在四川省乃至全国都很有名气。他的讲课在同学中间独具魔力。

水德旺把陈家杰迎进客厅，朝水文秀使了个眼色：“文秀，叫过了没有？”

陈家杰不知内中原因，连忙抢着说：“叫了，叫过了。”

“刚才叫的是老师，等下再叫……哦，我来介绍一下，这是我们公安局的老处长石亦峰同志，这就是陈家杰老师。”

石亦峰连忙上前紧紧与陈家杰握手：“久仰！久仰！我早就听说陈老师的情况了……”

“哪里，哪里。”陈家杰习惯性地摇头，不知是谦虚，还是羞涩。

水德旺端上了一桌精心烹调的川菜。今天陈家杰和水德旺的兴致都特别好，望着女儿回到家这股兴奋劲，两个老人你一盅、我一杯，整整喝了一瓶泸州大曲。饭后，泡上了一壶川东的高山茶，大家坐在客厅里开始谈家常。

水文秀朝水德旺和石亦峰看了一眼，乖巧地对陈家杰说：“陈老师，过去我叫你老师，现在该叫你爸爸了……”

陈家杰已有七分醉意，一听水文秀叫他爸爸，连忙抬起头，道：“什么？你叫我什么？”

“爸爸！你是我亲生爸爸。”

陈家杰听清了水文秀在连声喊爸爸，慌忙摆着双手说：“不是，我不是……”

“陈老师，你别再瞒了。”水德旺在一旁劝说，“文秀都知道了。”

“对，”石亦峰也在一旁解释，“最近，通过对谢梦娇案件的调查，我们对这些事情的来龙去脉都搞清楚了。文秀知道您是她的生身父亲，她赶紧来重庆相认。”

“文秀，”陈家杰望着女儿，脸上流露出复杂的表情，“我没有资格做你的父亲，我当之有愧……你的父亲是水德旺。”

“你们都是我的爸爸，一个生了我，一个养大我……”水文秀深情地说。

一见女儿脸上洋溢着幸福的欢笑，水德旺高兴地握着陈家杰的手说：“陈老师，这下我们成为亲兄弟了……”

屋子里的人全笑了起来，客厅里飞扬着欢乐与笑声……

这时，石亦峰似乎想起一件事说：“陈家杰同志，自从谢梦娇离开重庆后，你就再也没有同她见过面吗？”

一提谢梦娇，引起了陈家杰内心的隐痛。他呆了一会才说：“现在，也不必瞒你们了。我同谢梦娇在1949年10月还见过一次面。”

“哦，你们以后还见过面？”水文秀感到很惊讶。“在哪里？”

“在南温泉。”陈家杰回忆起当年的具体情景……

重庆市郊九龙坡不远，有个风景秀丽的疗养地，这就是著名的南温泉。

这儿，小别墅一幢接一幢，掩映在绿荫之中。

这天，陈家杰接到谢梦娇一封意外来信，约他到南温泉4号别墅201房间相见。他就匆匆乘上郊区的班车风尘仆仆赶来。

前方，一座米黄色的别墅耸立在一片林荫之中，宽大的阳台非常醒目，就像祭天的神坛。铁门上有“4”号蓝色瓷牌。陈家杰刚走进空荡荡大门，门房就走出一个人，冷冰冰地盘问了一通这个穿黄咔叽布中山装的青年。直到出示谢梦娇的信，方才让他进去。

现在，他站在2楼左首那个201门口，马上能看到这个曾给他爱与恨，甚至差点令他毁灭的女人。他不知有多少次在梦中见到她。自从谢梦娇成了总统身边的红人后，他就不抱再见面的企望。没想到分手6年后，他们还有见面的机会。

门开了，出现了一个美丽的陌生女人，在打量着他。

“对不起，我可能走错房间了。”陈家杰连连道歉，他根本不认识面前这个人。

“你没有走错，家杰！”对方向他招呼，“我就是谢梦娇哟。”

“你是梦娇？不，决不可能！”陈家杰感到非常吃惊，眼前的谢梦娇完全与以前不同。

谢梦娇不由他分说，一把将他拖进房间，把他按在沙发上坐下。

“你……？”陈家杰还是傻兮兮地瞪着她看，“你怎么完全变了？”

“傻瓜！”谢梦娇扑哧一笑，“我整过容了，你认不出来了吧？”

“整容？简直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对，”谢梦娇显得异常得意。“这次我特地到上海，请一个美国美容师为我整的容，我要让人们看到一个完全不同的人。旧的谢梦娇已经死了，一个新的谢梦娇已经诞生……”

“有这样的事，”陈家杰觉得此事太不可思议，“你，为什么要整容？”

谢梦娇这才把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他……陈家杰只感到脊背阵阵发凉，浑身似在战栗。眼前这个曾和他生活过的女人，居然会变得如此心狠手辣、诡谲莫测。

“家杰！毕竟我们相爱过一场，这是我一生难以忘怀的。而且，我们留下了一个可爱的结晶——美珠。现在虽然送给了别人，希望你暗中好好照看她，把她培养成材。我留给你一笔钱，作为她的生活和学习费用，你可不断接济寄养的那对夫妇。这也算是我作为母亲的一点责任吧……”说完这句话后，谢梦娇脸上又变得冷若冰霜，再也没有一丝激动的表情。

她打电话叫来了大门口那个管门人。特地安排了一辆小轿车，把他送出“4”号别墅，送回到市内。

一个星期后，在重庆市郊的公墓山坡上，出现了一个小小的骨灰安放墓。墓前有一小块青石墓碑，上面只写着五个字：“谢梦娇之墓。”上、下方都没有署名。

那天下午，秋阳金灿灿地正斜照过枫林，落到墓地。墓道四周的山坡地上开满星星点点的野菊花和其他不知名的野花。山野非常安静。

谢梦娇墓前，放上了一束金黄和雪白相间的野菊花。这是水文秀一路采摘的，把它放在墓前。生前她虽犯下那么多罪孽，死后让她有个葬身之地，这是水文秀唯一能为她做的事。

石亦峰陪着陈家杰、水文秀父女从墓地出来，步下山道时，他不由感慨

道：“这个挂了 10 年的悬案，总算打上了句号。”

一直沉默不语的陈家杰，突然亢奋得两眼闪闪发光，脖子上的青筋也根根绽露出来：“我总在想：人世间如果少一些贪婪、欺诈、仇杀，多一些友爱和同情该多好，可能这是我书呆子的弱点，但我总是这样在想，在向我的批批学生不断讲述，不断灌输……”

只有水文秀不响，沉思地望着家乡的山野。她显得成熟了，已从一个初出校门的少女成长为一个公安战线上的战士。

夕阳从墓道两边的高大树木的叶隙里，筛下晃动的金色光斑，西天是一片血一般霞光……

